

大学文化素质教育丛书

# 中国现代小说名著鉴赏

丁晓萍 选编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 内 容 提 要

本集选自“五四”新文化至 1949 年新中国成立前的 30 年间的作品。这 18 篇名著产生于不同年代,取自不同题材,反映不同流派,不同风格,不同表现手法。有助于提高读者的文学鉴赏水平。

# “大学文化素质教育丛书”编委会

主 任：叶取源 陈 龙

副主任：胡 近 张耀辉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方明光 叶取源 江晓原 李彩英

陈 龙 张天蔚 张增泰 张 渊

张耀辉 姚俭建 胡 近 胡企平

胡果文 陶德坤

# 总 序

张岂之

上海交通大学编的大学文化素质教育丛书很快就要出版,叶取源副校长要我为这套丛书作序,我作为上海交通大学人文学院的兼职教授,很乐意做这件事。

去年6月召开了第三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并发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决定》总结了20世纪下半叶、特别是改革开放20多年来我国教育改革的经验,并为21世纪我国教育的发展提出了指导性的方针,这是一个具有求实的教学精神、引导教育工作者向前看的纲领性文件。

正如文件标题所表明,《决定》对我国教育工作提出的总任务是: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第一,对党的教育方针应有全面的理解,德、智、体、美是一个整体,缺一不可。必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提高学生的素质为根本宗旨。第二,将素质教育贯彻于幼儿教育、中小学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高等教育等各级各类学校,当然其内容和侧重点,大、中、小学有所不同。

大学文化素质教育是全面素质教育中的一种。1995年教育部倡导的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的定位是:学习理工医农的大学生应当具有人文素养,即通常所说的应有一些文、史、哲等人文科学、社会科学和艺术类知识;而学习文科的大学生,也应具有一定的自然科学基础知识。从1995年到2000年这5年多的时间里,我国大学开展的文化素质教育,特别是其中“人文素养”方面的课程和讲座,对于提高大学生人文素质、科学素质、思想素质、道德素质、心理身体素质都有很大的促进作用,受到了大学生的欢迎。

高校文化素质教育得到中央负责同志的肯定和指导。例如,1999年1月江泽民总书记在内蒙古大学考察时,明确指出,学理工的大学生应当学习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学习文科的大学生应有自然科学知识,而且用了“文化素质教育”这个词。还有李岚清同志,他对于大学人文教育,特别是艺术教育与艺术实践多次提出指导性意见,并从理论上阐述美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这些指示,进一步推动了普通高校艺术和美学教育的开展。1999年12月,上海交通大学和清华大学交响乐团在上海大剧院的联袂演出吹响了高校实施美育最具象征性的号角。

大学的文化(或人文)素质教育是全面素质教育的一个切入口;突破一点,带动全局,以促进其他素质的提高。这正如《决定》所指出的,实施素质教育应注意各方面素质的相互渗透、协调发展,以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

上海交通大学有重视文化素质教育的优良传统,特别是近几年来,大学生的文化素质教育取得了明显的成绩和经验;编写大学文化素质教育丛书,提高大学生的人文素养,就是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工作之一。这套丛书的编写者基本上是上海交大的教师,他们具有丰富的教学实践经验,了解大学生的学习、思想、爱好等方面的情况,因此,这套丛书肯定会受到大学生的欢迎。

当前,有不少高校陆续出版了一些关于文化素质教育方面的读物,这就便于相互比较,相互交流,取长补短,推动大学生的文化素质教育的深入开展。

我祝贺上海交通大学文化素质教育丛书的出版,并衷心祝愿上海交大在素质教育的实践和理论这两个方面都能取得更加丰富的成果。

2000年8月2日

于清华大学中国文化研究中心

# 选编说明

1. 本书原系上海交通大学学生文化素质教育选修课之教材。这门选修课开设3年以来,受到了广大学生的欢迎,它不仅增进了他们对中国现代文学的兴趣及知识,而且提高了广大学生的文学鉴赏水平、审美情趣,有效地贯彻了国家教委提出的加强理工科大学学生的文化素质教育的要求。

2. 在3年教学实践的基础上,根据授课效果及学生的反馈信息,主讲及时地对入选篇目作了适当调整。这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中国现代小说名著鉴赏》,对篇目的选择除了重视作品的社会意义、思想价值,更注重作品的文学史地位,同时,在兼顾作品题材广泛性的前提下,也注意到读者、特别是青年的阅读兴趣。

3. 为了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作品写作的时代背景、思想意蕴,领略其文学品位,选编者每篇作品都撰写了精要的导读文字。

4. 有些小说,限于篇幅关系,这里只列篇名存目,没有刊出小说全文。但这些作品,它们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地位,无论思想价值、社会意义,还是小说高超的文学艺术水准,都是中国现代小说的一座丰碑,它们在世界文学宝库中都是光彩夺目的华章。

2001年11月

# 目 录

|                |            |
|----------------|------------|
| 中国现代小说概述 ..... | 丁晓萍 ( 1 )  |
| 伤逝 .....       | 鲁 迅 ( 10 ) |
| 春风沉醉的晚上 .....  | 郁达夫 ( 28 ) |
| 绣枕 .....       | 凌叔华 ( 41 ) |
| 潘先生在难中 .....   | 叶圣陶 ( 47 ) |
| 竹林的故事 .....    | 废 名 ( 64 ) |
| 子夜(存目) .....   | 茅 盾 ( 71 ) |
| 春阳 .....       | 施蛰存 ( 75 ) |
| 樊家铺 .....      | 吴组缃 ( 84 ) |
| 骆驼祥子(存目) ..... | 老 舍 (114)  |
| 萧萧 .....       | 沈从文 (117)  |
| 家(存目) .....    | 巴 金 (132)  |
| 寒夜(存目) .....   | 巴 金 (136)  |
| 华威先生 .....     | 张天翼 (139)  |
| 在其香居茶馆 .....   | 沙 汀 (147)  |
| 牛车上 .....      | 萧 红 (162)  |
| 期待 .....       | 师 陀 (173)  |
| 封锁 .....       | 张爱玲 (182)  |
| 围城(存目) .....   | 钱钟书 (194)  |

# 中国现代小说概述

丁晓萍

从1918年5月鲁迅在《新青年》上发表第一篇现代白话短篇小说《狂人日记》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中国现代小说只有30年的历史,但它的发展却不同寻常。众所周知,中国小说历来被视为“小道”,虽然明清时期小说就已成为最有成就的艺术门类,但在正统封建文学观念的压制下,小说一直不能登大雅之堂,处于民间或半民间文学的地位。这种状况到“五四”时期得到了彻底改变,新文学运动的倡导者胡适曾经指出:“一部中国文学史只是一部文字形式(工具)新陈代谢的历史。只是活文学随时而起来替了死文学的历史。文学生命全靠能用一个时代的活工具来表现一个时代的情感与思想。工具僵死了,必须另换新的活的,这就是文学革命。”“五四”新文学运动促使了中国小说的现代化,也使小说获得了前所未有的艺术地位,小说成为“五四”时期乃至整个现代文学史上最主要的艺术形式,其成就也出于其他文学样式之上。

现代小说之区别于古典传统小说,并不仅仅在于其以白话为载体,而在于从小说观念到小说的内容与形式、从创作方法到创作技巧的全面变革。鉴此,我们将中国现代小说发展的进程作一总体概述。

—

鲁迅曾经说过,中国现代小说的产生,“一方面是由于社会的要求,一方面则是受了西洋文学的影响。”<sup>①</sup>确实,西洋文学的引入对中国小说由古典形态向现代形态转型的作用是显而易见的,大量西方名著的

---

① 《鲁迅全集》第6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 第20页

译介,直接滋养了中国第一代现代小说家,他们站在东西方思想文化的交汇处,在批判旧的封建文学的同时,吸收和借鉴西方文学,以全新的小说观念和艺术思维方式,创造出充满“五四”时代精神的作品。

“五四”小说是中国现代小说的开端。在“五四”思想文化启蒙的大潮之下,小说因其在思想启蒙方面的特殊作用,吸引了大批作家。因此“五四”时期小说家众多,女性小说家更是引人注目,出现了一批可以载入史册的女作家:冰心、庐隐、冯沅君、凌叔华、苏雪林……她们以女性特有的体验和视角,关注着社会与人生,尤其是在新与旧冲突中的女性的命运,她们以平等的地位与男性作家一起成为中国现代小说的开拓者。不过,“五四”毕竟处于现代小说的开创期,除鲁迅之外,大多数小说家还较幼稚,但他们以拓荒者精神对现代小说所进行的多方面的探索,却是不容忽视的。

作为现代小说的开山祖,鲁迅的创作一开始就达到了很高的艺术水准,在新文学的头10年,他的《呐喊》和《彷徨》始终是他人作品难以逾越的高峰,可以说:“中国现代小说在鲁迅手中开创,又在他的手中成熟。”<sup>①</sup>谈到自己为什么做小说,鲁迅曾自述是为了“启蒙”,为了揭示国民的精神“病痛”,以引起疗救的注意。因此,从《狂人日记》开始,鲁迅就以反封建的精神直指人的现代觉醒和国民灵魂的改造。正是基于这种“启蒙主义”文学观,鲁迅开创了表现农民和知识分子这两大现代文学的主要主题,而中国现代小说也从一开始就担负了沉重的社会使命,鲁迅所倡导的“为人生”的现实主义文学创作也成为中国现代小说的“主流”。

“五四”小说的另一特点是社团竞起,流派纷呈。最先出现、最具代表性和影响力的文学社团是“文学研究会”和“创造社”,它们宛若两座并峙的高峰,汇集了除鲁迅之外所有的重要小说家。分别以它们为代表的“人生派写实小说”和“浪漫派抒情小说”,则开创了中国现代小说发展的两个方向。

---

<sup>①</sup> 严家炎:《〈呐喊〉〈彷徨〉的历史地位》、《世纪的定音》,作家出版社,1996年出版 第64页

“文学研究会”1921年1月成立于北京,发起人有周作人、朱希祖、郑振铎、沈雁冰、叶绍钧、郭绍虞、孙伏园、许地山、王统照等12人,后来发展到近百人。他们的创作大多受俄国和欧洲现实主义文学思潮的影响,注重文学的功利性,关注人生和社会问题,在创作方法上强调“新文学的写实主义”。“人生派写实小说”的代表作家是叶绍钧(叶圣陶),他是继鲁迅之后最杰出的现实主义作家。他从“问题小说”起步而以擅长描写“小市民知识分子的灰色生活”而闻名,以《潘先生在难中》为代表的部分小说,都于真实的生活描写中揭示小市民知识分子的精神病态,蕴含着对“灰色生活”现实的批判性思考。被称为“扛鼎之作”的长篇小说《倪焕之》,更是因完整地展现辛亥革命以来知识分子的心灵历程而表明了其在现实主义创作上的成熟。叶圣陶对“五四”小说脱掉稚气、对人生派写实小说的完型,贡献甚大。

除叶圣陶之外,人生派写实小说作家,主要由文学研究会的乡土小说作家群组成。所谓“乡土小说”指的是描写故乡乡镇的生活,带着浓厚的乡土气息和地方色彩的小说。作者都是寓居北京等大都市的年轻作家,大多受鲁迅小说的影响,以较客观写实的笔法描写农村的风土人情和农民的悲惨生活。较有代表性的作家有鲁彦(《柚子》集1926年出版)、彭家煌(《怂恿》集1927年出版)、许钦文(《故乡》集1926年出版)、蹇先艾(《朝雾》1927年出版)、许杰(《惨雾》1926年出版)等。几乎每一位都有自己的特点,如鲁彦所写的已受近代工业文明冲击的浙东滨海乡镇;许钦文笔下的古老而沉闷的江南农村;蹇先艾所写的野蛮落后的贵州;彭家煌所写的湘中闭塞的农村;以及许杰所写的民风强悍的浙东原始性山区,等等,都以各自特异的地方色彩与风物气氛,给人留下深刻印象。但他们毕竟还是文坛新人,一般缺乏把握与表现农村复杂的社会关系和阶级关系的能力,也缺少鲁迅的深邃,因此,总体的艺术质量仍嫌稚拙。然而作为一个流派,乡土小说对现代小说的确立、对新文学现实主义的建树有很大贡献。

浪漫派抒情小说作家集中于“创造社”。“创造社”1921年7月在东京成立,成员都是留日学生,主要有郭沫若、郁达夫、成仿吾、张资平、田汉、郑伯奇等。相对于“文学研究会”,“创造社”更具流派特点,它有

鲜明的艺术追求与艺术风格。他们的小说以自我表现为显著特色,大多带有自叙传性质,强调主观性和抒情性,代表作家是郁达夫。郁达夫1921年10月出版的《沉沦》是中国现代小说第一个专集,也是浪漫派抒情小说的首难之作,它因对自己内心情绪乃至变态性心理的大胆暴露、直抒胸臆的抒情,一出版就起到了惊世骇俗的作用。同样是对黑暗的社会现实不满,不同于乡土作家们把不满渗透于对现实本身的冷静描写和细密的剖析中,郁达夫是通过热烈的直抒胸臆、大胆的诅咒呼喊,直接地宣泄出来,以强烈的抒情和富于情绪感染力打动读者,这在中国小说史上是一个全新的样式,也是对传统小说观念的一个新的发展。

在中国现代小说发展初期,还有一位特异的田园作家冯文炳(废名)值得一提。他的小说同样以故乡的自然与人事为题材,却以抒情见长,他用冲淡朴讷的笔调描写尚未被现代社会污染的宗法制农村,表现带有古民风采的人物的淳朴美德,极具牧歌情调。他在20世纪30年代成为京派的重要作家,而他的诗化、散文化乡土抒情小说,对沈从文、萧红、孙犁等人产生了不小的影响。

“五四”时期是一个开放的时代,国外各种各样的文艺思潮纷纷涌入中国,为不同的作家所接受,这就形成了“五四”小说以客观写实和主观抒情为两大流脉而又多元发展的多样化态势,为下一阶段的小说开启了各式各样的源头。

## 二

如果说“五四”时期是中国现代小说的开创期,那么20世纪30年代是现代小说的发展期和繁荣期。20世纪30年代中国社会、历史的大变动,对文学创作产生了重大影响,形成了“左翼”、“京派”和“海派”三大文学派别(潮流)对峙而又互渗的局面。同时,小说的题材得到空前规模的开拓,从“五四”时期的注重对个人价值和人生意义的思考转向对社会性质、出路与发展的探求。内容的变化引起了形式的变化,尽管这一时期的短篇小说进步惊人,除了一些“五四”老作家写出了一批

圆熟之作,还出现了张天翼、沈从文、吴组缃、萧红、沙汀、艾芜、施蛰存等短篇新秀,但作为这一时期小说艺术的代表与标志的,是能容纳较为广阔的社会历史内容的中长篇小说,茅盾、巴金、老舍、沈从文等人杰出的创作,为中国现代小说耸起一座座丰碑。此外,这一时期在小说内容与风格的门类上也取得重大的进展,重要的有:社会剖析小说、心理分析小说、世俗讽刺小说、抒情小说等。总的来说,20世纪30年代的小说按照不同的意识形态和文体的各种组成关系,表现出显然有别于“五四”时期的独特风貌。

“左翼”小说,是以“左联”为核心、包括一批与“左联”倾向一致的作家的创作,是20世纪30年代现代小说的主流。成立于1930年的“左翼作家联盟”并不是一个纯文学流派,而是文学与政治兼有的社团,由此造成的革命现实主义小说,由幼稚到相对成熟,形成很大影响。除了茅盾、丁玲、柔石等较早开始创作的作家,还出现了张天翼、蒋牧良、叶紫、周文、沙汀、艾芜、吴组缃、萧红、萧军、端木蕻良等一大批左翼小说新人。左翼小说内部的主流小说体式,是以茅盾为首,包括沙汀、叶紫等青年作家所创作的社会剖析小说。社会剖析小说作家,把现代小说描写艺术和社会科学客观地精密剖析融和起来,力图对社会生活作总体的、全貌式的客观再现,作品往往主题明晰,戏剧性冲突集中强烈,注重从时代环境、社会关系的影响上去把握与描写人物个性的形成与发展,塑造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并取得了可观的成绩,成为这一时期革命现实主义小说达到一个新水平的标志,且对整个20世纪中国现实主义小说的发展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除此之外萧红、张天翼、丁玲、端木蕻良等一大批有才情的作家,在小说的抒情性质、讽刺性质和心理性质方面,都做出了细微而大胆的试验,显示了当时小说观念和体式的多样进步。

“京派”是新文化中心南移到上海以后继续活动于北京等北方城市的作家群所形成的一个特定的文学派别。“京派”作家大都是学者型文人,非职业化的作家,他们以相对从容、恬淡的文化心态追求文学的独立与自由。他们既反对文学成为政治的工具,也反对文学沦为商品,可以说这是一群维护文学的理想主义者。“京派”小说的代表作家为废

名、沈从文、芦焚、凌叔华、林徽因、萧乾等，尤以沈从文的成就最高、影响最大，20 世纪 40 年代的汪增祺则是“京派”的最后一个作家。“京派”作家喜欢描写较少受到现代文明侵蚀的乡村世界，讴歌淳朴的人性美、静穆的自然美、奇异的风俗美，并常常有意把农村生活的纯朴自然与都市生活的扭曲、丑陋相对照来写，在新旧变革的潮流中，寻求往日逝去的美，表现出一种隽永的怀旧气息。

“京派”为中国现代小说提供了比较成熟的抒情体和讽刺体样式。废名的《竹林的故事》、《桥》，沈从文的《边城》及其他描写湘西世界的作品，都是诗化抒情小说的范本，而沈从文的《八骏图》、《顾问官》、废名的《莫须有先生传》和芦焚的《百顺街》等，又在政治讽刺之外，开辟出一条世态讽刺和风俗讽刺的路子来。京派以城乡对峙的整体结构来批判现代文明，探求民族性格心理，以乡村世界自然的生命形式为参照，来探求“民族品德的消失与重造”，以自己独特的方式继承“五四”的国民性主题，这样，又使京派小说成为一种意蕴深厚的文化小说。

“海派”是 20 世纪 30 年代以上海为中心的东南沿海城市商业文化与消费文化畸形繁荣的产物，它一面享受着现代都市文明，一面又感染着都市“文明病”。20 世纪 30 年代“海派”小说的代表是新感觉派，这是中国第一支、也是最完整的一支现代派小说，他们的创作受西方现代派文艺思潮的影响，具有某种先锋文学的意义。主要作家有：施蛰存、穆时英、刘纳鸥等。新感觉派以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学为基础，采用了一些意识流手法，竭力将主观感觉客体化，创造和表现那种带有强烈主观色彩的所谓“新现实”。新感觉派提高了文学中“都市”的地位，第一次用现代人的眼光来打量上海，以现代意识和手法，在灯红酒绿的洋场文化中照射出现代都市人骚动的心灵，并在心理分析尤其是潜意识的开掘上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绩，其中施蛰存的心理分析小说更是堪称独步，代表性作品有：《将军底头》、《梅雨之夕》、《春阳》等。

总的来说，20 世纪 30 年代是中国现代小说创作大面积丰收的时期，短篇小说走向成熟，长篇小说迅猛发展，小说主流体式明显而又变化多样。一些比较成熟的作家大多都有自己独特的表现对象，形成了属于自己的“艺术世界”，如茅盾的“都市生活世界”、巴金的“热情的青

年世界”、老舍的“北京小市民世界”、沈从文的“湘西世界”等等,出现了一批具有鲜明的民族风格与个人风格,同时又具有现代品格的杰出作品,如鲁迅的《故事新编》、茅盾的《子夜》、老舍的《骆驼祥子》、巴金的《家》、沈从文的《边城》,都可列入当时世界优秀小说之列。

### 三

20 世纪 40 年代是中华民族从血火中走向新生的历史转折时期,特殊的历史环境,要求文学担负起特殊的使命。因此,20 世纪 40 年代的小说呈现出不同与前两个时期的景观:文学与战争和民族救亡发生紧密的联系。

中国现代小说的模式在 20 世纪 30 年代已基本定型,虽然突然被战争打断,但仍在 40 年代走向成熟,其主要标志就是中长篇小说的繁荣。我们可以列出一串代表性作品:茅盾的《霜叶红似二月花》、《腐蚀》、老舍的《四世同堂》、巴金的《寒夜》、《憩园》、沙汀的《淘金记》、萧红的《呼兰河传》、沈从文的《长河》、冯至的《伍子胥》、丁玲的《太阳照在桑干河上》、路翎的《财主底儿女们》、张爱玲的《金锁记》、徐 ■ 的《风萧萧》、钱钟书的《围城》、赵树理的《李有才板话》……

战时的中国分裂为三个地区,小说也因社会背景的影响,形成了国统区小说、沦陷区小说和解放区小说,三者呈各具特色而又互相渗透的局面。国统区小说一个重要的特点是讽刺、暴露小说的繁盛。1938 年张天翼在《文艺阵地》上发表了讽刺名作《华威先生》,在国统区引起了关于抗战文艺要不要暴露的长时间争论;也掀起了讽刺、暴露小说的创作浪潮,优秀之作层出不穷。茅盾的《腐蚀》、老舍的《四世同堂》和巴金的《寒夜》分别标志着 3 位文学巨匠新的创作高峰。张天翼和沙汀作为讽刺小说家已经成熟,沙汀的短篇代表作《在其香居茶馆里》和长篇代表作《淘金记》都产生于该时期。以写浪漫色彩小说成名的艾芜,笔端也流出强烈的义愤,就连萧红这样具有哀怨抒情风格的女作家,也写出了讽刺长篇小说《马伯乐》。与 30 年代相比,此时的讽刺暴露小说,社会批判特色更为鲜明,而且无论在数量还是质量上都超过以往任何一

个时期。

值得提出的是,“七月派”小说是 20 世纪 40 年代小说的重要组成部分。“七月派”以胡风主持的《七月》杂志得名,是一个以胡风为核心、以小说和诗歌创作为主体的文学派别,主要小说家有:丘东平、彭柏山、路翎等。从某种意义上说,“七月派”的小说创作更能体现胡风的理论主张。胡风强调作家的“主观战斗精神”,主张作家发挥主观能动性去体验、发现生活,提倡体验的现实主义,因此他们的作品都充满了生活的血肉感以及对于人的心灵的直视力量。最能代表“七月派”小说成就与特点的是路翎,他的代表作《财主底儿女们》,是自巴金的《家》以来又一部描写封建大家庭及其子女道路的长篇巨作,作品主人公的悲剧道路里融入了作者本人在极度动乱的世界中对生命的深刻体验。路翎的小说实践着胡风的理论,用主观精神的“扩张”,“拥入”客观世界,主观色彩非常强烈,同时在把握和表现生活的复杂、尤其是在人物的心理刻画、在揭示人物灵魂的复杂性丰富性方面,有许多出色的创造。

在以上海为代表的沦陷区,作家是在极度的低气压下进行创作的。一些作家从个人的战争体验出发,创作了一批描写普通人的日常生活、揭示沦陷区人民真实的生存困境的作品。因为特殊的政治及商业文化背景,沦陷区的创作又呈现出通俗与先锋并行、雅与俗在对立中趋于接近的现象。典型的是张爱玲,她的《传奇》为我们描绘了一个个沪港洋场社会普通男女的传奇故事。她的小说从语言到叙事,都明显地有着中国古典小说影响的痕迹,而她对处于现代大都市环境下仍固守着中国式封建心灵的尴尬人生的关照,对女性痛苦压抑的生存处境的揭示,对人物心理尤其是女性心理的解剖,都极具现代性。张爱玲成功地将中国旧小说的情调和现代趣味融在一起,出入于“雅”与“俗”、“传统”与“现代”之间,使自己的作品达到了“雅俗共赏”,为现代小说提供了贴近新市民的文本,并对后来的港台文学产生着不可忽视的影响。

沦陷区“雅文学”的重要收获是钱钟书和师陀的创作。钱钟书的《围城》以《儒林外史》的描写气魄,对战时知识分子的精神病态进行无情嘲弄,为中国现代讽刺小说奉献了一部难得的佳作。早年以芦焚为笔名的师陀,此时写出了《果园城记》、《结婚》、《无望村的馆主》等作品,

由写农村的衰败进而写城市的癫狂,提供了整个中国社会停顿和倒退的缩影,在抒情的笔法外加进了讽刺,形成了特有的哀伤的抒情讽刺。

解放区小说是由 20 世纪 30 年代的左翼小说发展而来的,进一步发展了革命现实主义。因为文艺政策的作用,解放区小说在处理作品题材、主题以及人物描写方面有鲜明的特点,虽然也有像丁玲的《在医院中》这样的揭露矛盾的作品,但大多数作品都以写光明面为主,赞美新社会、新制度,小说的主角是翻身解放的工农兵。

代表解放区小说最高成就的是赵树理。他是一个有农民气质的作家,也是继鲁迅之后最了解农民的作家,但不同于鲁迅的主要揭露农民精神上的创伤,赵树理着重表现的是农民心理思想改造的艰难历程。他在小说的民族化与大众化方面进行了自觉的探索,写出了像《小二黑结婚》、《李有才板话》、《李家庄的变迁》等真实反映农民的思想、情感、愿望,符合农民的审美要求,真正为农民所欢迎的通俗乡土小说。赵树理的小说实现了艺术性与大众性比较完美的结合,因此被认为是新型文学发展的方向:“赵树理方向”。

赵树理之外,孙犁是解放区最重要的短篇小说家,他继承了抒情小说的一脉,着重挖掘农民尤其是农村妇女的灵魂美与人情美,他以《荷花淀》为代表的小说,以其美的特质与独特的艺术风格在解放区小说中占据了一个特殊的位置。长篇小说方面的代表作品是丁玲的《太阳照在桑干河上》和周立波的《暴风骤雨》,解放区土改题材的长篇小说的成就与不足,都可在这两部作品中找到。

解放区小说在农村题材方面,在小说民族化、群众化的内容与形式两方面,对现代小说的发展作出了特有的贡献,并对 50 年代以后的大陆文学创作产生着重大影响。

# 伤 逝<sup>[1]</sup>

涓生的手记

鲁 迅

鲁迅(1881~1936),原名周樟寿,字豫山,后改名周树人,字豫才。出生于浙江绍兴一个没落的封建士大夫家庭。少年时入私塾,受过诗书经传的传统教育。1898年进江南水师学堂,次年转入江南陆师学院附设的矿路学堂,开始接触新学。1902年赴日学医,后由于一次观看日俄战争影片的刺激,愤而弃医从文,希望以文艺改造国民精神。1908年回国,先在杭州、绍兴任教,1912年到教育部任职。1918年5月第一次用“鲁迅”笔名在《新青年》上发表第一篇用现代体式创作的白话小说《狂人日记》。1920年以后,曾先后在北京大学、北京高等师范大学、中山大学、厦门大学任教。1927年10月定居上海,专事写作。1930年,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立,鲁迅为发起人之一。1936年10月19日病逝于上海。鲁迅一生著述甚丰,为我们留下了约1000万字的文化遗产。主要有短篇小说集《呐喊》、《彷徨》、《故事新编》、散文诗集《野草》、散文集《朝花夕拾》,以及《坟》、《热风》、《华盖集》、《南腔北调集》、《三闲集》等16本杂文集和书信集《两地书》。此外还有日记、学术著作及500多万字的译作。

鲁迅是20世纪中国伟大的思想家和文学家,堪称现代中国的民族魂,他的精神深刻地影响着一代又一代的中国现代作家和现代知识分子。作为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者,他不仅奠定了现代中国文学的多种体裁,并且作出了最出色的范本。鲁迅的小说为数不多,但每一篇都圆熟深刻,自成大家。他的《呐喊》、《彷徨》不仅是中国现代文学的伟大开端,也是中国现代小说成熟的标志。

《伤逝》是鲁迅唯一一篇写青年男女爱情生活的小说，写于1925年，收入《彷徨》。它是一篇以涓生的手记形式写成的悲情缱绻的忏悔录。涓生、子君都是“五四”时期被个性解放思潮唤醒冲出封建家庭的知识青年，他们自由地恋爱，幸福地结合，但最后却以悲剧而告终：子君回到她一度奋勇冲出的牢笼，在威严和冷眼中结束了自己年轻的生命；涓生怀着无尽的悲哀和悔恨，重新回到寂寞的会馆的破屋，准备寻找新的生路。鲁迅并没有着重强调因外来的压力造成爱情悲剧，而是把描写重点放在悲剧双方本身的弱点，着重探究达到了婚姻自由是否就能永享幸福的问题，这是鲁迅的深刻之所在。

子君无疑是个受“五四”精神熏陶的“新女性”，她那“我是我自己的，谁也没有干涉我的权利”的积极的话音，无疑是意识到自身价值和尊严的年轻一代女性争取自由幸福、争取人的权利的勇敢而神圣的宣言。然而，即使作为新女性的子君，她追求的“爱”从骨子里仍然是中国传统女性所渴求的那种“归属”。因此，她可以不顾一切冲出旧家庭，可以蔑视那些猥亵、讥笑的眼光，可以卖掉金戒指和耳环，自由的婚姻成了她的最高理想，这个理想实现之后，她所做的就是倾力维护它。成家之后，子君追求的只是表面的安宁与幸福，而基本上放弃了真正意义上的爱，放弃了与涓生之间精神上进一步沟通的可能，更缺乏对新生活及自身前景作出切实有力的设计。因此，子君最终走向悲剧的根本原因，是她仍像古典女性一样，将“爱”作为唯一的根本的人生追求。鲁迅为子君的“爱”下了“盲目的爱”的理解，认为她“只为了爱——盲目的爱——而将别的人生的要义全盘疏忽了”，这是很耐人寻味的。

涓生因为社会阅历丰富一些，因此比子君清醒实际些。造成悲剧的因素一开始在他身上表现得更为明显。虽然他以个性解放思想，打开了子君的眼界，使她倾心于恋爱自由婚姻自主的新生活，却缺乏为实现这个目标而奋斗的勇气；虽然他意识到：“爱情必须时时更新、生长、创造”，却没有任何具体的行动；及至失业的打击到来，在生活的重压下，他终于认识到：“人必须活着，爱才有所附丽。”但他却将责任归之于比他更怯懦的子君，认为子君是他的累赘，绊住了他要振飞的翅膀。于是深受易卜生主义影响的涓生决心甩掉子君，“救出自己”。但在当时

的社会,“救出自己”不过是难以实现的幻想,他立刻就背上了沉重的良心谴责与精神负担,从子君被父亲领走到最终凄惨死去,他都陷于无尽的“悔恨和悲哀”之中。鲁迅对涓生灵魂的解剖,掘入了“五四”退潮时期知识分子思想情绪的深层,深刻地揭示出他们“自我”在困境中迅速失落的空虚和苦闷。涓生的“悔恨和悲惨”,一开始就点明,是“为子君,为自己”。这决不限于爱情生活,而是包括他们过去的人生经历、过去的思想信仰。

《伤逝》以“手记”的形式,用倒叙的方式,让涓生重返会馆的破屋,来追思往事,来“伤”那逝去的子君,那早已逝去的“使我希望、欢欣、爱、生活”的一切,使叙事浸透着浓郁的抒情色彩,也便于集中笔墨来关照和解剖“自我”,来审视悲剧主人公的内心世界。正是这种融叙事、抒情和心理描写于一体的形式,使那锥心的悔恨和刺骨的悲哀笼罩全篇,整个作品弥漫着一种无可挽回的、感人至深的悲剧情调。

如果我能够,我要写下我的悔恨和悲哀,为子君,为自己。

会馆<sup>[2]</sup>里的被遗忘在偏僻里的破屋是这样地寂静和空虚。时光过得真快,我爱子君,仗着她逃出这寂静和空虚,已经满一年了。事情又这么不凑巧,我重来时,偏偏空着的又只有这一间屋。依然是这样的破窗,这样的窗外的半枯的槐树和老紫藤,这样的窗前的方桌,这样的败壁,这样的靠壁的板床。深夜中独自躺在床上,就如我未曾和子君同居以前一般,过去一年中的时光全被消灭,全未有过,我并没有曾经从这破屋子搬出,在吉兆胡同创立了满怀希望的小小的家庭。

不但如此。在一年之前,这寂静和空虚是并不这样的,常常含着期待;期待子君的到来。在久待的焦躁中,一听到皮鞋的高底尖触着砖路的清响,是怎样地使我骤然生动起来呵!于是就看见带着笑涡的苍白的圆脸,苍白的瘦的臂膊,布的有条纹的衫子,玄色的裙。她又带了窗外的半枯的槐树的新叶来,使我看见,还有挂在铁似的老干上的一房一房的紫白的藤花。

然而现在呢,只有寂静和空虚依旧,子君却决不再来了,而且永远,永远地!……

子君不在我这破屋里时，我什么也看不见。在百无聊赖中，随手抓过一本书来，科学也好，文学也好，横竖什么都一样；看下去，看下去，忽而自己觉得，已经翻了十多页了，但是毫不记得书上所说的事。只是耳朵却分外地灵，仿佛听到大门外一切往来的履声，从中便有子君的，而且橐橐地逐渐临近，——但是，往往又逐渐渺茫，终于消失在别的步声的杂沓中了。我憎恶那不像子君鞋声的穿布底鞋的长班<sup>[3]</sup>的儿子，我憎恶那太像子君鞋声的常常穿着新皮鞋的邻院的搽雪花膏的小东西！

莫非她翻了车么？莫非她被电车撞伤了么？……

我便要取了帽子去看她，然而她的胞叔就曾经当面骂过我。

蓦然，她的鞋声近来了，一步响于一步，迎出去时，却已经走过紫藤棚下，脸上带着微笑的酒窝。她在她叔子的家里大约并未受气；我的心宁帖了，默默地相视片时之后，破屋里便渐渐充满了我的语声，谈家庭专制，谈打破旧习惯，谈男女平等，谈伊孛生，谈泰戈尔，谈雪莱<sup>[4]</sup>……她总是微笑点头，两眼里弥漫着稚气的好奇的光泽。壁上就钉着一张铜板的雪莱半身像，是从杂志上裁下来的，是他的最美的一张像。当我指给她看时，她却只草草一看，便低了头，似乎不好意思了。这些地方，子君就大概还未脱尽旧思想的束缚，——我后来也想，倒不如换一张雪莱淹死在海里的纪念像或是伊孛生的罢；但也终于没有换，现在是连这一张也不知那里去了。

“我是我自己的，他们谁也没有干涉我的权利！”

这是我们交际了半年，又谈起她在这里的胞叔和在家的父亲时，她默想了一会之后，分明地，坚决地，沉静地说了出来的话。其时是我已经说尽了我的意见，我的身世，我的缺点，很少隐瞒；她也完全了解了。这几句话很震动了我的灵魂，此后许多天还在耳中发响，而且说不出的狂喜，知道中国女性，并不如厌世家所说那样的无法可施，在不远的将来，便要看见辉煌的曙色的。

送她出门，照例是相离十多步远；照例是那鲇鱼须的老东西的脸又紧帖在脏的窗玻璃上了，连鼻尖都挤成一个小平面；到外院，照例又是明晃晃的玻璃窗里的那小东西的脸，加厚的雪花膏。她目不邪视地骄

傲地走了，没有看见；我骄傲地回来。

“我是我自己的，他们谁也没有干涉我的权利！”这彻底的思想就在她的脑里，比我还透澈，坚强得多。半瓶雪花膏和鼻尖的小平面，于她能算什么东西呢？

我已经记不清那时怎样地将我的纯真热烈的爱表示给她。岂但现在，那时的事后便已模糊，夜间回想，早只剩了一些断片了；同居以后一两月，便连这些断片也化作无可追踪的梦影。我只记得那时以前的十几天，曾经很仔细地研究过表示的态度，排列过措辞的先后，以及倘或遭了拒绝以后的情形。可是临时似乎都无用，在慌张中，身不由己地竟用了在电影上见过的方法了。后来一想到，就使我很愧怍，但在记忆上却偏只有这一点永远留遗，至今还如暗室的孤灯一般，照见我含泪握着她的手，一条腿跪了下去……。

不但我自己的，便是子君的言语举动，我那时就没有看得分明；仅知道她已经允许我了。但也还仿佛记得她脸色变成青白，后来又渐渐转作绯红，——没有见过，也没有再见的绯红；孩子似的眼里射出悲喜，但是夹着惊疑的光，虽然力避我的视线，张皇地似乎要破窗飞去。然而我知道她已经允许我了，没有知道她怎样说或是没有说。

她却是什么都记得：我的言辞，竟至于读熟了的一般，能够滔滔背诵；我的举动，就如有一张我所看不见的影片挂在眼下，叙述得如生，很细微，自然连那使我不愿再想的浅薄的电影的一闪。夜阑人静，是相对温习的时候了，我常是被质问，被考验，并且被命复述当时的言语，然而常须由她补足，由她纠正，像一个丁等的学生。

这温习后来也渐渐稀疏起来。但我只要看见她两眼注视空中，出神似的凝想着，于是神色越加柔和，笑窝也深下去，便知道她又在自修旧课了，只是我很怕她看到我那可笑的电影的一闪。但我知道，她一定要看见，而且也非看不可的。

然而她并不觉得可笑。即使我自己以为可笑，甚而至于可鄙的，她也毫不以为可笑。这事我知道得很清楚，因为她爱我，是这样地热烈，这样地纯真。

去年的暮春是最为幸福，也是最为忙碌的时光。我的心平静下去了，但又有别一部分和身体一同忙碌起来。我们这时才在路上同行，也到过几回公园，最多的是寻住所。我觉得在路上时时遇到探索，讥笑，猥亵和轻蔑的眼光，一不小心，便使我的全身有些瑟缩，只得即刻提起我的骄傲和反抗来支持。她却是大无畏的，对于这些全不关心，只是镇静地缓缓前行，坦然如入无人之境。

寻住所实在不是容易事，大半是被托辞拒绝，小半是我们以为不相宜。起先我们选择得很苛刻，——也非苛刻，因为看去大抵不像是我们的安身之所；后来，便只要他们能相容了。看了二十多处，这才得到可以暂且敷衍的处所，是吉兆胡同一所小屋里的两间南屋；主人是一个小官，然而倒是明白人，自住着正屋和厢房。他只有夫人和一个不到周岁的孩子，雇一个乡下的女工，只要孩子不啼哭，是极其安闲幽静的。

我们的家具很简单，但已经用去了我的筹来的款子的大半；子君还卖掉了她唯一的金戒指和耳环。我拦阻她，还是定要卖，我也就不再坚持下去了；我知道不给她加入一点股分去，她是住不舒服的。

和她的叔子，她早经闹开，至于使他气愤到不再认她做侄女；我也陆续和几个自以为忠告，其实是替我胆怯，或者竟是嫉妒的朋友绝了交。然而这倒很清静。每日办公散后，虽然已近黄昏，车夫又一定走得这样慢，但究竟还有二人相对的时候。我们先是沉默的相视，接着是放怀而亲密的交谈，后来又是沉默。大家低头沉思着，却并未想着什么事。我也渐渐清醒地读遍了她的身体，她的灵魂，不过三星期，我似乎于她已经更加了解，揭去许多先前以为了解而现在看来却是隔膜，即所谓真的隔膜了。

子君也逐日活泼起来。但她并不爱花，我在庙会<sup>[5]</sup>时买来的两盆小草花，四天不浇，枯死在壁角了，我又没有照顾一切的闲暇。然而她爱动物，也许是从官太太那里传染的罢，不一月，我们的眷属便骤然加得很多，四只小油鸡，在小院子里和房主人的十多只在一同走。但她们的确认识鸡的相貌，各知道那一只自是自家的。还有一只花白的叭儿狗，从庙会买来，记得似乎原有名字，子君却给它另起了一个，叫作阿随。我就叫它阿随，但我不喜欢这名字。

这是真的，爱情必须时时更新，生长，创造。我和子君说起这，她也领会地点点头。

唉唉，那是怎样的宁静而幸福的夜呵！

安宁和幸福是要凝固的，永久是这样的安宁和幸福。我们在会馆里时，还偶有议论的冲突和意思的误会，自从到吉兆胡同以来，连这一点也没有了；我们只在灯下对坐的怀旧谭中，回味那时冲突以后的和解的重生一般的乐趣。

子君竟胖了起来，脸色也红活了；可惜的是忙。管了家务便连谈天的工夫也没有，何况读书和散步。我们常说，我们总还得雇一个女工。

这就使我也一样地不快活，傍晚回来，常见她包藏着不快活的颜色，尤其使我不乐的是她要装作勉强的笑容。幸而探听出来了，也还是和那小官太太的暗斗，导火线便是两家的小油鸡。但又何必硬不告诉我呢？人总该有一个独立的家庭。这样的处所，是不能居住的。

我的路也铸定了，每星期中的六天，是由家到局，又由局到家。在局里便坐在办公桌前钞，钞，钞些公文和信件；在家里是和她相对或帮她生白炉子，煮饭，蒸馒头。我的学会了煮饭，就在这时候。

但我的食品却比在会馆里时好得多了。做菜虽不是子君的特长，然而她于此却倾住着全力；对于她的日夜的操心，使我也不能不一同操心，来算作分甘共苦。况且她又这样地终日汗流满面，短发都粘在脑额上；两只手又只是这样地粗糙起来。

况且还要饲阿随，饲油鸡，……都是非她不可的工作。

我曾经忠告她：我不吃，倒也罢了；却万不可这样地操劳。她只看了我一眼，不开口，神色却似乎有点凄然；我也只好不开口。然而她还是这样地操劳。

我所豫期的打击果然到来。双十节的前一晚，我呆坐着，她在洗碗。听到打门声，我去开门时，是局里的信差，交给我一张油印的纸条。我就有些料到了，到灯下去一看，果然，印着的就是：

奉

局长谕史涓生着毋庸到局办事

秘书处启 十月九号

这在会馆里时，我就早已料到了；那雪花膏便是局长的儿子的赌友，一定要去添些谣言，设法报告的。到现在才发生效验，已经要算是很晚的了。其实这在我不能算是一个打击，因为我早就决定，可以给别人去钞写，或者教读，或者虽然费力，也还可以译点书，况且《自由之友》的总编辑便是见过几次的熟人，两月前还通过信。但我的心却跳跃着。那么一个无畏的子君也变了色，尤其使我痛心；她近来似乎也较为怯弱了。

“那算什么。哼，我们干新的。我们……。”她说。

她的话没有说完；不知怎地，那声音在我听去却只是浮浮的；灯光也觉得格外黯淡。人们真是可笑的动物，一点极微末的小事情，便会受着很深的影晌。我们先是默默地相视，逐渐商量起来，终于决定将现有的钱竭力节省，一面登“小广告”去寻求钞写和教读，一面写信给《自由之友》的总编辑，说明我目下的遭遇，请他收用我的译本，给我帮一点艰辛时候的忙。

“说做，就做罢！来开一条新的路！”

我立刻转身向了书案，推开盛香油的瓶子和醋碟，子君便送过那黯淡的灯来。我先拟广告；其次是选定可译的书，迁移以来未曾翻阅过，每本的头上都满漫着灰尘了；最后才写信。

我很费踌躇，不知道怎样措辞好，当停笔凝思的时候，转眼去一瞥她的脸，在昏暗的灯光下，又很见得凄然。我真不料这样微细的小事情，竟会给坚决的，无畏的子君以这么显著的变化。她近来实在变得很怯弱了，但也并不是今夜才开始的。我的心因此更缭乱，忽然有安宁的生活的影像——会馆里的破屋的寂静，在眼前一闪，刚刚想定睛凝视，却又看见了昏暗的灯光。

许久之后，信也写成了，是一封颇长的信；很觉得疲劳，仿佛近来自自己也较为怯弱了。于是我们决定，广告和发信，就在明日一同实行。大家不约而同地伸直了腰肢，在无言中，似乎又都感到彼此的坚忍崛强的

精神,还看见从新萌芽起来的将来的希望。

外来的打击其实倒是振作了我们的新精神。局里的生活,原如鸟贩子手里的禽鸟一般,仅有一点小米维系残生,决不会肥胖;日子一久,只落得麻痹了翅子,即使放出笼外,早已不能奋飞。现在总算脱出这牢笼了,我从此要在新的开阔的天空中翱翔,趁我还未忘却了我的翅子的扇动。

小广告是一时自然不会发生效力的;但译书也不是容易事,先前看过,以为已经懂得的,一动手,却疑难百出了,进行得很慢。然而我决计努力地做,一本半新的字典,不到半月,边上便有了一大片乌黑的指痕,这就证明着我的工作的切实。《自由之友》的总编辑曾经说过,他的刊物是决不会埋没好稿子的。

可惜的是我没有一间静室,子君又没有先前那么幽静,善于体帖了,屋子里总是散乱着碗碟,弥漫着煤烟,使人不能安心做事,但是这自然还只能怨我自己无力置一间书斋。然而又加以阿随,加以油鸡们。加以油鸡们又大起来了,更容易成为两家争吵的引线。

加以每日的“川流不息”的吃饭;子君的功业,仿佛就完全建立在这吃饭中。吃了筹钱,筹来吃饭,还要喂阿随,饲油鸡;她似乎将先前所知道的全都忘掉了,也不想到我的构思就常常为了这催促吃饭而打断。即使在坐中给看一点怒色,她总是不改变,仍然毫无感触似的大嚼起来。

使她明白了我的工作不能受规定的吃饭的束缚,就费去五星期。她明白之后,大约很不高兴罢,可是没有说。我的工作果然从此较为迅速地进行,不久就共译了五万言,只要润色一回,便可以 and 做好的两篇小品,一同寄给《自由之友》去。只是吃饭却依然给我苦恼。菜冷,是无妨的,然而竟不够;有时连饭也不够,虽然我因为终日坐在家里用脑,饭量已经比先前要减少得多。这是先去喂了阿随了,有时还并那近来连自己也轻易不吃的羊肉。她说,阿随实在瘦得太可怜,房东太太还因此嗤笑我们了,她受不住这样的奚落。

于是吃我残饭的便只有油鸡们。这是我积久才看出来的，但同时又如赫胥黎<sup>[6]</sup>的论定“人类在宇宙间的位置”一般，自觉了我在这里的位置：不过是叭儿狗和油鸡之间。

后来，经多次的抗争和催逼，油鸡们也逐渐成为肴馔，我们和阿随都享用了十多日的鲜肥；可是其实都很瘦，因为它们早已每日只能得到几粒高粱了。从此便清静得多。只有子君很颓唐，似乎常觉得凄苦和无聊，至于不大愿意开口。我想，人是多么容易改变呵！

但是阿随也将留不住了。我们已经不能再希望从什么地方会有来信，子君也早没有一点食物可以引它打拱或直立起来。冬季又逼近得这么快，火炉就要成为很大的问题；它的食量，在我们其实早是一个极易觉得的很重的负担。于是连它也留不住了。

倘使插了草标<sup>[7]</sup>到庙市去出卖，也许能得几文钱罢，然而我们都不能，也不愿这样做。终于是用包袱蒙着头，由我带到西效去放掉了，还要追上来，便推在一个并不很深的土坑里。

我一回寓，觉得又清静得多多了；但子君的凄惨的神色，却使我很吃惊。那是没有见过的神色，自然是为阿随。但又何至于此呢？我还没有说起推在土坑里的事。

到夜间，在她的凄惨的神色中，加上冰冷的分子了。

“奇怪。——子君，你怎么今天这样儿了？”我忍不住问。

“什么？”她连看也不看我。

“你有脸色……。”

“没有什么，——什么也没有。”

我终于从她言动上看出，她大概已经认定我是一个忍心的人。其实，我一个人，是容易生活的，虽然因为骄傲，向来不与世交来往，迁居以后，也疏远了所有旧识的人，然而只要能远走高飞，生路还宽广得很。现在忍受着这生活压迫的苦痛，大半倒是为她，便是放掉阿随，也何尝不如此。但子君的识见却似乎只是浅薄起来，竟至于连这一点也想不到了。

我拣了一个机会，将这些道理暗示她；她领会似的点头。然而看她

后来的情形，她是没有懂，或者是并不相信的。

天气的冷和神情的冷，逼迫我不能在家庭中安身。但是，往那里去呢？大道上，公园里，虽然没有冰冷的神情，冷风究竟也刺得人皮肤欲裂。我终于在通俗图书馆里觅得了我的天堂。

那里无须买票；阅览室里又装着两个铁火炉。纵使不过是烧着不死不活的煤的火炉，但单是看见装着它，精神上也就总觉得有些温暖。书却无可看：旧的陈腐，新的是几乎没有的。

好在我到那里去也并非为看书。另外时常还有几个人，多则十余人，都是单薄衣裳，正如我，各人看各人的书，作为取暖的口实。这于我尤为合式。道路上容易遇见熟人，得到轻蔑的一瞥，但此地却决无那样的横祸，因为他们是永远围在别的铁炉旁，或者靠在自家的白炉边的。

那里虽然没有书给我看，却还有安闲容得我想。待到孤身枯坐，回忆从前，这才觉得大半年来，只为了爱，——盲目的爱，——而将别的人生的要义全盘疏忽了。第一，便是生活。人必生活着，爱才有所附丽。世界上并非没有为了奋斗者而开的活路；我也还未忘却翅子的扇动，虽然比先前已经颓唐得多……。

屋子和读者渐渐消失了，我看见怒涛中的渔夫，战壕中的兵士，摩托车<sup>[8]</sup>中的贵人，洋场上的投机家，深山密林中的豪杰。讲台上的教授，昏夜的运动者和深夜的偷儿……。子君，——不在近旁。她的勇气都失掉了，只为着阿随悲愤，为着做饭出神；然而奇怪的是倒也并不怎样瘦损……。

冷了起来，火炉里的不死不活的几片硬煤，也终于烧尽了，已是闭馆的时候。又须回到吉兆胡同，领略冰冷的颜色去了。近来也间或遇到温暖的神情，但这却反而增加我的苦痛。记得有一夜，子君的眼里忽而又发出久已不见的稚气的光来，笑着和我谈到还在会馆时候的情形，时时又很带些恐怖的神色。我知道我近来的超过她的冷漠，已经引起她的忧疑来，只得也勉力谈笑，想给她一点慰藉。然而我的笑貌一上脸，我的话一出口，却即刻变为空虚，这空虚又即刻发生反响，回向我的耳目里，给我一个难堪的恶毒的冷嘲。

子君似乎也觉得的，从此便失掉了她往常的麻木似的镇静，虽然竭

力掩饰，总还是时时露出忧疑的神色来，但对我却温和得多了。

我要明告她，但我还没有敢，当决心要说的时候，看见她孩子一般的眼色，就使我只得暂且改作勉强的欢容。但是这又即刻来冷嘲我，并使我失却那冷漠的镇静。

她从此又开始了往事的温习和新的考验，逼我做出许多虚伪的温存的答案来，将温存示给她，虚伪的草稿便写在自己的心上。我的心渐被这些草稿填满了，常觉得难于呼吸。我在苦恼中常常想，说真实自然须有极大的勇气的；假如没有这勇气，而苟安于虚伪，那也便是不能开辟新的生路的人。不独不是这个，连这人也未尝有！

子君有怨色，在早晨，极冷的早晨，这是从未见过的，但也许是从我看来的怨色。我那时冷冷地气愤和暗笑了；她所磨练的思想和豁达无畏的言论，到底也还是一个空虚，而对于这空虚却并未自觉。她早已什么书也不看，已不知道人的生活的第一着是求生，向着这求生的道路，是必须携手同行，或奋身孤往的了，倘使只知道捶着一个人的衣角，那便是虽战士也难于战斗，只得一同灭亡。

我觉得新的希望就只在我们的分离；她应该决然舍去，——我也突然想到她的死，然而立刻自责，忏悔了。幸而是早晨，时间正多，我可以说我的真实。我们的新的道路的开辟，便在这一遭。

我和她闲谈，故意地引起我们的往事，提到文艺，于是涉及外国的文人，文人的作品：《诺拉》，《海的女人》<sup>[9]</sup>。称扬诺拉的果决……。也还是去年在会馆的破屋里讲过的那些话，但现在已经变成空虚，从我的嘴传入自己的耳中，时时疑心有一个隐形的坏孩子，在背后恶意地刻毒地学舌。

她还是点头答应着倾听，后来沉默了。我也就断续地说完了我的话，连余音都消失在虚空中了。

“是的。”她又沉默了一会，说，“但是，……涓生，我觉得你近来很两样了。可是的？你，——你老实告诉我。”

我觉得这似乎给了我当头一击，但也立即定了神，说出我的意见和主张来：新的路的开辟，新的生活的再造，为的是免得一同灭亡。

临末，我用了十分的决心，加上这几句话：

“……况且你已经可以无须顾虑，勇往直前了。你要我老实说；是的，人是不该虚伪的。我老实说罢：因为，因为我已经不爱你了！但至于你倒好得多，因为你更可以毫无挂念地做事……”

我同时预期着大的变故的到来，然而只有沉默。她脸色陡然变成灰黄，死了似的；瞬间便又苏生，眼里也发了稚气的闪闪的光泽。这眼光射向四处，正如孩子在饥渴中寻求着慈爱的母亲，但只在空中寻求，恐怖地回避着我的眼。

我不能看下去了，幸而是早晨，我冒着寒风径奔通俗图书馆。

在那里看见《自由之友》，我的小品文都登出了。这使我一惊，仿佛得了一点生气。我想，生活的路还很多，——但是，现在这样也还是不行。

我开始去访问久已不相闻问的熟人，但这也不过一两次；他们的屋子自然是暖和的，我在骨髓中却觉得寒冽。夜间，便蜷伏在比冰还冷的冷屋中。

冰的针刺着我的灵魂，使我永远苦于麻木的疼痛。生活的路还很多，我也还没有忘却翅子的扇动，我想。——我突然想到她的死，然而立刻自责，忏悔了。

在通俗图书馆里往往瞥见一闪的光明，新的生路横在前面。她勇猛地觉悟了，毅然走出这冰冷的家，而且，——毫无怨恨的神色。我便轻如行云，漂浮空际，上有蔚蓝的天，下是深山大海，广厦高楼，战场，摩托车，洋场，公馆，晴明的闹市，黑暗的夜……。

而且，真的，我预感得这新生活便要来到了。

我们总算度过了极难忍受的冬天，这北京的冬天；就如蜻蜓落在恶作剧的坏孩子的手里一般，被系着细线，尽情玩弄，虐待，虽然幸而没有送掉性命，结果也还是躺在地上，只争着一个迟早之间。

写给《自由之友》的总编辑已经有三封信，这才得到回信，信封里只有两张书券<sup>[10]</sup>；两角的和三角的。我却单是催，就用了九分的邮票，一天的饥饿，又都白挨给于己一无所得的空虚了。

然而觉得要来的事，却终于来到了。

这是冬春之交的事，风已没有这么冷，我也更久地在外徘徊；待到回家，大概已经昏黑。就在这样一个昏黑的晚上，我照常没精打采地回来，一看见寓所的门，也照常更加丧气，使脚步放得更缓。但终于走进自己的屋子里了，没有灯火；摸火柴点起来时，是异样的寂寞和空虚！

正在错愕中，官太太便到窗外来叫我出去。

“今天子君的父亲来到这里，将她接回去了。”她很简单地说。

这似乎又不是意料中的事，我便如脑后受了一击，无言地站着。

“她去了么？”过了些时，我只问出这样一句话。

“她去了。”

“她，——她可说什么？”

“没说什么。单是托我见你回来时告诉你，说她去了。”

我不信；但是屋子里是异样的寂寞和空虚。我遍看各处，寻觅子君；只见几件破旧而黯淡的家具，都显得极其清疏，在证明着它们毫无隐匿一人一物的能力。我转念寻信或她留下的字迹，也没有；只是盐和干辣椒，面粉，半株白菜，却聚集在一处了，旁边还有几十枚铜元。这是我们两人生活材料的全副，现在她就郑重地将这留给我一个人，在不言中，教我借此去维持较久的生活。

我似乎被周围所排挤，奔到院子中间，有昏黑在我的周围；正屋的纸窗上映出明亮的灯光，他们正在逗着孩子玩笑。我的心也沉静下来，觉得在沉重的迫压中，渐渐隐约地现出脱走的路径：深山大泽，洋场，电灯下的盛筵，壕沟，最黑最深的深夜，利刃的一击，毫无声响的脚步……

心地有些轻松，舒展了，想到旅费，并且嘘一口气。

躺着，在合着的眼前经过的豫想的前途，不到半夜已经现尽；暗中忽然仿佛看见一堆食物，这之后，便浮出一个子君的灰黄的脸来，睁了孩子气的眼睛，恳托似的看着我。我一定神，什么也没有了。

但我的心却又觉得沉重。我为什么偏不耐几天，要这样急急地告诉她真话的呢？现在她知道，她以后所有的只是她父亲——儿女的

债主——的烈日一般的严威和旁人的赛过冰霜的冷眼。此外便是虚空。负着虚空的重担，在严威和冷眼中走着所谓人生的路，这是怎么可怕的事呵！而况这路的尽头，又不过是——连墓碑也没有的坟墓。

我不应该将真实说给子君，我们相爱过，我应该永久奉献她我的说谎。如果真实可以宝贵，这在子君就不该是一个沉重的空虚。谎语当然也是一个空虚，然而临末，至多也不过这样地沉重。

我以为将真实说给子君，她便可以毫无顾虑，坚决地毅然前行，一如我们将要同居时那样。但这恐怕是我错误了。她当时的勇敢和无畏是因为爱。

我没有负着虚伪的重担的勇气，却将真实的重担卸给她了。她爱我之后，就要负了这重担，在严威和冷眼中走着所谓人生的路。

我想到她的死……。我看见我是一个卑怯者，应该被摈于强有力的人们，无论是真实者，虚伪者。然而她却自始至终，还希望我维持较久的生活……。

我要离开吉兆胡同，在这里是异样的空虚和寂寞。我想，只要离开这里，子君便如还在我的身边；至少，也如还在城中，有一天，将要出乎意表地访我，像住在会馆时候似的。

然而一切请托和书信，都是一无反响；我不得已，只好访问一个久不问候的世交去了。他是我伯父的幼年的同窗，以正经出名的拔贡<sup>[11]</sup>，寓京很久，交游也广阔的。

大概因为衣服的破旧罢，一登门便很遭门房的白眼。好容易才相见，也还相识，但是很冷落。我们的往事，他全都知道了。

“自然，你也不能在这里了，”他听了我托他在别处觅事之后，冷冷地说，“但那里去呢？很难。——你那，什么呢，你的朋友罢，子君，你可知道，她死了。”

我惊得没有话。

“真的？”我终于不自觉地问。

“哈哈。自然真的。我家的王升的家，就和她家同村。”

“但是，——不知道是怎么死的？”

“谁知道呢。总之是死了就是了。”

我已经忘却了怎样辞别他，回到自己的寓所。我知道他是不说谎话的；子君总不会再来的了，像去年那样。她虽是想在严威和冷眼中负着虚空的重担来走所谓人生的路，也已经不能。她的命运，已经决定她在我所给与的真实——无爱的人间死灭了！

自然，我不能在这里了；但是，“那里去呢？”

四围是广大的空虚，还有死的寂静。死于无爱的人们的眼前的黑暗，我仿佛——看见，还听得一切苦闷和绝望的挣扎的声音。

我还期待着新的东西到来，无名的，意外的。但一天一天，无非是死的寂静。

我比先前已经不大出门，只坐卧在广大的空虚里，一任这死的寂静侵蚀着我的灵魂。死的寂静有时也自己战栗，自己退藏，于是在这绝续之交，便闪出无名的，意外的，新的期待。

一天是阴沉的上午，太阳还不能从云里面挣扎出来，连空气都疲乏着。耳中听到细碎的步声和咻咻的鼻息，使我睁开眼。大致一看，屋子里还是空虚；但偶然看到地面，却盘旋着一匹小小的动物，瘦弱的，半死的，满身灰土的……。

我一细看，我的心就一停，接着便直跳起来。

那是阿随。它回来了。

我的离开吉兆胡同，也不单是为了房主人们和他家女工的冷眼，大半就为着这阿随。但是，“那里去呢？”新的生路自然还很多，我约略知道，也间或依稀看见，觉得就在我面前，然而我还没有知道跨进那里去的第一步的方法。

经过许多回的思量和比较，也还只有会馆是还能相容的地方。依然是这样的破屋，这样的板床，这样的半枯的槐树和紫藤，但那时使我希望，欢欣，爱，生活的，却全都逝去了，只有一个虚空，我用真实去换来的虚空存在。

新的生路还很多,我必须跨进去,因为我还活着。但我还不知道怎样跨出那第一步。有时,仿佛看见那生路就像一条灰白的长蛇,自己蜿蜒地向我奔来,我等着,等着,看看临近,但忽然便消失在黑暗里了。

初春的夜,还是那么长。长久的枯坐中记起上午在街头所见的葬式,前面是纸人纸马,后面是唱歌一般的哭声。我现在已经知道他们的聪明了,这是多么轻松简截的事。

然而子君的葬式却又在我的眼前,是独自负着虚空的重担,在灰白的长路上前行,而又即刻消失在周围的严威和冷眼里了。

我愿意真有所谓鬼魂,真有所谓地狱,那么,即使在孽风怒吼之中,我也将寻觅子君,当面说出我的悔恨和悲哀,祈求她的饶恕;否则,地狱的毒焰将围绕我,猛烈地烧尽我的悔恨和悲哀。

我将在孽风和毒焰中拥抱子君,乞她宽容,或者使她快意……。

但是,这却更虚空于新的生路;现在所有的只是初春的夜,竟还是那么长。我活着,我总得向着新的生路跨出去,那第一步,——却不过是写下我的悔恨和悲哀,为子君,为自己。

我仍然只有唱歌一般的哭声,给子君送葬,葬在遗忘中。

我要遗忘;我为自己,并且要不再想到这用了遗忘给子君送葬。

我要向着新的生路跨进第一步去,我要将真实深深地藏在心的创伤中,默默地前行,用遗忘和说谎做我的前导……。

一九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毕。

[1] 本篇在收入本书前未在报刊上发表过。

[2] 会馆 旧时都市中同乡会或同业公会设立的馆舍,供同乡或同业旅居、聚会之用。

[3] 长班 旧时官员的随身仆人,也用来称呼一般的“听差”。

[4] 伊亨生(H. Ibsen, 1828—1906) 通译易卜生,挪威剧作家。泰戈尔(R. Tagore, 1861—1941),印度诗人。1924年曾来过我国。当时他的诗作译成中文的有《新月集》、《飞鸟集》等。雪莱(P. B. Shelley, 1792—1822),英国诗人。曾参加爱尔兰民族独立运动,因传播革命思想和争取婚姻自由屡遭迫害。后在海里覆舟淹死。他的《西风颂》、《云雀颂》等著名短诗,“五四”后被介绍到我国。

[5] 庙会 又称“庙市”，旧时在节日或规定的日子，设在寺庙或其附近的集市。

[6] 赫胥黎(T. Huxley, 1825—1895) 英国生物学家。他的《人类在宇宙间的位置》(今译《人类在自然界的位置》)，是宣传达尔文的进化论的重要著作。

[7] 草标 旧时在被卖的人身或物品上插置的草杆，作为出卖的标志。

[8] 摩托车 当时对小汽车的称呼。

[9] 《诺拉》 通译《娜拉》(又译作《玩偶之家》)；《海的女人》，通译《海的夫人》。都是易卜生的著名剧作。

[10] 书券 购书用的代价券，可按券面金额到指定书店选购。旧时有的报刊用它代替现金支付稿酬。

[11] 拔贡 清代科举考试制度：在规定的年限(原定六年，后改为十二年)选拔“文行兼优”的秀才，保送到京师，贡入国子监，称为“拔贡”。是贡生的一种。

录自《鲁迅全集》第2卷  
人民文学出版社，1995年版

# 春风沉醉的晚上

郁达夫

郁达夫(1896~1945),原名郁文,字达夫,出生于富阳一个世代教书行医、早已破落的书香之家。幼年丧父,1913年随长兄郁华赴日留学,次年入东京第一高等学校预科,并开始尝试小说创作。1919年10月,考入东京帝国大学经济部。1921年与郭沫若、成仿吾等人在东京组织新文学社团“创造社”。7月,第一部短篇小说集《沉沦》出版。1922年3月,自帝国大学毕业后回上海筹办《创造季刊》。1923年至1926年先后在北京大学、武昌师大、广东大学任教。1927年退出“创造社”,1928年与鲁迅合编《奔流》月刊。1930年参与发起“中国自由大同盟”、“中国左翼作家联盟”。1933年参加“中国民权保障同盟”。1938年赴武汉参加抗日救亡工作,并当选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常务理事。同年底至新加坡主编《星洲日报》等报纸副刊,进行爱国宣传。1942年新加坡沦陷后,流亡于苏门达腊,1945年9月17日遭日本宪兵杀害。

郁达夫是中国现代浪漫主义抒情小说的代表作家。他认为一切小说都是作家的“自叙传”,他的小说不追求曲折的情节和周致的构思,而是努力写出自己个人的情绪流动和心理变化,造成了一种直抒胸臆不讲形式的小说形式。因此,他的小说既突破了传统小说的“说话人手法和史公笔法”的情节描写的局限,也冲击了现代客观写实小说的结构严谨的规范,而呈现出散文化或诗化的趋向。郁达夫的主要小说创作有短篇小说集《沉沦》、《茑萝集》、《寒灰集》、《过去集》,中篇《迷羊》、《她是一个弱女子》等。

郁达夫的小说有一个一以贯之的抒情主人公形象:病态、孤独、敏感、感伤、自卑、愤世嫉俗,《春风沉醉的晚上》中的“我”也是这样一个

20年代的“苦闷青年”。小说叙述的是一个非常普通的故事，没有什么离奇曲折的情节。因为经济困顿，“我”不得不在半年内三次迁居，在“猫额那样大”的贫民阁楼中，遇到了同样生活在最底层的同寓者——N烟厂的女工陈二妹。一个是承受着物质贫困和精神痛苦的青年知识分子；一个是常受猥亵并时刻面临失业威胁的贫苦女工，互相同情怜悯而开始了交往，“同是天涯沦落人”的千古绝唱被赋予了鲜明的现代意义。但两个远离春天的人并没有在春风沉醉的晚上演绎出一个浪漫的传奇故事，作品写的只是两人由相识到相交、相知，二妹对我由戒备、误解到信任，因为作者所着意强调的，还是情绪的感染力。

《春风沉醉的晚上》写于1923年，被作者认为多少也带一点社会主义的色彩。确实，这是一部表现社会的作品，而作者也将过去那种纯粹抒写个人穷愁的自伤自悼的情绪推广开去，由“我”而及于更广大的人生，而及于下层劳动者。但是，作者并没有对现实进行深刻挖掘，渗透于作品中的仍然是那种强烈的“主观性”，而这恰恰是作品的独特之处。作品里的现实、作品中的“二妹”都通过我的眼光来表现，处处浸染着“我”的情绪、体现着“我”对生活的主观态度。作品虽因境界的开阔荡去了一些颓废，但那种感伤、凄怨的情绪、直露坦率的抒情，仍然是郁达夫式的。如面对“二妹”的关心规劝，我几乎无以自持，但“我的理性却命令我说：‘莫再作孽了！你可知道你现在处的是什么境遇！你想把这纯洁的处女毒杀了么？恶魔，恶魔，你现在是没有爱人的资格的呀！’”多么激烈直露！这是在贫穷、失业、潦倒、失意的压力煎熬下，心理上、精神上产生的对生活的愤懑，对命运的诅咒。对于精神上物质上都陷入了暗淡的底层的敏感而脆弱的“我”，二妹的关心无疑如同一缕阳光，使“我觉得我的周围忽而比前几秒更光明了！”在“我”与“她”的关系中显示了那种坦白、无所避忌，以“她”的心灵美、人格美来映照净化“我”的灵魂的一片真诚，是郁达夫的一贯作风，也是这篇作品的魅力之所在。



在沪上闲居了半年,因为失业的结果,我的寓所迁移了三处。最初我住在静安寺路南的一间同鸟笼似的永也没有太阳晒着的自由的监房里。这些自由的监房的住民,除了几个同强盗小窃一样的凶恶裁缝之外,都是些可怜的无名文士,我当时所以送了那地方一个 Yellow Grub Street 的称号。在这 Grub Street 里住了一个月,房租忽涨了价,我就不得不拖了几本破书,搬上跑马厅附近一家相识的栈房里去。后来在这栈房里又受了种种逼迫,不得不搬了,我便在外白渡桥北岸的邓脱路中间,日新里对面的贫民窟里,寻了一间小小的房间,迁移了过去。

邓脱路的这几排房子,从地上量到屋顶,只有一丈几尺高。我住的楼上的那间房间,更是矮小得不堪。若站在楼板上伸一伸懒腰,两只手就要把灰黑的屋顶穿通的。从前面的弄里踱进了那房子的门,便是房主的住房。在破布洋铁罐玻璃瓶旧铁器堆满的中间,侧着身子走进两步,就有一张中间有几根横档跌落的梯子靠墙摆在那里。用了这张梯子往上面的黑黝黝的一个二尺宽的洞里一接,即能走上楼去。黑沉沉的这层楼上,本来只有猫额那样大,房主人却把它隔成了两间小房,外面一间是一个 N 烟公司的女工住在那里,我所租的是梯子口头的那间小房,因为外间的住者要从我的房里出入,所以我的每月的房租要比外间的便宜几角小洋。

我的房主,是一个五十来岁的弯腰老人。他的脸上的青黄色里,映射着一层暗黑的油光。两只眼睛是一只大一只小,颧骨很高,额上颊上的几条皱纹里满砌着煤灰,好象每天早晨洗也洗不掉的样子。他每日于八九点钟的时候起来,咳嗽一阵,便挑了一双竹篮出去,到午后的三四点钟总仍旧是挑了一双空篮回来的;有时挑了满担回来的时候,他的竹篮里便是那些破布破铁器玻璃瓶之类。象这样的晚上,他必要去买些酒来喝喝,一个人坐在床沿上瞎骂出许多不可捉摸的话来。

我与隔壁的同寓者的第一次相遇,是在搬来的那天午后。春天的急景已经快晚了的五点钟的时候,我点了一支蜡烛,在那里安放几本刚

从栈房里搬过来的破书。先把它们叠成了两方堆，一堆小些，一堆大些，然后把两个二尺长的装画的画架覆在大一点的那堆书上。因为我的器具都卖完了，这一堆书和画架白天要当写字台，晚上可以当床睡觉的。摆好了画架的板，我就朝着了这张由书叠成的桌子，坐在小一点的那堆书上吸烟，我的背自然朝着了梯子的接口的。我一边吸烟，一边在那里呆看放在桌上的蜡烛火，忽而听见梯子口上起了响动。回头一看，我只见了一个自家的扩大的投射影子，此外什么也辨不出来，但我的听觉分明告诉我说：“有人上来了。”我向暗中凝视了几秒钟，一个圆形灰白的面貌，半截纤细的女人的身体，方才映在我的眼帘上来。一见了她的容貌，我就知道她是我的隔壁的同居者了。因为我来找房子的时候，那房主的老人便告诉我说，这屋里除了他一个人外，楼上只住着一个女工。我一则喜欢房价的便宜，二则喜欢这屋里没有别的女人小孩，所以立刻就租定了。等她走上了梯子，我才站起来对她点了点头说：

“对不起，我是今朝才搬来的，以后要请你照应。”

她听了我的话，也并不回答，放了一双漆黑的大眼，对我深深的看了一眼，就走上她的门口去开了锁，进房去了。我与她不过这样的见了一面，不晓得什么原因，我只觉得她是一个可怜的女子。她的高高的鼻梁，灰白长圆的面貌，清瘦不高的身体，好象都是表明她是可怜的特征，但是当时正为了生活问题在那里操心的我，也无暇去怜惜这还未曾失业的女工，过了几分钟我又动也不动的坐在那一小堆书上看蜡烛光了。

在这贫民窟里过了一个多礼拜，她每天早晨七点钟去上工和午后六点多钟下工回来，总只见我呆呆的对着了蜡烛或油灯坐在那堆书上。大约她的好奇心被我那痴不痴呆不呆的态度挑动了吧，有一天她下了工走上楼来的时候，我依旧和第一天一样的站起来让她过去。她走到了我的身边忽而停住了脚，看了我一眼，吞吞吐吐好象怕什么似的问我说：

“你天天在这里看的是什么书？”

（她操的是柔和的苏州音，听了这一种声音以后的感觉，是怎么也写不出来的，所以我只能把她的言语译成普遍的白话。）

我听了她的话，反而脸上涨红了。因为我天天呆坐在那里，面前虽

则有几本外国书摊着，其实我的脑筋昏乱得很，就是一行一句也看不进去。有时候我只用了想象在书的上一行与下一行中间的空白里，填些奇异的模型进去。有时候我只把书里边的插画翻开来看看，就了那些插画演绎些不近人情的幼想出来。我那时候的身体因为失眠与营养不良的结果，实际上已经成了病的状态了。况且又因为我的唯一的财产的一件棉袍子已经破得不堪，白天不能走出外面去散步和房里全没有光线进来，不论白天晚上，都要点着油灯或蜡烛的缘故，非但我的全部健康不如常人，就是我的眼睛和脚力，也局部的非常萎缩了。在这样状态下的我，听了她这一问，如何能够不红起脸来呢？所以我只是含含糊糊的回答说：

“我并不在看书，不过什么也不做呆坐在这里，样子一定不好看，所以把这几本书摊放着的。”

她听了这话，又深深的看了我一眼，作了一种不了解的形容，依旧的走到她的房里去了。

那几天里，若说我完全什么事情也不去找，什么事情也不曾干，却是假的。有时候，我的脑筋稍微清新一点下来，也曾译过几首英法的小诗，和几篇不满四千字的德国的短篇小说，于晚上大家睡熟的时候，不声不响的出去投邮，在寄投给各新开的书局。因为当时我的各方面就职的希望，早已经完全断绝了，只有这一方面，还能靠了我的枯燥的脑筋，想想法子看。万一中了他们编辑先生的意，把我译的东西登了出来，也不难得着几块钱的酬报。所以我自迁移到邓脱路以后，当她第一次同我讲话的时候，这样的译稿已经发出了三四次了。

## 二

在乱昏昏的上海租界里住着，四季的变迁和日子的过去是不容易觉得的。我搬到了邓脱路的贫民窟之后，只觉得身上穿在那里的那件破棉袍子一天一天的重了起来，热了起来，所以我心里想：

“大约春光也已经老透了吧？”

但是囊中很羞涩的我，也不能上什么地方去旅行一次，日夜只是在

那暗室的灯光下呆坐。有一天大约是午后了，我也是这样的坐在那里，隔壁的同住者忽而手里拿了两包用纸包好的物件走了上来，我站起来让她走的时候，她把手里的纸包放了一包在我的书桌上说：

“这一包是葡萄浆的面包，请你收藏着，明天好吃的。另外我还有—包香蕉买在这里，请你到我房里来一道吃吧！”

我替她拿住了纸包，她就开了门邀我进她的房里去。共住了这十几天，她好象已经信用我是一个忠厚的人的样子。我见她初见我的时候脸上流露出来的那一种疑惧的形容完全没有了。我进了她的房里，才知道天还未暗，因为她的房里有一扇朝南的窗，太阳返射的光线从这窗里投射进来，照见了小小的一间房，由二条板铺成的一张床，一张黑漆的半桌，一只板箱，和一条圆凳。床上虽则没有帐子，但堆着有二条洁净的青布被褥。半桌上有一只小洋铁箱摆在那里，大约是她的梳头器具，洋铁箱上已经有许多油污的点子了。她一边把堆在圆凳上的几件半旧的洋布棉袄、粗布裤等收在床上，一边就让我坐下。我看了她那殷勤待我的样子，心里倒不好意思起来，所以就对她说：

“我们本来住在一处，何必这样的客气。”

“我并不客气，但是你每天当我回来的时候，总站起来让我，我却觉得对不起得很。”

这样的说着， she 就把一包香蕉打开来让我吃。她自家也拿了一只，在床上坐下，一边吃一边问我说：

“你何以只住在家里，不出去找点事情做做？”

“我原是这样的想，但是找来找去总找不着事情。”

“你有朋友么？”

“朋友是有的，但是到了这样的时候，他们都不和我来往了。”

“你进过学堂么？”

“我在外国的学堂里曾经念过几年书。”

“你家在什么地方？何以不回家去？”

她问到了这里，我忽而感觉到我自己的现状了。因为自去年以来，我只是一日一日的萎靡下去，差不多把“我是什么人？”“我现在所处的是怎么一种境遇？”“我的心里还是悲还是喜？”这些观念都忘掉了。经

她这一问，我重新把半年来困苦的情形一层一层的想了出来。所以听她的问话以后，我只是呆呆的看她，半晌说不出话来。她看了我这个样子，以为我也是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人，脸上就立时起了一种孤寂的表情，微微的叹着说：

“唉！你也是同我一样的么？”

微微的叹了一声之后，她就不说话了。我看她的眼圈上有些潮红起来，所以就想了一个另外的问题问她说：

“你在工厂里做的是什么工作？”

“是包纸烟的。”

“一天作几个钟头工？”

“早晨七点钟起，晚上六点钟止，中上休息一个钟头，每天一共要作十个钟头的工。少作一点钟就要扣钱的。”

“扣多少钱？”

“每月九块钱，所以是三块钱十天，三分大洋一个钟头。”

“饭钱多少？”

“四块钱一月。”

“这样算起来，每月一个钟头也不休息，除了饭钱，可省下五块钱来。够你付房钱买衣服的么？”

“那里够呢！并且那管理人又……啊啊！……我……我所以非常恨工厂的。你吃烟的么？”

“吃的。”

“我劝你顶好还是不吃。就吃也不要去吃我们工厂的烟。我真恨死它在这里。”

我看看她那一种切齿怨恨的样子，就不愿意再说下去。把手里捏着的半个吃剩的香蕉咬了几口，向四边一看，觉得她的房里也有些灰黑了，我站起来道了谢，就走回到了我自己的房里。她大约作工倦了的缘故，每天回来大概是马上就入睡的，只有这一晚上，她在房里好象是直到半夜还没有就寝。从这一回之后，她每天回来，总和我说几句话。我从她自家的口里听得，知道她姓陈，名叫二妹，是苏州东乡人，从小系在上海乡下长大的。她父亲也是纸烟工厂的工人，但是去年秋天死了。

她本来和她父亲同住在那间房里，每天同上工厂去的，现在却只剩了她一个人了。她父亲死后的一个多月，她早晨上工厂去也一路哭了去，晚上回来也一路哭了回来的。她今年十七岁，也无兄弟姊妹，也无近亲的亲戚。她父亲死后的葬殓等事，是他于未死之前把十五块钱交给楼下的老人，托这老人包办的。她说：

“楼下的老人倒是一个好人，对我从来没有起过坏心，所以我得同父亲在日一样的去作工，不过工厂的一个姓李的管理人却坏得很，知道我父亲死了，就天天的想戏弄我。”

她自家和她父亲的身世，我差不多全知道了，但她母亲是如何的一个人？死了呢还是活在那里？假使还活着，住在什么地方，等等，她却从来还没有说及过。

### 三

天气好象变了。几日来我那独有的世界，黑暗的小房里的腐朽的空气，同蒸笼里的蒸气一样，蒸得人头昏欲晕。我每年在春夏之交要发的神经衰弱的重症，遇了这样的气候，就要使我变得半狂。所以我这几天来到了晚上，等马路上入静之后，也常常走出去散步去。一个人在马路中从狭隘的深蓝天空里看看群星，慢慢的向前行走，一边作些漫无涯际的空想，倒是于我的身体很有利益。当这样的无可奈何，春风沉醉的晚上，我每要在各处乱走，走到天将明的时候才回家里。我这样的走倦了回去就睡，一睡直可睡在第二天的日中，有几次竟要睡到二妹下工回来的前后方才起来。睡眠一足，我的健康状态也渐渐的回复起来了。平时只能消化半磅面包的我的胃部，自从我的深夜游行的练习开始之后，进步得几乎能容纳面包一磅了。这事在经济上虽则是一大打击，但我的脑筋，受了这些滋养，似乎比从前稍能统一；我于游行回来之后，就睡之前，却做成了几篇 Allan Poe 式的短篇小说，自家看看，也不很坏。我改了几次，抄了几次，一一投邮寄出之后，心里虽然起了些微细的希望，但是想想前几回的译稿的绝无消息，过了几天，也便把它们忘了。

邻住者的二妹，这几天来，当她早晨出去上工的时候，我总在那里

酣睡，只有午后下工回来的时候，有几次有见面的机会。但是不晓是什么原因，我觉得她对我的态度，又回到从前初见面的时候的疑惧状态去了。有时候她深深的看我一眼，她的黑晶晶，水汪汪的眼睛里，似乎是满含着责备我、规劝我的意思。

我搬到这贫民窟里住后，约摸已经有二十多天的样子，一天午后我正点上蜡烛，在那里看一本从旧书铺里买来的小说的时候，二妹却急急忙忙的走上楼来对我说：

“楼下有一个送信的在那里，要你拿了印子去拿信。”

她对我讲这话的时候，她的疑惧我的态度更表示得明显，她好象在那里说：“呵呵，你的事件是发觉了啊！”我对她这种态度，心里非常痛恨，所以就气急了一点，回答她说：

“我有什么信？不是我的！”

她听了我这气愤愤的回答，更好象是得了胜利似的，脸上忽涌出了一种冷笑说：

“你自家去看吧；你的事情，只有你自家知道的！”

同时我听见楼底下门口果真有一个邮差似的人在催着说：

“挂号信！”

我把信取来一看！心里就突突的跳了几跳，原来我前回寄去的一篇德文短篇的译稿，已经在某杂志上发表了，信中寄来的是五圆钱的一张汇票。我囊里正是将空的时候，有了这五圆钱，非但月底要预付的来月的房金可以无忧，并且付过房金以后，还可以维持几天食料，当时这五圆钱对我的效用的广大，是谁也不能推想得出来的。

第二天午后，我上邮局去取了钱，在太阳晒着的大街上走了一会，忽而觉得身上就淋出了许多汗来。我向我前后左右的行人一看，复向我自家的身上一看，就不知不觉的把头低俯了下去。我颈上头上的汗珠，更同盛雨似的，一颗一颗的钻出来了。因为当我在深夜游行的时候，天上并没有太阳，并且料峭的春寒，于东方微白的残夜，老在静寂的街巷中留着，所以我穿的那件破棉袍子，还觉得不十分与节季违异。如今到了阳和的春日晒着的这日中，我还不能自觉，依旧穿了这件夜游的敝袍，在大街上阔步，与前后左右的和节季同时进行的我的同类一比，

我哪得不自惭形秽呢？我一时竟忘了几日后不得不付的房金，忘了囊中本来将尽的些微的积聚，便慢慢的走上了闸路的估衣铺去。好久不在天日之下行走的我，看看街上来往的汽车人力车，车中坐着的华美的少年男女，和马路两边的绸缎铺金银铺窗里的丰丽的陈设，听听四面的同蜂衙似的嘈杂的人声、脚步声、车铃声，一时倒也觉得是身到了大罗天上的样子。我忘记了我自家的存在，也想和我的同胞一样的欢歌欣舞起来，我的嘴里便不知不觉的唱起几句久忘了的京调来了。这一时的涅槃幻境，当我想横越过马路，转入闸路去的时候，忽而被一阵铃声惊破了。我抬起头来一看，我的面前正冲来了一乘无轨电车，车头上站着的那肥胖的机器手，伏出了半身，怒目的大声骂我说：

“猪头三！侬（你）艾（眼）睛勿散（生）咯！跌杀时，叫旺（黄）够（狗）抵侬（你）命噢！”

我呆呆的站住了脚，目送那无轨电车尾后卷起了一道灰尘，向北过去之后，不知是从何处发出来的感情，忽而竟禁不住哈哈哈哈哈的笑了几声。等得四面的人注视我的时候，我才红了脸慢慢的走向了闸路里去。

我在几家估衣铺里，问了些夹衫的价钱，还了他们一个我所能出的数目，几个估衣铺的店员，好象是一个师父教出的样子，都摆下了脸面，嘲弄着说：

“侬（你）寻萨咯（什么）凯（开）心！马（买）勿起好勿要马（买）咯！”

一直问到五马路边上的一家小铺子里，我看看夹衫是怎么也买不成了，才买定了一件竹布单衫，马上就把它换上。手里拿了一包换下的棉袍子，默默的走回家来。一边我心里却在打算：

“横竖是不够用了，我索性来痛快的用它一下吧。”同时我又想起了那天二妹送我的面包香蕉等物。不等第二次的回想我就寻着了一家卖糖食的店，进去买了一块钱巧格力香蕉糖鸡蛋糕等杂食。站在那店里，等店员在那里替我包好来的时候，我忽而想起我有一月多不洗澡了，今天不如顺便也去洗一个澡吧。

洗好了澡，拿了一包棉袍子和一包糖果，回到邓脱路的时候，马路两旁的店家，已经上电灯了。街上来往的行人也很稀少，一阵从黄浦江上吹来的日暮的凉风，吹得我打了几个冷瘕。我回到了我的房里，把蜡

烛点上，向二妹的房门一照，知道她还没有回来。那时候我腹中虽则饥饿得很，但我刚买来的那包糖食怎么也不愿意打开来，因为我想等二妹回来同她一道吃。我一边拿出书来看，一边口里尽在咽唾液下去。等了许多时候，二妹终不回来。我的疲倦不知什么时候出来战胜了我，就靠在书堆上睡着了。

## 四

二妹回来的响动把我惊醒的时候，我见我面前的一枝十二盎司一包的洋蜡烛已经点去了二寸的样子，我问她是什么时候了！她说：

“十点的汽管刚刚放过。”

“你何以今天回来得这样迟？”

“厂里因为销路大了，要我们作夜工。工钱是增加的，不过人太累了。”

“那你可以不去做的。”

“但是工人不够，不做是不行的。”

她讲到这里，忽而滚了两粒眼泪出来，我以为她是作工作得倦了，故而动了伤感，一边心里虽在可怜她，但一边看了她这同小孩似的脾气，却也感着了些儿快乐。把糖食包打开，请她吃了几个之后，我就劝她说：

“初作夜工的时候不惯，所以觉得困倦，作惯了以后，也没有什么。”

她默默的坐在我的半高的由书叠成的桌上，吃了几个巧格力，对我看了几眼，好象是有话说不出来的样子。我就催她说：

“你有什么话说？”

她又沉默了一会，便断断续续的问我说：

“我……我……早想问你了，这几天晚上，你每晚在外边，可在与坏人作伙友么？”

我听了她这话，倒吃了一惊，她好象在疑我天天晚上在外面与小窃恶棍混在一块。她看我呆了不答，便以为我的行为真的被她看破了，所

以就柔柔和和的连续着说：

“你何苦要吃这样好的东西，要穿这样好的衣服？你可知道事情是靠不住的。万一被人家捉了去，你还有什么面目做人。过去的事情不必去说它，以后我请你改过了吧。……”

我尽是张大了眼睛张大了嘴呆呆的在看她，因为她的思想太奇突了，使我无从辩解起。她沉默了数秒钟，又接着说：

“就以你吸的烟而论，每天若戒绝了不吸，岂不可省几个铜子。我早就劝你不要吸烟，尤其是不要吸那我所痛恨的 N 工厂的烟，你总是不听。”

她讲到了这里，又忽而落了几滴眼泪。我知道这是她为怨恨 N 工厂而滴的眼泪，但我的心里，怎么也不许我这样的想，我总要把它们当作因规劝我而洒的。我静静儿的想了一会，等她的神经镇静下去之后，就把昨天的那封挂号信的来由说给她听，又把今天的取钱买物的事情说了一遍，最后更将我的神经衰弱症和每晚何以必要出去散步的原因说了。她听了我这番辩解，就信用了我，等我说完之后，她颊上忽而起了两点红晕，把眼睛低下去看着桌上，好象是怕羞似的说：

“噢，我错怪你了，我错怪你了。请你不要多心，我本来是没有歹意的。因为你的行为太奇怪了，所以我想到了邪路里去。你若能好好儿的用功，岂不是很好么？你刚才说的那——叫什么的——东西，能够卖五块钱，要是每天能做一个，多么好呢？”

我看了她这种单纯的态度，心里忽而起了一种不可思议的感情，我想把两只手伸出去拥抱她一回，但是我的理性却命令我说：

“你莫再作孽了！你可知道你现在处的是什么境遇！你想把这纯洁的处女毒杀了么？恶魔，恶魔，你现在是没有爱人的资格的呀！”

我当那种感情起来的时候，曾把眼睛闭上了几秒钟，等听了理性的命令以后，我的眼睛又开了开来，我觉得我的周围，忽而比前几秒钟更光明了。对她微微的笑了一笑，我就催她说：

“夜也深了，你该去睡了吧！明天你还要上工去的呢？我从今天起，就答应你把纸烟戒下来吧！”

她听了我的话，就站了起来，很喜欢的回到她的房里去睡了。

她去之后，我又换上了一枝洋蜡烛，静静儿的想了许多事情：

“我的劳动的结果，第一次得来的这五块钱已经用去了三块了。连我原有的一块多钱合起来，付房钱之后，只能省下二三角小洋来，如何是好呢！”

“就把这破棉袍子去当吧！但是当铺里恐怕不要。”

“这女孩子真是可怜，但我现在的境遇，可是还赶她不上，她是不想做工而工作要强迫她做，我是想找一点工作，终于找不到。”

“就去作筋肉的劳动吧！啊啊，但是我这一双弱腕，怕吃不下一部黄包车的重力。”

“自杀！我有勇气，早就干了。现在还能想到这两个字，足证我的志气还没有完全消磨尽哩！”

“哈哈哈哈！今天的那无轨电车的机器手！他骂我什么来？”

“黄狗，黄狗倒是一个好名词，……”

“……………”

我想了许多零乱断续的思想，终究没有一个好法子，可以救我出目下的穷状来。听见工厂的汽笛，好象在报十二点钟了，我就站了起来，换上了白天脱下的那件破棉袍子，仍复吹熄了蜡烛，走出外面去散步去。

贫民窟里的人已经睡眠静了。对面日新里的一排临邓脱路的洋楼里，还有几家点着了红绿的电灯，在那里弹罢拉拉衣加。一声二声清脆的歌音，带着哀调，从静寂的深夜的冷空气里传到我的耳膜上来，这大约是俄国的飘泊的少女，在那里卖钱的歌唱。天上罩满了灰白的薄云，同腐烂的尸体似的沉沉的盖在那里。云层破处也能看得出一点两点星来，但星的近处，黝黝看得出来的天色，好象有无限的哀愁蕴藏着的样子。

一九二三年七月十五日

录自《郁达夫小说全编》，浙江文艺出版社，1992年版

# 绣 枕

## 凌叔华

凌叔华(1904~1990),原名凌瑞棠,以字叔华排行,原籍广东番禺。1904年出生于北京一个官宦诗书之家。父亲虽为官宦,但精于词章,工于书画,家中文人骚客、丹青高手往来不绝,浓郁的家庭艺术氛围使凌叔华从小就对绘画艺术产生了兴趣,父亲还延聘名师执教,慈禧宠爱的女画家缪素筠、著名山水画家王竹林以及女画家郝漱玉都指导过凌叔华。幼年时,凌叔华还师从辜鸿铭学外语。辜鸿铭学贯中西,又竭力反对西方文化,是当时文化界的怪杰。名师的传授,奠定了凌叔华深厚的文化艺术素养。18岁入燕京大学学习外语,1924年在《现代评论》上发表的短篇小说《酒后》,为喜剧作家丁西林改编成同名独幕剧,引起文坛注目。1927年与陈西滢结婚。1928年出版第一本短篇小说集《花之寺》。1946年陈西滢出任中国常驻“联合国科教文组织”代表,凌叔华随行旅欧,研治西方文学与文艺,热心从事文化交流工作,继续写作,并应新加坡南洋大学、英国伦敦大学、牛津大学、爱丁堡大学之聘,讲授中国近现代文学,介绍中国的艺术、文物和庭园。70年代后数次回国观光。1990年5月22日逝于北京。其作品主要还有:小说集《女人》、《小哥儿俩》、散文集《爱山庐梦影》、英文自传体作品《古歌集》。

凌叔华被鲁迅誉为擅于刻画“高门贵族的精魂”,在“五四”时期是别具一格的。“五四”时期著名女作家笔下的女性,大都是以叛逆者身份出现的带有作家理想化的女性形象。而凌叔华所贡献的是更多样、血肉丰富、具历史真实的女性形象。在她那些给人印象颇深的女性人物中,有一群几乎被时代所遗忘的旧式少女,她们丝毫未受外面轰轰烈烈的新文化运动的影响,一直封闭在家庭闺阁中,恪守着传统的闺秀之道。凌叔华开辟了一个独特的角度,记录这老中国最后一代豪门贵族

之女的经历和命运,写出了一份富于丰富的历史感和性别特色的时代现象。

《绣枕》写于1925年,是凌叔华最为深婉精粹的小说之一。小说只有三个人物,一主二仆,但布置很巧。上篇侧写绣枕,极力渲染天气的闷热,大小姐汗流浹背赶绣靠枕,写张妈夸大小姐活计好,张妈的女儿小妞儿特地从乡下赶来,为的就是看一眼这对靠枕。这些描写都在吊读者的胃口:这对靠枕到底怎样精美?它的命运到底如何?果真能给大小姐带来幸福,如算命先生所说的“红鸾星照命主”?作者把正面描写放在下篇:两年之后,大小姐“还在深闺做针线活”。绣枕的美与不幸遭遇,都由小妞儿道出,当初大小姐嫌小妞儿脏不愿让她看的那对绣枕如今到了小妞儿的手里,真是物非人事也非,这绣枕与绣绣枕的人的命运,又岂是始料得及的?三个人物:一主二仆,一对绣枕,这是小说的也是主人公的全部世界。绣枕织进了大小姐的梦,那梦也是一代代闺秀们做过的,梦想自己能拥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婚姻。在“五四”时代,知识分子对宗法封建家族制度的揭露,大多是由他们切身感受到的婚姻的不自由出发的,而凌叔华却取了与别人不同的角度,为我们展示了一个以往不进入人们视线的空间:旧式女子与世隔绝的闺房。凌叔华被称为“闺秀派”,并不仅仅因为她描写了闺秀生活,而在于她写出了和传统文学中的闺秀们根本不同的闺秀形象,她揭出了隐藏在传统闺秀们美丽神话后面的另一面,即灰暗、无意义、无价值的一面。那对绣枕的命运就是大小姐这样的闺秀命运的象征:她们和绣枕一样,并不是自己命运的主人,虽然她们待字闺中时一如那对绣枕精美、典雅、娇艳,但她们的价值也如那绣枕,须待他人评估,也许被赏识,也许被践踏,一切取决于闺房外的男性世界。凌叔华在小说的末尾让那对支离破碎的绣枕重新回到大小姐眼前,这情节本身寓含着某种讽刺的色彩,但这是一种保持着“适度的距离”的嘲讽,其中还带有一些怜悯。

许多评论者都把凌叔华与英国近代女作家曼殊斐尔(曼斯斐尔德)相比,甚至称之为“中国的曼殊斐尔”。凌叔华在艺术风格上确实受到过这位英国女作家的影响,她写高门巨族中那些被时代遗忘的女性,感情总是那么中和,那么优雅娴淑,在那个感伤泛滥的年代,凌叔华显出

难得的节制，而她在人物塑造、情节设置、叙述语调以及叙述视角上都体现了一个女性作家的特有选择，这在当时的女性创作中是十分罕见的。

大小姐正在低头绣一个靠垫，此时天气闷热，小巴狗只有躺在桌底伸出舌头喘气的分儿，苍蝇热昏昏的满玻璃窗打转。张妈站在背后打扇子，脸上一道一道的汗渍，她不住的用手巾擦，可总擦不干。鼻尖的正才干了，嘴边的又点点凸出来。她瞧着她主人的汗虽然没有她那么多，可是脸热得酱红，白细夏布褂汗湿了一背脊，忍不住说道：

“大小姐，歇会儿，凉快凉快吧。老爷虽说明天得送这靠垫去，可是没定规早上或晚上呢。”

“他说了明儿早上十二点以前，必得送去才好，不能不赶了，你站过来扇扇。”小姐答完仍旧低头做活。

张妈走过左边，一面打着扇子，一面不住眼的看着绣的东西，叹口气道。

“我从前听人家讲故事，说那上头长得俊的小姐，一定也是聪明灵巧，我总想这是说书人信嘴编的，那知道就真有，这样一个水葱儿似的小姐，还会这一手活计！这鸟绣得真爱死人！”大小姐嘴边轻轻的显露出一弧笑窝，但刹那便止。张妈话兴不断，接着说：

“哼，这一对靠枕儿送到白总长那里，大家看了，别提有多少人来说亲呢。门也得挤破了。……听说白总长的二少爷二十多岁还没找着合适亲事，唔，我懂得老爷的意思，上回算命的告诉太太今年你是红鸾星照命主……”

“张妈，少胡扯吧。”大小姐停针打住说，她的脸上微微红晕起来。

此时屋内又是很寂静，只听见绣花针噗噗的一上一下穿缎子的声音和那扇子扶扶轻微的风响，忽然竹帘外边有一个十三四岁的女孩子叫道。

“妈，我来了。”

“小妞儿吗？这样大热天跑来干什么？”张妈赶紧问。小妞儿穿着一身的蓝布裤褂，满头满脸的汗珠，一张窝瓜脸热得紫涨，此时已经闪

身入到帘内，站在房门口边，只望着大小姐出神。她喘吁吁的说：

“妈，昨儿四嫂子告诉我这里大小姐绣了一对甚么靠垫，已经绣了半年啦，说光是那只鸟已经用了三四十样线，我不信。四嫂子说，不信你赶快去看看，过两天还要送人呢。我今儿吃了饭就进城，妈，我到那边儿看看，行吗？”

张妈听完连忙陪笑问。

“大小姐，你瞧小妞儿多么不自量，想看看你的活计哪！”

大小姐抬头望望小妞儿，见她的衣服很脏，拿住一条灰色手巾不住的擦脸上的汗，大张着嘴，露出两排黄板牙，瞪直了眼望里看，她不觉皱眉答：

“叫她先出去，等会儿再说吧。”

张妈会意这因为嫌她的女儿脏，不愿使她看的话，立刻对小妞儿说：

“瞧瞧你鼻子上的汗，还不擦把脸去。我屋里有脸水。大热天的这汗味儿可别熏着大小姐。”

小妞儿脸上显出非常失望的神气，听她妈说完还不想走出去。张妈见她不动，很不忍的瞪了她一眼，说：

“去我屋洗脸去吧。我就来。”

小妞儿撅着嘴掀帘出去。大小姐换线时偶尔抬起头往窗外看，只见小妞拿起前襟擦额上的汗，大半块衣襟都湿了。院子里盆栽的石榴吐着火红的花，直照着日光，更叫人觉得暑热，她低头看见自己的胳膊窝汗湿了一大片了。

光阴一恍便是两年，大小姐还在深闺做针线活，小妞儿已经长成和她妈妈一样粗细，衣服也懂得穿干净的了。现在她妈告假回家的当儿，她居然能做替工。

夏天夜上，小妞儿正在下房坐近灯旁缝一对枕头顶儿，忽听见大小姐喊她，便放下针线，跑到上房。

她与大小姐捶腿时，有一搭没一搭的说闲话：

“大小姐，前天干妈送我一对枕头顶儿，顶好看啦，一边是一只翠

鸟，一边是一只凤凰。”

“怎么还有绣半只鸟的吗？”大小姐似乎取笑她说。

“说起我这对枕头顶儿，话长哪。咳，为了它，我还和干姐姐呕了回子气，那本来是王二嫂子给我干妈的，她说这是从两个大靠垫子上剪下来的，因为已经弄脏了。新的时候好看极哪。一个绣的是荷花和翠鸟，那一个是绣的一只凤凰站在石山上，头一天，人家送给他们老爷，就放在客厅的椅子上，当晚便被吃醉了的客人吐脏了一大片；另一个给打牌的人，挤掉在地上，便有人拿来当作脚踏垫子用，好好的缎地子，满是泥脚印。少爷看见就叫王二嫂捡了去。干妈后来就和王二嫂要了来给我，那晚上，我拿回家来足足看了好一会子，真爱死人咧，只那凤凰尾巴就用了四十多样线。那翠鸟的眼睛望着池子里的小鱼儿真要绣活了，那眼睛真个发亮，不知用什么线绣的。”

大小姐听到这里忽然心中一动，小妞儿还往下说：

“真可惜，这样好看东西毁了。干妈前天见了我，教我剪去脏的地方拿来缝一对枕头顶儿。那知道干姐姐真小气，说我看见干妈好东西就想法子讨了去。”

大小姐没有理会她们呕气的话，却只在回想她在前年的伏天曾绣过一对很精细的靠垫——上头也有翠鸟与凤凰的。那时白天太热，拿不得针，常常留到晚上绣，完了工，还害了十多天眼病。她想看看这鸟比她的怎样，吩咐小妞儿把那对枕顶儿立刻拿了来。

小妞儿把枕顶片儿拿来说：

“大小姐你看看这样好的黑青云霞缎的地子都脏了。这鸟听说从前都是凸出来的，现在已经踏凹了。您看这鸟的冠子，这鸟的红嘴，颜色到现在还很鲜亮，王二嫂说那翠鸟的眼珠子，从前还有两颗真珠子镶在里头。这荷花不行了，都成灰色了。荷叶太大，做枕顶儿用不着。……这个山石旁还有小花朵儿……”

大小姐只管对着这两块绣花片子出神，小妞儿末了说的话，一句听不清了。她只回忆起她做那鸟冠子曾拆了又绣，足足三次，一次是汗污了嫩黄的线，绣完才发觉；一次是配错了石绿的线，晚上认错了色；末一次记不清了。那荷花瓣上的嫩粉色的线她洗完手都不敢拿，还得用爽

身粉擦了手,再绣,……荷叶太大块,更难绣,用一样绿色太板滞,足足配了十二色绿线。……做完那对靠垫以后,送给了白家,不少亲戚朋友对她的父母进了许多谗词。她的闺中女伴,取笑了许多话,她听到常常自己红着脸微笑。还有,她夜里也曾梦到她从来未经历过的娇羞傲气,穿戴着此生未有过的衣饰,许多小姑娘追她看,很羡慕她,许多女伴面上显出嫉妒颜色。那种是幻境,不久她也懂得。所以她永远不愿再想起它来撩乱心思。今天却不由得——想起来。

小妞儿见她默默不言,直着眼,只管看那枕顶片儿,便说道,

“大小姐也喜欢她不是?这样针线活,真爱死人呢。明儿也照样绣一对儿不好吗?”

大小姐没有听见小妞问的是什麼,只能摇了摇头算答复了。

原载一九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现代评论》

第一卷第十五期

录自《花之音》,人民文学出版社,1998年版

# 潘先生在难中

叶圣陶

叶圣陶(1894~1988),原名叶绍钧,字秉臣,辛亥革命后改名圣陶。1914年开始在《礼拜六》等杂志上发表文言小说。1915年到上海商务印书馆附设的尚谷学校教国文,并为商务印书馆编小学国文课本。1918年在《妇女杂志》第4卷2、3号上发表第一篇白话小说《春宴琐谭》,推重具有自立能力的女性。1919年参加北京大学学生组织的“新潮社”,并在《新潮》上发表小说和论文,探讨社会制度的变革和改造。1921年与郑振铎、茅盾等人组织发起“文学研究会”,并在《小说月报》和《文学旬刊》上发表作品。同年应朱自清邀请到杭州第一师范教书。1923~1930年,在上海商务印书馆当编辑。1927年开始主编《小说月报》,1930年转到开明书店当编辑。抗日战争期间曾在乐山任武汉大学中文系教授,后到成都主持开明书店编务。新中国成立后,曾任出版总署署长、教育部副部长兼人民教育出版社社长、中央文史研究馆馆长、全国政协副主席。他的创作极为丰富,有诗歌、散文、童话和小说,在我国现代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隔膜》、《火灾》,童话集《稻草人》,长篇小说《倪焕之》等等。

叶圣陶是从“问题小说”起步而成熟最快、成就最高的写实派作家。他以描写学校知识分子和市镇小市民灰色的卑琐人生而显得与众不同,他的短篇小说冷静凝练、沉实蕴籍,颇有契诃夫之风。

《潘先生在难中》发表于1925年,是叶圣陶前期代表作,标志着叶圣陶小说风格的成熟,也是他写小市民知识分子灰色人生的最成功之作。小说在一个动荡的背景下淋漓尽致地揭示了一个难以把握自己命运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复杂灵魂。逃难是最能暴露一个人真实的灵魂的,潘先生的灵魂内核是自私利己,他的逃而复归,归而营窝,战争

初息便为军阀歌功颂德，无不是为了一家老少的苟且安全。小说不是孤立的写逃难，也不是静止的写心理，而是把战祸和心理浑然地交织起来，展示人物诸多的心理侧面。

小说开篇便以白描的手法，由形入神地写潘先生的出场：一个身着长衫、手提黑漆皮箱、将一家人排成“长蛇状”、用胸腹向前抵的男人，直着嗓子连呼带喊、以声夺路。作者并没有细细勾画脸谱，但一个外表斯文体面、而内心恐慌、自私庸俗的小人物已跃然纸上了。随着情节的发展，潘先生的灰色灵魂得以进一步揭示：逃难时的惊慌，住进租界旅馆后的自我陶醉，冒险回乡张罗开学的投机，在保职、升官与保命的矛盾中的挣扎，以及企求红十字会庇护时的市侩心理等等，作者随着战讯的张弛，写人物的心理波折，准确地把握了人物曲折的内心世界。

小说善于运用细节描写来揭示人物心理。比如，作者安排了潘先生两次不同的喊车细节。第一次是潘先生历经千辛万苦挤出车站时，他喊黄包车声色“威严”，还伴着傲慢的手势，老到地和车夫讨价还价，处处流露出他那种从危难中捡回性命的快慰和洋洋自得的心理。另一次是潘先生回到家乡后，听说碧庄开火时，胡乱地包起包裹，张皇地出门，人未到，喊车声先到了，顾不得讲价就迫不及待地跳上车，连催快跑，一连串动作几乎是惊慌失措的条件反射。两次喊车截然不同的行为，折射出人物自身前后鲜明对立的心理，由此，一个苍白、空虚、懦弱的灰色灵魂也就昭然若揭了。

小说有时用的是直接的心理分析来刻画人物灵魂。小说写潘先生向红十字会企求庇护一段，便有极为精彩的直接心理描写。当他接到红十字会的旗子和徽章时，犹如得了“救命的神符”，“心头起了一种神秘的快慰”，继而马上想到旗子徽章虽不能吃，但能保命，“不如多拿几个备在那里”，留给妻儿，这是典型的爱沾便宜、贪得无厌的市侩心理，而潘先生打着这些如意算盘时，又露出了“新的勇气”。通过这一连串思想情绪的变化，这个小人物的内心隐秘就被一层一层地剥开了。

这是一篇讽刺小说，叶圣陶在冷静客观的叙述中暗暗发出冷光，于事实的对照中进行不动声色地讽刺，通过社会心理来透视人物的心理，在一个短篇之中，塑造出了一个自私、疑惧、投机、苟安、卑琐，具有多侧

面而又统一的小市民性格典型，确实不凡，由此也开创了最适合讽刺的“逃难”题材。叶圣陶以朴素记实，冷静客观的叙述语言，对“五四”小说的脱掉稚气，对人生写实派小说的成熟完型，作出了独特的贡献。

—

车站里挤满了人，各有各的心事，都现出异样的神色。脚夫的两手插在号衣的袋里，睡着一般地站着；他们知道可以得到特别收入的时间离得还远，也犯不着老早放出精神来。空气沉闷得很，人们略微感到呼吸受压迫，大概快要下雨了。电灯亮了一会了，仿佛比平时昏黄一点，望去好像一切的人物都在雾里梦里。

揭示处的黑漆板上标明西来的快车须迟到四点钟。这个报告在几点钟以前早就教人家看熟了，现在便同风化了了的戏单一样，没有一个人再望它一眼。像这种报告，在这一个礼拜里，几乎每天每趟的行车都有：大家也习以为当然了。

不知几多人心系着的来车居然到了，闷闷的一个车站就一变而为扰扰的境界。来客的安心，候客者的快意，以及脚夫的小小发财，我们且都不提。单讲一位从让里来的潘先生。他当火车没有驶进月台之先，早已调排得十分周妥：他领头，右手提着个黑漆皮包，左手牵着个七岁的孩子；七岁的孩子牵着他哥哥（今年九岁）；哥哥又牵着他的母亲。潘先生说人多照顾不齐，这么牵着，首尾一气，犹如一条蛇，什么地方都好钻了。他又屡次叮嘱，教大家握得紧紧，切勿放手；尚恐大家万一忘了，又屡次摇荡他的左手，意思是教把这警告打电报一般一站一站递过去。

首尾一气诚然不错，可是也不能全然没有弊端。火车将停时，所有的客人和东西都要涌向车门，潘先生一家的那条蛇就有点尾大不掉了。他用黑漆皮包做前锋，胸腹部用力向前抵，居然进展到距车门只两个窗洞的地位。但是他的七岁的孩子还在距车门四个窗洞的地方，被挤在好些客人和坐椅的中间，一切不能动；两臂一前一后，伸得很长，前后的

牵引力都很大,似乎快要把臂膀拉了去的样子。他急得直喊:“啊!我的臂膀!我的臂膀!”

一些客人听见了带哭的喊声,方才知腰下挤着个孩子;留心一看,见他们四个人一串,手联手牵着。一个客人呵斥道:“赶快放手;要不然,把孩子拉做两半了!”

“怎么弄的,孩子不抱在手里!”又一个客人鄙夷的声气自语,一方面他仍注意在攫得向前进行的机会。

“不,”潘先生心想他们的话不对的,牵着自有牵着的妙用;再转一念,妙用岂是人人能够了解的,向他们辩白,也不过徒费唇舌,不如省些精神吧;就把以下的话咽了下去。而七岁的孩子还是“臂膀!臂膀!”喊着。潘先生前进后退都没有希望,只得自己失约,先放了手,随即惊惶地发命令道:“你们看着我!你们看着我!”

车轮一顿,在轨道上站定了;车门里弹出去似地跳下许多人。潘先生觉得前方松动了些;但是后面的力量突然增加,他的脚作不得一点主,只得向前推移;要回转头来招呼自己的队伍,也不得自由,于是对着前面的人的后脑叫喊:“你们跟着我!你们跟着我!”

他居然从车门里被弹出来了。旋转身子一看,后面没有他的儿子同夫人。心知他们还挤在车中,守住车门老等总是稳当的办法。又下来了百多人,方才看见脚踏上人丛中现出七岁的孩子的上半身,承着电灯光,面目作哭泣的形相。他走前去,几次被跳下来的客人冲回,才用左臂把孩子抱了下来。再等了一会,潘师母同九岁的孩子也下来了;她吁吁地呼着气,连喊,“哎唷,哎唷”,凄然的眼光相着潘先生的脸,似乎乞求抚慰的孩子。

潘先生到底镇定,看见自己的队伍全下来了,重又发命令道:“我们仍旧同刚才这样联起来。你们看月台上的人这么多,收票处又挤得厉害,不是联着,就要走散了!”

七岁的孩子觉得害怕,拦住他的膝头说:“爸爸,抱。”

“没用的东西!”潘先生颇有点愤怒,但随即耐住,蹲下身子把孩子抱了起来。同时关照大的孩子拉着他的长衫的后幅,一手要紧紧牵着母亲,因为他自己两只手都不空了。

潘师母从来不曾受过这样的困累，好容易下了车，却还有可怕的拥挤在前头，不禁发怨道，“早知道这样子，宁可死在家里，再也不要逃难的了！”

“悔什么！”潘先生一半发气，一半又觉得怜惜。“到了这里，懊悔也是没用。并且，性命到底安全了。走罢，当心脚下。”于是四个一串向人丛中蹒跚地移过去。

一阵的拥挤，潘先生如在梦里似的，出了收票处的隘口。他仿佛急流里的一滴水滴，没有回旋转侧的余地，只有顺着大家的势，脚不点地地走。一会儿已经出了车站的铁栅栏，跨过了电车轨道，来到水门汀的人行道上。慌忙地回转身来，只见数不清的给电灯光耀得发白的面孔以及数不清的提箱与包裹，一齐向自己这边涌来，忽然觉得长衫后幅上的小手没有了，不知什么时候放了的；心头怅惘到不可言说，只无意识地把身子乱转。转了几回，一丝影踪也没有。家破人亡之感立时袭进他的心，禁不住渗出两滴眼泪来，望出去电灯人形都有点模糊了。

幸而抱着的孩子眼光敏锐，他瞥见母亲的疏疏的额发，便认识了，举起手来指点道，“妈妈，那边。”

潘先生一喜；但是还有点不大相信，眼睛凑近孩子的衣衫擦了擦，然后望去。搜寻了一会，果然看见他的夫人呆鼠一般在人丛中瞎撞，前面护着那大的孩子，他们还没有跨过电车轨道呢。他便向前迎上去，连喊“阿大”，把他们引到刚才站定的人行道上。于是放下手中的孩子，舒畅地吐一口气，一手抹着脸上的汗说：“现在好了！”的确好了，只要跨出那一道铁栅栏，就有人保险，什么兵火焚掠都遭逢不到；而已经散失的一妻一子，又幸运得很，一寻即着：岂不是四条性命，一个皮包，都从毁灭和危难之当中捡了回来么？岂不是“现在好了”？

“黄包车！”潘先生很入调地喊。

车夫们听见了，一齐拉着车围拢来，问他到什么地方。

他稍微昂起了头，似乎增加了好几分威严，伸出两个指头扬着说，“只消两辆！两辆！”他想了一想，继续说，“十个铜子，四马路，去的就去！”这分明表示他是个“老上海”。

辩论了好一会，终于讲定十二个铜子一辆。潘师母带着大的孩子

坐一辆，潘先生带着小的孩子同黑漆皮包坐一辆。

车夫刚要拔脚前奔，一个背枪的印度巡捕一臂在前面一横，只得缩住了。小的孩子看这个人的形相可怕，不由得回过脸来，贴着父亲的胸际。

潘先生领悟了，连忙解释道：“不要害怕，那就是印度巡捕，你看他的红包头。我们因为本地没有他，所以要逃到这里来，他背着枪保护我们。他的胡子很好玩的，你可以看一看，同罗汉的胡子一个样子。”

孩子总觉得怕，便是同罗汉一样的胡子也不想看。直到听见当当的声音，才从侧边斜睨过去，只见很亮很亮的一个房间一闪就过去了，那边一家家都是花花灿灿的，灯点得亮亮的，他于是不再贴着父亲的胸际。

到了四马路，一连问了八九家旅馆，都大大的写着“客满”的牌子；而且一望而知情商也没有用，因为客堂里都搭起床铺，可知确实是住满了。最后到一家也标着“客满”，但是一个伙计懒懒地开口道，“找房间么？”

“是找房间，这里还有么？”一缕安慰的心直透潘先生的周身，仿佛到了家似的。

“有是有一间，客人刚刚搬走，他自己租了房子了。你先生若是迟来一刻，说不定就没有了。”

“那一间就是我们住好了。”他放了小的孩子，回身去扶下夫人同大的孩子来，说：“我们总算运气好，居然有房间住了！”随即付车钱，慷慨地照原价加上一个铜子；他相信运气好的时候多给人一些好处。以后好运气会连续而来的。但是车夫偏不知足，说跟着他们回来回去走了这多时，非加上五个铜子不可。结果旅馆里的伙计出来调停，潘先生又多破费了四个铜子。

这房间就在楼下，有一个床，一盏电灯，一张桌子，两把椅子，此外就只有烟雾一般的一房间的空气了。潘先生一家跟着茶房走进时，立刻闻到刺鼻的油腥味，中间又混着阵阵的尿臭。潘先生不快地自语道，“讨厌的气味！”随即听见隔壁有食料投下油锅的声音，才知道原是一间厨房。再一想时，气味虽讨厌，究比吃枪子睡露天好多了；也就觉

得没有什么，舒舒泰泰地在一张椅子上坐下。

“用晚饭吧？”茶房放下皮包回头问。

“我要吃火腿汤淘饭，”小的孩子咬着指头说。

潘师母马上对他看个白眼，凛然说，“火腿汤淘饭！是逃难呢，有得吃就好了，还要这样那样点戏！”

大的孩子也不懂看看风色，央着潘先生说：“今天到上海了，你给我吃大菜。”

潘师母竟然发怒了，她回头呵斥道：“你们都是没有心肝的，只配什么也没得吃，活活地饿……”

潘先生有点儿窘，却作没事的样子说：“小孩子懂得什么。”便分付茶房道：“我们在路上吃了东西了，现在只消来两客蛋炒饭。”

茶房似答非答地一点头就走，刚出房门，潘先生又把他喊回来道，“带一斤绍兴，一毛钱熏鱼来。”

茶房的脚声听不见了，潘先生舒快地对潘师母道，“这一刻该得乐一乐，喝一杯了。你想，从兵祸凶险的地方，来到这绝无其事的境界，第一件可乐。刚才你们忽然离开了我，找了半天找不见，真把我急死了；倒是阿二乖觉（他说着，把阿二拖在身边，一手轻轻地拍着），他一眼便看见了你，于是我迎上来：这是第二件可乐。乐哉乐哉，陶陶酌一杯。”他作举杯就口的样子，迷迷地笑着。

潘师母不响，她正想着家里呢。细软的虽然已经带在皮包里，寄到教堂里去了，但是留下的东西究竟还不少。不知王妈到底可靠不可靠；又不知隔壁那家穷人家有没有知道他们一家都出来了，只剩个王妈在家里看守；又不知王妈睡觉时，会不会忘了关上一扇门或是一扇窗。她又想起院子里的三只母鸡，没有做完的阿二的裤子，厨房里的一碗白煨鸭……真同通了电一般，一刻之间，种种的事情都涌上心头，觉得异样地不舒服；便叹口气道：“不知弄到怎样呢！”

两个孩子都怀着失望的心情，茫昧地觉得这样的上海没有平时父亲嘴里的上海来得好玩而有味。

疏疏的雨点从窗外洒进来，潘先生站起来说：“果真下雨了，幸亏在这时候下。”就把窗子关上。突然看见原先给窗子掩没的《旅客须知

单》，他便想起一件顶紧要的事情，一眼不眨地直注着那单子看。

“不折不扣，两块！”他惊讶地喊。回转头时，眼珠瞪视着潘师母，一段舌头从嘴里伸了出来。

## 二

明天早上，走廊中茶房们正蜷在几条长凳上熟睡，狹得只有一条的天井上面很少有晨光透下来，几许房间里的电灯还是昏黄地亮着。但是潘先生夫妇两个已经在那里谈话了；两个孩子希望今天的上海或许比昨晚的好一点，也醒了一会了，只因父母教他们再睡一会，所以还躺在床上，彼此呵痒为戏。

“我说你一定不要回去，”潘师母焦心地说。“这报纸上的话，知道它靠得住靠不住的。既然千难万难地逃了出来，哪有立刻又回去的道理！”

“料是我早先也料到的。顾局长的脾气就是一点不肯马虎。‘地方上又没有战事，学自然照常要开的，’这句话确然是他的声口。这个通信员我也认识，就是教育局里的职员，又哪里会靠不住？回去是一定要回去的。”

“你要晓得，回去危险呢！”潘师母凄然地说。“说不定三天两天他们就会打到我们那地方去，你就是回去开学，有什么学生来念书？就是不打到我们那地方，将来教育局长怪你为什么不开学时，你也有话回答。你只要问他，到底性命要紧还是学堂要紧？他也是一条性命，想来决不会对你过不去。”

“你懂得什么！”潘先生颇怀着鄙薄的意思。“这种话只配躲在家里，伏在床角里，由你这种女人去说；你道我们也说得出口的么！你切勿不要拦阻我（这时候他已转为抚慰的声调），回去是一定要回去的；但是包你没有一点危险，我自保有保全自己的法子。而且（他自喜心思灵敏，微微笑着），你不是很不放心的东西么？我回去了，就可以自己照看，你也能定心定意住在这里了。等到时局平定了，我马上来接你们回去。”

潘师母知道丈夫的回去是万无挽回的了。回去能得照看东西固然很好；但是风声这样地紧，一去之后，犹如珠子抛在海里，谁保得定必能捞回来呢！生离死别的哀感涌上心头，她再不敢正眼看她的丈夫，眼泪早在眼角边偷偷地想跑出来了。她又立刻想起这个场面不大吉利，现在并没有什么不好的事情，怎么能凄惨地流起泪来。于是勉强忍住眼泪，聊作自慰的请求道，“那么你去看看情形，假使教育局长并没有照常开学这句话，要是还来得及，你就搭了今天下午的车来，不然，搭了明天的早车来。你要知道，（她到底忍不住，一滴眼泪落在手背，立刻在衫子上擦去了），我不放心呢！”

潘先生心里也着实有点烦乱，局长的意思照常开学，自己万无主张暂缓开学之理，回去当然是天经地义，但是又怎么放得下这里！看他夫人这样的依依之情，断然一走，未免太没有恩义。又况一个女人两个孩子都是很懦弱的，一无依傍，寄住在外边，怎能断言决没有意外？他这样想时，不禁深深地发恨：恨这人那人调兵遣将，预备作战，恨教育局长主张照常开课，又恨自己没有个已经成年，可以帮助一臂的儿子。

但是他究竟不比女人，他更从利害远近种种方面着想，觉得回去终于是天经地义。便把恼恨搁在一旁，脸上也不露一毫形色，顺着夫人的口气点头道，“假若打听明白局长并没有这意思，依你的话，就搭了下午的车来。”

两个孩子约略听得回去和再来的话，小的就伏在床沿作娇道，“我也要回去。”

“我同爸爸妈妈回去，剩下你独个儿住在这里，”大的孩子扮着鬼脸说。

小的听着，便迫紧喉咙叫唤，作啼哭的腔调，小手擦着眉眼的部分，但眼睛里实在没有眼泪。

“你们都跟着妈妈留在这里，”潘先生提高了声音说。“再不许胡闹了，好好儿起来等吃早饭吧。”说罢，又嘱咐了潘师母几句，径出雇车，赶往车站。

模糊地听得行人在那里说铁路已断火车不开的话，潘先生想：“火车如果不开，倒死了我的心，就是立刻免职也只得由他了。”同时又觉得

这消息很使他失望；又想他若是运气好，未必会逢到这等失望的事，那么行人的话也未必可靠。欲决此疑，只希望车夫三步并作一步跑。

他的运气果然不坏，赶到车站一看，并没有火车不开的通告；揭示处只标明夜车要迟四点钟才到，这一刻还没有到呢。买票处绝不拥挤，时时有一两个人前去买票。聚集在站中的人却不少，一半是候客的，一半是为看看来的，也有带着照相器具的，专等夜车到时摄取车站拥挤的情形，好作将来《风云变幻史》的一页。行李房满满地堆着箱子铺盖，各色各样，几乎碰到铅皮的屋面。

他心中似乎很安慰，又似乎有点儿怅惘，顿了一顿，终于前去买了一张三等票，就走入车厢里坐着。晴明的阳光照得一车通亮，温温地不嫌燥热；座位很宽舒，就是勉强要躺躺也可以。他想：“这是难得逢到的。倘若心里没有事，真是一趟愉快的旅行呢。”

这趟车一路耽搁，听候军人的命令，等待兵车的通过。开到让里，已是下午三点过了。潘先生下了车，急忙赶到家，看见大门紧紧关着，心便一定，原来昨天再四叮嘱王妈的就是这一件。

扣了十几下，王妈方才把门开了。一见潘先生，出惊地说：“怎么，先生回来了！不用逃难了么？”

潘先生含糊地问答了她；奔进里面四周一看，便开了房门的锁，闯进去上下左右打量着。没有变更，一点没有变更，什么都同昨天一样。于是他吊起的一半心放下来了。还有一半心没放下，便又锁上房门，回身出门；分付王妈道，“你照旧好好把门关上了。”

王妈摸不清头绪，关了门进去只是思索。她想主人们一定就住在本地，恐怕她也要跟去，所以骗她说逃到上海去。“不然，怎么先生又回来了？奶奶同两个孩子不同来，又躲在什么地方呢？但是，他们为什么不让我跟了去？这自然嫌人多了不好。——他们一定就住在那洋人的红房子里，那些兵都讲通的，打起仗来不打那红房子。——其实就是老实告诉我，要我跟去，我也不高兴呢。我在这里一点也不怕；如果打仗打到这里来，反正我的老衣早就做好了。”她随即想起甥女儿送她的一双绣花鞋真好看，穿了那鞋子上西方，阎王一定另眼相看；于是她感到一种微妙的舒快，不复想那主人究竟在哪里的的问题。

潘先生出门，就去访那当通信员的教育局职员，问他局长究竟有没有照常开学的意思。那人回答道：“怎么没有？他还说有有些教员只顾逃难，不顾职务，这就是表示教育的事业不配他们干的；乘此淘汰一下也是好处。”潘先生听了，仿佛觉得一凛；但又赞赏自己的有主意，决定从上海回来到底是不错的。一口气奔到自己的学校里，提起笔来就起草送给学生家属的通告。通告中说兵乱虽然可虑，子弟的教育犹如布帛菽粟，是一天一刻不可废离的，现在暑假期满，我校照常开学。从前欧洲大战的时候，人家天空里布着防御炸弹的网，下面学校里却依然在那里上课；这种非常的精神，我们应当不让他们专美于前。希望家长们能够体谅这一层意思，如无其事地依旧把子弟送来；这不仅是家庭和学校的益处，也是地方和国家的荣誉。

他起好草稿，往复看了三遍，觉得再没有可以增损，局长看见了，至少也得说一声“先得我心”。便得意地誊上蜡纸，又自己动手印刷了百多张，命校役向一个个学生家里送去。公事算是完毕了，开始想到私事：既要开学，上海是去不成了，他们母子三个住在旅馆里怎么挨得下去！但也没有办法，唯有教他们一切留意，安心住着。于是蘸着刚才的残墨写寄与夫人的信。

明天，他从茶馆里得到确实的信息，铁路真个不通了。他心头突然一沉，似乎觉得最亲热的一妻两儿忽地乘风飘去，飘得很远，几乎至于渺茫。没精打采地踱到学校里，校役回报昨天的使命道，“昨天出去送通告，有二十多家是关上了大门，打也打不开，只好从门缝里塞进去。有三十多家只有佣人在家里，主人逃到上海去了，孩子当然跟了去，不一定几时才能回来念书。其余的都说知道了；有的又说性命还保不定安全，读书的事再说吧。”

“哦，知道了。”潘先生并不留心在这些上边，更深的忧虑正萦绕在他的心头。他抽完了一支烟卷以后，应走的路途决定了，便赶到红十字会分会的办事处。

他缴纳会费愿做会员，又宣称自己的学校房屋还宽阔，愿意作为妇女收容所，到万一的时候收容妇女。这是慈善的举措，当然受热诚的欢迎，更兼潘先生本来是体面的大家知道的人物。办事处就给他红十字

的旗子，好在学校门前张起来；又给他红十字的徽章，标明他是红十字会的一员。

潘先生接旗子和徽章在手，像捧着救命的神符，心头起一种神秘的快慰。“现在什么都安全了！但是……”想到这里，便笑向办事处的职员道，“多给我一面旗，几个徽章吧。”他的理由是学校还有个侧门，也得张一面旗，而徽章这东西太小巧，恐怕偶尔遗失了，不如多备几个在那里。

办事员同他说笑话，这些东西又不好吃的，拿着玩也没什么意思，多拿几个也只作一个会员，不如不要多拿吧。但是终于依他的话给了他。

两面红十字旗立刻在新秋的轻风中招展；可是学校的侧门上并没有旗，原来移到潘先生家的大门上去了。一枚红十字徽章早已缀上潘先生的衣襟，闪耀着慈善庄严的光，给与潘先生一种新的勇气。其余几个呢，重重包裹着，藏在潘先生贴身小衫的一个口袋里。他想：“一个是她的，一个是阿大的，一个是阿二的。”虽然他们远处在那渺茫难接的上海，但是仿佛给他们加保了一重险，他们也就各各增加一种新的勇气。

### 三

碧庄地方两军开火了！

让里的人家很少有开门的，店铺自然更不用说，路上时时有兵士经过。他们快要开拔到前方去，觉得最高的权威附灵在自己身上，什么东西都不在眼里，只要高兴提起脚来踩，总可以踩做泥团踩做粉。这就来了拉夫的事情：恐怕被拉的人乘隙脱逃，便用长绳一个联一个拴着胳膊，几个弟兄在前，几个弟兄在后，一串一串牵着走。因此，大家对于出门这件事都觉得危惧，万不得已时，也只从小巷僻路走，甚至佩着红十字徽章如潘先生之辈，也不免怀着戒心，不敢大模大样地踱来踱去。于是让里的街道见得又清静又宽阔了。

上海的报纸好几天没来。本地的军事机关却常常有前方的战报公布出来，无非是些“敌军大败，我军进攻若干里”的话。街头巷尾贴出一

张新鲜的战报时，也有些人慢慢聚集拢来，注目看着。但大家看罢以后依然不能定心，好似这布告背后还有许多的话没说出来，于是怅怅地各自散了，眉头照旧皱着。

这几天潘先生无聊极了。最难堪的，自然是妻儿远离，而且消息不通，而且似乎有永远难通的朕兆。次之便是自身的问题，“碧庄冲过来只一百多里路，这徽章虽说有用处，可是没有人写过笔据，万一没有用，又向谁去说话？——枪子炮弹劫掠放火都是真家伙，不是耍的，到底要多打听多走门路才行。”他于是这里那里探听前方的消息，只要这消息与外间传说的不同，便觉得真实的成分越多，即根据着盘算对于自身的利害。街上如其有一个人神色仓皇急忙行走时，他便突地一惊，以为这个人一定探得确实而又可怕的消息了；只因与他不相识，“什么！”就在喉际咽住了。

红十字会派人在前方办理救护的事情，常有人搭着兵车回来，要打听消息自然最可靠了。潘先生虽然是个会员，却不常到办事处去探听，以为这样就是对公众表示胆怯，很不好意思。然而红十字会究竟是可以得到真消息的机关，舍此他求未免有点傻，于是每天傍晚到姓吴的办事员家里去打听。姓吴的告诉他没有什么，或者说前方抵住在那里，他才透了口气回家。

这一天傍晚，潘先生又到姓吴的家里；等了好久，姓吴的才从外面走进来。

“没有什么罢？”潘先生急切地问。“照布告上说，昨天正向对方总攻击呢。”

“不行，”姓吴的忧愁地说；但随即咽住了，捻着唇边仅有的几根二三分长的髭须。

“什么！”潘先生心头突地跳起来，周身有一种拘牵不自由的感觉。

姓吴的悄悄地回答，似乎防着人家偷听了去的样子，“确实的消息，正安（距碧庄八里的一个镇）今天早上失守了！”

“啊！”潘先生发狂似的喊出来。顿了一顿，回身就走，一壁说道，“我回去了！”

路上的电灯似乎特别昏暗，背后又仿佛有人追赶着的样子，惴惴

地，歪斜的急步赶到了家，叮嘱王妈道：“你关着门安睡好了，我今夜有事，不回来住了。”他看见衣橱里有件绉纱的旧绵袍，当时没有收拾在寄出去的箱子里，丢了也可惜；又有孩子的几件布夹衫，仔细看实在还可以穿穿；又有潘师母的一条旧绸裙，她不一定舍得便不要它：便胡乱包在一起，提着出门。

“车！车！福星街红房子，一毛钱。”

“哪里有一毛钱的？”车夫懒懒地说。“你看这几天路上有几辆车？不是拼死寻饭的，早就躲起来了。随你要不要，三毛钱。”

“就是三毛钱，”潘先生迎上去，跨上脚踏坐稳了，“你也得依着我，跑得快一点！”

“潘先生，你到哪里去？”一个姓黄的同业在途中瞥见了，他，站定了问。

“哦，先生，到那边……”潘先生失措地回答，也不辨这是谁的声音；忽然想起回答那人简直是多事，——车轮滚得绝快，那人决不会赶上来再问，——便缩住了。

红房子里早已住满了人，大都是十天以前就搬来的，儿啼人语，灯火这边那边亮着，颇有点热闹的气象。主人翁相见之后，说：“这里实在没有余屋了。但是先生的东西都寄在这里，却也不好拒绝。刚才有几位匆忙地赶来，也因不好拒绝，权且把一间做厨房的厢房让他们安顿。现在去同他们商量，总可以多插你先生一个。”

“商量商量总可以，”潘先生到了家一般地安慰。“况且在这么的时候。我也不预备睡觉，随便坐坐就得了。”

他提着包裹跨进厢房的当儿，以为自己受惊太厉害了，眼睛生了翳，因而引起错觉；但是闭了一闭眼睛再睁开来时，所见依然如前，这靠窗坐着，在那里同对面的人谈话，上唇翘起两笔浓须的，不就是教育局长么？

他顿时踌躇起来，已跨进去的一只脚想要缩出来，又似乎不大好。那局长也望见了，他，尴尬的脸上故作笑容说：“潘先生，你来了，进来坐坐。”主人翁听了，知道他们是相识的，转身自去。

“局长先在这里了。还方便吧，再容一个人？”

“我们只三个人，当然还可以容你。我们带着席子；好在天气不很凉，可以轮流躺着歇歇。”

潘先生觉得今晚局长特别可亲，全不象平日那副庄严的神态，便忘形地直跨进去说：“那么不客气，就要陪三位先生过一夜了。”

这厢房不很宽阔。地上铺着一张席，一个戴眼镜的中年人坐在上面，略微有疲倦的神色，但绝无欲睡的意思。锅灶等东西贴着一壁。靠窗一排摆着三只凳子，局长坐一只，头发梳得发光的二十多岁的人，局长的表弟，坐一只，一只空着。那边的墙角有一只柳条箱，三个衣包，大概就是三位先生带来的。仅仅这些，房间里已没有空地了。电灯的光本来很弱，又蒙上了一层灰尘，照得房间里的人物都昏暗模糊。

潘先生也把衣包摆在那边的墙角，与三位的东西合伙。回过来谦逊地坐上那只空凳子。局长给他介绍了自己的同伴，随说：“你也听到了正安的消息么？”

“是呀，正安。正安失守，碧庄未必靠得住呢。”

“大概这方面对于南路很疏忽，正安失守，便是明证。那方面从正安袭取碧庄是最便当的，说不定此刻已被他们得手了。要是这样，不堪设想！”

“要是这样，这里非糜烂不可！”

“但是，这方面的杜统帅不是庸碌无能的人，他是著名善于用兵的，大约见得到这一层，总有方法抵挡得住。也许就此反守为攻，势如破竹，直捣那方面的巢穴呢。”

“但是这样，战事便收场了，那就好了！——我们办学的就可以开起学来，照常进行。”

局长一听到办学，立刻感到自己的尊严，捻着浓须叹道：“别的不要讲，这一场战争，大大小小的学生吃亏不小呢！”他把坐在这间小厢房里的局促不舒的感觉遗忘了，仿佛堂皇地坐在教育局的办公室里。

坐在席上的中年人仰起头来含恨似地说：“那方面的朱统帅实在可恶！这方面打过去，他抵抗些什么，——他没有不终于吃败仗的。他若肯漂亮点儿让了，战事早就没有了。”

“他是傻子，”局长的表弟顺着说，“不到尽头不肯死心的。只是连

累了我们，这当儿坐在这又暗又窄的房间里。”他带着玩笑的神气。

潘先生却想念起远在上海的妻儿来了。他不知道他们可安好，不知他们出了什么乱子没有，不知他们此刻已经睡了不曾，抓既抓不到，想象也极模糊；因而想自己的被累要算最深重了，凄然望着窗外的小院子默不作声。

“不知道到底怎么样呢！”他又转想到那个可怕的消息以及意料所及的危险，不自主地吐露了这一句。

“难说，”局长表示富有经验的样子说。“用兵全在趁一个机，机是刻刻变化的，也许竟不为我们所料，此刻已……所以我们……”他对着中年人一笑。

中年人，局长的表弟同潘先生三个已经领会局长这一笑的意味；大家想坐在这地方总不至于有什么，也各安慰地一笑。

小院子里长满了草，是蚊虫同各种小虫的安适的国土。厢房里灯光亮着，虫子齐飞了进来。四位怀着惊恐的先生就够受用了；扑头扑面的全是那些小东西，蚊虫突然一针，痛得直跳起来。又时时停语侧耳，惶惶地听外边有没有枪声或人众的喧哗。睡眠当然是无望了，只实做了局长所说的轮流躺着歇歇。

下一天清晨，潘先生的眼球上添了几缕红丝；风吹过来，觉得身上很凉。他急欲知道外面的情形，独个儿闪出红房子的大门。路上同平时的早晨一样，街犬竖起了尾巴高兴地这头那头望，偶尔走过一两个睡眼惺松的人。他走过去，转入又一条街，也不听见什么特别的风声。回想昨夜的匆忙情形，不禁心里好笑。但是再一转念，又觉得实在并无可笑，小心一点总比冒险好。

二十余天之后，战事停止了。大众点头自慰道：“这就好了！只要不打仗，什么都平安了！”但是潘先生还不大满意，铁路还没有通，不能就把避居上海的妻儿接回来。信是来过两封了，但简略得很，比不看更教他想念。他又恨自己到底没有先见之明；不然，这一笔冤枉的逃难费可以省下，又免得几十天的孤单。

他知道教育局里一定要提到开学的事情了，便前去打听，跨进招待室，看见局里的几个职员在那里裁纸磨墨，像是办喜事的样子。

一个职员喊道：“巧得很，潘先生来了！你写得一手好颜字，这个差使就请你当了罢。”

“这么大的字，非得潘先生写不可，”其余几个人附和着。

“写什么东西？我完全茫然。”

“我们这里正筹备欢迎杜统帅凯旋的事务。车站的两头要搭起四个彩牌坊，让杜统帅的花车在中间通过。现在要写的就是牌坊上的几个字。”

“我哪里配写这上边的字？”

“当仁不让，”“一致推举。”几个人一哄地说；笔杆便送到潘先生手里。

潘先生觉得这当儿很有点意味，接了笔便在墨盆里蘸墨汁。凝想一下，提起笔来在蜡笺上一并排写“功高岳牧”四个大字。第二张写的是“威镇东南”。又写第三张，是“德隆恩溥”。——他写到“溥”字，仿佛看见许多影片，拉夫，开炮，焚烧房屋，奸淫妇人，菜色的男女，腐烂的尸体，在眼前一闪。

旁边看写字的一个人赞叹说，“这一句更见恳切。字也越来越好了。”

“看他对上一句什么，”又一个说。

一九二四年十一月

录自《中国现代作家选集 叶圣陶》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5 年版

# 竹林的故事

废 名

废名(1901~1967),原名冯文炳,湖北省黄梅县人。1922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两年后转入英国文学系。1922年开始在胡适主编的《努力周报》上发表作品,后来加入“语丝社”。1929年大学毕业,留校任教至1937年。抗战期间,回乡从事中小学教育工作,抗战胜利后返回北大任副教授、教授。1953年调任东北人民大学(现吉林大学)任教授兼中文系主任,直至逝世。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竹林的故事》、《桃园》、《枣》,长篇小说《桥》、《莫须有先生传》、《莫须有先生坐飞机以后》,论文集《谈新诗》、《跟青年谈鲁迅》等。废名以抒情体田园小说见长,多以清新冲淡朴讷的笔调,描写尚未被现代社会所异化的宗法制农村生活,表现带有古民风采的人物的纯朴美德。由于受周作人的影响,其小说带有一定的消极避世倾向。但废名自觉借鉴古典诗词简练、含蓄、富有跳跃性的特点,以及古典山水小品清新俊逸的笔致,使其情节简单的小说富有诗情画意,赋予小说一种奇特的诗体形式,他和郁达夫等作家一起,为现代抒情小说的发展尽了开拓之力。废名的创作对沈从文等作家产生过一定影响,从郁达夫到沈从文,废名是一个不可缺少的环节。

《竹林的故事》是废名的代表作之一,是新文学初期最富有诗情画意和青春气息的作品之一。作者以诗化的语言,写竹林、菜园、茅舍、少女,把自然景物灵化,把世间人物雅化,塑造了一个生长在宁静的宗法制农村的天真纯洁的乡村少女形象。

废名受禅宗的影响很深,他的不少小说中都透出一种禅味。他尤其喜欢追求一种平淡而辽远、朴讷而超脱的禅境,把人放到宇宙自然之中,以达到人与自然的高度合一。因此,在废名的小说中,人与自然往

往是浑然一体的，人物或作者的情思融于自然之中，构成宁静淡泊的“物我合一”的境界。在《竹林的故事》中，葱郁的竹林似乎是专门为三姑娘而生长，三姑娘也好像是专为这片竹林而生，竹林里蕴藏着三姑娘的青春与性格，大自然的钟灵毓秀聚成三姑娘的魂魄。三姑娘与竹林之间已达成了一种诗情的象征境界：竹林的清幽与三姑娘的淑静清纯、翠竹的生机勃勃与三姑娘的青春健美、竹子的清新挺拔与三姑娘的美丽坚韧，都形成了一种象征的关系。在这里，自然作为一个表层意象，与人物性灵融合一体，人物被赋予了更深的意味，人的主体精神沉浸在自然之中，达到造化与心灵的凝合。

废名和“五四”时期其他乡土作家一样，也是从古老的乡村来到都市，怀着深厚的感情抒写家乡的自然和人事。“五四”时期其他的乡土作家，大多是采用写实的笔触，描写败落的农村，愚昧野蛮的乡风，古老的宗法制下上演的令人毛骨悚然的乡间悲剧，如许钦文写出浙江古老乡镇的阴郁空气；王鲁彦写出浙东海滨农村的悲苦情调；蹇先艾写出贵州边远农村原始蛮俗制造出来的一出悲剧；台静农以满腔悲愤与同情，写出宗法制乡村的血与肉、生与死，等等。而废名却绕开了其他乡土作家的生、老、病、愁一类的悲剧人生事件，从乡土贫困的物质生活中，捕捉或者追求一种超越悲哀、达观睿智、亲自然、乐人生的人生境界。他的小说中并非没有痛苦，没有悲剧，但他却以“悲慈之心写人间悲苦，在美好的人性人情中得到解脱”。在《竹林的故事》中，妻子失去丈夫、女儿失去父亲，是人生莫大的痛苦，但我们在小说中却看到，即使这样的痛苦，也被化解在静穆的竹林和三姑娘母女平静的生活中，母女彼此的体贴，三姑娘的乖巧勤敏，冲淡了失去亲人的悲恸。废名是以欣慕的心情，描写淳朴的乡风民俗，赞美纯朴善良的乡间翁媪男女的，因此他的小说就没有“五四”其他乡土小说中常见的凝重、阴郁格调和悲剧气氛，而显得轻灵、冲淡，有一种飘逸超脱的古趣。

废名的小说在现代小说发展初期是有其独特个性的，他缺乏鲁迅如实地刻画现实人生的真实力量和思想力量，也缺乏郁达夫真诚坦露内心、直抒胸臆的情感力量，但他把平凡人生的描写与诗情画意相交织，对现代小说的散文化和诗化，做了有益的探索与尝试，并取得了突出的

成绩,对后来的沈从文、萧红等人的抒情小说,产生了直接影响。

出城一条河,过河西走,坝脚下有一簇竹林。竹林里露出一重茅屋,茅屋两边都是菜园:十二年前,他们的主人是一个很和气的汉子,大家呼他老程。

那时我们是专门请一位先生在祠堂里讲《了凡纲鉴》,为得拣到这菜园来割菜,因而结识了老程。老程有一个小姑娘,非常的害羞而又爱笑,我们以后就借了割菜来逗她玩笑。我们起初不知道她的名字,问她,她笑而不答。有一回见了老程呼“阿三”,我才挽住她的手:“哈哈,三姑娘!”我们从此就呼她三姑娘。从名字看来,三姑娘应该还有姊妹或兄弟,然而我们除掉她的爸爸同妈妈,实在没有看见别的谁。

一天我们的先生不在家,我们大家聚在门口掷瓦片,老程家的捏着香纸走我们的面前过去,不一刻又望见她转来,——不笔直地循走原路,勉强带笑地弯近我们:“先生!替我看看这签。”我们围着念菩萨的绝句,问道,“你求的是什么呢?”她对我们诉一大串,我们才知道她的阿三头上本来还有两个姑娘,而现在只要让她有这一个,不再三朝两病的就好了。

老程除了种菜,也还打鱼卖。四五月间,霪雨之后,河里满河山水,他照例拿着摇网走到河边的一个草墩上,——这墩也就是老程家的洗衣裳的地方,因为太阳射不到这来,一边一棵树交荫着成一座天然的凉棚。水涨了,搓衣的石头沉在河底,剩现绿团团的坡,刚刚高过水面,老程老像乘着划船一般站在上面把摇网朝水里兜来兜去;倘若兜着了,那就不移地转过身倒在挖就了的荡里,——三姑娘的小小的手掌,这时跟着她的欢跃的叫声热闹起来,一直等到碰跳碰跳好容易给捉住了,才又坐下草地望着爸爸。

流水潺潺,摇网从水里探起,一滴滴的水点打在水上,浸在水当中的枝条也冲击着查查作响。三姑娘渐渐把爸爸站在那里都忘掉了,只是不住地抠土,嘴里还低声地歌唱。头发低到眼边,才把脑壳一扬,不觉也就瞥到那滔滔水流上的一堆白沫,顿时兴奋起来,然而立刻不见了,偏头又给树叶子遮住了,——使得眼光回复到爸爸的身上,是突然

一声“阿呀！”这回是一尾大鱼！而妈妈也沿坝走来，说盐钵里的盐怕还不够不了一餐饭。

老程由街转头，茅屋顶上正在冒烟，叱咤一声，躲在园里吃菜的猪飞奔地跑，——三姑娘也就出来了，老程从荷包里掏出一把大红头绳：“阿三，这个打辫好吗？”三姑娘抢在手上，一面还接下酒壶，奔向灶角里去。“留到端午扎艾呵，别糟蹋了！”妈妈这样答应着，随即把酒壶伸到灶孔烫。三姑娘到房里去了一会又出来，见了妈妈抽筷子，便赶快拿出杯子——家里只有这一个，老是归三姑娘照管——站着脚送在桌上；然而老程终于还是要亲自朝中间挪一挪，然后又取出壶来。“爸爸喝酒，我吃豆腐干！”老程实在用不着下酒的菜，对着三姑娘慢慢地喝了。

三姑娘八岁的时候，就能够代替妈妈洗衣。然而绿团团的坡上，从此也不见老程的踪迹了，——这只要看竹林的那边河坝倾斜成一块平坦的上面，高耸着一个不毛的同教书先生（自然不是我们的先生）用的戒方一般模样的土堆，堆前竖着三四根只有杪梢还没有斩去的枝丫吊着被雨粘住的纸幡残片的竹竿，就可以知道是什么意思。

老程家的已经是四十岁的婆婆，就在平常，穿的衣服也都是青蓝大布，现在不过系鞋的带子也不用那水红颜色的罢了，所以并不现得十分异样。独有三姑娘的黑地绿花鞋的尖头蒙上一层白布，虽然更现得好看，却叫人看了也同三姑娘自己一样懒懒地没有话可说了。

然而那也并非是在长久的情形。母女都是那样勤敏，家事的兴旺，正如这块小天地。春天来了，林里的竹子，园里的菜，都一天一天的绿得可爱。老程的死却正相反，一天比一天淡漠起来，只有鸱鸢在屋头上打圈子，妈妈呼喊女儿道，“去，去看坦里放的鸡娃”，三姑娘才走到竹林那边，知道这里睡的是爸爸了。到后来，青草铺平了一切，连曾经有个爸爸这件事几乎也没有了。

正二月间城里赛龙灯，大街小巷，真是人山人海。最多的还要算邻近各村上的女人，她们像一阵旋风，大大小小牵成一串从这街冲到那街。街上的汉子也借这个机会撞一撞她们的奶。然而能够看得见三姑娘同三姑娘的妈妈吗？不，一回也没有看见！锣鼓喧天，惊不了她母女两个，正如惊不了栖在竹林的雀子。鸡上埭的时候，比这里更西也是住

在坝下的堂嫂子们顺便也邀请一声“三姐”，三姑娘总是微笑地推辞。妈妈则极力鼓励着一路去，三姑娘送客到坝上，也跟着出来，看到底攀缠着走了不；然而别人的渐渐走得远了，自己的不还是影子一般地依在身边吗？

三姑娘的拒绝，本是很自然的，妈妈的神情反而有点莫明其妙了！用询问的眼光朝妈妈脸上一瞧，——却也正在瞧过来，于是又掉头望着嫂子们走去的方向：

“有什么可看？成群打阵，好像是发了疯的！”

这话本来想使妈妈热闹起来，而妈妈依然是无精打采沉着面孔。河里没有水，平沙一片，现得这坝从远远看来是蜿蜒着一条蛇，站在上面的人，更小到同一颗黑子了。由这里望过去，半圆形的城门，也低斜得快要同地面合成了一起；木桥俨然是画中见过的，而往来蠕动都在沙滩；在坝上分明数得清楚，及至到了沙滩，一转眼就失了心目中的标记，只觉得一簇簇的仿佛是远山上的树林罢了。至于咕咕的喧声，却比站在近旁更能入耳，虽然听不着说的是什么，听者的心早被他牵引了去了。竹林里也同平常一样，雀子在奏他们的晚歌，然而对于听惯了的人只能够增加静寂。

打破这静寂的终于还是妈妈：

“阿三！我就是死了也不怕猫跳！你老这样守着我，到底……”

妈妈不作声，三姑娘抱歉似的不安，突然求了这埋怨，刚才的事倒好像给一阵风赶跑了，增长了一番力气娇恼着：

“到底！这也什么到底不到底！我不欢喜玩！”

三姑娘同妈妈间的争吵，其原因都坐在自己的过于乖巧。比如每天清早起来，把房里的家具抹得干净，妈妈却说，“乡户人家呵，要这样？”偶然一出门作客，只对着镜子把散在额上的头毛梳理一梳理，妈妈却硬从盒子里拿出一枝花来。现在站在坝上，眶子里的眼泪快要进出来了，妈妈才不作声。这时节难为的是妈妈了，皱着眉头不转睛地望，而三姑娘老不抬头！待到点燃了案上的灯，才知道已经走进了茅屋，这其间的时刻竟是在梦中过去了。

灯光下也立刻照见了三姑娘，拿一束稻草，一菜篮适才饭后同妈妈

在园里割回的白菜，坐下板凳三棵捆成一把。

“妈妈，这比以前大得多了！两棵怕就有一斤。”

妈妈哪想到屋里还放着明天早晨要卖的菜呢？三姑娘本不依恃妈妈的帮忙，妈妈终于不出声地叹一口气伴着三姑娘捆了。

三姑娘不上街看灯，然而当年背在爸爸的背上是看过了多少次的，所以听了敲在城里响在城外的锣鼓，都能够在记忆中画出是怎样的情境来。“再是上东门，再是在衙门口领赏，……”忖着声音所来的地方自言自语地这样猜。妈妈正在做嫂子的时候，也是一样的欢喜赶热闹，那情境也许比三姑娘更记得清白，然而对于三姑娘的仿佛亲临一般的高兴，只是无意地吐出来几声“是”，——这几乎要使得三姑娘稀奇得伸起腰来了：“刚才还催我去玩哩！”

三姑娘实在是站起来了，一二三四地点着把数，然后又一把把地摆在菜篮，以便于明天一大早挑上街去卖。

见了三姑娘活泼泼的肩上一担菜，一定要奇怪，昨夜晚为什么那样没出息，不在火烛之下现一现那黑然而美的瓜子模样的面庞呢？不，——倘若奇怪，只有自己的妈妈。人一见了三姑娘挑菜，就只有三姑娘同三姑娘的菜，其余的什么也不记得。因为耽误了一刻，三姑娘的菜就买不到手；三姑娘的白菜原是这样好，隔夜没有浸水，煮起来比别人的多，吃起来比别人的甜了。

我在祠堂里足足住了六年之久，三姑娘最后留给我的印象，也就在卖菜这一件事。

三姑娘这时已经是十二三岁的姑娘，因为是暑天，穿的是竹布单衣，颜色淡得同月色一般，——这自然是旧的了，然而倘若是新的，怕没有这样合适。不过这也不能够说定，因为我们从没有看见三姑娘穿过新衣；总之三姑娘是好看罢了。三姑娘在我们的眼睛里同我们的先生一样熟，所不同的，我们一望见先生就往里跑，望见三姑娘都不知不觉地站在那里笑。然而三姑娘是这样淑静，愈走近我们，我们的热闹便愈是消灭下去，等到我们从她的篮里拣起菜来，又从自己的荷包里掏出了铜子，简直是犯了罪孽似的觉得这太对不起三姑娘了。而三姑娘始终是很习惯的，接下铜子又把菜篮肩上。

一天三姑娘是卖青椒。这时青椒出世还不久，我们大家商议买四两来煮鱼吃，——鲜青椒煮鲜鱼，是再好吃没有的。三姑娘在用秤称，我们都高兴得了不得。有的说买鲫鱼，有的说鲫鱼还不及鳊鱼。其中有一位是最会说笑的，向着三姑娘道：

“三姑娘，你多称一两，回头我们的饭熟了，你也来吃，好不好呢？”

三姑娘笑了：

“吃先生们的一餐饭使不得？难道就要我出东西？”

我们大家也都笑了。不提防三姑娘果然从篮子里抓起一把掷在原来称就了的堆里。

“三姑娘是不吃我们的饭的，妈妈在家里等吃饭。我们没有什么谢三姑娘，只望三姑娘将来碰一个好姑爷。”

我这样说，然而三姑娘也就赶跑了。

从此我没有见到三姑娘。到今年，我远道回来过清明，阴雾天气，打算去郊外看烧香，走到坝上，远远望见竹林，我的记忆又好像一塘春水，被微风吹起波皱了。正在徘徊，从竹林上坝的小径，走来两个妇人，一个站住了，前面的一个且走且回应，而我即刻认定了是三姑娘！

“我的三姐，就有这样忙，端午中秋接不来，为得先人来了饭也不吃！”

那妇人的话也分明听到。

再没有别的声息：三姑娘的鞋踏着沙土。我急于要走过竹林看看然而也暂时面对流水，让三姑娘低头过去。

一九二四年十月作

（收入《竹林的故事》，1925年，北京新潮社）

录自《废名代表作》，华夏出版社，1998年版

# 子 夜

茅 盾

茅盾(1896~1981),原名沈德鸿,字雁冰。浙江省桐乡县乌镇人。父亲沈永锡是清末秀才,通晓中医,母亲也通文理。少年时代就以读新小说为乐。1913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1916年进入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工作。1920年参加上海共产主义小组活动,是中国共产党最早的党员之一。1921年与郑振铎、周作人等发起组织“文学研究会”,接编并全面改革了《小说月报》,倡导为人生的写实主义文学。1926年离沪赴粤,任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教官,后任《汉口民国日报》总主编,1927年汪精卫反共叛变前夕离开武汉,为躲避国民党当局的通缉,隐居上海闭门写作。1928年逃亡日本,1930年4月回国,在上海加入“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抗日战争爆发后,曾主编《文艺阵地》杂志,团结进步文化人士进行抗日救亡活动。1948年12月赴北平,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并筹备第一次全国文艺工作者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国文联主席、中华全国文学工作者协会主席。建国后出任第一任文化部长,晚年为中国文联名誉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主席。1927年发表第一部中篇小说《幻灭》,第一次使用茅盾这个笔名。《幻灭》与相继问世的《动摇》、《追求》合为总名《蚀》三部曲。主要小说作品还有:长篇小说《虹》、《子夜》、《霜叶红似二月花》、《腐蚀》,短篇小说《林家铺子》、《春蚕》、《秋收》、《残冬》等。

茅盾对长篇小说艺术探讨有着非常自觉的意识,他是彻底改变“五四”中长篇小说的幼稚状态,使之走向完善的小说家。他接过“五四”时期“人生派”的现实主义精神并加以发展,建立起全新的革命现实主义文学模式。他总是全景式地反映刚刚逝去不久的甚至是正在发生的社会现实,以历史性的巨大内容,宏伟的结构,客观的叙述,创造时代典

型。他擅长运用一定的社会科学思想对社会生活进行剖析,在典型环境中塑造典型人物,在强烈的戏剧性冲突中突现人物性格的创作手法,逐渐成为“左翼”文学公认的主流,以茅盾为首的这一类小说,被称为“社会剖析小说”。

《子夜》是茅盾的重要代表作,构思于1930年夏秋之交,完成于1932年。它气魄宏大而又惊心动魄地描写了一个刚强有力的民族工业资本家的历史命运。作品通过民族资本家吴荪甫在帝国主义和军阀政治的双重魔影及工农革命的夹击中一败涂地的悲剧命运,准确地把握了20世纪30年代社会各阶级、阶层的人的思想性格及命运,完整地反映出整个时代的全部丰富性与复杂性,堪称为革命现实主义的里程碑式作品。

故事发生在20世纪30年代商业繁华的大都市上海,裕华丝厂老板吴荪甫野心勃勃地欲以拥有十万人口的家乡双桥镇为基地——他在这里经营着米厂、油坊、布店、当铺、电厂、钱庄等,发展他的“国家像个国家,政府像个政府”的资本主义“王国”。这位“身材魁梧,举止威严”、四十多岁的资本家,游历过欧美,有一套经营管理企业、与同行竞争的经验 and 手腕,多谋善断,有强硬的魄力,富于冒险精神。他轻易地吃掉了陈君宜的绸厂、朱吟秋的丝厂,并以与孙吉人、王和甫共同组织的“益中公司”为大本营,毫不费事地吞并了八个日用品制造厂。但是,他的事业并不那么顺利。就在他“扼住了朱吟秋的咽喉”,做着实现其资本主义王国“美梦”的时候,买办资本家赵伯韬却暗中破坏“益中公司”与一些银行钱庄的来往,并企图通过“公债多头公司”实现其以金融资本支配民族工业资本的计划。他要吴荪甫老老实实接受他的合作和“支配”。于是开始了一场吴荪甫和赵伯韬之间的斗法。赵伯韬老奸巨滑,有美国金融资本家势力做后盾,又与反动军阀狼狈为奸,操纵着公债市场,组织银行托拉斯,任凭吴荪甫有三头六臂,也敌不过他的进攻。一向充满自信的吴荪甫发现自己也有被吞并的危险,“心情愈来愈暗淡了”,他那争强好胜大胆果决的性格,开始变得犹豫、烦躁、懦弱、妥协起来。为了保存自己,他干起了原先反对过的公债多头公司,勾结军阀,贩卖军火,妄图借内战发财,最后以自己的丝厂、住宅和八家日用品厂

的资本为赌注，与赵伯韬“背水一战”，以求解脱困境。但他在与赵伯韬苦斗的同时，以减少工资、开除工人、延长劳动时间等方式，来弥补在竞争中遭受的经济损失，引起了工人的罢工和反抗，尽管他想尽办法，甚至动用军警，但仍挽救不了注定失败的命运。吴荪甫在两条阵线上的失利，加上后院又起火——家乡双桥镇被农会占领，他的一切希望都破灭，最后不得不带着少奶奶林佩瑶到庐山避暑去了。

《子夜》成功地塑造了吴荪甫这样一个 30 年代民族资本家的典型形象。作家把他置于多方面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中加以刻画，多侧面描绘出吴荪甫的复杂性格。茅盾笔下的吴荪甫性格的基本特征是似强实弱，外强中干。吴荪甫有着发展中国独立的民族工业的雄才大略，有着刚毅、顽强、果断的铁腕与魄力，更有现代的经营管理之才，中国的民族工业确实急需他这样的“铁腕人物”。但他生不逢时，置身于 20 世纪 30 年代半封建半殖民地、帝国主义经济大肆侵入的中国，发展民族工业困难重重。而他的性格中也有着不可克服的矛盾，他在精神上应该说与西方资产阶级有相通之处，但他自身所具有的封建性也是根深蒂固的：自私、专断，这使他在与周围人的关系中常处于孤立的地位，大家庭中包括妻子在内，无人能为他排忧解难；胸怀雄心壮志的大亨，手下却少能干可用的得力之人。而作为民族资本家，在与有着帝国主义撑腰的买办资产阶级的搏斗中，他不能不感到自己政治经济上的软弱无力，这种软弱性投影到其性格上，就形成了其本质上软弱的一面。因此，随着情节的发展，吴荪甫性格中强与弱两方面不断搏斗，弱的一面逐渐占了上风。于是我们看到，他果决善断后面的孤疑惶惑，胸有成竹背后的张皇失措，自信的表面下的悲观绝望，以至于最后精神崩溃。虽然作品对吴荪甫复杂性格的表现还有些过于明确化和理性化，但相对于以往文学的单一化描写，对这个人物的刻画无疑是一个巨大突破，其社会意义和影响都是不可低估的。

《子夜》为我们展示了一个复杂的社会关系网，各种不同社会地位的人们，受利益牵制，相互倾轧，无情厮杀，一个个进行着兽性搏斗的大表演，写得触目惊心。小说展现的十里洋场都市的繁华与喧嚣，对资产阶级及食利者们的灯红酒绿、纸醉金迷生活的刻画，更是淋漓尽致，尤

其是对证券交易所瞬息万变、紧张、混乱、疯狂场面的出色描绘,是当时作家未能企及,后代作家也难以重复的,无怪瞿秋白说:“一九三三年在将来的文学史上,没有疑问的要记录《子夜》的出版。”

《子夜》在长篇小说结构方面的努力也是极为成功的。我们可以看到类似托尔斯泰小说结构的气魄和章法:结构宏伟而严密,线索纷繁交错,层次脉络清晰。小说独具匠心地从吴老太爷“因为土匪实在太嚣张,而且邻省的共产党红军也有燎原之势”来到上海起笔,巧妙地把小说即将开始的故事置身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土地革命背景下,以吴老太爷的猝死象征着近代工业文明对封建古旧文化的毁坏,象征着中国新兴的资产阶级已代替封建地主阶级而揭开新的历史悲喜剧的序幕。第一章实际起了序幕的作用。第二、三章通过吴老太爷的吊丧盛典,主要人物出场,各种矛盾铺开。接下来四章写吴荪甫三条战线同时作战并得以胜利,出现情节上的第一个松弛;第九至十二章写吴赵斗法,第十三至十六写工人运动,把吴荪甫置于两面作战的困境中,逐渐推向高潮……;第十七至十九章写吴荪甫背水一战,对吴荪甫的内心活动作了全方位的刻画与描写,维肖维妙地展示了一个民族资本家面临破产复杂而无奈的绝望心理。小说情节安排得有张有弛,在多种矛盾的交错纠缠中展示主人公的多重性格,揭示生活本身的复杂性。小说以吴荪甫雄赳赳地接吴老太爷避乱上海写起,又以吴荪甫灰溜溜地携少奶奶到庐山避暑做结,首尾呼应,暗示着不同社会势力的生死沉浮,使整个布局严谨有序,完整统一。

# 春 阳

## 施蛰存

施蛰存(1905～ )，原名施德青，原籍浙江杭州。父亲施亦政是清末秀才，任两江优级师范学堂文牍，施蛰存曾随父居苏州。8岁时，父亲到松江任工厂经理，便定居松江。他后来的小说，除写上海外，往往以这三处为背景。施蛰存中学时代作旧体诗，取法黄山谷、陈三立，转而读唐诗，喜欢李贺、李商隐。1922年考入杭州之江大学，1923年到上海入上海大学，1926年秋转入震旦大学法文特别班，同年加入共青团。在法文特别班时，曾与同学戴望舒、杜衡、刘呐鸥创办文艺刊物《瓔珞旬刊》，在此发表了成名作《上元灯》。1927年四·一二事变后回松江任中学教员，1928年秋天，为帮助刘呐鸥做书店的编辑出版工作，常往来于上海松江之间，先后参加过《无轨列车》、《新文艺》等刊物的编辑。1931年应上海现代书局之聘，主编大型文学月刊《现代》，从此成为专业文艺工作者。抗战爆发后，先后在云南大学、厦门大学、上海暨南大学等执教，1952年起，一直在华东师范大学任教授。主要小说集：《上元灯》、《绢子姑娘》、《将军底头》、《梅雨之夕》、《善女人行品》、《小珍集》。

施蛰存是“新感觉派”小说的代表作家之一，但他又和穆时英等人有所不同，他的古典文学修养较深，在中外文化的结合点上找到了相对的平衡，其小说显示出现代派与现实主义的交融。

《春阳》收入《善女人行品》，是一篇心理分析小说，向我们展示了婵阿姨这个为旧式婚姻牺牲了青春的中年乡镇富婆，在春天的阳光和商业都会气息的诱发下，陡然进行的一次注定要失败的抗争。这抗争起于性爱，表面上由春阳诱发，实际上源于婵阿姨钟意于那个年轻行员的潜意识，小说在潜意识的发掘中接触到人的原始本能，是一个弗洛伊德

心理小说的框架,但作者在描写性心理时,又渗入了社会变迁的历史内容。婵阿姨这个旧式婚姻的牺牲品,在现代大都会的生活面前,引起了一场爱情心理的波动,她本能地反抗着想去爱一次,真正地生活一次,幻想一次温馨的恋爱,把自己骗回到银行那位年轻行员那里,却发现自己一切有情有意的构想,不过是一个职员对所有顾客的亲切客套罢了,而且,他越是对年轻艳丽的女顾客越是热情亲切。她垮了下来,迅速逃离了给她带来躁动的城市,退回到原来的生活轨道上去。她终于逃不掉为资产殉葬的命运,命定只能在那份用一生幸福换来的产业上寻找唯一的又随时可以崩溃的精神寄托。

在《春阳》里,作者始终未给我们勾画婵阿姨的外部特征,包括相貌身材、举止行动、说话腔调,但她的复杂的意识、感受、情绪,她的精神世界、心理历程,却明晰地在我们面前一一展开。人物内心世界的丰富与性格外部特征的模糊,正是施蛰存人物刻画的特点。但对婵阿姨,作者还是注意了一些外部细节,如婵阿姨陡起反抗的心理,想改变一下生活,可十几年养成的吝啬习惯是改不了的。她不想再吃那省钱的面条,可进的还是价钱便宜的冠生园,她计划化费不超过两元,结果只点了一元钱的菜。而作者写她在逃离上海的黄包车上看发票算账的细节,更是完成了这个可悲人物的最后一笔,十几年非正常生活扭曲了她的性格,她永远也冲不破金钱的枷锁。

纯粹的弗洛伊德小说强调人的自我核心不是理性而是本能,潜意识是生命力的基础,因此常常夸大心理动因的本能成分。在《春阳》中,婵阿姨的冲动、潜意识的上升、产生非分之想,一切的变化都源自“春阳”,生理的促发因素在这里显然被夸大了。但施蛰存注意到了社会成分,在小说中增加了对人与社会复杂关系的揭露,如婵阿姨与族中人的关系,她不能容忍自己牺牲一切所换来的财产将来被虎视眈眈的族人瓜分,除了心灵的枷锁,社会也是使她争不脱旧生活的因素。这样,小说中现代派与现实主义两种因素就得到了融和统一。施蛰存曾评价自己的小说“把心理分析、意识流、蒙太奇等各种新兴的创作方法,纳入了现实主义的轨道。”《春阳》是成功的实践。

婵阿姨把保管箱锁上了，走出库门，看见那个年轻的行员正在对着她瞧，她心里一动，不由得回过头去向那一排一排整整齐齐的保管箱看了一眼，可是她已经认不得哪一只三〇五号了。她往怀里一掏，刚才提出来的一百五十四元六角的息金好好地内衣袋里。于是她走出了上海银行大门。

好天气，太阳那么大。这是她今天第一次感觉到的。不错，她一早从昆山乘火车来，一下火车，就跳上黄包车，到银行。她除了起床的时候曾经揭开窗帘看下不下雨之外，实在没有留心过天气。可是今天这天气着实好，近半个月来，老是那么样的风风雨雨的没得看见过好天气，今天却满街满屋的暖太阳了。到底是春天了，一晴就暖和。她把围在衣领上的毛绒围巾放松了一下。

这二月下旬的，好久不照到上海来的太阳，你别忽略了，倒真有一些魅力呢。倘若是像前两日一样的阴沉天气，当从玻璃的旋转门中出来，一阵冷风扑上脸，她准是把一角围巾掩着嘴，雇一辆黄包车直到北火车站，在待车室里老等下午三点钟开的列车回昆山去的。今天，扑上脸的乃是一股热气，一片晃眼的亮，这使她平空添出许多兴致。她摸出十年前的爱尔琴金表来。十二点还差十分。这样早，还好在马路上走走呢。

于是，昆山的婵阿姨，独自走到了春阳和煦的上海的南京路上。来来往往的女人男人，都穿得那么样轻，那么样美丽，又那么样小玲玲的，这使她感觉到自己的绒线围巾和驼绒旗袍的累赘。早知天会这样热，可就穿了那件雁翎绉衬绒旗袍来了。她心里划算着，手却把那绒线围巾除下来，折叠了搭在手腕上。

什么店铺都在大廉价。婵阿姨看看绸缎，看看瓷器，又看看各式各样的化妆品，丝袜，和糖果饼干。她想买一点吗？不会的，这一点她定是有的。没有必需，她不会买什么东西。要不然，假如她舍得随便花钱，她怎么会牺牲了一生的幸福，肯抱牌位做亲呢？

她一路走，一路看。从江西路口走到三友实业社，已经过午时了。她觉得热，额角上有些汗。袋里一摸，早上出来没带手帕。这时，她觉得有必需了。她走进三友实业社去买了一条毛巾手帕，带便在椅子上

坐坐，歇歇力。

她隔着玻璃橱窗望出去，人真多，来来去去的不断。他们都不像觉得累，一两步就闪过了，走得快。愈看人家矫健，愈感觉到自己的孱弱了，她抹着汗，懒得立起来，她害怕走出门去，将怎样挤进这些人的狂流中去呢？

到这时，她才第一次奇怪起来：为什么，论年纪也还不过三十五岁，何以这样的不济呢？在昆山的时候，天天上大街，可并不觉得累，一到上海，走不了一条马路，立刻就像个老年人了。这是为什么？她这样想着，同时就埋怨自己，不应该高兴逛马路玩，那是毫无意思的。

于是她勉强起身，挨出门。她想到先施公司对面那家点心店里去吃一碗面，当中饭，吃了面就雇黄包车到北火车站。可是，你得明白，这是婵阿姨刚才挨出三友实业社的那扇玻璃门时候的主意。要是她真的累得走不动，她也真的会去吃了面上火车的。意料不到的却是，当她往永安公司那边走了几步路，忽然地让她觉得身上又恢复了一种好像久已消失了的精力，让她混合在许多呈着喜悦的容颜的年轻人的狂流中，一样轻快地走……走。

什么东西让她得到这样重要的改变？这春日的太阳光，无疑的。它不仅改变了她的体质。简直还改变了她的思想。真的，一阵很骚动的对于自己的反抗心骤然在她胸中灼热起来。为什么到上海来不玩一玩呢？做人一世，没钱的人没办法，眼巴巴地要挨着到上海来玩一趟，现在，有的是钱，虽然还要做两个月家用，可是就使花完了，大不了再去提出一百块来。况且，算它住一夜的话，也用不了一二十块钱。人有的时候得看破些，天气这样好！

天气这样好，眼前一切都呈着明亮和活跃的气象。每一辆汽车刷过一道崭新的喷漆的光；每一扇玻璃橱窗上闪耀着各方面投射来的晶莹的光，远处摩天大厦的圆瓠形或方形的屋顶上辉煌着金碧的光，只有那先施公司对面的点心店，好像被阳光忘记了似的，呈现着一种抑郁的烟煤的颜色。

何必如此刻苦呢？舒舒服服地吃一顿饭。婵阿姨不想吃面了，但她想不出应当到什么地方去吃饭。她预备叫两个菜，两个上海菜，当然

不要昆山吃惯了的东西，但价钱，至多两元，花两块钱吃一顿中饭，已经是很费的了，可是上海却说不来，也许两个菜得卖三块四块。这就是她不敢闯进任何一家没有经验过的餐馆的理由。

她站在路角上，想，想。在西门的一个馆子里，她曾经吃过一顿饭，可是那太远了。其次，四马路，她记得也有一家；再有，不错，冠生园，就在大马路。她不记得有没有走过，但在她记忆中，似乎冠生园是最适宜的了，虽则稍微有点憎嫌那儿的饭太硬。她思索了一下，仿佛记得冠生园已经走过了，她怪自己一路没有留心。

婵阿姨在冠生园楼上拣了个座位，垫子软软的，当然比坐在三友实业社舒服。侍者送上茶来，顺便递了张菜单给她。这使她稍微有一点窘，因为她虽然认得字，可并不会点菜。她费了十分钟，给自己斟酌了两个菜，一共一块钱。她很满意，因为她知道在这样华丽的菜馆里，是很不容易节省的。

她饮着茶，一个人占据了四个人的座位。她想趁这空暇打算一下，吃过饭到什么地方去呢？今天要不要回昆山去？倘若不回去的话，那么，今晚住到什么地方去？惠中旅馆，像前年有一天因为银行封关而不得不住一夜那情形一样吗？再说，玩，怎样玩？她都委决不下。

一溜眼，看见旁座的圆桌上坐着一男一女，和一个孩子。似乎是一个小家庭呢？但女的好像比男的年长得多。她大概也有三十四五岁了吧？婵阿姨刚才感觉到一种获得了同僚似的欢喜，但差不多是同时，一种常常沉潜在她心里而不敢升腾起来的烦闷又冲破了她的欢喜的面具。这是因为在她的餐桌上，除了她自己之外，更没有第二个人。丈夫？孩子？

十二三年前，婵阿姨的未婚夫忽然在吉期以前七十五天死了。他是一个拥有一千亩田的大地主的独子，他的死，也就是这许多地产失去了继承人。那时候，婵阿姨是个康健的小姐，她有着人家所称赞为“卓见”的美德，经过了二日二夜的考虑之后，她决定抱牌位做亲而获得了这大宗财产的合法的继承权。

她当时相信自己有这样大的牺牲精神，但现在，随着年岁的增长，她逐渐地愈加不相信她何以会有这样的勇气来了。翁姑故世了，一大

注产业都归她掌管了，但这有什么用处呢？她忘记了当时牺牲一切幸福以获得这产业的时候，究竟有没有想到这份产业对于她将有多大的好处？族中人的虎视眈眈，在指望她死后好公分她的产业，她也不会有一个血统的继承人。算什么呢？她实在只是一宗巨产的暂时的经管人罢了。

虽则她有时很觉悟到这种情形，她却还不肯浪费她的财产，在她是以以为既然牺牲了毕生的幸福以获得此产业，那么惟有刻意保持着这产业，才比较的是实惠的。否则，假如她自己花完了，她的牺牲岂不更是徒然的吗？这就是她始终吝啬着的缘故。

但是，对于那被牺牲了的幸福，在她现在的衡量中，却比从前的估价更高了。一年一年地阅历下来，所有的女伴都嫁了丈夫，有了儿女，成了家。即使有贫困的，但她们都另外有一种愉快足够抵偿经济生活的悲苦。而这种愉快，她是永远艳羡着，但永远没有尝味过，没有！

有时，当一种极罕有的勇气奔放起来，她会想，丢掉这些财富而去结婚罢。但她一揽起镜子来，看见了萎黄的一个容颜，或是想像出了族中人的讪笑和讽刺，她也就沉郁下去了。

她感觉到寂寞，但她再没有更大的勇气，牺牲现有的一切，以冲破这寂寞的氛围。

她凝看着。旁边的座位上，一个年轻的漂亮的丈夫，一个兴高采烈的妻子，一个活泼的五六岁的孩子。他们商量吃什么菜肴。他们谈话。他们互相看着笑。他们好像是在自己家里。当然，他们并不怪婢阿姨这样沉醉地耽视着。

直等到侍者把菜肴端上来，才阻断了婢阿姨的视线。她看看对面，一个空的座位。玻璃桌面上，陈列着一副碗箸，一副，不是三副。她觉得有点难堪。她怀疑那妻子是在看着她。她以为我是何等样人呢？她看得出我是个死了的未婚夫的妻子吗？不仅是她看着，那丈夫也注目着我啊。他看得出我并不比他妻子年纪大吗？还有，那孩子，他那双小眼睛也在看着我吗？他看出来，以为我像一个母亲吗？假如我来抚养他，他会不会有这样活泼呢？

她呆看着坚硬的饭粒，不敢再溜眼到旁边去了。她怕接触那三双

眼睛，她怕接触了那三双眼睛之后，它们会立刻给她一个否决的回答。

她于是看见一只文雅的手握着一束报纸。她抬起头来，看见一个人站在她桌子边。他好像找不到座位，想在她对面那空位上坐。但他迟疑着。终于，他没有坐，走了过去。

她目送着他走到里间去，不知道心里该怎么想。如果他终于坐下在她对面，和她同桌子吃饭呢？那也没有什么不可以。在上海，这是普通的事。就连他坐下，向她微笑着，点点头，似曾相识地攀谈起来，也未尝不是坦白的事。可是，假如他真的坐下来，假如他真的攀谈起来，会有怎样的结局啊，今天？

这里，她又沉思着，为什么他对她看一眼之后，才果决地不坐下来了呢？他是不是本想坐下来，因为对于她有什么不满意而翻然变计了吗？但愿他是简单地因为她是一个女客，觉得不大方便，所以不坐下来的。但愿他是一个腼腆的人！

婵阿姨想找一面镜子，但没有如愿。她从盆子里捡起一块蒸汽洗过的手巾，揩着脸，却又后悔早晨没有擦粉。到上海来，擦一点粉是需要的。倘若今天不回昆山去，就得在到惠中旅馆之前，先去买一盒粉，横竖家里的粉也快用完了。

在旅馆里梳洗之后，出来，到哪里去呢？也许，也许他——她稍微侧转身去，远远地看见那有一双文雅的手的中年男子已经独坐在一只圆玻璃桌边，他正在看报。他为什么独自个呢？也许他会高兴地说：

“小姐”，他会得这样称呼吗？“我奉陪你去看影戏，好不好？”

可是，不知道今天有什么好看的戏、停会儿还得买一份报。现在他看什么？影戏广告？我可以去借过来看一看吗？假如他坐在这里，假如他坐在这里看……

“先生，借一张登载影戏广告的报纸，可以吗？”

“哦，可以的，可以的，小姐预备去看影戏吗？……”

“小姐贵姓？”

“哦，敝姓张，我是在上海银行做事的。……”

这样，一切都会很好地进行了。在上海。这样好的天气。没有遇到一个熟人。婵阿姨冥想有一位新交的男朋友陪着她在马路上走，手

挽着手。和暖的太阳照在他们相并的肩上，让她觉得通身的轻快。

可是，为什么他在上海银行做事？蝉阿姨再溜眼看他一下，不，他的确不是那个管理保管库的行员。那行员是，还要年轻，面相还要和气，风度也比较的洒落得多。他不是那人。

想起那年轻的行员，蝉阿姨就特别清晰地看见了他站在保管库门边凝看她的神情。那是一道好像要说出话来的眼光，一个跃跃欲动的嘴唇，一副充满着热情的脸。他老是在门边看着，这使她有点烦乱，她曾经觉得不好意思摸摸索索地多费时间，所以匆匆地锁了抽屉就出来了。她记得上一次来开保管箱的时候，那个年老的行员并不这样仔细地看着她。

当她走出那狭窄的库门的时候，她记得她曾回过头去看一眼。但这并不单为了不放心那保管箱，好像这里边还有点避免他那注意的凝视的作用。她的确觉得，当他在她身边挨过的时候，他的下颌曾经碰着她的头发。非但如此，她还疑心她的肩膀也曾经碰着他的胸脯的。

但为什么当时没有勇气抬头看他一眼呢？

蝉阿姨的自己约束不住的遐想，使她憧憬于那上海银行的保管库了。为什么不多停留一会呢？为什么那样勿急地锁了抽屉呢？那样地手忙脚乱，不错，究竟有没有把钥匙锁上呀？她不禁伸手到里衣袋去一摸，那小小的钥匙在着。但她恍佛觉得这是开了抽屉就放进袋里去的，没有再用它来锁上过。没有，绝对的没有锁上，不然，为什么她记忆中没有这动作啊？没有把保管箱锁上？真的？这是何等重要的事！

她立刻付了账，走出冠生园。在路角上，她招呼一辆黄包车：

“江西路，上海银行。”

在管理保管库业务的行员办公的那柜台外，她招呼着：

“喂，我要开开保管箱。”

那年轻的行员，他正在抽着纸烟和别一个行员说话，回转头来问：

“几号？”

他立刻呈现了一种诧异的神气，好像说：又是你，上午来开了一次，下午又要开了，多忙？可是这诧异的神气并不在他脸上停留得很长久，行长陈光甫常常告诫他的职员：对待主顾要客气，办事不怕麻烦。所

以,当婵阿姨取出她的钥匙来,告诉了他三百零五号之后,他就捡取了同号码的副钥匙,殷勤地伺候她到保管库里去。

三百零五号保管箱,她审察了一下,好好地锁着。她沉吟着,既然好好地锁着,似乎不必再开吧?

“怎么,要开吗?”那行员拈弄着钥匙问。

“不用开了。我因为忘记了刚才有没有锁上,所以来看看。”她觉得有点歉仄地回答。

于是他笑了。一个和气的,年轻的银行职员对她微笑着,并且对她看着。他是多么可亲啊!假如在冠生园的话,他一定会坐下在她对面的。但现在,在银行的保管库里,他会怎样呢?

她被他看着。她期待着。她有点窘,但是欢喜。他会怎样呢?他亲切地说:

“放心罢,即使不锁,也不要紧的,太太。”

什么?太太?太太!他称她为太太!愤怒和被侮辱了的感情奔涌在她眼睛里,她要哭了。她装着苦笑。当然,他是不会发觉的,他也许以为她是羞赧。她一扭身,走了。

在库门外,她看见一个艳服的女人。

“啊,密司陈,开保管箱吗?钥匙拿了没有?”

她听见他在背后问,更亲切地。

她正走在这女人身旁。她看了那女人一眼。密司陈,密司!

于是她走出了上海银行大门。一阵冷。眼前阴沉沉的,天色又变坏了。西北风。好像还要下雨。她迟疑了一下,终于披上了围巾:

“黄包车,北站!”

在车上,她掏出表来看。两点十分,还赶得上三点钟的快车。在藏起那只表的时候,她从衣袋里带出了冠生园的发票。她困难地,但是专心地核算着:菜,茶,白饭,堂彩,付两块钱,找出六角,还有几个铜元呢?

(收入《善女人行品》,1933年,良友图书印刷公司)

录自《施蛰存代表作》,华夏出版社,1998年版

# 樊 家 铺

## 吴组缃

吴组缃(1908~1994)安徽泾县人。原名祖缃,字仲华,14岁时改名祖襄,笔名吴组缃,芜帝等。父亲是个秀才,受康梁维新思想影响,反对科举,学洋文,后弃文经商,小有资产。1921年,吴组缃就学于宣城、芜湖、南京等地中学,受到了“五四”新文化思潮的影响。在芜湖时曾编辑学生会创办的文艺周刊《赭山》,并开始在《皖南日报》副刊上发表诗文。1927年考入清华大学经济系,一年后转入中文系。1933年直升清华大学研究院。清华园时期是吴组缃文学创造的高峰时期,与季羨林、林庚、李长之并称为“清华四剑客”。1934年中断学业,到南京中央研究院任丁文江的秘书,1935年初应聘任冯玉祥的国文教师兼秘书长达12年之久(有间断)。1936年与欧阳山、张天翼等“左翼”作家创办《小说家》杂志。“九·一八”以后,参加了“社会科学研究会”和“反帝同盟”。1938年,作为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发起人之一,与老舍共同起草《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宣言》,任协会常任理事。1946~1947年,随冯玉祥访美,之后离开冯玉祥,担任南京金陵女子文理学院教授,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和主任。1952年起一直任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从事中国古典文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历任中国文联与中国作协理事,全国《红楼梦》研究会会长。

吴组缃的小说大多以皖南农村现实生活中经济与制度的衰落为题材,以细密、严实、朴素的文笔,通过场面和对话刻画人物的手法,描写皖南农村的风俗场景,别具一格,这些小说结为《西柳集》和《饭余集》。吴组缃的主要作品还有长篇小说《鸭嘴涝》(又名《山洪》)。吴组缃不是“左联”成员,但创作上与左翼倾向很接近,因而也被称为善于社会分析的小说家。

《樊家铺》是吴组缃的代表作之一，反映了安徽农村破败的现实。作者选取了伦理道德的角度，从母女的变态关系方面，反射出中国农村惊心动魄的经济压迫，从平实的题材中提炼出了富有戏剧性的情节。以主人公线子为中心，有一主一辅两条线索。正面展开的主线是发生在线子与线子娘母女之间的性格冲突。侧面展开的辅线是线子的丈夫小狗子忍无可忍铤而走险杀人越货的故事。两条线索所产生的相互作用推动着情节的发展。

线子娘的出场是冲突的开端，过亭里母女见面的场景，揭示了母女间的深刻矛盾。按理说母女之间的关系应最为亲密、最是温情脉脉，但线子母女却“不嵌肉”，线子见了母亲非但态度冷淡，而且言词里满是讥讽。作者在线子娘与地藏庵尼姑的对话中交代了原委：去年小狗子交不起田租，东家要拿人；线子夫妇养了十盆蚕，见老了，桑叶不够吃，向老娘借钱，老娘宁可拿钱去“上人家的会”也不肯借钱给女儿。在线子娘心中，金钱远比母女亲情重要，这也是母女冲突的根源。

第二节情节转入辅线，由线子回忆小狗子被逼铤而走险杀人越货的故事。小狗子的“杀人越货”在作品里被明确地处理成对黑暗势力的直接反抗。而线子为救小狗子必须筹集一笔钱打点衙门上下，这又为母女的进一步更尖锐的冲突埋下了导火线。因而第三节情节又回到母女冲突的主线。线子为救丈夫向母亲借贷，母亲不仅见死不救，反而劝线子改嫁。线子娘的自私、冷酷、势利已到了泯灭亲情的地步，就连邻居都感到义愤。更有甚者，她置难中的女儿于不顾，冒险进城“摇会”得了五十块钱回来，却对线子谎称没得着钱。对于正因筹不到钱营救丈夫而心急如焚的线子来说，这谎言是残忍的，而当线子终于发现了母亲“包头”里的秘密时，谎言激起了线子心灵的震撼，于是高潮出现了，这就是惊心动魄的线子弑母的场面。

小说中母女两人的性格都刻画得极其突出：母亲的贪婪、自私、冷酷、势利，线子的泼辣、坚强、善良、忠贞，都给我们留下深刻印象。而性格描写之外，小说的心理描写亦很深入，尤其是线子“弑母”之前的一段心理描写，最为细腻真实，写出了线子复杂麻乱的心情，担心丈夫的安危而产生的精神幻觉，窥探到母亲“包头”中的秘密之后的怒火中烧，不

可抑制的某种疯狂性的心理活动。这一段心理描写为故事惊人的发展提供了细节的真实性,线子并非有意谋财害命却杀死了母亲,但这个悲剧的结局却有着坚实的心理和道德的基础,写出了生活固有的复杂性。

中国是个重血缘伦理的国家,而社会政治和经济的恶化扭断了人际血缘伦理的维系。《樊家铺》中女儿杀母的逆伦惨剧,是一出性格悲剧,更是一出以伦常名教为纲的社会处于崩溃时期的社会悲剧。作者借助于线子母女的人伦关系,造成了震撼人心的悲剧效果。

—

八月里一个风和日丽的天气,寂寞的桂花香气绕着那个一排茅铺的村子幽淡地飘散着。

这座村子名叫樊家铺,是从西南乡各村镇到县城,或经过县城到外埠去的一条要道。茅铺约有三四十家,坐西朝东,连成长长的一排,面当着乱石砌成的大路。那些低矮的土墙,大都裂开了粗阔的罅隙,有的用一支杉木抵着地,勉强支撑着;有的已掉下大块的泥土;有的甚至露出腐朽的屋梁和顶棚,看去已不像还有人在居住了。

各家茅铺的门前,笼罩着大路,都有用稿草和杉木搭盖的过亭。过亭上面盖着的稿草,和茅铺顶上的一般样:在明丽的阳光里呈现着一片灰黑的颜色。稿草上面络成斜方格子的草索,完全松散断乱;连杉木的梁柱也多半歪歪倒倒不成个样子了。过亭的里面,杂乱地摊着些稿草堆:有的想是从屋顶掉落下来的;有的则是外乡逃荒来的乞丐打田畈里搬来作床褥用的。几张积着厚灰土的薄板台凳,都已残废不堪,零零落落地倒卧在乱草堆里。

这时有个女人从一家茅铺里走出来,手里捏着一茎狗尾草,插在牙缝里挑弄着;一边把背靠到一棵杉木柱的旁边,向路上眺望。

这女人大约二十六七岁,蓬松着黑发,样子显得很憔悴。太阳穴上一边粘着一片正方形的黑色头痛膏药。两条又浓又粗的修整的眉毛下覆着一双生涩的眼睛。眼睛想是有了风火病,勉强瞅睁着,露出络有淡

红经络的白珠。身上穿着一件齐膝的竹布褂，上面已经有了几块补丁，但是洗得很干净。

她用手掌罩住前额，皱着眼皮眺望了许久。望了一会路的南段，又掉过身肢望北段。两头的大路弯弯曲曲直通到山坡下，并看不见一个过路的人。

整个的樊家铺是沉浸在死寂里，除了隔邻茅铺里断断续续发出沉重的打草鞋的木棒声和一两声婴儿的啼哭。

寂寞的桂花香气随着微风吹送到她的鼻官中，她抬头从顶棚的破隙里望望那棵高大的桂花树，满枝琐碎的花朵闪着黄金的微光。她又望望这连成长排的破败的茅铺，望望这摊乱着稿草的过亭，她扔去了那茎插在嘴里的狗尾草，悠长地吐了一口气。

“都死完了么！”她喃喃地低声自语着。

她渐渐想到数年以前这里的热闹景象。

在从前，各家过亭里原都整齐地排列着长条的木板台凳，茅铺门口也都各有一张板桌跨在门槛上。上面摆着插有黄蔑筷子的竹筒，几只叠着的放好茶叶的粗茶碗，几盒“仙岛牌”“小刀牌”的香烟，和几盆子红椒炒黄豆，炸溪鱼，炒韭一类小菜。各家灶沿上都有两三把炊壶冒着腾腾的热气，跳动着盖子，像个倒了嗓子的花旦似地哼唱着。那些过往的客人，有挑担的，有抬轿子的，有推小车的，有赶牲口的；有的是店铺的老板伙计或朝奉。他们或从外埠把大批盐，糖，煤油，洋货，布匹之类货物运到西南乡各村镇去，或把各村镇的稻，棉，丝，茧之类土产运向外埠去。他们一批又一批地打这里过，从早到晚络绎不绝。自己和邻舍的“板奶奶”或“板姑娘”都穿着新浆洗的竹布褂裤、胸前系着花布围裙，鼻上渍着微微的汗，热红着两腮，提着水壶或拿着饭碗像春天的蝴蝶似的忙乱着，从过亭飞到灶沿前，从这一桌飞到那一桌；一边脸上含着轻盈的微笑，和客人答着话。

那些过往的客人刚刚承受了自己和别家女店主一番殷勤招待，跺跺脚腿上的尘土，擤擤鼻子，脸上含着辛苦安详的笑，重新上道时，就又听到漫田漫野的歌声传入耳里来。那正是自己丈夫和邻舍男子们在田里工作时随口唱的“花鼓腔”。每到秋收过后或新年正月里，田里没事

了，他们照例在茅铺后面的晒稻坦上搭起一座简单的戏台，你家拿出锣，我家搬出鼓，几件简单的行头，配上娘的老婆的衣服首饰脂粉等东西，连夜把“七仙女下凡”“蔡妙风辞店”“送香茶”“祝英台”之类烂熟的故事精彩地扮演出来。自己家里人，亲戚，邻近各村的男女老幼以及住宿的过客们都来聚精会神的作看众。有趣的时候哈哈大笑，悲惨的时候牵起衣角擦眼泪；到“会腔”的时候就前台，后台，甚至台上，台下一个声音一下调子接应合唱起来。……

“线子！”

大路的北头有个矮矮的人影蹒跚地走近来。那是一个五十多岁的矮胖老婆婆。一手拄着一根树枝作拐杖，另一手用树枝驮着一个大衣包在背上。女人听到声音猛然从凝思中惊醒过来，掉头向路北望去，看见是自己的娘。

“娘么！”线子嫂懒懒地说，“又回家去做什么？”

那老婆婆走到过亭里，自己动手从草堆里扶起一条板凳，把包袱放到地上，一边坐下，一边把额上扎着的“包头”<sup>①</sup>解下来，对着那张胖而皱的脸子扇拂着，微微喘着说：

“回家做什么？回家去养老！娘也快要饿死了！”

“饿不到你头上来。”

“你这没有天良的×，你当娘怎么了？东家怕土匪，一家人搬到上海去了。土匪写信给县衙里，十天之内要五万块，五万块。——啊呀，八月的天还这么热！天也不是个天了！”说着把包头放到板凳上，两手牵起衣角扇动着：“你这里还是没生意吗？小狗子呢？打了多少稻？”

“人都死光了！鬼都不上门。”

“小狗子呢？打了多少稻？够得租钱开销吗？”

“打了多少稻？莫问那个话。我们饿死了也不问你老娘贷一个。你放心！”

---

① 这是一块叠着的黑绸。由做儿子的花钱送到地藏王庵里盖上一个“法印”，拿回来给娘系在发额之间，直到进棺材。据说有这个东西的，到了阴间可以减刑赎罪。乡中有儿孙的老太太无论贵贱大多有之。——作家注

“你这没有天良的×，你当娘怎么了？你当娘是个有钱的？你当娘腰里留着多少钱？”

“有钱没钱我不管。”

女儿的说话听在娘耳里，犹如生吞了几块冷石头。娘望望她那张冷硬的脸子，觉得自己的苦楚都无从说出来；擤擤鼻子，叹了口气说：

“不倒碗茶给我喝喝吗？”

“等一会吧，还要烧。”说着懒懒地走到里面去。

北路又走来一个人。瘦长的身肢，穿着一件宽大的灰布长领衣；小小的脚，套在圆头鞋里，如同一对小鲫鱼。走一步，打一个跟跄；手里一根龙头拐杖抨击着石路，发出清脆的声响；一个圆光光的头在太阳光下两边晃动着。老婆婆认得她是西崑山地藏王庵的尼姑莲师父，站起来，招呼说：

“莲师父。从城里来吗？”

“城里来。——好桂花香！”站住了，左手捻着香珠子说。

“听到消息吗？土匪写信给县衙里，十天之内要五万元，五万元。有钱的人家都搬走了。——路也真难走。莲师父身肢倒结实。歇歇吧。”

“你还是在西门赞治第赵老爷家伺候么？回来看姑娘？”

“就是的呀。莲师父你请坐。”说着让莲师父同在那条狼狈的板凳上坐下来：“我在赞治第头尾帮了九年工。现在赵老爷一家人搬到上海去了。上海去了，昨天走的。东家也舍不得我，我也舍不得东家。太太要带我到上海去。我怎么个去法，我家里大大小小一大窝？我把骨头送到外乡去？给赵老爷拖上一个大累赘？我想想。我不去。东门元康祥三老板说雇我。我今天去问，又说不雇人了。土匪土匪的，家家手头都是难的了。”

“你是个有福气的，也该回家养养老了。”

“莲师父，说那里话！我养老？有那个命根？我养儿子孙子的老！一个女儿还同我红眉毛绿眼睛的。”

“几个大汉<sup>①</sup>？我倒忘记了。”

---

① “大汉”是儿子的客气称呼。——作者注

“三个没有用的货，八个小的。这几年稻子不值钱，丝茧没人受，老大到城里当了团丁了，还是赵老爷的面子，天大天大的面子。老二老三在城里做杂货店，一个一个做了‘茴香’<sup>①</sup>了！这一家饿瘪臭虫，不就在我一个老棺材身上叮血吃？一个女儿还同我红眉毛绿眼睛的！”

“线姑娘脾气扭一点。”那尼姑说着把声音放小了：“上次在这里碰着你，我看她那颜色，也真不像个见娘的颜色。看不得，唔，看不得。你是奶头上送来的呀，唔，不嵌肉<sup>②</sup>也难怪。”

“早先不是这样的。”喉咙也跟着低了：“就是去年小狗子——我女婿，交不得东家田租钱，东家招呼区公所派了两个弟兄来讨，要拿人。线子到城里去求我，说近来茶棚饭店没生意，手里没一文钱，要我填一填。你看她说话多容易！我又不是在城里当知县，我到那里弄钱填？这几年丝茧没销场，那家不是看风转舵不养了？他两口子却屎垫了心，还要养。说人家不养我偏来养。痴心想发个大财，一养就养了个十大盘。自己一点桑叶不够吃，挨到三眠快见老，没叶了。又是叫我拿钱出来买叶子。你饭店又没生意，又没叶，又没钱，你养什么蚕，莲师父？”

“年轻人做事都冒冒失失的。”

“那我管不上。你自己舐的屎，你自己吃。我不管。——不是我不管呀，我拿什么管？我一家十多个身分，十多张嘴，不吃不用了？就是我一个老棺材是该死的？”

“唔，唔，可是呀。”那尼姑锁起扁皱的嘴巴，连连点着光头说，“到底自己身边的要紧呀。”

“她屎垫了心，说我有钱上人家的‘会’<sup>③</sup>，就没钱借给她。要死嘞，我上人家的会？我上了多少会？大不了老前年张嫂子丈夫死了，出不

---

① “茴香”是“回乡”的谐音，是失业回家的意思。——作者注

② “嵌肉”犹言亲热贴心。——作者注

③ 这是民间一种很巧妙的制度。由需钱的人作“会首”，约定九人，各出钱若干，交会首收用。以后定期开摇（或一月一摇，或一季一摇，或一年两摇，各视其财力而定）。摇时卜龟决定先后，以骰子入碗中挨次摇之，谁的点子最大，谁就得会，与会者各出钱如前数交与得者，并由会首付极轻的利息若干。凡已得会者下次不得与摇。如此递减，直至九次后，大家都得一份，会遂解散。此法在邀会者（即会首）可以极轻的利息而借得一笔整款，取整付零，不觉吃力，在与会者则付零取整，也是储蓄的一法。此法盛行乡间，都市中亦有之。——作者注

得。太太的面子叫我上了她一脚五十的会。一年摇两次：三月一次，九月一次。今年四年了，我还只是付，摇不到手。看看只好得未会了。那几年，大家手头还过得，我才上的呀。我要卖，我要顶。求爹爹，拜奶奶，那个顶你的？大家正求你顶他的，上他的呢。两年了，都是借钱付。就是春天在你庵里借了五块钱去付会，她看见了，要我转借给她买桑叶。我付了四年的一个老会，我不要了？我把付出了的都白丢了？她就和我结了仇，当我是个有钱的，当我百万豪富，当我藏着金银元宝不肯拿出来帮衬她。我辛辛苦苦做到头发白，我做了强盗？抢了人家？我肉里出钱？现在好了！东家走了！走了！大家一样了，都要饿死了！给她眼见了！”老婆婆说着，老花眼里漾满了泪珠；颤抖着手从掩襟里伸进去，掏了半天，掏出一块手帕来擦眼皮。

“嫁出门外的女，泼出门外的水。一口长气叹了，也罢了。人呢？”

“在里面烧茶。看我走了十来里路，汗一把，水一把的，茶也不赏碗给我喝；还要讨，还要我自己讨。”

“人心大变了。菩萨托了梦，听到说过吗？上个月的事。菩萨手里捏着钢鞭，一脸怒气。从来没见过那怒气。我看见手里有钢鞭，我晓得不好了。民国推翻那年也是捏着钢鞭的。阿弥陀佛。慈悲慈悲吧。”那尼姑显出一脸严肃骇怕的样子，把嘴巴锁得满沿是皱折，连连捻着香珠子，吐着气。

“呃，菩萨说了什么？”

“菩萨把钢鞭望西北方一指，半天不开口。我跪着，头都不敢抬。怎么敢抬？半天，半天，说话了。声音像打铜锣。——平时不是这样的。说大劫要到了：白头发去一半，黑头发一齐算。就只两句话。半天，半天，不开口。我求着说，超度超度吧。”深深换了口气。

老婆婆盯着眼望着那光头，也挺一挺腰，吐了口气。

“菩萨还说什么呢？”

“果然呀。菩萨托梦的第三天，五龙山的土匪动作了。你刚才说土匪要五万，问我可晓得？——可晓得呢！赵老爷不是我关照，他肯搬了走？这都是人难，算不得数。人心大变了，菩萨也不能容的。十月初四起，天要黑七天。”

“菩萨说的？”

“我说是那个呢，莲师父说话呀。”线子嫂皱着眼睛从茅铺里探出头来，毫无表情地说。

“莲师父谈菩萨托梦，劫难要到。线子，你来听听吧。”

“有钱的怕劫难。我们不怕。天掉下来，还有比我们长，比我们高的。你们打打主意吧。”说着重新进去了。

“听听这个话。”

“唔，唔。”莲师父连连摇着头，哼着鼻子说。

“还是没茶吗？线子，线子。”老婆婆高声喊。

线子嫂提着一把瓦壶和两只大碗走出来，望地上一顿，把眼睛揉了揉说：

“那里真的就渴死了？灌吧，灌灌足。”

老婆婆吐了一口长气，弓着背在地上取了碗，先倒了一碗给那尼姑，而后才自己倒了喝。喝了一碗，又喝第二碗。

“莲师父，我这样的人，活一年，是一年；活一天，是一天。仔细想想，都淡了念头了。人家说，养儿防老，积谷防饥。我呀，我现在是现在是——”

“怎么样？”线子嫂远远向南路上招着手，高声喊，“还是不肯饶么？”来的那个人赤着上身，肩上披一块蓝布披巾；黑布裤子直卷到腿弯上。身肢虽粗壮，脸子尖尖地，却很有点清秀。一看样子就像个花鼓戏里的旦角。

“是小狗子吗？”老婆婆把茶脚泼了，拿着空碗说，“去做什么来了？”

小狗子不作声，一步一步走近了。那脸上，流满汗珠，板得像木头雕就的一样。

“小狗子，”老婆婆说，“娘现在好了！赵老爷走了。一家人都到上海去了。现在我们都要饿死了，都要饿死了！土匪要五万块，写信给县衙里。”

小狗子还是不作声，用披肩抹着脸上的汗；又从额上除下“汗吸

子”<sup>①</sup>，拿在手掌里挤捏着；汗水滴在自己的赤脚上，把脚跺了两跺，地上冒起了一层尘土来；转过身，走进屋里去了。

“还是不肯饶？找到稻贩子没有？”线子嫂钉在后面问。

“稻贩子！稻贩子！都要吃人了！”小狗子在屋里嚷。

“一块六，还只肯一块六？和城里荅坊里的价线一样？”

“想发财！一块六！做乱梦么！”

那尼姑瞪着眼睛，瞪了老半天，拄着拐杖站起来，说：

“太阳快偏西了。还有三里山路。人心大变，阿弥陀佛，慈悲慈悲。”

“就走了么？”老婆婆问。

那尼姑刚开步，就打了个踉跄。用拐杖拄定了，回过头说：

“你坐一会儿吧。我比你走得慢。”

说着，蹒跚蹒跚走出过亭了。

老婆婆望着黑洞洞的屋里，发了一会呆；半晌，弓着背，在地上包袱里摸了一会。掏出几支红蜡烛和一块肥皂来，慢慢走向屋里去。

屋里低矮而且昏暗，只从东边一个瓮口窗上透进一线淡光。刚进来，眼前缭满绿色的花晕，简直瞧不出人是在那里；渐渐有点看得出了。小狗子捧着头，坐在板房的门槛上。线子靠在灶沿旁边，用葫芦瓢舀着水，一瓢一瓢倒在木盆里。

“线子，线子。赵老爷家还愿的神烛，我要了几只；要烊了，放个阴凉地处吧。”说着走到一只水缸边，把蜡烛给放在缸拐里，“这是一块日光皂，风干的，也是太太给的。”

“你留着自己用吧。”

“我有的。——到底怎么的，小狗子？今年田租钱还是不够付，小狗子？”

没回答。

“还是不够付，线子？”

“六亩八分田，打了二十五担稻。前几天问荅坊，只肯照一块六算

---

<sup>①</sup> 是一种麻绳编的东西，用线套在额上，借以吸收汗液，免得流入眼睛里。——作者注

价。今天找稻贩子，说一块六也不行了。只抵还荅坊的‘放青’<sup>①</sup>就快三十块。东家的租钱只好拿命去还了。东家漆黑铁硬，半文钱不肯饶。稻子打一粒，要一粒去。三个朝奉看守着打，都扣在荅坊里。”

“是那一家？”

“问那些做什么呀！——是阜丰泰，又是你赵老爷的店？这些烂了心肝的都一个个是阎王！春上时候，稻子称出来给我们，两块五两块六算价；现在我们抵账只肯一块六。——一块六还不肯！杀人不见血！”说着，把木盆端进板房里：“洗澡吧。”

“这个田种不得了，小狗子。快休兵，要赶快。”

“他娘的！老子要杀人！老子从阜丰泰开刀！”小狗子嚷着站起来，走进板房里去洗澡。

“是真的呢！这个田种不得了。你们村上这一溜可还有几家是种田的？”

“不种田，做什么？吃什么？”线子嫂冷笑着说，“风凉话！我们可不比你老人家呀。我——”

“不种田，做土匪！听陈扁担说，隔壁老四，老三，推车的小三花，大毛子都上了五龙山了。老子也来干：你不杀人，人就杀你。颠倒这么的！”板房里面的声音。

“小心点嘴巴吧！”线子嫂看看娘。

老婆婆僵着站了一会儿，重新吐了一口气。一边向外面走着说：

“我走了。现在好了！大家都要饿死了。”

## 二

天上乌洞洞地，四面的山峦都被雨雾封锁着。蒙蒙细雨牛毛似的漫天漫地飘飞。一阵凉风吹过来，茅铺前后的那些树木瑟瑟乱响。桂花树上凝积着的水点随着憔悴的残花，从过亭上盖着的稿草的破罅处

---

<sup>①</sup> 内地荅坊有兼售粮食杂货者，农人食用均在此赊取。每到秋收，即以稻子抵偿，此系一种变相的“放青”，然其剥削之酷辣，则无二致。——作者注

洒落下来。

过亭下的乱草堆里一簇一簇地坐卧着褴褛不堪的乞丐。那是从外地来的逃荒者。妇人们有的赤露着胸口，跌坐在稿草上，一边整理着脚边一大堆的污秽的破布条，一边任小孩爬在地上钻到自己胸口吮着乳；有的手里捧着一只缺口的瓦钵，里面盛着从田畈里扫捡来的农人们遗落的稻粒，一把一把地抓了望嘴里塞，皱着眼皮，舔咂着。男子们有的坐在地上，在一块缸瓦的破片上面攒着粘泥；有的在用模子铸着粗劣的小泥人，一只一只晾在墙脚下；有的手里拿着一支竹竿，竹竿头上扎着草把，把粗纸制作的红红绿绿的人物鸟兽插到上面去。小孩子有的拉长了肮脏的丑脸子高声号哭；有的在潮湿的泥地上乱爬；有的随手在地上捡拾着从上面洒落下来的桂花，一颗一颗地塞到嘴里去，满嘴上都沾着污泥。

茅铺里有个妇人把一个乞丐推出来。那乞丐的背上用草索捆着一个小孩，手里捧着一个破瓦钵，里面也是盛着混有泥土的稻粒。

“你要抢么！”那妇人说着，把茅铺的板门掩上了。

那女丐捧着钵子苦笑了一会，把嘴一撇，打着满口外乡话说：

“奶奶的！——草又烧不着，借炉子使一使也不行吗？”说着，低头在钵里舐了几粒稻子在舌上，慢慢嚼动起来。

远远一阵不成腔调的军号声破空而来：

“低低低打——打——打得打！”

许久以后，从南路的山坡下转出一支队伍来。队伍渐走渐近，零乱的脚步声震得四野里一片响动。

那队伍共总不过四五十个人。都穿着不称身的灰布制服，绑腿胡乱缠在下腿上，袜子穿草鞋，泥泞直齐脚踝。每个人都用一种不自然的别扭姿势驮着一杆枪在肩上。有的驮的是来福枪，有的是猎人用的“土枪”及长到一丈多的“过山龙”。一个四十岁上下，留着仁丹胡子的长官，戴着白手套，架着眼镜，整齐的中山装上斜挂着一排子弹，手里打着一把雨伞，挺着胸口跨在马背上。腰下的指挥刀碰击着铁镫和皮鞋，铿锵作响。俨然一位大将，威武非凡。

队伍的前面，一个旗手领头。那旗杆又粗又高；旗手歪着嘴巴，露

出半边牙齿，把旗杆的下端抵在自己的肚子上，一挺一挺地走着，显得十分吃力。旗子白布黑字，已被蒙蒙细雨淋透；偶然有风吹来，很勉强地把叠折处微微吹开，是“××县人民自卫团第三分队”几个八分字。

“立——定。稍息！”走近了过亭，那长官放出尖溜溜的嗓子威武地喊。

茅铺里走出几个憔悴的妇人，站到门口张看。过亭里那一群乞丐，也都各自停止手里的工作，对队伍瞪着害怕的眼睛。

那长官走到过亭里，收下雨伞，下了马，脸向着乞丐群，立定了，右手把着腰下的指挥刀，板着威严的脸子；半晌，举起手做着手势，打着不成熟的普通话，说了：

“你们，听好了：你们，自己都有家乡。你们，都有。现在，我们，地方上，很是紧急。——很不，平静。你们，应该，都知道了。你们，要在，三天之内，离开本地。三天，三天。懂了没有？三天之内，离开，本地。别处的也招呼了。一律，离开。都一样。外乡人，我们，不许，停留。”

回头转向那几个看热闹的妇人，改了本地话问道：

“家里有男汉么？”

“不在家。”妇人们答道。

“店里住了客人么？”

“没有，那有客人嘞？这两年——”

“好。听清楚：以后如有形迹可疑的旅客，你们要随时报告我们局里。地方上不平静，我们已经有个准备。大家安心做活，不要惊慌。”

大家都鸦雀无声。

过亭外面，冒着雨“稍息”在那里的队伍里走出一个矮个子团丁，他手里拿着的那支“过山龙”几乎比他自己身肢高过两倍。他踌躇着走到一家茅铺门口，苦笑着那张扁脸，向一个妇人低声喊道：

“线子！”

线子嫂看见喊着自己的这人一副狼狈滑稽的样子，起初惊了一下；接着，认得是她大哥，撇着嘴，笑了：

“恭喜你得了好差事了。”

“我就是操不好，没法操得好。我们昨天下午放哨出城的，出东

门。——狗子宫呢？听说他出了事——”

“归队！”那长官尖声叱嚷。

“低低低低低”那军号也照例吹奏起来。

那矮子抗起“过山龙”，颠起脚尖像一只鹿似地窜了出去。

队伍集好后，那威武的长官再发一声号令，打起雨伞，跨上马背；自己压在后面，踉踉跄跄地向北路去了。

“奶奶的！”乞丐的堆里喧哗起来，有的这么喊。

“你们不打算搬走吗？”茅铺门口的妇人问。

“搬他奶奶的！”

线子嫂却不曾有兴致和那些乞丐们打谈。她听了她大哥一句没头没尾的话，像听到一个霹雳，冒出一身热汗，满肚子起了疑团，掩上板门，回到屋里。

刚走到里面板房的门槛上，她突然像疯了似地三脚两步重新跳出茅铺，跑出过亭。喘着气向北路上喊：

“大哥！大哥！”

“低低低打——打——打得打！”

那别扭的军号声已在远处，队伍踉踉跄跄地快走近山坡了。

线子嫂瞪着眼睛望着队伍的影子，呆了许久，憔悴的脸上渐渐泛出灰白颜色。她觉得她的心肝在腔子里像个小老鼠似的乱跳乱窜，她觉得她的脚下踹着棉花。

她把那双干涩的眼睛揉了揉，想镇静自己。半晌，回身走到铺里，掩上门，坐到板房的门槛上；曲着手肘抵着膝盖，手掌托住贴有膏药的太阳穴。

她的头脑像受了突来的一击，非常昏乱。

渐渐她想起那天晚上的事。

一天黄昏时候，一个满头长头发的粗大汉子走进来，手里捏着一把芦杆，亮着熊熊的火光。火光里显出一张狞恶的醉脸。

“哎呀，不是老扁担吗？”自己惊了一下，问。

“小狗子呢？”

“上城去了，就回来。”

“怎么还没吃饭？”

“作兴他在城里吃了再来。”

“你晓得吗？我同他约好了，有事。”

“他没说起。什么事？”

“回头告诉你。”

不久丈夫就推门进来。两个人把炊壶底上凝结着的烟煤各抓了几把，涂满一脸。

“你们打算干么呀？”自己牙齿也抖颤起来。

“你莫管。”

“小狗子，你可做不得那事呀！你……”

“也要试试看。”丈夫镇静地答。

“那不行，我不许去。”扯住他的裤带。

丈夫把自己一推，两个人拉开铺门飞跑地走了。

这一晚自己不曾睡觉。

到三更时候，才听到卜卜的叩门声。开了门。丈夫回来了：黑色的脸上露着一张紫红的嘴唇，唇上挂满牙齿血，浑身瑟瑟地抖着，踉跄地走到里面板房里。

“当是个大财喜呢，他娘的！”两片红嘴唇不住地震抖，喘着粗气，说着，抖着手在腰上的“通海带”里摸着；摸了一会，掏出八块大洋，两张钞票，另外一只金镯，望板桌上一丢。

“要死嘞！是那一家？”

“西昆山。好厉害的眼睛呀，一见面就认得我了，就喊，就抓我。”

“认得了，啊？”睁大眼睛嚷。

“低声点！——老陈兜胸给她一拳。翻在台阶上。老陈还不放心，拿了一只铜香炉没头没脑给她一砸。”

“要死！”自己禁不住叫一声。

“低声点。我说，这可是你自己讨死的啦！——自己讨死么！”

线子嫂坐在门槛上，迷迷糊糊，把这些情节翻来覆去地想着。但是越想心里越像火烧。她拿不出什么主意来。她渐渐把头低到膝盖上，用手捧着。坐了很久她也不知道。

外面有个人推了门进来：

“有人在家么？”

线子嫂猛的从昏乱的思绪里惊醒，抬起头，从门槛上站了起来。

“谁呀？”

“是我，板奶奶。”

那人走近了，撕开嘴在笑，露出两个金牙；穿一身华丝葛旧夹袄，脚上的胶皮雨鞋发亮，倒提着雨伞；瘦瘦的长方脸，平顶的头。线子嫂认得他是县衙里的“班副”，顿时心肝跳到喉咙里。

“王七爷。”

“是呀。”

“七爷什么事？”线子嫂努力镇定了自己，闲闲地问。

“没事。——到分界渡有点小事。路难走。进来喝碗茶。”

“多久没下乡了。”

“并不久。上次提一个佃户归案，过这里，天晚了，我没进来喝茶。”

“真丢丑，茶还要现烧。没生意，七爷。”

“不忙，你慢慢烧。”

“是呀。那佃户什么事？”说着走到灶沿前去烧火。

“还不是那些事。——眼前，各事都难。种田的更难；年成不好，稻价又只是落。”

“是呀。”

“你说种田的难呢，田东家还要难：开支大，钱粮附加重；稻价落，钱粮税捐不落。”

“那事归根怎么判的？”

“还不是那回事？佃户欠两年租钱。自然不是他不肯交，是交不出。是个福气人家，家口实在不轻。——可是田东家不能依呀。你一年不交、两年不交，东家要产业做什么？是不是？”

“唔。”

“县长是个善心的人，凡事都马虎。只打了几板子，押到‘三班’里，我看他可怜，人也老了。——是个老头子，那佃户。”

“是呀。”

“我这个当衙门的，不行。天生我吃不得这碗饭，我心肝软。看见差不多的什么事，能帮衬人家的，我总要帮衬。人活在世上做什么？吃了这碗衙门饭，是没法。我不行，我总要帮衬苦人。”

“七爷是好人。”

“这话可只有你说。人家可不然，背后就骂我。所以，好人也难做。——还是说那佃户，我叫他家里拿出几个小钱赏赏班里的弟兄。弟兄也都听话，好打发，也就放了。租钱好说，叫他慢慢做了还，总得还。”

“那是呀。”

“狗子官不在家吗？今年收成总不差？”

“进城了。还是前天进的城。七爷没见他？”说着肠子里一阵热，像被开水浇着了一般的感受。手里抓着一撮茶叶望碗里放，撒满了一灶沿。

“只要年成好就行。”班副好像不曾听见她的话，自管自接着说，“铺里生意冷淡点，不碍事。碗里没了，锅里有。这就行。”

“那里话呀，七爷。种着六亩几分田，去年就是借债付的租钱了。”

“今年的总没借债了？”

“怎么没借债！”线子嫂心里一跳，睁大眼睛说。但随即镇定了，说：“呃，比去年总算好点子。”

“狗子官人能干，我就喜欢他。”

“七爷疼惜。”

“不是。我最喜欢他的‘七仙女下凡’。那，那，唱的做的都到家。身段，——那身段！板奶奶，他打扮起来比你强。我不说偏心话。——也多年没唱了。”

“是呀。”

“那年正月里，听说这里有戏，我特意来看。果然，‘七仙女下凡’。隔壁老三扮董永。卖身葬父，孝心感动天心。狗子官的七妹。我说，板奶奶，不怪你两口子恩爱，我都爱。吓吓吓！”

“七爷说笑话。”

“不是笑话。多场子我真还想着。”

“一个热腾腾的樊家铺，人都散尽了，七爷。只好叫他一个人唱给你看。”

“所以呀，我这是说笑话。就有人，也唱不得。地方上这样紧急！——这两天风声好个紧法呀，板奶奶。”

“是呀，听说五龙山又有信给衙里？”

“岂止五龙山？就是西南乡近来也出了几件抢案。”

“是么？”线子嫂平静下来的心，突又起了震荡。脸上喷满热气，低着头把开水冲到碗里，送到班副面前，说：“七爷，你用茶。”

“得罪。”那班副把手里的烟蒂扔了，吹着碗里浮着的茶叶。

线子嫂重新坐到门槛上，瞪着班副那尴尬的神气只是凝神。

“出了几个抢案。还有一条人命。”

“人命？”

“事情你听到了，这么近？县里刚晓得。打算明天去验尸。”

“那里的事？没听人说。”

“做案子的你总认得：挑八根索的陈扁担。长头发，大个子的那一个。他的担子老是一百多斤。记得这个人罢？”

线子嫂制止不住突来的激动，不自觉地站起来，又坐下，嘴唇抖着，要说什么，但没说出来。

“想不到这个人做这事。”班副继续慢慢地说，眼睛溜着对方，“也难怪。年头太坏了，那个存心要做坏人？也是没法。这事人赃都有了，前天捉住的。是前天。”

看见对方埋下头，用双手捧着；他喝了一口茶，有意长长地叹一口气，说：

“他太心急了，那老陈。胆子也痴大，不晓得忌讳：他把一条金簪——并不是金的，是包金。——想拿到城里去换钱。天黑了，把守城门的团丁不放他进城。他当是平常时候，不要紧，就和那团丁吵起来。那团丁是个衙里的老卫队，是个‘老公事’。这就该倒霉：要是个本地的土团丁，事情也就罢了。”

线子嫂原还唔呀唔地答应着，这时却没有声音了。班副不管她，索性说下去：

“那‘老公事’要搜他。一个心虚，不让搜；一个想，你不让搜，我偏要搜。这样，就抓到局子里。一搜，果然，搜出那根簪子来。还有五张上海钞票，一块的。”又啜了一口茶：“问他，你那里来的金簪和钞票？这家伙是个脓包，担子是挑得，一百多斤，一把牛气力；却是个李逵哥，肠子是直的，没心窍。头一句就问呆了，答不上。局子里把他扣住了。第二天，——就是昨天。昨天就送到衙里。起初不肯说，上了夹棍，还不说；火链子烧红了，拿出来了，不能不说了。”

线子嫂半天没作声，突然双手捧着脸，号哭起来了。

“这怎么说，这怎么说，板奶奶？——我清楚！他是诬攀的。我清楚，我清楚，板奶奶。”

班副扮着正经的脸子劝说着。走去拉她。线子嫂不理睬，摔开班副的手，像个小孩子似地拍着膝盖一仰一合放大声音嚎啕着。

“啊咦，这是我的不是了。”

线子嫂嚎啕了一会，忽然止了哭；牵起衣角抹抹眼泪，抽搐地扁着嘴，使劲忍住硬咽，说：

“七爷，七爷……”喊了两声，又重新伤痛地呜咽起来。

“我清楚，我清楚。他是吓糊涂了，就诬攀你狗子官。”

“七爷，七爷，这事我只好求七爷。”呜咽着，歪抽着下巴，走到班副跟前，像要下跪的样子。

“这怎么说！这怎么说！板奶奶？你要折我的寿了。快莫，快莫！我王七还想再活两年。”一边说，一边托住线子嫂的手膊，放她回门槛上，说：“我还要你来求，板奶奶？我们多年交往，狗子官是我的朋友。我要你求，我今天就不会自己上门了。”

线子嫂连连擤着鼻涕，还在哽咽。

“狗子官是黑天大冤枉，我清楚。我把事情谈谈完，免得你家驮了冤屈，还找头不找尾；那陈扁担照实说了：说东西是西昆山地藏王庵里的。‘案上’把‘击子’一拍，说：你胡说！庵里那里来的金簪和钞票？——‘案上’是个好人，不晓得这里的庵，都有点田，手头都是有两个的。这个莲师父人就能干；积了几个香火钱，盘放得日长夜大。板奶奶，说句不见笑的话，前年我过不得年，我就拿了我媳妇两只戒指在她

处押了七块钱，春上才取的。——那陈扁担说；庵里莲师父……都说了，都说了。问还有那个是同伙？他就他就攀了你狗子宫。也凑巧，狗子宫在阜丰泰算账，那里晓得冤枉凭空飞到头上来？板奶奶，你放心，尽管放心。昨天没开审，收在收在收在……”

“人是收在那里呀？”她不哭了，很着急地问。

“所以稍稍不好办呀。要是在‘三班’里，凡事我作得主，不就好办了？”

“‘大号子’<sup>①</sup>？”

“人命，枪案，怎么不进‘大号子’？所以这事我有点含糊。不好办，的确不好办。这是在‘头班’的手里。我们这‘头班’，是个侂子：铁面无情。就是因为我这做朋友的没用处，帮不得忙，我才来和板奶奶商量商量。总要想个法子。”

线子嫂重新呜咽起来，歪歪倒倒再走到班副跟前，哽着喉咙说：

“七爷七爷，替我替我做做主。”

“板奶奶，这不是哭的时候。你坐下来，坐下来。我们慢慢商量，总要想个办法。狗子宫我们好比亲兄弟，亲手足。这事我也脱不得责，还要你求？我自己要出力。我把情形讲给你听：那陈扁担招供了——攀了，是攀了狗子宫。‘案上’当时就发出传票。两个弟兄，傻里八气的，也不和我说，一径到街上找；一找就在阜丰泰找着了。找着了，也不通知我，一径就交到‘头班’里。等我晓得这事情，生米煮成熟饭了。我心里一急，我想，人命关天，这个，狗子宫吃不了，我得尽点力。我就去找‘头班’。‘头班’晓得我好管闲事，喜欢周全人，把我兜脸一顿骂，回我三千八百里！我也放下脸子。——我心肝是雪白的，板奶奶，我不怕他。我说，这个是我的至亲把弟，是个正品人。你要是当真办他，你就先办我。‘头班’也究竟到底是好人，见我这么一说，嘴里就松了。说，既是这样子，大家都不外，我也愿意帮衬。看他口气，光景可以不把事情闹穿，可以掩盖过去。光景可以掩盖。不过，‘头班’肯帮衬，他手下

---

<sup>①</sup> 内地县城的监狱分两种：一种是“大号子”，专收案情严重的囚犯，一种是“三班下处”，简称“三班”，拘押窃贼小犯。——作者注

那班虾兵蟹将，通不过。我去说，我去疏通。我说，这人是我的至亲把弟，大家看我这破面子，要包圆。那些弟兄究竟眼光浅，看不远，还是那一套：要我给赏钱。——衙门里的事，唉，真是他娘的！我说，这可不行呵！我这把弟是个种田的，这两年年头这样，板奶奶的饭店茶棚也都没生意。你们都清楚，叫他到那里弄钱？不是存心要迫坏人？”

“什么数目呢？你直说吧。”线子嫂不耐烦地说。

“板奶奶，那就不能依他们了：头班里上上下下总共就十五六个人。你一人给个一双手，你就只好请财神爷爷了，还了得！现在，我不能依他们。狗子官，狗子官，——”那班副说着，掉头向那瓮口窗里看看天色，忽然说：“哦呀，我要误事了！怎么天就要黑下来了？怕还有大雨。我还要到分界渡，还有十多里山路。我坐不得了。这样子，板奶奶：你随便借借看，你老太太路头多，借借看，弄到几个算几个。交把我，我要拿我这个破面子和他们碰碰看。在往年，就好办。这几年衙门里的弟兄也真是干滩上的鸭子，不给几个总不行。”

那班副说着，站起来，拿了雨伞，走了两步，重新回头说：

“板奶奶，你放心。过堂的时候有我，我要尽力。人不会吃苦的。掩盖，也总有法子掩盖，你放心，交在我身上。你也宽宽心。不要愁。不要急。”

线子嫂望着那班副的后影，直瞪着眼。半晌，半晌，突然奔到板房里，倒到床铺上，双手捧着脸，呼天抢地地号哭起来。

### 三

第三次桂花开了，又谢了！桂花树上的叶子也有飘落下来的了。时候已经是九月中旬。

田野里飘散着野花野草的香气，吹在面上的风已经很有点凉意。温和的太阳照着樊家铺一片灰黑敝败的茅屋上；茅铺的过亭里比平时热闹了。

过亭稿草堆里东倒西歪的几张台凳，能站得起来的都站起来了，台凳的旁边歇着一两堆男女过客。那些男女各有一张白晰的脸，都含着

忧虑不安的容色。轿子，担子塞满在过亭里。有几家茅铺的板奶奶，憔悴的脸上稍稍恢复了一点高兴样子，又提着水壶进进出出地忙乱着了。

一个剪发穿蓝布旗袍的小姐，低着头，把短枝上累累的毛栗的小刺团放在脚下踏动着，踏一会，把刺团拾起来，尖着白晰的手去剥弄。嘴里一边舐咂，一边和旁边一位愁眉苦脸的太太说：

“娘，这毛栗比家门口买的甜，你吃吃看。”

那太太苦笑了，和对面另一位太太说：

“我们这姑娘，一点不懂世故呀。别个心肝都飞在半天里；她呀，她一点都不愁，快乐的很：一路上要下轿子摘毛栗。”

“十几了？——她们在学堂里的，就是这样子。也是呀，这样世道，也乐得开达点。愁愁，急急，有什么用？你说吧，东西一点都带不出，一个大宅子，交给一个佣人去照管。想不得，太太，想不得。依我，我不逃，就是死，死在家里也安乐点。那是数。”

“我也是这么说呀。她爸爸死命要我们走。我说，我走做什么？要么，你带她避一避，我看家。我一个老人家，我怕什么？我不怕。土匪也是人呀。”

“你们是到那里？”

“那有地方去？先是说到外埠去。那里来的那笔盘川？现在就只好到她奶妈家里去，在水竹山。你呢？”

“是我的一个表妹家。风声一紧，表妹就传口信要接我去。我——”

“哎呀，圣公会余师母也来了。”那小姐嚷着，丢了脚下的毛栗团子迎上去。

北路上来了两顶轿子。前一顶轿门上插着一面小小的美国旗，迎着风不住飘拂。轿子到了过亭里，里面跳下一位四十多岁的剪发太太，胸前挂着一个小小的十字架；后面一顶轿子里跳下一位三十多岁的女先生。那小姐看见女先生，亲热地跳过去，喊了：

“哎呀，刘先生！”

“宝珍么！”那女先生牵了她的手。

“那边怎样了，余师母？”一位太太站起来问。

“还是扎在青枫渡，拼在那里。是临走的时候听我们会长说的。太太，这一下，北乡的人民可遭难了！”

“可是呢！早晓得他们不肯罢休，就一块两块地凑个五万给他们也罢了。不晓得这边可抵得住呢！可真要死！”

“走了好，太太。我们会长说，这边自卫团不行呢！打了电话给省里，省里又不理。”

“要真不行的话……”

另外有位始终没说话的太太这时无声地啜泣起来，用手帕蒙着眼，不住的擤鼻涕。旁边有个少年男子在给她拍着背，劝她喝口茶。几位太太也都伤起心来，红了眼睛叹气。

“余师母，你们到那里？”那小姐问。

余师母正要答话，一个梳西装头的男仆，走到她跟前，瞪着眼睛，低低地在她耳边说了几句什么话。余师母顿时脸上改了颜色，走向那女先生跟前来。

那女先生用手帕蒙着鼻子和嘴巴，眼睛厌恶地皱着，瞥着那些肮脏的稿草堆，站在那里一口一口吐着唾沫。

“是些逃荒的弄的，真肮脏。”一个茅铺的板奶奶很抱歉地说，“自卫团撵了多次，也撵不走。白天呢，大家到山上躲起来，就在山上弄点野食吃；到晚上就又回这里睡。”

“刘先生，我和你说话。”余师母喊道。

余师母和那女先生咕噜了一会儿。女先生脸上也现出慌乱的样子，招呼那正拿了碗要泡茶的板奶奶说：

“不要泡茶了。”一边喊轿夫：“我们走嘞，就走嘞。”

那男仆也接应着催轿子快走。那小姐站在那女先生跟前，觉得莫名其妙，仰着脸，眨着怀疑的眼睛问：

“刘先生，什么？”

“前一响，”那女先生低声说，“前一响，——你们也走罢。你叫你妈跟我们走，不要在这地方多坐了。”

那边余师母和那太太也咕哝了几句。那太太顿时从凳旁站起来，把桌上的钱袋一把握到手里，一边惊骇的样子说：

“是的么？是的么？就是这里的事么？就是这里的事么？”

“离这里三里路，叫西昆山，一个地藏王庵。”那男仆说。

说着话，大家都站起来要走了。另一位太太的轿子落在最后，她就很急乱的向前面喊：

“余师母，等我一起吧，等我一起吧，等我一起吧。我沾沾你的光，你有那外国旗。”

余师母已经坐上轿子，嘴里一边高兴地应诺着，一边招呼那男仆把轿门前的那幅美国旗子张一张好。

“余师母，你的轿子打前走，我们的跟在后面。”一位太太高声地嚷着。

“是呵，是呵。”余师母答。

一霎时，轿子，担子都走完了。这里依旧是一个冷落敝败的樊家铺。

几个板奶奶在桌上收拾着茶碗和茶钱。有一个手里抱小孩子的，望望北路上，和另一位说：

“算是土匪闹一闹，我们沾光出点小生意。”

“什么生意呀，就只有早上一番。太阳一过那棵柱子，就再没有人来了。昨天也是这样的。”

这板奶奶说着话，看见南头过亭里走进一位矮胖的老婆婆来。那板奶奶兴会地招呼道：

“怎么样了，亲家婆？线子没出来作生意呢。”说着，向右边掩着的板门里努一努嘴。

“这可叫我怎么办呢！”那老婆婆皱着眉头说，“开先七爷说的是随便凑几块。掩说得过去，不要紧。前天线子到我那里去，又说风紧了，衙里要赶快办，办得很严，差不多就是没手脚做了。既是没手脚做，那也，那也只好听天由命了。”

“听说头班里要个囫囵数呀？”

“可是说天话！到那里去弄这笔钱？线子还和我红眉毛绿眼睛的，只当我有钱，当我百万豪富。要死嘞！我作了知县？我肉里出钱？她们自己无法无天，昧了天良闹出这场事，你叫我有什么法子想？赵老爷



“哦，今天九月十五呢！难怪这样急。”

“可是呢！”

“要是得了会，不晓得可肯借给线子用一用？”

“屁！你刚才没听见她的话：说这样女婿死了倒好。说就是放出来了，她也不能认。说线子该改嫁。女婿还没死，就叫女儿改嫁！一个马泊六么，是娘！”吐了口唾沫在地上。

那板奶奶说着话，过亭顶上飘下一片桂花树的黄叶，咕噜噜打着回旋，落到她颈子上；板奶奶吓了一跳，只当是条毛毛虫，赶快用手去捉摸；摸着了看看是片黄叶；就把那黄叶放在嘴唇里含弄着。她急于要把许多话去告诉线子嫂，从那个掩着的门上的缝里张了一张，推门进去了。

太阳快落西山了。过亭上面的桂花树涂满了淡黄色的夕阳。好像那凋枯的桂花树又重新开放着满树花朵了。

北路上慌慌张张步行来的人，过了一批又一批。有的背上驮着包袱，有的手里提一只藤篮，有的拖着孩子，有的挑着一担箩筐，——箩筐里除包袱东西而外，一头坐着一个样子傻傻的小孩，手里拿着一块炒米糖什么的吃着。

他们一批一批地打过亭里走过，慌慌张张向南路而去，并不停留。

其中有个老婆婆，拄着拐杖，走进过亭，抬头看看西山头上的夕阳。夕阳已变成淡红的颜色，衬托着几抹橙黄的紫红的晚霞，十分鲜艳悦目。几只青■自在地打天空飞过，悠闲地叫了两声，没入山峦的暮霭里，看不见了。

老婆婆踌躇了一会儿，喘了一会儿气，用手按一按额上的包头，走到掩着门的茅铺前，推开门，进去了。

屋里是一团漆黑，伸手看不见自己的手掌。

“线子，线子！”

没回答。

“线子，线子！”

“唔。”板房里的声音。

“娘来看你了。七爷来了吗？”

“哼！”板房里答。

“吃了点什么吗？娘不放心，娘特意来看看你。”说着摸进板房。

“哼？你来看我！”

“原是呀，我从城里来，我去打听打听狗子——”

“哼！恭喜你拿到会钱了。”

“莫提会吧，我真要急死了。”

“哼！”

“晓得吗？不好了：自卫团退了，——退了二十里。自卫团胆子小，见不得真场面。城里的人逃光了，知县也逃了。谈得上会钱？白送了，娘是白送了，线子。”

床上冷笑了一声。

“要是土匪真进了城呢，线子。你莫愁：一进城总是先破监，我们小狗子就有救了！”

“哼”

“就怕就怕就怕——线子，线子！”

“唔。”

“就怕——我听人说，就怕自卫团退到城里守住了，一时打不开”。

“那还不好？哼！”

“我怕你大哥，你大哥——”觉得说不出口，叹了一口气。停了很久，问：“有油灯吗？”

老婆婆得不到回答，默坐了一会儿，深深吐了几口气；站起来，摸到灶沿前，摸到水缸的拐角里，摸到前回放的那几支神烛；拿了一支，重新走到板房里。

“洋火在那里？”

还是没声音。

“在枕头底下吗？”

老婆婆说着走到床前，摸到满是泪水的潮腻腻的草枕，摸到枕头旁边，摸到了洋火。她擦着一根洋火，点亮了那神烛。看见女儿侧身睡在板床上，面向着里墙。她把洋火放还那枕头边。

“天晚了。娘要在这里睡一夜，明天再打听。”停了好一会：“娘现在不行了。没走上几里路，浑身骨头都痛了：——娘在那里睡呀，线子？”

说着话，望着手里拿着的那红通通的神烛。烛头上流下一滴烛油，流到手指上。

“你的烛台呢？线子？”把手指在凳边上擦了一擦：“在板厨里吗？”

说着，就到靠墙的板厨里去寻找。上屉寻了，没有；在下屉的拐角里寻着了。她把那对送嫁的小小锡烛台拿出一只，关上厨门，把铁签上裹着的残剩的烛蒂剥掉了，插上那支神烛，放到板桌上。

她呆呆地坐了一会儿，用手按一按额上的包头，疲乏地又伸了一口长气。站起来，重新开了那板厨，在上屉抱出一床被褥，放到空着的小竹床上，铺好了，脱去衣裳，吹灭了烛，睡了下去。

不一会，这胖婆婆就呼呼地睡着了。

线子嫂在床上躺着，听着娘的鼾声，脑子里昏沉沉地发痛。她麻乱地想着一些事，半似梦寐，半似清醒。她清楚地看见小狗子的脸在眼面前，看见他的赤着的粗壮的上半身。她看见他穿了自己的竹布褂，在后坦上扮唱各种动人的花鼓戏；看见他在田里佝偻着背脊工作，一边哼着花鼓腔。她看见他愁苦着脸从东家来，从城里来；看见他脸上抹了烟煤，牙齿上流着血。她看见王七爷尴尬的神气。她起着白天隔壁三板奶奶告诉的娘说的那些个话。她看见知县的狠毒的胖脸，看见小狗子血污狼藉的尸身。

她转侧了许久，重新又想起那些翻来覆去已经想了千万遍的种种事。

娘的浓沉的鼾声连续不断地传入耳里，她觉得心内如火烧着了似地发烦。她翻了一身，向南墙上一个瓮口窗子望一望。窗外映着一片皎白的月光。

她慢慢坐了起来，觉得头脑昏沉欲坠；用两手捧着，闭着眼睛停息了一会，摸着枕边的洋火，点起那板桌上的神烛。

娘蜷缩着肢体，像一只大兔子似的睡在竹床上，双手伸出被外，捧住额上的包头，嘴脸埋在臂下。

突然一个念头跳进了线子嫂的心里。她以一种探求一个秘密，揭

发一件阴私和侮弄一个讨厌的动物似的心情，拿了烛台，蹑手蹑脚地走近娘身边。

在娘身上覆着的衣裳荷包里摸了一会，摸出一块污秽的手帕和一把钥匙；她失望地把东西放还荷包里。她看见娘双手捧着的额上的包头。

她轻轻移开娘的一只手。娘稍稍扭动了一下。她再轻轻摸了摸那包头；在几层折叠的绸子下面，觉触到一沿脆硬的纸票。

她心里跳了几下，一股不可掩息的忿怒从心尖直冲上来；咬着牙，捏住那包头使劲一掀；不曾掀得下来。娘却惊醒了；急剧地抓住她的手，直着喉咙嚷起来：

“哦呵！哦呵！包头，包头！抢我的包头！”

嚷着，就像条鱼似的跌跳着，双手抓住线子嫂的手乱抖；抖得女儿手里烛台上的烛油溅满了脸上，身上，被上。娘死命抓着，只是不放；线子嫂向后一挣，那支神烛从锡台上震落到地上。

房里顿时黑了。南墙上的瓮口窗上一片月色，映衬着线子嫂手里不住抖动的烛台。她看见烛台头上的那根尖尖拔拔的铁签。——说时迟，那时快，她倒过那烛台，对着娘头上猛力一阵乱扎。

娘尖叫了两声，倒在床边，没响动了。

线子嫂手里抓着那包头，呆了半晌，浑身剧烈地颤抖起来。

她模糊恍惚地看见落在脚边的那支半明不灭的神烛。她拾起那神烛，点着了板床被褥下面的垫草，点着了帐子和被单，……急促喘动着，把包头紧紧卷在手背上，拉开板门，跑出茅铺。

外面光明如昼。过亭下翻着乱稿草，逃荒的乞丐们一个都不在，他们涌进城里去了。线子嫂像被什么推送着似的，两腿不知那里来的劲，不由自己地向北路上飞跑而去。

刚刚跑近那山坡，迎头有个剃着秃头的汉子一把拉住了自己。

“望那里跑呀，线子？”是熟稔的声音。

线子嫂眨着疯狂的眼睛。向那汉子脸上望了一下：那是一张熟稔的清秀脸子。

“你你你，啊！是你么！城真的……”她喘着，觉得腿下一软，身体

摇晃着，恍惚是在梦里。

樊家铺响起一片急乱的锣声，茅铺上探出的火舌已经舐着那棵高大的桂花树了。

一九三四年三月十九日

（原载 1934 年 4 月《文学季刊》第 1 卷第 2 期）

录自《吴组缃代表作》，华夏出版社，1998 年版

# 骆驼祥子

老舍

老舍(1899~1966),原名舒庆春,字舍予,笔名老舍,满族人。他出生于北京城的一个贫民家庭,在大杂院里渡过了艰难的幼年和少年时代,因而非常熟悉社会底层的市民生活,喜欢戏曲和民间说唱艺术,这些对他以后创作的平民化和“京味”风格的形成有很大影响。老舍只读了半年中学,就进了免费的北京师范学校。1918年夏天毕业后,到北京第十七小学当校长。1924年应聘到英国伦敦大学东方学院任中文讲师,1926年在英国写成了第一部长篇小说《老张的哲学》,以后两年又发表了长篇小说《赵子曰》和《二马》。1930年回国后,先后在齐鲁大学和山东大学任教授,其创作也进入了鼎盛时期。此间最出色的作品是《骆驼祥子》,这也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优秀的长篇小说之一。此外还有长篇小说《猫城记》、《离婚》,中篇小说《月牙儿》、《我这一辈子》,短篇小说《微神》等。抗日战争把老舍卷入了时代的洪流,1938年被选为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的常务理事兼总务部主任,积极投身于抗战文艺工作。20世纪40年代他最重要的作品是长篇巨著《四世同堂》。建国之后,担任全国文联和全国作协副主席兼北京文联主席,是全国人大代表和全国政协委员,仍继续写作,最成功的作品是话剧《茶馆》和小说《正红旗下》。在1966年“文革”中因不堪凌辱而投湖自尽。老舍的小说在中国现代小说史上有十分突出的地位,与茅盾、巴金的长篇小说一起,构成了现代长篇小说艺术的三大高峰。他的主要贡献在于其独特的文体风格,他远离二三十年代的“新文艺腔”,其作品中的“北京味”、幽默风以及以北京话为基础的俗白、凝练而纯粹的语言,在现代作家中独树一帜,他的创作标志着我国现代小说——主要是长篇小说,在民族化与个性化的追求中取得的重要突破。

《骆驼祥子》是老舍小说创作中的一座高峰,是他写城市贫民悲剧命运的代表作。小说所写的主要是一个来自农村的纯朴农民与现代城市文明相对立所产生的道德沦丧与心灵腐蚀的故事。老实、木讷的祥子从农村来到北平谋生,成为一个洋车夫,把买一辆自己的车做为唯一的生活目标,幻想着有了车就像在乡间有了地一样,能凭着自己的勤劳换取安稳的生活。经过三年的努力,祥子终于买下了一辆新车,不料才半年就被匪兵连车带人抢去,他虎口逃生,路上拉到三匹骆驼,卖了三十元钱,准备积攒着买第二辆车。为了买车,祥子加倍卖力拉车,和以前一样很受“人和厂”老板刘四爷的信任。刘四爷又丑又凶的老姑娘虎妞喜欢祥子,并诱着他通了奸。祥子为此感到羞耻,离开刘家到曹教授家拉包月。但虎妞假装怀孕来纠缠他。有一次警察借口说曹先生参加地下活动搜查他的住宅,祥子的所有积蓄也被孙侦探抢走。没有别的路可走,祥子只好又回到人和厂。虎妞坚持要嫁给祥子,在刘四爷 69 岁生日那天与父亲吵翻。他和虎妞结婚后住进一个大杂院,祥子极后悔被骗着结了婚,他用虎妞的私房钱买了辆车,越发卖力地拉车,希望能独立自主。但这辆车最后也因为虎妞的难产而死卖掉了。虎妞死后,祥子只有在邻居小福子那里才能得到一点安慰,小福子做妓女养活父亲和两个弟弟。祥子很想娶她,又被她一家人吓住,终于搬出那个大杂院。他开始抽烟喝酒,甚至在夏太太家拉包月时染上了淋病。受了这最后的屈辱之后,祥子决心振奋起来,要娶小福子,但小福子在做了一个时期下等妓女以后上吊自杀了。祥子的精神完全垮了,自甘堕落,最后沦为一个流氓无产者。《骆驼祥子》是 30 年代中国最优秀的作品之一,也是现代中国一部杰出的长篇小说;它奠定了老舍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重要地位。

祥子的悲剧结局是有社会原因的。小说写到祥子的第一辆车是被北洋军阀的逃兵夺走的,准备卖第二辆车的积蓄又被国民党的特务侦探敲诈去,这些描写都很简短,事情也发生得突然,带有很大的偶然性。而大兵和特务不过是旧中国庞大的国家机器中小小的零件,前者的掠夺还是在溃散逃命之际,后者的讹诈也只是顺手牵羊作为一次意外的收获,可他们给予祥子的打击却是致命的。偶然性事件,通过情节表现

出来的却是事态发展的必然趋势。这里,反映了作者对于生活的观察与表现,对祥子命运的理解与把握,多么地真实而准确。

与车厂老板女儿、老姑娘虎妞的畸形婚姻,是造成祥子悲剧性结局的另一个因素。对祥子来说,这是一场更加难以忍受的灾难。这主要还不在于虎妞设下套子诱他一步步上钩,也不在于虎妞难产而死,使他又一次不得不卖掉车子,而是在于这种结合本身,与他自食其力、做一个独立劳动者的愿望相悖。虎妞并不是因愿做一辈子车夫老婆而嫁给他,她有自己的如意打算:等着父亲气消,将车厂交给他们经营;再不济也可靠自己的积蓄当个小车主。因为有着经济上的优势,她与祥子的关系从来没平等过,处处要按她的旨意行事。对此,祥子认识得很清楚:“命是自己的,可教别人管着。”在社会上受尽欺凌,回到家里还要由人玩弄,这对好强的祥子来说,无疑是更大的痛苦。祥子不仅不能获得自己所追求的,甚至无法拒绝自己所厌恶的,作者充分地刻画出生活的复杂内容和祥子的卑微处境,这也是全书最能表现老舍特长的部分。

作家在揭示了造成祥子悲剧的社会原因和客观原因的同时,还揭示和批评了祥子自身固有的缺陷。他不合群、别扭、自私,一门心思只想赚钱,“不得哥儿们”,这些性格缺陷就决定了他的孤独、脆弱,最终完全向命运屈服,破罐子破摔,彻底沉沦。小说最后写祥子完全变了个人,变得懒惰、贪婪、麻木、缺德,他打架、使坏、出卖朋友、逛窑子……真正成了个人主义的末路鬼。老舍在祥子等城市贫民身上所发现的不敢正视现实、自欺欺人的幻想,以及人与人之间的冷漠、个人奋斗失败后的苟且忍让,与他在其他小说中常写到的“老中国的儿女”之间显然存在着某种共同点,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中国国民性的某些弱点,这样,《骆驼祥子》中对城市贫民性格弱点的批判,就纳入了老舍小说“批判国民性弱点”的总主题中。

从新文学诞生的那一天起,人力车夫就一直受到专家们的关注,也产生了不少好作品。但真正塑造出一个人力车夫的典型,却始于《骆驼祥子》,作家围绕着祥子的生活,勾画出了旧北京城市极其丰富的一角,以至于人们提起人力车夫就会想到老舍的《路驼祥子》。

# 萧 萧

## 沈从文

沈从文(1902~1988),原名沈岳焕,湖南凤凰县人。他的家族历史和个人经历都极不一般。他有苗族血统,祖父曾任清朝贵州提督,父亲辛亥革命时曾参加当地的武装起义,后因刺杀袁世凯事泄而亡命关外。母亲是世家之女,能识字读书,对沈从文影响颇大。沈从文6岁入私塾,14岁即按当地风习进入地方行伍,随部队在沅水流域各县驻留,谙熟那块土地、那里人民的生活和乡风民俗,社会的残酷、旧军队的黑暗与人民的淳朴雄健,使他产生了追求美好人生、善良德性的愿望和不断探索民族命运的沉忧。1923年在“五四”新思潮的吸引下,他独自跑到北京,在北京大学旁听并自学写作。1926年开始,用“休芸芸”的笔名,在《晨报副镌》、《现代评论》、《小说月报》上发表作品。1927年到上海在吴淞中国公学任教,并继续创作。1928年与胡也频、丁玲合编文学刊物《红黑》和《人间》,参加新月社,并在《新月》上发表作品,渐渐闻名,当时已有“多产作家”美誉。1930年赴青岛大学执教,1934年接编北平《大公报·文艺副刊》,次年主持天津《大公报·文艺副刊》,成为北方京派作家群体的领衔者。抗战爆发后入西南联合大学教授小说习作课程,胜利后在北京大学任教,曾先后与主编《文学》杂志的朱光潜合作,以《大公报》副刊和《文学》杂志为阵地,集合当时北京的一些文人从事文学活动,他们比较接近的艺术倾向,因而有“京派作家”之称。1949年以后转向文物研究。沈从文的创作数量惊人,是现代作家中成书最多的一个,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龙朱》、《旅店及其他》、《石子船》、《虎雏》、《阿黑小史》、《月下小景》、《如蕤集》、《八骏图》、《从文小说习作选》、《新与旧》、《主妇集》等,中篇小说《阿丽思中国游记》、《边城》、《长河》,散文《从文自传》、《记丁玲》、《湘行散记》、《湘西》等等。

沈从文用小说和散文构筑起了一个特异的“湘西世界”。他对下层的故乡人民怀有说不清的同情和挚爱,他执著地专注于那些历经磨难而又能坚忍、诚朴、倔强地生活下去的底层人民的本性,抒发对家乡自然美与人情美相融无间的感叹。相对于其湘西世界,沈从文又以他乡下人的眼光,对都市社会道德的颓下、人性的沉沦,进行了尖锐的讽刺。沈从文构筑的湘西世界及与其相映的都市上流社会,表现了他独特的文化批判精神与重造民族性格的理想。他的小说因其显著的历史指向、浓厚的文化意蕴及独特的人情风俗而被称为文化小说、诗化小说或抒情小说。沈从文的乡土抒情小说曾受过废名的影响,而他又大大发展了这类小说,当代不少作家都受到他的影响。

《萧萧》是沈从文的代表作之一,写于1929年,并于1936年重新改写发表。

沈从文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充满牧歌情调的湘西世界,但湘西世界并不是一个远离现代社会的现代“桃花源”,那是一个原始氏族遗风与封建宗法关系并存的社会,而30年代都市“现代文明”的侵入,推动了湘西社会朝现代的演化。因社会变化所造成的湘西社会与外部世界的交流,又造成不同文化的相互撞击。从《萧萧》中我们可以看到现代湘西社会的典型环境特征——原始氏族淳朴民风与封建宗法观念交织、多种文化绳索绞结而成的社会环境,以及在这种环境下湘西下层人民的生命形式。

《萧萧》写的是童养媳生活,但并没有与一般作品那样通过婆媳姑嫂关系来展示童养媳的命运,而是在人物命运和风俗场景之间进行精细的结构处理。小说起笔先写山里婚嫁的风俗,唢呐后随一顶花轿,被铜锁锁在轿中的新娘子呜呜大哭。然后笔锋一转:萧萧是笑着上门的,简捷地点出她还是少不更事、年仅12岁的小女孩,嫁了个3岁的小丈夫。小说一开始就把人物的命运置于封建宗法关系的框架之中。沈从文接下来用较多笔墨描述了当地地方风俗的闭塞,连偶尔路过的女学生也成奇闻。女学生给这个封闭的乡村带来了现代文明的冲击,以致于寂寞中萧萧也生出做“女学生”的梦。但引起萧萧青春躁动的,不是女学生带来的“自由”空气,而是以山歌求爱的习俗,萧萧是被花狗唱

开了心窍并怀了孕。这以后的情节发展以简洁、明了、迅速的方式推进：按规矩，等待萧萧的命运是“沉潭”或“发卖”。但因为婆家与娘家没有“读过‘子曰’的族长”而决定发卖，又因“一时没有合适的买主”，被延搁下来。十月期满，萧萧生下一个团头大耳的男孩，引得合家欢喜，也改变了萧萧的命运，不必发卖了。小说写出了湘西儿女在封建宗法社会里的人生状态，虽然未过多受封建礼教浸染、尚处原始状态的民性与文化使萧萧逃脱了沉潭或发卖的命运，但假若有人愿买或萧萧生下的不是儿子，她又会有什么样的命运呢？全部的事变过程告诉我们：萧萧这类纯朴善良的湘西儿女，他们的命运在一种不可预料其结果的人生浪涛里沉浮，任何一个偶然的因素都可能改变其人生命运。而严酷的宗法关系已剥夺了他们的自由，他们的人生命运无法摆脱环境的制约。

但是萧萧的悲剧并不仅仅在于她没有支配自己命运的权利，最终只能与比自己小9岁的丈夫厮守终老，更在于萧萧精神世界的蒙昧混沌，身处悲凉的人生境地竟毫无觉悟，从来没想到如何去自主地把握自己的人生命运。小说最后写萧萧抱着两岁的小儿子无动于衷地看12岁的儿子迎娶比他大六岁的媳妇，在唢呐声中，又一代萧萧进了门——他们一代又一代地延续着悲凉的人生。看似平淡的叙述，却有着极强的震撼力。作品凝聚了沈从文对自己所属民族的长处与弱点的反省，他在感叹湘西乡民淳朴的人性、不为外部世界所理解的义利观、道德观的同时，又为他们精神世界的原始蒙昧而深深忧虑。

《萧萧》是沈从文最富有写实意味的作品之一，但我们仍从中看到了那种带牧歌风味的平和、淡远与隽永，他用轻淡温柔的笔调，写出了一个令人心颤的故事，一种悲凉的人生。正如他自述：“一种神圣伟大的悲哀不一定有一滩血一把泪，一个聪明的作家写人类痛苦是用微笑来表现的。”

乡下人吹唢呐接媳妇，到了十二月是成天会有事情。

唢呐后面一顶花轿，两个伙子平平稳稳的抬着，轿中人被铜锁锁在里面，虽穿了平时没上过身的体面红绿衣裳，也仍然得荷荷大哭。在这些小女人心中，做新娘子，从母亲身边离开，且准备作他人的母亲，从此

必然将有许多新事情等待发生。象做梦一样,将同一个陌生男子汉在一个床上睡觉,做着承宗接祖的事情。这些事想起来,当然有些害怕,所以照例觉得要哭哭,于是就哭了。

也有做媳妇不哭的人。萧萧做媳妇就不哭。这小女子没有母亲,从小寄养到伯父种田的庄子上,终日提个小竹兜箩,在路旁田坎捡狗屎挑野菜。出嫁只是从这家转到那家。因此到那一天,这女人还只是笑。她又不害羞,又不怕。她是什么事也不知道,就做了人家的新媳妇了。

萧萧做媳妇时年纪十二岁,有一个小丈夫,年纪还不到三岁。丈夫比她年少九岁,还不曾断奶。按地方规矩,过了门,她喊他做弟弟。她每天应作的事是抱弟弟到村前柳树下去玩,到溪边去玩。饿了,喂东西吃;哭了,就哄他,摘南瓜花或狗尾草戴到小丈夫头上,或者亲嘴,一面说:“弟弟,哪,啵。再来,啵。”在那肮脏的小脸上亲了又亲,孩子于是便笑了。孩子一欢喜兴奋,行动粗野起来,会用短短的小手乱抓萧萧的头发。那是平时不大能收拾蓬蓬松松在头上的黄发。有时候,垂到脑后那条小辫儿被拉得太久,把红绒线结也弄松了,生了气,就搥那弟弟几下,弟弟自然哇的哭出声来。萧萧于是也装成要哭的样子,用手指着弟弟的哭脸,说:“哪,人不讲理,可不行!”

天晴落雨日子混下去,每日抱抱丈夫,也帮同家中作点杂事,能动手的就动手。又时常到溪沟里去洗衣,搓尿片,一面还捡拾有花纹的田螺给坐在身边的小丈夫玩。到了夜里睡觉,便常常做这种年龄人所做的梦,梦到后门角落或别的什么地方捡得大把大把铜钱,吃好东西,爬树,自己变成鱼到水中各处溜。或一时仿佛身子很小很轻,飞到天上众星中,没有一个人,只是一片白,一片金光,于是大喊“妈!”人就吓醒了。醒来心还只是跳。吵了隔壁的人,不免骂着:“疯子,你想什么!白天玩得疯,晚上就做梦!”萧萧听着却不作声,只是咕咕的笑。也有很好很爽快的梦,为丈夫哭醒的事情。那丈夫本来晚上在自己母亲身边睡,吃奶方便。有时吃多了奶,或因另外情形,半夜大哭,起来放水拉稀是常有的事。丈夫哭到婆婆无可奈何,于是萧萧轻脚轻手爬起床来,睡眼迷蒙,走到床边,把人抱起,给他看月光,看星光;或者仍然啵啵的亲嘴,互相觑着,孩子气的“嗨嗨,看猫呵!”那样喊着哄着,于是丈夫笑了。玩一

会会，困倦起来，慢慢的合上眼。人睡定后，放上床，站在床边看着，听远处一传一递的鸡叫，知道天快到什么时候了，于是仍然蜷到小床上睡去。天亮后，虽不做梦，却可以无意中闭眼开眼，看一阵在面前空中变幻无端的黄边紫心葵花，那是一种真正的享受。

萧萧嫁过了门，做了拳头大丈夫的小媳妇，一切并不比先前受苦，这只看她一年来身体发育就可明白。风里雨里过日子，象一株长在园角落不为人注意的蓖麻，大叶大枝，日增茂盛。这小女人简直是全不为丈夫设想那么似的，一天比一天长大起来了。

夏夜光景说来如做梦。大家饭后坐到院中心歇凉，挥摇蒲扇，看天上的星同屋角的萤，听南瓜棚上纺织娘咯咯咯拖长声音纺车，远近声音繁密如落雨、禾花风悠悠吹到脸上，正是让人在各种方便中说笑话的时候。

萧萧好高，一个人常常爬到草料堆上去，抱了已经熟睡的丈夫在怀里，轻轻的轻轻的随意唱着自编的四句头山歌。唱来唱去却把自己也催眠起来，快要睡去了。

在院坝中，公公婆婆，祖父祖母，另外还有帮工汉子两个，散乱的坐在小板凳上，摆龙门阵学古，轮流下去打发上半夜。

祖父身边有个烟包，在黑暗中放光。这用艾蒿作成的烟包，是驱逐长脚蚊得力东西，蜷在祖父脚边，犹如一条乌梢蛇。间或又拿起来晃那么几下。

想起白天场上的事情，祖父开口说话：

“我听三金说，前天又有女学生过身。”

人家就哄然笑了起来。

这笑的意义何在？只因为在大家印象中，都知道女学生没有辫子，留下个鹌鹑尾巴，象个尼姑，又不完全象。穿的衣服象洋人，又不是洋人。吃的，用的，……总而言之，事事不同，一想起来就觉得怪可笑！

萧萧不大明白，她不笑。所以老祖父又说话了。他说：

“萧萧，你长大了，将来也会做女学生！”

大家于是更哄然大笑起来。

萧萧为人并不愚蠢，觉得这一定是不利于己的一件事情，所以接口便说：

“爷爷，我不做女学生。”

“你象个女学生，不做可不行。”

“我不做。”

众人有意取笑，异口同声的说：“萧萧，爷爷说得对，你非做女学生不行！”

萧萧急得无可如何，“做就做，我不怕。”其实做女学生有什么不好，萧萧全不知道。

女学生这东西，在本乡的确永远是奇闻。每年一到六月天，据说放“水假”日子一到，照例便有三三五五女学生，由一个荒谬不经的热闹地方来，到另一个远地方去，取道从本地过身。从乡下人眼中看来，这些人都近于另一世界中活下的人，装扮奇奇怪怪，行为更不可思议。这种女学生过身时，使一村人都可以说一整天的笑话。

祖父是当地一个人物，因为想起所知道的女学生在大城中的生活情形，所以说笑话要萧萧也去作女学生。一面听到这话，就感觉一种打哈哈趣味，一面还有那被说的萧萧感觉一种惶恐，说这话不为无意义了。

女学生由祖父方面所知道的是这样一种人：她们穿衣服不管天气冷热，吃东西不问饥饱，晚上交到子时才睡觉，白天正经事全不作，只知唱歌打球，读洋书。她们都会花钱，一年用的钱可以买十六只水牛。她们在省里京里想往什么地方去时，不必走路，只要钻进一个大匣子中，那匣子就可以带她到地。城市中还有各种各样的大小不同匣子，都用机器开动。她们在学校，男女在一处上课读书，人熟了，就随意同那男子睡觉，也不要媒人，也不要财礼，名叫“自由”。她们也做做州县官，带家眷上任，男子仍然喊作“老爷”，小孩子叫“少爷”。她们自己不养牛，却吃牛奶羊奶，如小牛小羊；买那奶时是用铁罐子盛的。她们无事时到一个唱戏地方去，那地方完全象个大庙，从衣袋中取出一块洋钱来（那洋钱在乡下可买五只母鸡），买了一小方纸片儿，拿了那纸片到里面去，就可以坐下看洋人扮演的影子戏。她们被冤了，不赌咒，不哭。她们年

纪有老到二十四岁还不肯嫁人的，有老到三十四十居然还好意思嫁人的。她们不怕男子，男子不能使她们受委屈，一受委屈就上衙门打官司，要官罚男子的款，这笔钱她有时独占自己花用，有时和官平分。她们不洗衣煮饭，也不养猪喂鸡；有了小孩子，也只花五块钱或十块钱一月，雇个人专管小孩，自己仍然整天看戏打牌，或者读那些没有用处的闲书。……

总而言之，说来事事都希奇古怪。和庄稼人不同，有的简直还可说岂有此理。这时经祖父一说明，听过这话的萧萧，心中却忽然有了一种模模糊糊的愿望，以为倘若她也是个女学生，她是不是照祖父说的女学生一个样子去做那些事情？不管好歹，女学生并不可怕，因此一来，却已为这乡下姑娘初次体念到了。

因为听祖父说起女学生是怎样的人物，到后萧萧独自笑得特别久。笑够了时，她说：

“爷爷，明天有女学生过路，你喊我，我要看看。”

“你看，她们捉你去作丫头。”

“我不怕她们。”

“她们读洋书念经你也不怕？”

“念观音菩萨消灾经，念紧箍咒，我都不怕。”

“她们咬人，和做官的一样，专吃乡下人，吃人骨头渣渣也不吐，你不怕？”

萧萧肯定的回答说：“也不怕。”

可是这时节萧萧手上所抱的丈夫，不知为甚么，在睡梦中哭了，媳妇于是用作母亲的声势，半哄半吓的说：

“弟弟，弟弟，不许哭，不许哭，女学生咬人来了。”

丈夫还仍然哭着，得抱起各处走走。萧萧抱着丈夫离开了祖父。祖父同人说另外一样古话去了。

萧萧从此以后心中有个“女学生”。做梦也便常常梦到女学生，且梦到同这些人并排走路。仿佛也坐过那种自己会走路的匣子，她又觉得这匣子并不比自己跑路更快。在梦中那匣子的形体同谷仓差不多，里面还有小小灰色老鼠，眼珠子红红的，各处乱跑，有时钻到门缝里去，

把个小尾巴露在外边。

因为有这样一段经过，祖父从此喊萧萧不喊“小丫头”，不喊“萧萧”，却唤作“女学生”。在不经意中萧萧答应得很好。

乡下的日子也如世界上一般日子，时时不同。世界上人把日子糟蹋，和萧萧一类人家把日子吝惜是同样的，各有所得，各属分定。许多城市中文明人，把一个夏天完全消磨到软绸衣服、精美饮料以及种种好事情上面。萧萧的一家，因为一个夏天的劳作，却得了十多斤细麻，二三十担瓜。

作小媳妇的萧萧，一个夏天中，一面照料丈夫，一面还绩了细麻四斤。到秋八月工人摘瓜，在瓜间玩，看硕大如盆、上面满是灰粉的大南瓜，成排成堆摆到地上，很有趣味。时间到摘瓜，秋天真的已来了，院子中各处有从屋后林子里树上吹来的大红大黄木叶。萧萧在瓜旁站定，手拿木叶一束，为丈夫编小小笠帽玩。

工人中有个名叫花狗，年纪二十三岁，抱了萧萧的丈夫到枣树下去打枣子。小小竹竿打在枣树上，落枣满地。

“花狗大<sup>①</sup>，莫打了，太多了吃不完。”

虽这样喊，还不动身。到后，仿佛完全因为丈夫要枣子，花狗才不听话。萧萧于是又警告她那小丈夫：

“弟弟，弟弟，来，不许捡了。吃多了生东西肚子痛！”

丈夫听话，兜了大堆枣子向萧萧身边走来，请萧萧吃枣子。

“姐姐吃，这是大的。”

“我不吃。”

“要吃一颗！”

她两手哪里有空！木叶帽正在制边，工夫要紧，还正要个人帮忙！

“弟弟，把枣子喂我口里。”

丈夫照她的命令作事，作完了觉得有趣，哈哈大笑。

她要他放下枣子帮忙捏紧帽边，便于添加新木叶。

<sup>①</sup> 花狗大的“大”字，即大哥简称

丈夫照她吩咐作事，但老是顽皮的摇动，口中唱歌。这孩子原来象一只猫，欢喜时就得捣乱。

“弟弟，你唱的是什么？”

“我唱花狗大告我的山歌。”

“好好的唱一个给我听。”

文夫于是帮忙拉着帽边，一面就唱下去，照所记到的歌唱：

天上起云云起花，  
包谷林里种豆荚，  
豆荚缠坏包谷树，  
娇妹缠坏后生家。

天上起云云重云，  
地下埋坟坟重坟，  
娇妹洗碗碗重碗，  
娇妹床上人重人。

歌中意义丈夫全不明白，唱完了就问萧萧好不好。萧萧说好，并且问跟谁学来的，她知道是花狗教他的，却故意盘问他。

“花狗大告我，他说还有好多歌，长大了再教我唱。”

听说花狗会唱歌，萧萧说：

“花狗大，花狗大，你唱一个好听的歌我听听。”

那花狗，面如其心，生长得不很正气，知道萧萧要听歌，人也快到听歌的年龄了，就给她唱“十岁娘子一岁夫”。那故事说的是妻年大，可以随便到外面作一点不规矩事情；夫年小，只知吃奶，让他吃奶。这歌丈夫完全不懂，懂到一点儿的是萧萧。把歌听过后，萧萧装成“我全明白”那种神气，她用生气的样子，对花狗说：

“花狗大，这个不行，这是骂人的歌！”

花狗分辩说：“不是骂人的歌。”

“我明白，是骂人的歌。”

花狗难得说多话，歌已经唱过了，错了赔礼，只有不再唱。他看她已经有点懂事了，怕她回头告祖父，会挨顿臭骂，就把话支吾开，扯到“女学生”上头去。他问萧萧，看不看过女学生习体操唱洋歌的事情。

若不是花狗提起，萧萧几乎已忘却了这事情。这时又提到女学生，她问花狗近来有没有女学生过路，她想看看。

花狗一面把南瓜从棚架边抱到墙角去，告她女学生唱歌的事情，这些事的来源还是萧萧的那个祖父。他在萧萧面前说了点大话，说他曾经到官路上见过四个女学生，她们都拿得有旗子，走长路流汗喘气之中仍然唱歌，同军人所唱的一模一样。不消说，这自然完全是胡诌的笑话。可是那故事把萧萧可乐坏了。因为花狗说这个就叫做“自由”。

花狗是起眼动眉毛、一打两头翘、会说会笑的一个人。听萧萧带着羡慕口气说“花狗大，你膀子真大”，他就说：“我不止膀子大。”

“你身个子也大。”

“我全身无处不大。”

萧萧还不大懂得这个话的意思，只觉得憨而好笑。

到萧萧抱了她的丈夫走去以后，同花狗在一起摘瓜，取名字叫哑巴的，开了平时不常开的口。

“花狗，你少坏点。人家是十三岁黄花女，还要等十年才圆房！”

花狗不做声，打了那伙计一巴掌，走到枣树下捡落地枣去了。

到摘瓜的秋天，日子计算起来，萧萧过丈夫家有一年半了。

几次降霜落雪，几次清明谷雨，一家中人都说萧萧是大人了。天保佑，喝冷水，吃粗粝饭，四季无疾病，倒发育得这样快。婆婆虽生来象一把剪子，把凡是给萧萧暴长的机会都剪去了，但乡下的日头同空气都帮助人长大，却不是折磨可以阻拦得住。

萧萧十五岁时已高如成人，心却还是一颗糊糊涂涂的心。

人大了一点，家中做的事也多了一点。绩麻、纺车、洗衣、照料丈夫以外，打猪草推磨一些事情也要作，还有浆纱织布。凡事都学，学学就会了。乡下习惯凡是行有余力的都可从劳作中攒点本分私房，两三年来仅仅萧萧个人份上所聚集的粗细麻和纺就的棉纱，也够萧萧坐到土

机上抛三个月的梭子了。

丈夫早断了奶。婆婆有了新儿子，这五岁儿子就象归萧萧独有了。不论做什么，走到什么地方去，丈夫总跟在身边。丈夫有些方面很怕她，当她如母亲，不敢多事。他们俩实在感情不坏。

地方稍稍进步，祖父的笑话转到“萧萧你也把辫子剪去好自由”那一类事上去了。听着这话的萧萧，某个夏天也看过了一次女学生，虽不把祖父笑话认真，可是每一次在祖父说过这笑话以后，她到水边去，必不自觉的用手捏着辫子末梢，设想没有辫子的人那种神气，那点趣味。

打猪草，带丈夫上螺蛳山的山阴是常有的事。

小孩子不知事故，听别人唱歌也唱歌。一开腔唱歌，就把花狗引来了。

花狗对萧萧生了另外一种心，萧萧有点明白了，常常觉得惶恐不安。但花狗是男子，凡是男子的美德恶德都不缺少，劳动力强，手脚勤快，又会玩会说，所以一面使萧萧的丈夫非常欢喜同他玩，一面一有机会即缠在萧萧身边，且总是想方设法把萧萧那点惶恐减去。

山大人小，到处是树林蒙茸，平时不知道萧萧所在，花狗就站在高处唱歌逗萧萧身边的丈夫；丈夫小口一开，花狗穿山越岭就来到萧萧面前了。

见了花狗，小孩子只有欢喜，不知其他。他原要花狗为他编草虫玩，做竹箫哨子玩，花狗想方法支使他到一个远处去找材料，便坐到萧萧身边来，要萧萧听他唱那使人开心红脸的歌。她有时觉得害怕，不许丈夫走开；有时又象有了花狗在身边，打发丈夫走去反倒好一点。终于有一天，萧萧就这样给花狗把心窍子唱开，变成个妇人了。

那时节，丈夫走到山下采刺莓去了，花狗唱了许多歌，到后却向萧萧唱：

娇家门前一重坡，  
别人走少郎走多，  
铁打草鞋穿烂了，  
不是为你为哪个？

末了却向萧萧说：“我为你睡不着觉。”他又说他赌咒不把这事情告给人。听了这些话仍然不懂什么的萧萧，眼睛只注意到他那对粗粗的手膀子，耳朵只注意到他最后一句话。末了花狗大便又唱了许多歌给她听。她心里乱了。她要他当真对天赌咒，赌过了咒，一切好象有了保障，她就一切尽他了。到丈夫返身时，手被毛毛虫螫伤，肿了一大片，走到萧萧身边。萧萧捏紧这一只小手，且用口去呵它，吮它，想起刚才的糊涂，才仿佛明白自己作了一点不大好的糊涂事。

花狗诱她做坏事情是麦黄四月，到六月，李子熟了，她欢喜吃生李子。她觉得身体有点特别，在山上碰到花狗，就将这事情告给他，问他怎么办。

讨论了很久，花狗全无主意。虽以前自己当天赌得有咒，也仍然无主意。原来这家伙个子大，胆量小。个子大容易做错事，胆量小做了错事就想不出办法。

到后，萧萧捏着自己那条乌梢蛇似的大辫子，想起城里了，她说：

“花狗大，我们到城里去自由，帮帮人过日子，不好么？”

“那怎么行？到城里去做什么？”

“我肚子大了。”

“我们找药去。场上有郎中卖药。”

“你赶快找药来，我想……”

“你想逃到城里去自由，不成的。人生面不熟，讨饭也有规矩，不能随便！”

“你这没有良心的，你害了我，我想死！”

“我赌咒不辜负你。”

“负不负我有什么用，帮我个忙，赶快拿去肚子里这块肉吧。我害怕！”

花狗不再做声，过了一会，便走开了。不久丈夫从他处拿了大把山里红果子回来，见萧萧一个人坐在草地上眼睛红红的，丈夫心中纳罕。看了一会，问萧萧：

“姐姐，为甚么哭？”

“不为甚么，灰尘落到眼睛窝里，痛。”

“我吹吹吧。”

“不要吹。”

“你瞧我，得这些这些。”

他把手中拿的和从溪中捡来放在衣口袋里的小蚌、小石头全部陈列到萧萧面前，萧萧泪眼婆娑看了一会，勉强笑着说：“弟弟，我们要好，我哭你莫告家中。告家中我可要生气！”到后这事情家中当真就无人知道。

过了半个月，花狗不辞而行，把自己所有的衣裤都拿去了。祖父问同住的长工哑巴，知不知道他为什么走路，走哪儿去？是上山落草，还是作薛仁贵投军？哑巴只是摇头，说花狗还欠了他两百钱，临走时话都不留一句，为人少良心，哑巴说他自己的话，并没有把花狗走的理由说明。因此这一家希奇一整天，谈论一整天。不过这工人既不偷走物件，又不拐带别的，这事情过后不久，自然也就把他忘掉了。

萧萧仍然是往日的萧萧。她能够忘记花狗就好了，但是肚子真有些不同了，肚中东西总在动，使她常常一个人干着急，尽做怪梦。

她脾气坏了一点，这坏处只有丈夫知道，因为她对丈夫似乎严厉苛刻了好些。

仍然每天同丈夫在一处，她的心，想到的事自己也不十分明白。她常想，我现在死了，什么都好了。可是为什么要死？她还很高兴活下去，愿意活下去。

家中人不拘谁在无意中提起关于丈夫弟弟的话，提起小孩子，提起花狗，都象使这话如拳头，在萧萧胸口上重重一击。

到九月，她担心人知道更多了，引丈夫庙里去玩，就私自许愿，吃了一大把香灰。吃香灰被她丈夫看见了，丈夫问这是做甚么，萧萧就说肚痛，应当吃这个。虽说求菩萨保佑，菩萨当然没有如她的希望，肚子中的东西依旧在慢慢的长大。

她又常常往溪里去喝冷水，给丈夫看见时，丈夫问她，她就说口渴。

一切她所想到的方法都没有能够使她同自己不欢喜的东西分开。大肚子只有丈夫一人知道，他却不敢告这件事给父母晓得。因为时间长久，年龄不同，丈夫有些时候对于萧萧的怕同爱，比对于父母还深切。

她还记得花狗赌咒那一天里的事情，如同记着其他事情一样。到秋天，屋前屋后毛毛虫都结茧，成了各种好看蝶蛾，丈夫象故意折磨她一样，常常提起几个月前被毛毛虫螫手的旧话，使萧萧心里难过。她因此极恨毛毛虫，见了那小虫就想用脚去踹。

有一天，又听人说有好些女学生过路，听过这话的萧萧，睁了眼做过一阵梦，愣愣的对日头出处痴了半天。

萧萧步花狗后尘，也想逃走，收拾一点东西预备跟了女学生走的那条路上城去。但没有动身，就被家里人发觉了。这种打算照乡下人说来是一件大事，于是把她两手捆了起来，丢在灶屋边，饿了一天。

家中追究这逃走的根源，才明白这个十年后预备给小丈夫生儿子继香火的萧萧肚子已被另一个人抢先下了种。这在一家人生活中真是了不得的一件大事！一家人的平静生活，为这件新事全弄乱了。生气的生气，流泪的流泪，骂人的骂人，各按本分乱下去。悬梁，投水，吃毒药，被禁困着的萧萧，诸事漫无边际的全想到了，究竟是年纪太小，舍不得死，却不曾做。于是祖父从现实出发，想出个聪明主意，把萧萧关在房里，派人好好看守着，请萧萧本族的人来说话，照规矩，看是“沉潭”还是“发卖”？萧萧家中人要面子，就沉潭淹死了她；舍不得死就发卖。萧萧只有一个伯父，在近处庄子里为人种田，去请他时先还以为是吃酒，到了才知是这样丢脸事情，弄得这老实忠厚的家长手足无措。

大肚子作证，什么也没有可说。照习惯，沉潭多是读过“子曰”的族长爱面子才作出的蠢事。伯父不读“子曰”，不忍把萧萧当牺牲，萧萧当然应当嫁人作“二路亲”了。

这也是一种处罚，好象极其自然，照习惯受损失的是丈夫家里，然而却可以在发卖上收回一笔钱，当作为损失赔偿。那伯父把这事情告诉了萧萧，就要走路。萧萧拉着伯父衣角不放，只是幽幽的哭。伯父摇了一会头，一句话不说，仍然走了。

一时没有相当的人家来要萧萧，送到远处去也得有人，因此暂时就仍然在丈夫家中住下。这件事情既经说明白，照乡下规矩，倒又象不甚么要紧，只等待处分，大家反而释然了。先是小丈夫不能再同萧萧在一处，到后又仍然如月前情形，姐弟一般有说有笑的过日子了。

丈夫知道了萧萧肚子中有儿子的事情，又知道因为这样萧萧才应当嫁到远处去。但是丈夫并不愿意萧萧去，萧萧自己也不愿意去。大家全莫名其妙，只是照规矩象逼到要这样做，不得不做。究竟是谁定的规矩，是周公还是周婆。也没有人说得清楚。

在等候主顾来看人，等到十二月，还没有人来，萧萧只好在这人家过年。

萧萧次年二月间，十月满足，坐草生了一个儿子，团头大眼，声响洪壮。大家把母子二人照料得好好的，照规矩吃蒸鸡同江米酒补血，烧纸谢神。一家人都欢喜那儿子。

生下的既是儿子，萧萧不嫁别处了。

到萧萧正式同丈夫拜堂圆房时，儿子已经年纪十岁，有了半劳动力，能看牛割草，成为家中生产者一员了。平时喊萧萧丈夫做大叔，大叔也答应，从不生气。

这儿子名叫牛儿。牛儿十二岁时也接了亲，媳妇年长六岁。媳妇年纪大，才能诸事作帮手，对家中有帮助。唢呐吹到门前时，新娘在轿中呜呜的哭着，忙坏了那个祖父、曾祖父。

这一天，萧萧抱了自己新生的毛毛，在屋前榆蜡树篱笆间看热闹，同十年前抱丈夫一个样子。

一九二九年作

原载《小说月报》二十一卷一期

1957年2月校改字句

录自《沈从文小说选》，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版

# 家

巴 金

巴金(1904~ ),原名李尧棠,字芾甘,出生于四川成都一个封建官僚地主大家庭。“五四”运动以后,受新思潮影响,1920年考入成都外国语专门学校,积极参加成都学生反抗军阀统治的罢课、请愿、反封建的社会活动。1923年离家到上海、南京考入南洋中学及东南大学附属中学,1925年中学毕业。为了寻找社会解放的道路,1927年初赴法国留学。年轻的巴金信奉无政府主义思想,曾直接参加过无政府主义的运动。1928年在法国完成了处女作《灭亡》,描写了一个青年无政府主义革命者的斗争、苦闷和失败。1928年冬回国,1929年《灭亡》在《小说月报》上发表后,引起了强烈的反响。1930年至1933年间在上海又创作了《死去的太阳》、《新生》、《爱情三部曲》等中长篇小说。几年间著作甚多。1934年在北京任《文学季刊》编委,同年秋赴日本,次年回国,在上海任文化生活出版社总编辑,出版“文学丛刊”、“文化生活丛刊”、“文学小丛刊”。1936年与靳以创办《文季月刊》。抗战期间辗转于上海、广州、桂林、重庆,担任历届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的理事。1949年出席第一届全国文代会,当选为文联常委。以后曾担任上海市文联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全国文联副主席。1982年至1985年相继获得意大利但丁国际荣誉奖、法国荣誉勋章和香港中文大学荣誉文学博士、美国文学艺术研究院名誉院士称号。巴金创作颇丰,除小说外,还有大量的散文随笔及译作,但成就最大的还是小说、尤其是中长篇小说创作。他所提供的带有强烈主观性、抒情性的中长篇小说,与茅盾、老舍的客观性、写实性的中长篇小说一起,构成了现代文学第二个十年中长篇小说的艺术高峰。以抗战爆发为界,巴金在现代文学20世纪30年代的小说创作可分为前后两期:前期的创作充满浪漫激情,是

热情酣畅的咏叹；后期风格转向冷隽写实，以较为冷静深沉的眼光谛视人生，探究人的心灵。巴金的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爱情三部曲”（《雾》《雨》《电》）、“激流三部曲”（《家》《春》《秋》）、《憩园》、《寒夜》、《火》；中篇小说《海的梦》、《春天里的秋天》、《第四病室》；短篇小说集《光明》、《电椅》、《神·鬼·人》等。1989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巴金全集》。

巴金的主要代表作《家》写成于1937年，在《时报》上连载时题名为《激流》，后来单行本发行时才改名为《家》，1938年和1940年《春》和《秋》写成之后，合称为《激流三部曲》。《激流三部曲》中，《家》的成就最高影响最大。《家》在结构上借鉴了《红楼梦》的写法，以爱情故事为情节发展主线，围绕着觉新和瑞珏、梅芬、觉民和琴、觉慧和鸣凤不同的爱情遭遇和生活道路，展示了一个封建大家庭的衰亡过程，把矛头直接指向了旧家庭所代表的专制制度。正如作者所说：“我要写这种家庭怎样必然地走向崩溃，走到它自己亲手掘成的墓穴。我要写包含在那里面的倾轧、斗争和悲剧。我要写一些可爱的年轻的生命怎样在那里面受苦、挣扎而终于不免灭亡。”“我向一个垂死的制度叫喊出了‘我控诉’！”

小说中写到的人物有六七十个，塑造得最成功的是高老太爷、高觉慧和高觉新。

高老太爷是高公馆的最高统治者，掌握着全家人的命运。虽然他年轻时也曾荒唐过，现在还有一个风韵犹存的姨太太，他是封建道德的化身。小说中直接写高老太爷的章节并不多，但他却无处不在，高公馆里发生的一系列悲剧，都直接或间接地与他有关。他的专横、衰老和腐朽，象征着旧家庭和专制制度走向崩溃的历史命运。但作者对这个封建家长描写并没有简单化，小说写他的凶暴残忍专横是由他的至尊地位造成的，他囚禁参加社会活动的觉慧、把鸣凤当作礼物送给冯乐山、答应冯乐山侄女与觉民的婚事、斥骂浪荡成性荒淫不堪的克定等等，按照千百年来沿袭下来的封建礼教统治着自己的王国，做着他认为理所当然的事。他所做的这一切，为的是使这个四世同堂的大家族长盛不衰，尤其是小说写他在临终之时变得格外慈祥，并饶恕了觉民的抗婚行为，流露出一种封建伦理之下的脉脉温情，使得高老太爷这个形象完整而富于立体感，也深刻地体现了巴金“憎恨的并不是个人，却是制度”的

创作意图。

高觉慧是高家第三代中最早觉醒的叛逆者,在他身上寄托着作者的理想和信念。在“五四”新思潮的影响下,他痛苦地感到家是一个“狭小的笼”,他不愿让自己的生命像大哥那样在“家”中萎缩,而要做“自己的主人”。因此,他不顾祖父的囚禁,仍以极大的热情投入社会革命活动,编刊物写文章,宣传新思想。他蔑视封建等级制度和旧礼教,敢于对抗高老太爷的旨意,支持和帮助觉民逃婚;不顾封建门第,大胆地与婢女鸣凤真诚相爱。他厌恶大家族里的勾心斗角,也不怕冒犯长辈,公然揭穿他们“捉鬼”行孝的丑剧。他具有人道主义思想,痛恨那些把自己幸福建筑在别人痛苦之上的老爷太太们。他目睹了旧家庭的种种罪恶,尤其是目睹了鸣凤、梅和瑞珏之死后,终于喊出了“我要做一个叛逆者”,毅然出走。觉慧的热情、充满朝气、叛逆精神,明显具有“五四”时期在新思潮冲击下追求个性解放的激进青年的特征。而他的叛逆精神并不仅仅局限于对个人爱情婚姻的抗争,而是针对整个的封建宗法观念和制度,这就使觉慧这个形象高于一般的为争取个人爱情婚姻自由的叛逆者形象。但小说也没回避觉慧的弱点,他的幼稚和单纯,他身上仍带有的一些旧家庭的印记,比如他就曾幻想鸣凤拥有琴那样的身份地位。这种思想上的复杂性,真实地反映了被“五四”新思潮所唤醒的一代青年的特点,可以说小说在一定程度上写出了“五四”一代青年的成长过程,这也是这个形象能如此打动青年人的原因。

着墨最多、最深刻、最见艺术功力的是大哥觉新的形象。他是封建家庭和旧礼教毒害下人格分裂的悲剧典型。他是青年却没有青春,他也曾接受过新思潮的影响,也想追求自己的幸福,他能清醒地看到旧家族旧礼教的罪恶,认识到自己的悲剧命运,但长房长孙的特殊地位,旧意识的沉重十字架,把他变成了一个毫无活力毫无棱角懦弱顺从的人,他以“作揖主义”和“无抵抗主义”在旧家庭复杂的关系中周旋,委曲求全,随遇而安。而他的每一次屈从退让都以牺牲别人(包括自己所爱的人)为代价,他自己实际上也在扮演着为旧礼教、旧势力帮凶的角色,以至于也在罪恶的泥沼中难以自拔。他并非不赞同新思想,然而长期的封建主义统治,使他无法摆脱因袭的重担。新思想与旧传统撞击的火

花,思想和行动的矛盾,使他经常陷于极大的痛苦之中,在地狱般的环境中左右夹击备受煎熬。他眼睁睁地看着自己心爱的两个女子被摧残致死,眼看着一个个年轻的生命走向坟墓,除了痛苦自责之外无所作为;他常为弟妹的叛逆行为承受责难,而又不得不替高家尽职尽责,清醒而懦弱使他一直处于深深的自我谴责之中。从觉新无力自拔的悲剧性格中,我们可以感受到封建意识在他身上的浓重积淀,感受到传统观念作用于他的巨大强力。巴金是以他的长兄作为觉新的原型的,因此对这个人物是同情之中又不无批判。作者显然有意将觉慧和觉新这两个不同的人物、两种不同的思想性格和人生道路做对照,以更完满地表达小说的思想主题,也体现了作者的人生理想与追求。

除了这三个主要人物,《家》还刻画了其他一些富有个性的人物形象,如勇敢地争取个性解放、追求自己的幸福的觉民和琴,腐化堕落的败家子克定,贪婪狡猾的克安,阴险狡诈的四太太王氏,荒淫残忍的假道学冯乐山等,都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而尤其是梅、瑞珏和鸣凤三位女性的悲惨命运,写得凄楚动人。梅是一个聪慧而多愁善感的女性,与觉新有着终身不渝的爱情,因为长辈失和被迫另嫁,温顺地吞咽着旧礼教的恶果,最后咯血而亡。端庄贤惠、善良厚道的瑞珏,以抓阄被选中为高家长孙媳妇,为高家生下了承续香火的子息,但她的地位却并未因此提高,在高老太爷初死之时,被一群愚昧的长辈以避“血光之灾”为由,赶至郊外,难产而死。鸣凤是一个天真聪明的婢女,深深爱恋着觉慧,又清楚地知道自己是心高命薄,在将被送给冯乐山为妾的前夜,沉湖自杀,以死向封建专制抗议。三个女性的悲剧人生,深刻地揭露了封建家族制度的“吃人”性质,作者那极富感情的笔触,强烈地激起读者的深深的同情和悲愤。

《家》很能代表巴金前期创作的风格:以诗人的热情和率真的个性投入创作,坦诚地表达自己对生活的独特感受,小说涌动着叛逆与追求的躁动情绪,情感汪洋恣肆,一泻无余,作者常常忍不住借人物甚至自己出来直抒胸臆。充沛的激情使得小说的情感波涛冲击着形象和哲理,虽然有时略嫌粗直少锤炼而余韵不足,却具有冲击心灵的巨大情感力量,能渗透读者的内心,唤起读者尤其是青年读者的共鸣。

# 寒 夜

巴 金

《寒夜》于抗战结束前一年开始写，于抗战胜利后一年年底完成，是最能代表巴金后期创作风格与水平的力作，也是他最优秀的作品之一。小说描写的是一个由自由恋爱组成的知识分子家庭如何在现实的重压下破裂的辛酸故事。小说的主人公汪文宣和曾树生同是上海某大学教育系的毕业生，他们曾经受过西方现代思潮的熏陶与启迪，在个性解放的信念下结合，又共同追求过“教育救国”的理想，创办“乡村化家庭化的学堂”。抗战给他们一家带来了灾难，他们从上海辗转流落到重庆。汪文宣在一家半官半商的图书文具公司做校对员，曾树生在私营的大川银行当了“花瓶”。汪文宣很快就在艰难的生活中消退了锐气，变成了一个善良胆小、软弱的小公务员，安分守己，忍受着一切冷眼和嘲讽，为着微薄的报酬，抱病工作。他卑微的愿望不过是挣一碗饭吃，一家子能平安和睦地生活下去。但生活并不和睦，汪文宣的母亲对有着新思想的媳妇报有反感，一直歧视讽刺她，婆媳争吵不休。汪文宣挚爱妻子与母亲，愿意为他们牺牲自己，但他的卑琐平庸已不能再获得妻子的爱情，妻子最终还是随年轻富有的陈主任去了兰州。他无力解决婆媳之间的矛盾，更无力抵抗社会对他经济上和精神上的压迫，他把一切希望寄托于抗战胜利，但就在抗战胜利的消息传来之际，在庆祝胜利的鞭炮声中，满怀怨愤地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寒夜》写的是凡人小事的悲剧，是当年生活中人们司空见惯却又不愿正视的黯淡风景：青春的消失，理想的破灭，人性的扭曲，还有贫困饥饿、生老病死……小说中的人物很简单，主要写了三个人物：汪文宣、曾树生和汪母。正如作者在一次答读者问时所说：“三个人都不是正面人物，也都不是反面人物，每个人都是有是也有非。”可以说他们本质上都

是好人，只是被冷酷的现实扭曲了性格。汪文宣虽然在生活重压下变成一个胆小怕事无所作为的庸人，但仍不失善良正直的品质，他不满于当时的黑暗现实，只是敢怒不敢言，他同情比他更不幸的人，热爱自己的母亲、妻子和儿子，常常为不能使他们幸福快乐而自愧自责。他鼓励妻子随同陈主任去兰州，“救出自己”，为的是让妻子幸福，而全然不顾及自己的痛苦。曾树生年轻漂亮，思想开放，充满活力，但残酷的现实摧残了她的丈夫，也毁灭了她的理想，贫困的生活和婆媳间纠缠不清的矛盾，使她终日苦恼。一边是病入膏肓的丈夫，一边是年轻富有而又健壮的陈主任，她惶惑过矛盾过，虽然最后她为了“救出自己”离开了丈夫，但到兰州后一直寄钱回家，而胜利后从兰州回来，面对着人去楼空，她所流露出的深深的自责与悲苦，更说明她对汪文宣仍一往情深。自私、顽固、保守的汪母，鄙视曾树生那种不举行仪式的自由结婚，看不惯曾树生的“花瓶”生活方式，但她真诚地爱着儿子和孙子，甘愿为他们牺牲一切，在这样的岁月，儿子的爱成了她唯一的精神食粮，因此对儿子的爱愈深，就愈不能容忍曾树生。处在夹缝之中的汪文宣左右为难，备受煎熬。他在两个女人之间不能有所取舍，因为两个都是他的挚爱；他也不能针对具体的矛盾明确态度，因为，他为自己不能让她们生活得幸福而内疚。

但汪文宣曾树生的悲剧不仅仅是一个“性格悲剧”。他们的悲剧，是处于黑暗现实中而又追求个性解放的现代知识分子精神上被摧残、肉体上被吞噬的悲剧。这固然与他们的性格弱点有关，但归根结底还是社会的悲剧。小说把几个“小人物”的日常生活、生老病死放在一个较为广阔的社会背景和重大的社会矛盾中去表现，从“小人物”之间特殊的矛盾和心境中，可以窥见社会的黑暗和腐败。正是帝国主义的侵略战争、国民党的黑暗统治给他们带来了灾难，使他们之间充满了矛盾，所以，汪文宣曾树生的悲剧就不仅是性格悲剧、家庭悲剧，而是社会的悲剧、时代的悲剧，小说也正是在这一点上，显示了作者尖锐的批判力量。

小说的心理描写真实细腻，很有深度，比如汪文宣在母亲和妻子的尖锐对立中左右为难不能两全的尴尬无奈；强烈爱着青春健美的妻子

而又觉得“不配她”的悲哀和痛苦；曾树生对病态的丈夫既爱又有着烦躁和恐惧的潜在心理；在去留问题上的彷徨不决等等，都写得真实深刻，感人至深。

《寒夜》虽然仍以情动人，但风格已和巴金前期创作有所不同，调子变得悲哀忧郁，用笔更为冷静，不再是酣畅奔放的热情宣泄，也已很少看到作者直接出来抒情，更多的是注意展现人物的内心世界，挖掘人物的内心冲突，艺术上更为精美圆熟。小说从标题到整个意境都具有一种象征意味，整部作品笼罩在灰暗、阴冷、凄凉的氛围之中，以汪文宣在寒夜中寻找负气离家的曾树生开始，又以曾树生在寒夜中寻找已难寻踪迹的汪文宣结束，结构完整自然，也增强了作品的悲剧效果。

# 华威先生

张天翼

张天翼(1906~1985),原名张元定,生于南京,祖籍湖南湘乡。中学时就写过一些滑稽、侦探小说,投载《礼拜六》等刊物,初步训练了讲故事才能和喜剧敏感。1925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年底在《晨报副刊》发表散文《黑的颤动》,始用笔名张天翼。1927年因不满学校课程退学,在沪、杭、宁一带以当记者、编辑、小职员、教员为生,以文为乐,更多地接触了中下层市民的生活。1929年在鲁迅、郁达夫主编的《奔流》上发表短篇《三天半的梦》,自认是第一篇新小说。自发表描写士兵的小说《二十一个》以后,崭露头角,并在30年代的讽刺潮中,逐渐走向成熟。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小彼得》、《畸人集》、《脊背与奶子》,中篇小说《清明时节》、长篇小说《鬼土日记》等。他是继叶圣陶之后的童话作家,创作了《大林和小林》等不朽的童话杰作。1942年以后,因患肺结核,辍笔多年。建国后曾任作协书记处书记,主编《人民文学》,又有影响巨大的《罗文应的故事》、《宝葫芦的秘密》等儿童文学作品问世。张天翼的小说以幽默轻松之笔伸向中国社会中下层的各个角落,在别具一格的喜剧世界中展示旧中国千姿百态的悲剧性社会相。鲁迅曾把他归入新文化运动以来“最好的作家”和“最优秀的左翼作家”之列。

《华威先生》是张天翼的代表作,发表于1938年。它的问世,引起了长达数年的关于抗战文学要不要排斥暴露的争论,为整个国统区的讽刺文学开了先河。小说提供了一个“包而不办”的抗战文化官僚的典型形象,在当时无论是文坛还是战争,都是一片昂扬的空气之下,它以喜剧的敏感反省抗战工作自身,在抗日统一战线形成之初,张天翼最早透过光明,看清了潜伏的危机。华威以“开会迷”“会议阔”为外部特征,对权利的攫取有一种狂热、无孔不入的亢奋劲头,小说以寥寥几笔,就

把一个权利欲充塞心窍的官场风云人物写得神态毕现、针针见血。而人们在自己周围又不难碰到这种带点流氓气质、要权不要命的小官僚，就使得这个写得并不复杂丰富而且不免有点类型化的人物，又有了某种超越时代的因素，令各方面读者都能对他产生欣赏的趣味，华威这个典型也因此进入了现代文学的人物画廊。

张天翼塑造华威这个典型的一个特色是：片段性。他只截取了几个小小的生活面，着力点是人物性格中最醒目的特征和外观形态，小说几乎没有什么情节，但华威先生一个个的人生片段便构成了一个活生生的小官僚形象。作者赋予华威先生一个贯穿的动作：忙。忙于赴会、忙于发言、忙于打进一切抗日组织。可他的忙又不解决任何抗日问题，只是为了到处伸手攫取一切什么“会”的领导权力。小说就是通过华威先生匆匆出入于各种会场、到处夸夸其谈地兜售“一个领导中心”的一个个片段，揭示出他掩盖在表面装模作样的洒脱之下的性格核心——强烈的权利欲、俨然把自己打扮成抗战领导者的投机性。

作者还非常善于用小特点来写大性格，他写华威先生的每一个小特点，都是与他的权利欲相联系而能穿透灵魂的。比如：华威先生的出场，寥寥几笔漫画式的描绘，却处处暗示出他做作的性格。又如，作者写他每次到会场，“在门口下车的时候，总得顺便地把踏铃踏他一下：叮！”这个“顺便”的动作，实在是要特意告诉人们一声——我，华威，来了！一笔就把华威先生那种君临一切的心理活活托出。华威先生还有一个特点（或者说特长）是看场合说话。当他到处高喊“一个领导中心”时，语气是干巴巴的；当他与人低声谈起赴宴喝酒时，用的是玩笑的活泼口气；他在文化界抗敌总会发言，可谓温文尔雅，笑容可掬；可当听说青年们有个会没找他参加，便粗话连篇，急不择言。不过，无论在什么场合，华威只要一出口，我们便能感到他的虚伪做作。作者写得既夸张又富有活人气息，使讽刺人物的语言极度性格化。

继鲁迅之后，老舍和张天翼在中国现代讽刺小说领域里堪称“双璧”。老舍贡献了一批以温婉多讽的笔调写就的幽默长篇，张天翼则主要在中短篇小说中，用他那讽刺的利笔，无情地剖开旧制度下一个个丑陋的灵魂。他没有鲁迅的博大精深，也没有老舍的精微纤细，但他的明

快犀利却自有其锋利劲捷处。

转弯抹角算起来——他算是我的一个亲戚。我叫他“华威先生”。他觉得这种称呼不大好。

“喂，你真是！”他说。“为什么一定要个‘先生’呢。你应当叫我‘威弟’。再不然叫‘阿威’。”

把这件事交涉过之后，他立刻戴上了帽子：

“我们改日再谈好不好？我总想畅畅快快地跟你谈一次——唉，可总是没有时间。今天刘主任起草了一个县长公余工作方案，硬叫我参加意见，叫我替他修改。三点钟又还有一个集会。”

这里他摇摇头，无奈地苦笑了一下。他声明他并不怕吃苦：在抗战时期大家都应当苦一点。不过——时间总要够支配呀。

“王委员又打了三个电话来，硬要请我到汉口去一趟，这里全省文化界抗敌总会又成立了，一切抗战工作都要领导起来才行。我怎么跑得开呢，我的天！”

于是匆匆忙忙跟我握了握手，跨上他的包车。

他永远挟着他的公文包。并且永远带着他那根老粗老粗的黑油油的手杖。左手无名指上带着他的结婚戒指。拿着雪茄的时候就叫这根无名指微微地弯着，而小指翘得高高的，构成一朵兰花的图样。

这个城市里的黄包车谁都不作兴跑，一脚一脚挺踏实地踱着，好象饭后千步似的。可是包车例外：叮当，叮当，叮当，——一下子就抢到了前面。黄包车立刻就得往左边躲开，小推车马上打斜。担子很快地就让到路边。行人赶紧就避到两旁的店铺里去。

包车踏铃不断地响着。钢丝在闪着亮。还来不及看清楚——它就跑得老远老远的了，象闪电一样快。

而——据这里有几位抵抗工作者的上层分子的统计，跑得顶快的是那位华威先生的包车。

他的时间要紧。他说过——

“我恨不得取消晚上的睡觉制度，我还希望一天不止二十四小时，抗战工作实在太多了。”

接着掏出表来看一看，他那一脸丰满的肌肉立刻紧张了起来。眉毛皱着，嘴唇使劲撮着，好象他把全身的精力都要收敛到脸上似的。他立刻就走：他要到难民救济会去开会。

照例——会场里的人全到齐了坐在那里等着他。他在门口下车的时候总得顺便把踏铃踏它一下：叮！

同志们彼此看着：唔，华威先生到会了。有几位透了一口气。有几位可就拉长了脸瞧着会场门口。有一位甚至于要准备决斗似的——抓着拳瞪着眼。

华威先生的态度很庄严，用种从容的步子走进去，他先前那副忙劲儿好象被他自己的庄严态度消解掉了。他在门口稍为停了一会儿，让大家好把他看个清楚，仿佛要唤起同志们的信任心，仿佛要给同志们一种担保——什么困难的大事也都可以放下心来。他并且还点点头。他眼并不对着谁，只看着天花板。他是在对整个集体打招呼。

会场里很静。会议就要开始，有谁在那里翻着什么纸张？悉悉索索的。

华威先生很客气的坐到一个冷角落里，离主席位子顶远的一角。他不大肯当主席。

“我不能当主席，”他拿着一枝雪茄打手势。“工人抗战工作协会的指导部今天开常会。通俗文艺研究会的会议也是今天。伤兵工作团也要去的，等一下。你们知道我的时间不够支配：只容许我在这里讨论十分钟。我不能当主席。我想推举刘同志当主席。”

说了就在嘴角上闪起了一丝微笑，轻轻地拍几下手板。

主席报告的时候，华威先生不断地在那里括洋火点燃他的烟。把表放在面前，时不时象计算什么似地看看它。

“我提议！”他大声说。“我们的时间是很宝贵的：我希望主席尽可能报告得简单一点。我希望主席能够在两分钟之内报告完。”

他括了两分钟洋火之后，猛地站起来。对那正在哇啦哇啦的主席摆摆手。

“好了，好了。虽然主席没有报告完，我已经明白了。我现在还要赴别的会，让我先发表一点意见。”

停了一停，抽两口雪茄，扫了大家一眼。

“我的意见很简单，只有两点，”他舔舔嘴唇。“第一点，就是——每个工作人员不能怠工。而是相反，要加紧工作。这一点不必多说，你们都是很努力的青年，你们都能热心工作。我很感谢你们。但是还有一点——你们时时刻刻不能忘记，那就是我要说的第二点。”

他又抽了两口烟，嘴里吐出来的可只有热气。这就又括了一根洋火。

“这第二点就是：青年工作人员要认定一个领导中心。你们只有在这一个领导中心的领导下，抗战工作才能够展开。青年是努力的，是热心的，但是因为理解不够，工作经验不够，常常容易犯错误。要是上面没有一个领导中心，往往要弄得不可收拾。”

瞧瞧所有的脸色，他脸上的肌肉耸动了一下——表示一种微笑。他往下说：

“你们都是青年同志，所以我说得很坦白，很不客气。大家都要做抗战工作，没有什么客气可讲。我想你们诸位青年同志一定会接受我的意见。我很感谢你们。好了，抱歉得很，我要先走一步。”

把帽子一戴，把皮包一挟，瞧着天花板点点头，挺着肚子走了出去。

到门口可又想起一件什么事。他把当主席的同志拽开，小声儿谈了几句：

“你们工作——有什么困难没有？”他问。

“我刚才的报告提到了这一点，我们……”

华威先生伸出个食指顶着主席的胸脯：

“唔，唔，唔。我知道我知道。我没有多余的时间来谈这件事。以后——你们凡想到的工作计划，你们可以到我家去找我商量。”

坐在主席旁边的那个长头发青年注意地看着他们，现在可忍不住插嘴了：

“星期三我们到华先生家里去过三次，华先生不在家……”

那位华先生冷冷地瞅他一眼，带着鼻音哼了一句——“唔，我有别的事，”又对主席低声说下去：

“要是我不在家，你们跟密司黄接头也可以。密司黄知道我的意

见，她可告诉你们。”

密司黄是他的太太。他对第三者说起她来，总是这么称呼她的。

他交代过了这才真的走开。这就到了通俗文艺研究会的会场。他发现别人已经在那里开会，正有一个人在那里发表意见。他坐了下来，点着了雪茄，不高兴地拍了三下手板。

“主席！”他叫。“我因为今天另外还有一个集会，我不能等到终席。我现在有点意见，想要先提出来。”

于是他发表了二点意见：第一，他告诉大家——在座的人都是当地的文化人，文化人的工作是很重要的，应当加紧地做去。第二，文化人应当认清一个领导中心，文化人在文抗会的领导中心的领导之下团结起来，统一起来。

五点三刻他到了文化界抗敌总会的会议室。

这回他脸上堆上了笑容，并且对每一个人点头。

“对不住的很，对不住的很：迟到了三刻钟。”

主席对他微笑一下，他还笑着伸了伸舌头，好象闯了祸怕挨骂似的。他四周瞧瞧形势。就拣在一个小胡子的旁边坐下来。

他带着很机密很严重的脸色——小声儿问那个小胡子：

“昨晚你喝醉了没有？”

“还好，不过头有些晕。你呢？”

“我啊——我不该喝了那三杯猛酒。”他严肃地说。“尤其是汾酒，我不能猛喝。刘主任硬要我干掉——嗨，一回家就睡倒了。密司黄说要跟刘主任去算账呢：要质问他为什么要把我灌醉。你看！”

一谈了这些，他赶紧打开皮包，拿出一张纸条——写几个字递给了主席。

“请你稍为等一等，”主席打断了一个正在发言的人的话。“华威先生还有别的事情要走，现在他有点意见：要求先让他发表。”

华威先生点点头站起来。

“主席！”腰板微微地一弯。“各位先生！”腰板微微地一弯。“兄弟首先要请求各位原谅：我到会迟了一点，而又要提前退席。……”

随后他说出了他的意见。他声明——文化界抗敌总会的常务理事

会，是一切救亡工作的领导机关，应该时时刻刻起领导中心作用。

“群众是复杂的。工作又很多，我们要是不能起领导作用，那就很危险，很危险。事实是，此地各方面的工作也非有个领导中心不可。我们的担子真是太重了，但是我们不怕怎样的艰苦，也要把这担子担起来。”他反复地说明了领导中心作用的重要，这就戴起帽子去赴一个宴会。他每天都这么忙着。要到刘主任那里去联络。要到各学校去演讲。要到各团体去开会。而且每天——不是别人请他吃饭，就是他请别人吃饭。

华威太太每次遇到我，总是代替华威先生诉苦。

“唉，他真苦死了！工作这么多，连吃饭的工夫都没有。”

“他不可以少管一点。专门去做某一种工作么？”我问。

“怎么行呢？许多工作都要他去领导呀。”

可是有一次，华威先生简直吃了一惊。妇女界有些人组织了一个战时保婴会，竟没有人找他！

他开始打听、调查。他设法把一个负责人找来。

“我知道你们委员会已经选出来了。我想还可以多添加几个，由我们文化界抗敌总会派人来参加。”

他看见对方在那里踌躇，他把下巴挂了下来：

“问题是在这一点：你们委员是不是能够真正领导这工作。你能不能够对我担保——你们会内没有汉奸，没有不良分子？你能不能担保——以后工作不至于错误，不至于怠工？你能不能担保？你能不能？你能够担保的话，那我要请你写个书面的东西。给我们文抗会常务理事。以后万一——如果你们的工作出了毛病，那你就负责。”

接着他又声明：这并不是他自己的意思。他不过是一个执行者。这里他食指点点对方胸脯：

“如果我刚才说的那些你们办不到，那不是成了非法团体了么？”

这么谈判了两次，华威先生当了战时保婴会的委员。于是在委员会开会的时候，华威先生挟着皮包去坐这么五分钟，发表了一两点意见就跨上了包车。

有一天他请我吃晚饭。他说因为家乡带来了一块腊肉。

我到他家的时候，他正在那里对两个学生样的人发脾气。他们都挂着文化界抗敌总会的徽章。

“你昨天为什么不去，为什么不去？”他吼着。“我叫你拖几个人去的。但是我在台上一开始演讲，一看——连你都没有去听！我真不懂你们干了些什么？”

“昨天——我去出席日本问题座谈会的。”

华威先生猛地跳起来了。

“什么！什么！——日本问题座谈会？怎么我不知道，怎么不告诉我？”

“我们那天部务会议决定了的，我来找过华先生，华先生又是不在家——”

“好啊，你们秘密行动！”他瞪着眼。“你老实告诉我——这个座谈会的背景，你老实告诉我！”

对方似乎也动了火：

“什么背景呢，都是中华民族！部务会议议决的，怎么是秘密行动呢？……华先生又不到会，开会也不终席，来找又找不到……我们总不能把部里的工作停顿下来。”

“浑蛋！”他咬着牙，嘴唇在颤抖着。“你们小心！你们，哼，你们！你们！……”他倒到了沙发上，嘴巴痛苦地抽得歪着。“妈的！这个这个——你们青年！……”

五分钟之后他抬起头来，害怕地四面看一看。那两个客人已经走了。他叹一口长气，对我说：

“唉，你看你看！现在的青年怎么办，现在的青年！”

这晚他没命地喝了许多酒，嘴里嘶嘶地骂着那些小伙子。他打碎了一只茶杯。密司黄扶着他上了床，他忽然打个寒噤说：

“明天十点钟有个集会……”

# 在其香居茶馆

沙 汀

沙汀(1904~1992),原名杨朝熙,杨子青,笔名沙汀、尹光。出生于四川安县一个破落的地主家庭,5岁丧父,由母亲抚养成人。舅舅是哥老会地方组织的一个首领,少年沙汀经常帮舅舅递送消息,出入于县城、小城镇和乡村之间,得以接触和熟悉四川农村腐败的基础政权和地主豪绅、帮会组织以及社会上的三教九流。1921年进入成都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开始接触“五四”新思潮和社会主义思想,并与同学艾芜热衷于新文艺。1927年在家乡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活动。1929年为逃避白色恐怖流亡上海,与任白戈、杨伯凯等人筹办辛垦书店。1931年与从缅甸回国的艾芜重逢,一起开始小说创作,并得到鲁迅的指导。1932年加入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为“左翼文学新人”之一。1937年抗战爆发后回到四川,1938年秋,与何其芳、卞之琳同赴延安,一度任鲁迅艺术学院文学系主任。后随贺龙军转战于晋西北和华北抗日根据地。1940年返川后,由于国民党迫害,长期避居四川农村,坚持写作。建国后曾任西南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任,四川省文学艺术联合会和省作家协会主席,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所长、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沙汀自20世纪30年代以来,主要描写自己所熟悉的四川农村和小城镇的生活,其创作在抗战时期取得了重大成就,在现实主义深入发展的过程中逐步形成了独特的艺术风格,以极强的幽默感和浓烈的地方色彩,成为30、40年代描写中国宗法制农村最有建树的作家之一。沙汀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法律外的航线》、《土饼》、《苦难》、《兽道》、《勘察加小景》,长篇小说《淘金记》、《困兽记》、《还乡记》等。

《在其香居茶馆里》写于1940年,是沙汀的代表作。作者通过一个内地小城镇两个头面人物的勾心斗角,揭开了国统区兵役制度的黑幕。

小说的独创性在于以一个极富世俗画色彩的“吃讲茶”的场面，容纳了一个牵涉到抗战时期政治的清浊和民族存亡的兵役问题，以小见大，既世态毕现，又韵味深藏，无情地揭露了所谓抗战大后方政治上的腐败，兵役负担决定于权势和金钱，县长的政令可以在宴席上朝出夕改等种种黑暗现实。

作者充分运用以错综复杂的场面描写推动故事情节发展、在场面上凸现人物的简洁手法，集中了时间、地点、人物、事件，调度得法，波澜横生。作者把冲突巧妙地集中安排在茶馆这个典型环境中，一开始就激化矛盾。那幺吵吵取攻势，是挑战示威而绝非说理；方治国取守势，软软地抵挡，也不时露出狼牙。这正是平日里逃避兵役成为这号人常规的一个喜剧性倒置，有理无理，颠三倒四。沙汀非常善于组织情节的起伏、张弛，小说情节时紧时松，几次起伏后峰回路转，趋向顶点，又使高潮陡然跌落，故事在一个哑剧中戛然而止。小说的结尾也是小说最具匠心之处，它把情节迭迭递送推向高潮，让两个体面人物撕破脸皮开打，而在高潮中突然插进“人已放出来了”的意外消息，使两个体面人物陷入尴尬处境。最后蒋门神半吃惊半讨好地向两个鼻青脸肿的体面人物的询问，更是令人哑然失笑，细细品之又韵味十足。

人物描绘的简洁、语言的精练准确，也是这篇小说值得赞赏之处。那幺吵吵的粗野强横、肆无忌惮的流氓无赖嘴脸，方治国的奸猾胆怯、见风使舵的“软硬人”特征，都是在情节的起伏变化中、通过具有个性特点的对话和一针见血地人物介绍表现出来的。对话所用口语无不切合身份，其间插以短短的叙述更是画龙点睛，直穿人物的灵魂。而那个类似果戈里《死魂灵》中的市长的新任县长，虽未出场，却无处不在，他那流氓形象，只两次由别人嘴里提到“戴他妈副黑眼镜子”，加上恰当写出其特定环境下的行动，就让我们完全想象得出。作者以极简洁的句子，最经济的手法，不仅使两个主要人物呼之欲出，而且把地方上的种种风习和茶馆里的氛围描写得活龙活现，使读者如置身其中。

沙汀继承了“五四”时期鲁迅等人的乡土讽刺，发展成为真正的喜剧型讽刺小说家。他的讽刺带有农民的幽默聪慧，浓厚的生活趣味，而又常常不露声色。《在其香居茶馆里》，他虽然笔锋直指官官相护权钱

交易的社会痼疾，但他把嫌恶与憎恨的主观情绪都隐藏在客观冷静的叙述之中，把可恶写成可笑，幽默和讽刺却无处不在，甚至连标题也蕴含着讽刺，故事发生在“其香居茶馆”，演出的是一出其臭无比的丑剧。

《在其香居茶馆里》的成功赢得了广泛赞誉，如吴组缃就认为它“不止会使中国的新文艺读者为之耳目一新，即莫泊桑、柴霍甫（契诃夫）、高尔基对之亦只有含笑点头。”可见评价之高。

坐在其香居茶馆里的联保主任方治国，当他看见正从东头走来，咀里照例扰嚷不休的么吵吵的时候，简直立刻冷了半截，觉得身子快要坐不稳了。

使他发生这种异状的原因是：为了种种糊涂措施，目前他正处在全镇市民的围攻当中，这是一；其次，么吵吵的第二个儿子，因为缓役了四次，又从不出半文钱壮丁费，好多人讲闲话了；加之，新县长又宣布了要认真整顿“役政”，于是他就赶紧上了封密告，而在三天前被兵役科捉进城了。

而最为重要的还在这里：正如全市市民批评的那样，么吵吵是个不忌生冷的人，甚么话他都咀一张就说了，不管你受得住受不住。就是联保主任的令尊在世的时候，也经常对他那张咀感到头痛。因为尽管么吵吵本人并不可怕，他的大哥可是全县极有威望的耆宿，他的舅子是财务委员，县政上的活跃分子，都是很不好沾惹的。

么吵吵终于一路吵过来了。这是那种精力充足，对这世界上任何物事都采取一种毫不在意的态度的典型男性。他时常打起哈哈在茶馆里自白道：“老子这张咀么，就这样：说是要说的，吃也是要吃的；说够了回去两怀甜酒一喝，倒下去就睡！……”

现在。么吵吵一面跨上其香居的阶沿，拖了把圈椅坐下，一面直着嗓了，干笑着嚷叫道：

“嗨，对！看阳沟里还把船翻了么！……”

他所参加的那张茶桌已经有三个茶客，全是熟人：十年前当过视学的俞视学；前征收局的管账，现在靠着利金生活的黄光锐；会文纸店的老板汪世模汪二。

他们大家，以及旁的茶客，都向他打着招呼：

“拿碗来！茶钱我给了。”

“坐上来好吧，”俞视学客气道，“这里要舒服些。”

“我要那么舒服做甚么哇？”出乎意外，么吵吵横着眼睛嚷道，“你知道么，我坐上席会头昏的，——没有那个资格！……”

本份人的视学禁不住红起脸来。但他随即猜出来么吵吵是针对着联保主任说的，因为当他嚷叫的时候，视学看见他充满恶意地瞥了一眼坐在后面首席上的方治国。

除却联保主任，那张桌子还坐得有张三监爷。人们都说他是方治国的军师，实际上，他可只能跟主任坐坐酒馆，在紧要关头进点不着边际的忠告。但这并不特别，他原是对甚么事都关心的，而往往忽略了自己。他的老婆孩子经常在家里挨饿，他却很少管顾。

同监爷对面坐着的是黄毛牛肉，正在吞服一种秘制的戒烟丸药。他是主任的重要助手；虽然并无多少才干，惟一的本领就是毫无顾忌。“现在的事你管那么多做甚么哇？”他常常这么说，“拿得到手的就拿！”

毛牛肉应付这世界上一切经常使人大惊小怪的事变，只有一种态度：装做不懂。

“你不要管他的，发神经！”他小声向主任建议。

“这回子把蜂窝戳破了。”主任方治国苦笑说。

“我看要赶紧‘缝’啊！”捧着暗淡无光的黄铜烟袋，监爷皱着脸沉吟道，“另外找一个人去‘抵’怎样？”

“已经来不及了呀。”主任叹口气说。

“管他做甚么呵！”毛牛肉眨眼而且努咀，“是他妈个火炮性子。”

这时候，么吵吵已经拍着桌子，放开嗓子在叫嚷了。但是他的战术依然停留在第一阶段，即并不指出被攻击的人的姓名，只是隐射着对方，正象一通没头没脑的谩骂那样。

“搞到我名下来了！”他显得做作地打了一串哈哈，“好得很！老子今天就要看他是甚么东西做出来的：人吗？狗吗？你们见过狗起草么，嗨，那才有趣！……”

于是他又比又说地形容起来了。虽然已经蓄了十年上下的胡子，

么吵吵的粗鲁话可是越来越多。许多闲着无事的人，有时候甚至故意挑弄他说下流话。他的所谓“狗”，是指他的仇人方治国说的，因为主任的外祖父曾经当过衙役，而这又正是方府上下人等最大的忌讳。

因为他形容得太恶俗了，俞视学插咀道：

“少造点口孽呵！有道理讲得清的。”

“我有啥道理哇！”么吵吵忽然板起脸嚷道，“有道理，我也早当了什么主任了。两眼墨黑，见钱就拿！”

“吓，邢表叔！……”

气得脸青面黑的身材瘦小的主任，一下子忍不住站起来了。

“吓，邢表叔！”他重复说，“你说话要负责啊！”

“甚么叫做负责哇？我就不懂！表叔！”么吵吵模拟着主任的声调，这惹得大家忍不住笑起来，“你认错人了！认真是你表叔，你也不吃我了！”

“对，对，对，我吃你！”主任解嘲地说，一面坐了下去。

“不是吗？”么吵吵拍了一巴掌桌子，嗓子更加高了，“兵役科的人亲自对我老大说的！你的报告真做得好呢。我今天倒要看你长的几个卵子！……”

么吵吵一个劲说下去。而他愈来愈加觉得这不是开玩笑，也不是平日的瞎吵瞎闹，完全为了个痛快；他认真感觉到忿激了。

他十分相信，要是一年半年以前，他是用不着这么着急的，事情好办得很。只需给他大哥一个通知，他的老二就会自自由由走回来的。因为以往抽丁，象他这种家庭一直就没人中过签。但是现在情形已经两样，一切要照规矩办了。而最为严重的，是他的老二已经抓进城了。

他已经派了他的老大进城，而带回来的口信，更加证明他的忧虑不是没有根据。因为那捎信人说，新县长是认真要整顿兵役的，好几个有钱有势的青年人都偷跑了；有的成天躲在家里。么吵吵的大哥已经试探过两次，但他认为情形险恶。额外那捎信人又说，壮丁就快要送进省了。

凡是邢大老爷都感觉棘手的事，人还能有什么办法呢？他的老二只有当炮灰了。

“你怕我是聋子吧，”么吵吵简直在咆哮了，“去年蒋家寡母子的儿子五百，你放了；陈二靴子两百，你也放了！你比土匪头儿肖大个子还要厉害。钱也拿了，脑袋也保住了，——老子也有钱的，你要张一张咀呀？”

“说话要负责啊！邢么老爷！……”

主任又出马了，而且现出假装的笑容。

主任是一个糊涂而胆怯的人。胆怯，因为他太有钱了；而在这个边野地区，他又从来没有摸过枪炮。这地区是几乎每个人都能来两手的，还有人靠着它维持生计。好些年前，因为予征太多，许多人怕当公事，于是联保主任这个头衔忽然落在他头上了，弄得一批老实人莫名其妙。

联保主任很清楚这是实力派的阴谋，然而，一向忍气吞声的日子驱使他接受了这个挑战。他起初老是垫钱，但后来他尝到甜头了：回扣、黑粮，等等。并且，当他走进茶馆的时候，招呼茶钱的声音也来得响亮了。而在三年以前，他的大门上已经有了一道县长颁赠的匾额：

尽瘁桑梓

但是，不管怎样，正象他自己感觉到的一般，在这回龙镇，还是有人压住他的。他现在多少有点失悔自己做了糊涂事情；但他佯笑着，满不在意似地接着说道：

“你发脾气做啥啊，都不是得外人！……”

“你也知道不是外人么？”么吵吵反问，但又并不等候回答，一直嚷叫下去道，“你既知道不是外人，就不该搞我了，告我的密了！”

“我只问你一句！……”

联保主任又一下站起来了，而他的笑容更加充满一种讨好的意味。

“你说一句就是了！”他接着说，“兵役科甚么人告诉你的？”

“总有那个人呀，”么吵吵冷笑说。“象还是谣言呢！”

“不是！你要告诉我甚么人说的啦。”联保主任说，态度装得异常诚恳。

因为看见么吵吵松了劲，他察觉出可以说理的机会到了。于是就势坐向俞视学侧面去，赌咒发誓地分辩起来，说他一辈子都不会做出这样胆大糊涂的事情来的！

他坐下，故意不注意么吵吵，仿佛视学他们倒是他的对手。

“你们想吧，”他说，摊开手臂，蹙着瘦瘦的铁青的脸旦，“我姓方的是吃饭长大的呀！并且，我一定要抓他的人做啥呢？难道‘委员长’会赏我一个状元当么？没讲的话，这街上的事，一向胡得圆我总是胡的！”

“你才会胡！”么吵吵叹着气抵了一句。

“那总是我吹牛啊！”联保主任无可奈何地辩解说，瞥了一眼他的对手，“别的不讲，就拿救国公债说吧，别人写的多少，你又写的多少？”

他随又把咀凑近视学的耳朵边呻唤道：

“连丁八字都是五百元呀！”

联保主任表演得如此精采，这不是没原因的，他想充分显示出事情的重要性，和他对待么吵吵的一片苦心。同时，他发觉看热闹的人已经越来越多，几乎街都快扎断了，漏出风声太不光采，而且容易引起纠纷。

大约视学相信了他的话，或者被他的态度感动了，兼之又是出名的好好先生，因此他斯斯文文地扫了扫喉咙，开始劝解起么吵吵来。

“么哥！我看这样啊：人不抓，已经抓了，横竖是为国家，……”

“这你才会说！”么吵吵一下撑起来了，■起眼睛问视学道，“这样说，你那么一大堆，怎么不挑一个送过去呢？”

“好！我两个讲不通。”

视学满脸通红，故意勾下脑袋喝茶去了。

“再多讲点就讲通了！”么吵吵重又坐了下去，接着满脸怒气嚷道，“没有生过娃娃当然会说生娃娃很舒服！今天怎么把你个好好先生遇到了啊：冬瓜做不做得甑子？做得。蒸垮了呢？那是要垮呀，——你个老哥子真是！”

他的形容引来一片笑声。但他自己却并不笑，他把他那结结实实的身子移动了一下，抹抹胡子，又把袖头两挽，理直气壮地宣告道：

“闲话少讲！方大主任，说不清楚你今天走不掉的！”

“好呀！”主任应声道，一面懒懒退还原地方去，“回龙镇只有这样大一个地方哩，我会往哪里跑？就要跑也跑不脱的。”

联保主任的声调和表情照例带着一种嘲笑的意味，至于是嘲笑自己，或者嘲笑对方，那就要凭你猜了。他是经常凭借了这点武器来掩护

自己的，而且经常弄得顽强的敌手哭笑不得。人们一般都叫他做软硬人：碰见老虎他是绵羊，如果对方是绵羊呢，他又变成了老虎了。

当他回到原位的时候，毛牛肉一面吞服着戒烟丸，生气道：

“我白还懒得答呢，你就让他吵去！”

“不行不行，”监爷意味深长地说，“事情不同了。”

监爷一直这样坚持自己的意见，是颇有理由的。因为他确信这镇上正在对准联保主任进行一种大规模的控告，而邢大老爷，那位全县知名的绅耆，可以使这控告成为事实，也可以打消它。这也就是说，现在联络邢家是个必要措施。何况谁知道新县长是怎样一付脾气的人呢！

这时候，茶堂里的来客已增多了。连平时懒于出门的陈新老爷也走来了。新老爷是前清科举时代最末一科的秀才，当过十年团总，十年哥老会的头目，八年前才退休的。他已经很少过问镇上的事情了，但是他的意见还同团总时代一样有效。

新老爷一露面，茶客们都立刻直觉到：么吵吵已经布置好一台讲茶了。茶堂里响起一片零乱的呼唤声。有照旧坐在位子上向堂倌叫喊的，有站起来叫喊的，有的一面挥着钞票一面叫喊，但是都把声音提得很高很高，深恐新老爷听不见。

其间一个茶客，甚至于怒气冲冲地吼道：

“不准乱收钱啦！嗨！这个龟儿子听到没有？……”

于是立刻跑去塞一张钞票在堂倌手里。

在这种种热情的骚动中间，争执的双方，已经很平静了。联保主任知道自己会亏理的，他正在积极地制造舆论，希望能于自己有利。而么吵吵则一直闷着张脸，这是因为当着这许多漂亮人物面前，他忽然深切地感觉到，既然他的老二被抓，这就等于说他已经失掉了面子！

这镇上是流行着这样一种风气的，凡是照规矩行事的，那就是平常人，重要人物都是站在一切规矩之外的。比如陈新老爷，他并不是个惜疼金钱的角色，但是就连打醮这类事情，他也没有份的；否则便会惹起人们大惊小怪，以为新老爷失了面子，和一个平常人没多少区别了。

面子在这镇上的作用就有如此厉害，所以么吵吵闷着张脸，只是懒懒地打着招呼。直到新老爷问起他是否欠安的时候，这才稍稍振作起

来。

“人倒是好的，”他苦笑着说，“就是眉毛快给人剪光了！”

接着他又一连打了一串干燥无味的哈哈。

“你瞎说！”新老爷严正地切断他，“简直瞎说！”

“当真哩！不然，也不敢劳驾你哥子动步了。”

为了表示关切，新老爷深深叹了口气。

“大哥有信来没有呢？”新老爷接着又问。

“他也没办法呀！……”

么吵吵呻唤了。

“你想吧，”为了避免人们误会，以为他的大哥也成了没面子的脚色了，他随又解释道，“新县长的脾气又没有摸到，叫他怎么办呢？常言说，新官上任三把火，又是闹起要整顿役政的，谁知道他会发些什么猫儿毛病？前天我又托蒋门神打听去了。”

“新县长怕难说话，”一个新近从城里回来的小商人插入道，“看样子就晓得了：随常一个人在街上串，戴他妈付黑眼镜子。……”

严肃沉默的空气没有让小商人说下去。

接着，也没有人敢再插咀，因为大家都不知道应该如何表示自己的感情。表示高兴吧，这是会得罪人的，因为情形的确有些严重；但说是严重吧，也不对，这又会显得邢府上太无能了。所以彼此只好暧昧不明地摇头叹气，喝起茶来。

看见联保主任似乎正在考虑一种行动，毛牛肉包着丸药，小声道：

“不要管他！这么快县长就叫他们喂家了么？”

“去找找新老爷是对的！”监爷意味深长地说。

这个脸面浮肿、常以足智多谋自负的没落士绅，正投了联保主任的机，方治国早就考虑到这个必要的措施了。使得他迟疑的，是他觉得，比较起来，新老爷同邢家的关系一向深厚得多，他不一定捡得到便宜。虽然在派款和收粮上面，他并没有对不住新老爷的地方；逢年过节，他也从未忘记送礼，但在几件小事情上，他是开罪过新老爷的。

比如，有一回曾布客想抵制他，拾出新老爷来，说道：

“好的，我们到新老爷那里去说！”

“你把时候记错了！”主任发火道，“新老爷吓不倒我！”

后来，事情虽然照旧是在新老爷的意志下和平解决了的，但是他的失言一定已经散播开去，新老爷给他记下一笔账了。但他终于站了起来，向着新老爷走过去了。

这个行动，立刻使得人们很振作了，大家全都期待着一个新的开端。有几个人在大声喊叫堂倌拿开水来，希望缓和一下他们的紧张心情。么吵吵自然也是注意到联保主任的攻势的，但他不当作攻势看，以为他的对手是要求新老爷调解的；但他猜不准这个调解将会采取一种什么方式。

而且，从么吵吵看来，在目前这样一种严重问题上，一个能够叫他满意的调解办法，是不容易想出来的。这不能道歉了事，也不能用金钱的赔偿弥补，那么剩下来的只有上法庭起诉了！但一想到这个，他就立刻不安起来，因为一个决心整饬役政的县长，难道会让他占上风！

么吵吵觉得苦恼，而且感觉一切都不对劲。这个一向坚实乐观的汉子，第一次遭到烦扰的袭击了，简直就同一个处在这种境况的平常人不差上下：一点抓拿没有！

他忽然在桌子上拍了一掌，苦笑着自言自语道：

“哼！乱整吧，老子大家乱整！”

“你又来了！”俞视学说，“他总会拿话出来说嘛。”

“这还有甚么说的呢？”么吵吵苦着脸反驳道，“你个老哥子怎么不想想啊：难道甚么天王老子会有这么大的面子，能够把人给我取回来么？！”

“不是那么讲。取不出来，也有取不出来的办法。”

“那我就请教你！”么吵吵认真快发火了，但他尽力克制着自己，“甚么办法呢？！——说一句对不住了事？——打死了让他赔命？……”

“也不是那样讲。……”

“那又是怎样讲呢？”么吵吵毕竟大发其火，直着嗓子叫了，“老实说吧，他就没有办法！我们只有到场外前大河里去喝水了！”

这立刻引起一阵新的骚动。全都预感到精采节目就要来了。

一个站在阶沿下人堆里的看客，大声回绝着朋友的催促道：

“你走你的嘛，我还要玩一会！”

提着茶壶穿堂走过的堂倌，也在兴高采烈叫道：

“让开一点，看把脑袋烫肿！”

在当街的最末一张茶桌上，那里离么吵吵隔着四张桌子，一种平心静气的谈判已经快要结束。但是效果显然很少，因为长条子的陈新老爷，忽然气冲冲站起来了。

陈新老爷仰起瘦脸，颈子一扭，大叫道：

“你倒说你娃条鸟啊！……”

但他随又坐了下去，手指很响地击着桌面。

“老弟！”他一直望着联保主任，几乎一字一顿地说，“我不会害你的！一个人眼光要放远大一点，目前的事是谁也料不到的！——懂么？”

“我懂呵！难道你会害我？”

“那你就该听大家的劝呀！”

“查出来要这个啦，——我的老先人！”

联保主任苦涩地叫着，同时用手掌在后颈上一比：他怕杀头。

这的确也很可虑，因为严惩兵役舞弊的明令，已经来过三四次了。这就算不作数，我们这里隔上峰还远，但是县长对于我们就全然不相同了：他简直就在你的鼻子前面。并且，既然已经把人抓起来了，就要额外买人替换，一定也比平日困难得多。

加之，前一任县长正是为了壮丁问题被撤职的，而新县长一上任便宣称他要扫除役政上的种种积弊。谁知道他是不是也如一般新县长那样，上任时候的官腔总特别打得响，结果说过算事，或者他硬要认真地干一下？他的脾气又是怎样的呢？……

此外，联保主任还有一个不能冒这危险的重大理由。他已经四十岁了，但他还没有取得父亲的资格。他的两个太太都不中用，虽然一般人把责任归在这作丈夫的先天不足上面；好象就是再活下去，他也永远无济于事，作不成父亲。

然而，不管如何，看光景他是决不会冒险了。所以停停，他又解嘲地继续道：

“我的老先人！这个险我不敢冒。认真是我告了他的密都说得过去！……”

他佯笑着，而且装做得很安静。同么吵吵一样，他也看出了事情的诸般困难的，而他首先应该矢口否认那个密告的责任。但他没有料到，他把新老爷激恼了。

新老爷没有让他说完，便很生气地反驳道：

“你这才装呢！可惜是大老爷亲自听兵役科说的！”

“方大主任！”么吵吵忽然直接地插进来了，“是人做出来的就撑住哇！我告诉你：赖，你今天无论如何赖不脱的！”

“咀巴不要伤人啊！”联保主任忍不住发起火来。

他态度严正，口气充满了警告气味；但是么吵吵可更加蛮横了。

“是的，老子说了：是人做出来的你就撑住！”

“好嘛，你多凶啊。”

“老子就是这样！”

“对对对，你是老子！哈哈！……”

联保主任响着干笑，一面退回自己原先的坐位上去。他觉得他在全镇的市民面前受了侮辱，他决心要同他的敌人斗到底了。仿佛就是拼掉老命他都决不低头。

联保主任的幕僚们依旧各有各的主见。毛牛肉说：

“你愈让他愈来了，是吧！”

“不行不行，事情不同了。”监爷叹着气说。

许多人都感到事情已经闹成僵局，接着来的一定会是谩骂，是散场了。因为情形明显得很，争吵的双方都是不会动拳头的。那些站在大街上看热闹的，已经在准备回家吃午饭了。

但是，茶客们却谁也不能轻易动身，担心有失体统。并且新老爷已经请了么吵吵过去，正在进行一种新的商量，希望能有一个顾全体面的办法。虽然按照常识，一个二十岁的青年人的生命，绝不能和体面相提并论，而关于体面的解释也很不一致。

然而，不管怎样，由于一种不得已的苦衷，么吵吵终于是让步了。

“好好，”他带着决然忍受一切的神情说，“就照你哥子说的做吧！”

“那么方主任，”新老爷紧接着站起来宣布说，“这一下就看你怎样，一切用费么老爷出，人由你找；事情也由你进城去办；办不通还有他们大老爷，——”

“就请大老爷办不更方便些么？”主任咀快地插入说。

“是呀！也请他们大老爷，不过你负责就是了。”

“我负不了这个责。”

“甚么呀？！”

“你想，我怎么能负这个责呢？”

“好！”

新老爷简捷地说，闷着脸坐下去了。他显然是被对方弄得不快意了；但是，沉默一会，他又耐着性子重新劝说起来。

“你是怕用的钱会推在你身上吧？”新老爷笑笑说。

“笑话！”联保主任毫不在意地答道，“我怕什么？又不是我的事。”

“那又是甚么人的事呢？”

“我晓得的呀！”

联保主任回答这句话的时候，带着一种做作的安闲态度，而且嘲弄似地笑着，好象他是甚么都不懂得，因此甚么也不觉得可怕；但他没有料到么吵吵冲过来了。而月，那个气得胡子发抖的汉子，一把扭牢他的领口就朝街面上拖。

“我晓得你是个软硬人！——老子今天跟你拚了！……”

“大家都是面子上的人，有话好好说啊！”茶客们劝解着。

然而，一面劝解，一面偷偷溜走的也就不少。堂倌已经在忙着收茶碗了。监爷在四处向人求援，昏头昏脑地胡乱打着漩子，而这也正证明着联保主任并没有白费自己的酒肉。

“这太不成话了！”他摇头叹气说，“大家把他们分开吧！”

“我管不了！”视学边往街上溜去边说，“看血喷在我身上。”

毛牛肉在收捡着戒烟丸药，一面咕咕咕咕嚷道：

“这样就好！哪个没有生得有手么？好得很！”

但当丸药收捡停当的时候，他的上司已经吃了亏了。联保主任不断淌着鼻血，左眼睛已经青肿起来。他是新老爷解救出来的，而他现在

已经被安顿在茶堂门口一张白木圈椅上面。

“你姓邢的是对的！”他摸摸自己的肿眼睛说，“你打得好！……”

“你咀硬吧！”么吵吵气喘吁吁地睡着牙血，“你咀硬吧！”

毛牛肉悄悄向联保主任建议，说他应该马上找医生诊治一下，取个伤单；但是他的上司拒绝了他，反而要他赶快去雇滑杆。因为联保主任已经决定立刻进城控告去了。

联保主任的眷属，特别是他的母亲，那个以吝啬出名的小老太婆，早已经赶来了。

“咦，兴这样打么？”她连连叫道，“这样眼睛不认人么？”

邢么太太则在丈夫耳朵边报告着联保主任的伤势。

“眼睛都肿来象毛桃子了！……”

“老子还没有打够！”吐着牙血，么吵吵吸口气说。

别的来看热闹的妇女也很不少，整个市镇几乎全给翻了转来。吵架打架本来就值得看，一对有面子的人物弄来动手动脚，自然也就更可观了！因而大家的情绪比看把戏还要热烈。

但正当这人心沸腾的时候，一个左腿微跛，满脸胡须的矮汉子忽然从人丛中挤了进来。这是蒋米贩子，因为神情呆板，大家又叫他蒋门神。前天进城赶场，么吵吵就托过他捎信的，因此他立刻把大家的注意一下子集中了。那首先抓住他的是邢么太太。

这是个顶着假发的肥胖妇人，爱做作，爱饶舌，诨名九娘子。她颤声颤气问那米贩子道：

“托你打听的事情呢？……坐来说吧！”

“打听的事情？”米贩子显得见怪似地答道，“人已经出来啦。”

“当真的呀！”许多人吃惊了，一齐叫了出来。

“那还是假的么？我走的时候，还在十字口茶馆里打牌呢。昨天夜里点名，他报数报错了，队长说他没资格打国仗，就开革了；打了一百军棍。”

“一百军棍？！”又是许多声音。

“不是大老爷面子大，你就再挨几个一百也出来不了呢。起初都讲新县长厉害，其实很好说话。前天大老爷请客，一个人老早就跑去了：

戴他妈付黑眼镜子……”

米贩子叙说着,而他忽然一眼注意到了么吵吵和联保主任。

“你们是怎样搞的?你牙齿痛吗?你的眼睛怎么肿啦?……”

原载 1940 年 12 月 1 日《抗战文艺》第六卷第四期  
录自《沙汀短篇小说选》,人民文学出版社,1978 年版

# 牛 车 上

萧 红

萧红(1911~1942),原名张乃莹,曾用笔名悄吟、田娣,生于黑龙江省呼兰河县一个地主家庭。幼年丧母,父亲暴戾,继母对她更少慈爱。寂寞的童年,缺少温暖的家庭,形成萧红性格中敏感、孤僻而又倔强的一面。唯一爱她的人是祖父,祖父的爱培育了她的善良、热爱自然和美的天性。祖父还是她的启蒙老师,每天口授《千家诗》,使她初受诗的陶冶。1929年入哈尔滨市立第一女子中学,开始寄情于文学绘画。1930年为反抗包办婚姻逃离家庭,1931年在北平考入女师大附中,开始流浪生涯。1932年在哈尔滨相识《国际协报》记者萧军,之后,他们同居,当年两人合出了小说散文集《跋涉》。1934年取道青岛去上海,在鲁迅的帮助和支持下,萧红成为30年代文坛上活跃的女作家。1935年发表了成名作《生死场》,列入鲁迅主编的“奴隶丛书”,由此奠定了她文学生涯的基础。1936年为摆脱精神上的苦闷只身东渡日本疗养,此间鲁迅的逝世使她受到极大震动,1937年初由日本归国。抗日战争期间,到武汉,参与胡风主编的《七月》半月刊,1938年至山西临汾民族革命大学任教,并随同西北战地服务团辗转西安、重庆各地,其间与萧军分手。后与端木蕻良结合,1940年两人同去香港,在香港完成了短篇小说《小城三月》和长篇小说《马伯乐》、《呼兰河传》。1942年日军占领香港,病重的萧红无法离避,历经坎坷之后,当年病逝于战火纷飞的香港。1957年骨灰由香港浅水湾迁至广州安葬。萧红的主要作品还有:小说散文集《桥》、短篇小说集《牛车上》、《旷野的呼喊》和散文集《商市街》。

萧红是个极具文学创造力的天才女作家,鲁迅先生曾对她满怀期望,认为:“萧红是最有前途的女作家,看来有可能接替丁玲女士,正如

丁玲接替了冰心女士。”萧红的创作生涯只有短短的9年,却留下了不少脍炙人口的佳作。她的小说不拘格套,自然天成,风格明丽凄婉,既有女性特有的纤细,又含英武之气。尤其在文体方面,她打破了小说和其他非小说之间的壁障,创造出一种介于小说与诗之间的新型小说样式,有人称她是“诗之小说”的作家。而她的诗化小说对后世的影响也越来越大。

《牛车上》发表于1936年,收入小说集《牛车上》,是萧红最成功的短篇小说之一。萧红不少小说是从童年生活经验中获得素材,通过一个充满童真的小女孩视角来写的。《牛车上》即是其中之一。小说以第一人称,写“我”从外祖父家中坐牛车回城的经历。但小说真正要讲述的是五云嫂的悲剧故事。作者让五云嫂自己将她的故事讲给车夫和“我”听,很成功地让读者被故事中女主角心灵上的痛苦所左右,并且巧妙地布下五云嫂等丈夫被送到当地营房和所有其他逃兵一起枪决的悬念。五云嫂一次次地进城打听消息,3个月的期盼、等待——只为最后见一面丈夫,等待的结果却是丈夫已就地“正法”,这样的结果出乎人们的意料,更增加了故事的悲剧色彩。小说的叙述语言是儿童的表述方式,天真自然,带着稚拙而又充满童趣与诗趣。五云嫂的讲述则完全是一个被苦难压得过久终于有机会释放的农村妇女的叙述:如下雨点般断断续续,琐碎,甚至有些零乱。而全部描写又都是在那辆缓缓行走在北方大平原上的牛车上展开,许多年前发生的往事与乡间牛车上平静的旅行相比,五云嫂苦难重压下的麻木、哀伤之后的顽强,与北方苍茫的旷野、“我”的天真猜测交融映衬,错落有致,在一片稚气盎然的情调中,展示东北大地上的生与死、哀和乐,韵味深长。

《牛车上》体现了萧红小说的一个鲜明特点:情节淡化。它并没有过分关注事件发展的逻辑层面,扑面而来的是一幅幅生活画面,它们彼此间并无过多的因果纽带,叙述上呈现出明显的跳跃性。它散漫写来,如风行水上,挥洒从容,在一派自然中,情致在焉;看似漫不经心,却有内在的节奏和力量,能给人以情绪上的震撼。所以有人说《牛车上》不是“做出来”的,而是“写出来”的。

金花菜在三月的末梢就开遍了溪边。我们的车子在朝阳里轧着山下的红绿颜色的小草，走出了外祖父的村梢。

车夫是远族上的舅父，他打着鞭子，但那不是打在牛的背上，只是鞭梢在空中绕来绕去。

“想睡了吗？车刚走出村子呢！喝点梅子汤吧！等过了前面的那道溪水再睡。”外祖父家的女佣人，是到城里去看她的儿子的。

“什么溪水，刚才不是过的吗？”从外祖父家带回来的黄猫也好象要在我的膝头上睡觉了。

“后塘溪。”她说。

“什么后塘溪？”我并没有注意她，因为外祖父家留在我们的后面，什么也看不见了，只有村梢上庙堂前的红旗杆还露着两个金顶。

“喝一碗梅子汤吧，提一提精神。”她已经端了一杯深黄色的梅子汤在手里，一边又去盖着瓶口。

“我不提，提什么精神，你自己提吧！”

他们都笑了起来，车夫立刻把鞭子抽响了一下。

“你这姑娘……顽皮，巧舌头……我……我……”他从车辕转过身来，伸手要抓我的头发。

我缩着肩头跑到车尾上去。村里的孩子没有不怕他的，说他当过兵，说他捏人的耳朵也很痛。

五云嫂下车去给我采了这样的花，又采了那样的花，旷野上的风吹得更强些，所以她的头巾好象是在飘着。因为乡村留给我尚没有忘却的记忆，我时时把她的头巾看成乌鸦或是鹊雀。她几乎是跳着，几乎和孩子一样。回到车上，她就唱着各种花朵的名字，我从来没看到过她这象样放肆一般地欢喜。

车夫也在前面哼着低粗的声音，但那分不清是什么词句。那短小的烟管顺着风时时送着烟氛，我们的路途刚开始，希望和期待都还离得很远。

我终于睡了，不知是过了后塘溪，是什么地方，我醒过一次，模模糊糊的好象那管鸭的孩子仍和我打着招呼，也看到了坐在牛背上的小根和我告别的情景……也好象外祖父拉住我的手又在说：“回家告诉你爷

爷，秋凉的时候让他来乡下走走……你就说你老爷腌的鹌鹑和顶好的高粱酒等着他来一块喝呢……你就说我动不了，若不然，这两年，我总也去……”

唤醒我的不是什么人，而是那空空响的车轮。我醒来，第一下看到的是那黄牛自己走在大道上，车夫并不坐在车辕。在我寻找的时候，他被我发现在车尾上，手上的鞭子被他的烟管代替着，左手不住的在擦着下颏，他的眼睛顺着地平线望着辽阔的远方。

我寻找黄猫的时候，黄猫坐到五云嫂的膝头上去了，并且她还抚摸猫的尾巴。我看看她的蓝布头巾已经益过了眉头，鼻子上显明的皱纹因为挂了尘土，更显明起来。

他们并没有注意到我的醒转。

“到第三年他就不来信啦！你们这当兵的人……”

我就问她：“你丈夫也是当兵的吗？”

赶车的舅舅，抓了我的辫发，把我向后拉了一下。

“那么以后……就总也没有信来？”他问她。

“你听我说呀！八月节刚过……可记不得哪一年啦，吃完了早饭，我就在门前喂猪，一边啾啾地敲着槽子，一边嗝唠嗝唠地叫着猪……哪里听得着呢？南村王家的二姑娘喊着：‘五云嫂，五云嫂……’一边跑着一边喊：‘我娘说，许是五云哥给你捎来的信！’真是，在我眼前的真是一封信，等我把信拿到手哇！看看……我不知为什么就止不住心酸起来……他还活着吗！他……眼泪就掉在那红签条上，我就用手去擦，一擦这红圈子就印到白的上面去。把猪食就丢在院心……进屋换了件干净衣裳。我就赶紧跑，跑到南村的学房见了学房的先生，我一面笑着就一面流着眼泪……我说：‘是外头人来的信，请先生看看……一年来的没来过一个字。’学房先生接到手里一看，就说不是我的。那信我就丢在学房里跑回来啦……猪也没有喂，鸡也没有上架，我就躺在炕上啦……好几天，我象失了魂似的。”

“从此就没有来信？”

“没有。”她打开了梅子汤的瓶口，喝了一碗，又喝一碗。

“你们这当兵的人，只说三年二载……可是回来……回来个什么

呢！回来个魂灵给人看看吧……”

“什么？”车夫说，“莫不是阵亡在外吗……”

“是，就算吧！音信皆无过了一年多。”

“是阵亡？”车夫从车上跳下去，拿了鞭子，在空中抽了两下，似乎是什么爆裂的声音。

“还问什么……这当兵的人真是凶多吉少。”她褶皱的嘴唇好象撕裂了的绸片似的，显着轻浮和单薄。

车子一过黄村，太阳就开始斜了下去，青青的麦田上飞着鹊雀。

“五云哥阵亡的时候，你哭吗？”我一面捉弄着黄猫的尾巴，一面看着她。但她没有睬我，自己在整理着头巾。

等车夫颠跳着来在了车尾，扶了车栏，他一跳就坐在了车辕，在他没有抽烟之前，他的厚嘴唇好象关紧了的瓶口似的严密。

五云嫂的说话，好象落着小雨似的，我又顺着车栏睡下了。

等我再醒来，车子停在一个小村头的井口边，牛在饮着水，五云嫂也许是哭过，她陷下的眼睛高起了，并且眼角的皱纹也张开来。车夫从井口绞了一桶水提到车子旁边：

“不喝点吗？清凉清凉……”

“不喝。”她说。

“喝点吧，不喝就是用凉水洗洗脸也是好的。”他从腰带上取下手巾来，浸了浸水，“揩一揩！尘土迷了眼睛……”

当兵的人，怎么也会替人拿手巾？我感到了惊奇。我知道的当兵的人就会打仗，就会打女人，就会捏孩子们的耳朵。

“那年冬天，我去赶年市……我到城里去卖猪鬃，我在年市上喊着：‘好硬的猪鬃来……好长的猪鬃来……’后一年，我好象把他爹忘下啦……心上也不牵挂……想想那没有个好，这些年，人还会活着！到秋天，我也到田上去割高粱，看我这手，也吃过气力……春天就带着孩子去做长工，两个月三个月的就把家拆了。冬天又把家归拢起来。什么牛毛啦……猪毛啦……还有些收拾来的鸟雀的毛。冬天就在家收拾，收拾干净了呀……就选一个暖和的天气进城去卖。若有顺便进城去的车呢，把秃子也就带着……那一次没有带秃子。偏偏天气又不好，

天天下清雪，年市上不怎么热闹；没有几捆猪鬃也总卖不完。一早就蹲在市上，一直蹲到太阳偏西。在十字街口，一家大买卖的墙头上贴着一张大纸，人们来来往往的在那里看，象是从一早那张纸就贴出来了！也许是晌午贴的……有的还一边看，一边念出来几句。我不懂得那一套……人们说是‘告示，告示’，可是告的什么，我也不懂那一套……‘告示’倒知道是官家的事情，与我们做小民的有什么长短！可不知为什么看的人就那么多……听说么，是捉逃兵的‘告示’……又听说么……又听说么……几天就要送到县城来枪毙……”

“哪一年？民国十年枪毙逃兵二十多个的那回事吗？”车夫把卷起的衣袖在下意识里把它放下来，又用手扫着下颏。

“我不知道那叫什么年……反正枪毙不枪毙与我何干，反正我的猪鬃卖不完就不走运气……”她把手掌互相擦了一会，猛然，象是拍着蚊虫似的，凭空打了一下：

“有人念着逃兵的名字……我看着那穿黑马褂的人……我就说：‘你再念一遍！’起先猪毛还拿在我的手上……我听到了姜五云姜五云的，好象那名字响了好几遍……我过了一些时候才想要呕吐……喉管里象有什么腥气的东西喷上来，我想咽下去……又咽不下去……眼睛冒着火苗……那些看‘告示’的人往上挤着，我就退在了旁边，我再上前去看看，腿就不做主啦！看‘告示’的人越多，我就退下来了！越退越远啦……”

她的前额和鼻头都流下汗来。

“跟了车，回到乡里，就快半夜了。一下车的时候，我才想起了猪毛……哪里还记得起猪毛……耳朵和两张木片似的啦……包头巾也许是掉在路上，也许是掉在城里……”

她把头巾掀起来，两个耳朵的下梢完全丢失了。

“看看，这是当兵的老婆……”

这回她把头巾束得更紧了一些，所以随着她的讲话那头巾的角部也起着小小的跳动。

“五云倒还活着，我就想看看他，也算夫妇一回……”

“……二月里，我就背着秃子，今天进城，明天进城……‘告示’听说

又贴过了几回，我不去看那玩艺儿，我到衙门去问，他们说：‘这里不管这事。’让我到兵营里去……我从小就怕见官……乡下孩子，没有见过。那些带刀挂枪的，我一看到就发颤……去吧！反正他们也不是见人就杀……后来常常去问，也就不怕了。反正一家三口，已经有一口拿在他们的手心里……他们告诉我，逃兵还没有送过来。我说什么时候才送过来呢？他们说：‘再过一个月吧！’……等我一回到乡下就听说逃兵已从什么县城，那是什么县城？到今天我也记不住那是什么县城……就是听说送过来啦就是啦……都说若不快点去看，人可就没有了。我再背着秃子，再进城……去问问，兵营的人说：‘好心急，你还要问个百八十回。不知道，也许就不送过来的。’……有一天，我看着一个大官，坐着马车，钉东钉东地响着铃子，从营房走出来了……我把秃子放在地上，我就跑过去，正好马车是向着这边来的，我就跪下了，也不怕马蹄就踏在我的头上。

“‘大老爷，我的丈夫……姜五……’我还没有说出来，就觉得肩膀上很沉重……那赶马车的把我往后面推倒了，好象跌了跤似的我爬在道边去。只看到那赶马车的也戴着兵帽子。

“我站起来，把秃子又背在背上……营房的前边，就是一条河，一个下半天都在河边上看着河水。有些钓鱼的，也有些洗衣裳的。远一点，在那河湾上，那水就深了，看着那浪头一排排的从眼前过去。不知道几百条浪头都坐着看过去了。我想把秃子放在河边上，我一跳就下去吧！留他一条小命，他一哭就会有人把他收了去。

“我拍着那小胸脯，我好象说：‘秃儿，睡吧。’我还摸摸那圆圆的耳朵，那孩子的耳朵，真是，长得肥满，和他爹的一模一样，一看到那孩子的耳朵，就看到他爹了。”

她为了赞美而笑了笑。

“我又拍着那小胸脯，我又说：‘睡吧！秃儿。’我想起了，我还有几吊钱，也放在孩子的胸脯上吧！正在伸，伸手去放……放的时节……孩子睁开眼睛了……又加上一只风船转过河湾来，船上的孩子喊妈的声音我一听到，我就从沙滩上面……把秃子抱……抱在……怀里了……”

她用包头巾象是按了按她的喉咙，随着她的手，眼泪就流了下来。

“还是……还是背着他回家吧！哪怕讨饭，也是有个亲娘……亲娘的好……”

那蓝色头巾的角部，也随着她的下颏颤抖了起来。

我们车子的前面正过着羊群，放羊的孩子嘴里响着用柳条做成的叫子，野地在斜过去的太阳里边分不出什么是花，什么是草了！只是混混黄黄的一片。

车夫跟着车子走在旁边，把鞭梢在地上荡起着一条条的烟尘。

“……一直到五月，营房的人才说：‘就要来的，就要来的。’

“……五月的末梢，一只大轮船就停在了营房门前的河沿上。不知怎么这样多的人！比七月十五看河灯的人还多……”

她的两只袖子在招摇着。

“逃兵的家属，站在右边……我也站过去，走过一个戴兵帽子的人，还每人给挂了一张牌子……谁知道，我也不认识那字……

“要搭跳板的时候，就来了一群兵队，把我们这些挂牌子的……就圈了起来……‘离开河沿远点，远点……’他们用枪把手把我们赶到离开那轮船有三四丈远……站在我旁边的，一个白胡子的老头，他一只手提着一个包裹，我问他：‘老伯，为啥还带来这东西？……’‘哼！不！我有一个儿子和一个侄子……一人一包……回阴曹地府，不穿洁净衣裳是不上高的。……’

“跳板搭起来了……一看跳板搭起来就有哭的……我是不哭，我把脚跟立得稳稳当当的，眼睛往船上看着……可是，总不见出来……过了一会，一个兵官，挎着洋刀，手扶着栏杆说：‘让家属们再往后退退……就要下船……’听着嗥唠一声，那些兵队又用枪把手把我们向后赶了过去，一直赶上了道旁的豆田，我们就站在豆秧上，跳板又呼隆隆地搭起了一块……走下来了，一个兵官领头……那脚镣子，哗啦哗啦的……我还记得，第一个还是个小矮个……走下来五六个啦……没有一个象秃子他爹宽宽肩膀的，是真的，很难看……两条胳膊直伸伸的……我看了半天工夫才看出手上都是戴了铐子的。旁边的人越哭，我就格外更安静。我只把眼睛看着那跳板……我要问问他爹‘为啥当兵不好好当，要当逃兵……你看看，你的儿子，对得起吗？’

“二十来个,我不知道哪个是他爹,远看都是那么个样儿。一个年青的媳妇……还穿了件绿衣裳,发疯了似的,穿开了兵队抢过去了……当兵的哪肯叫她过去……就把她抓回来,她就在地上打滚,她喊:‘当了兵还不到三个月呀……还不到……’两个兵队的人,就把她抬回来,那头发都披散开啦。又过了一袋烟的工夫,才把我们这些挂牌子的人带过去……越走越近了,越近也就越看不清楚哪个是秃子他爹……。眼睛起了白蒙……又加上别人都呜呜啾啾的,哭得我多少也有点心慌……”

“还有的嘴上抽着烟卷,还有的骂着……就是笑的也有。当兵的这种人……不怪说,当兵的不惜命……”

“我看看,真是没有秃子他爹,哼!这可怪事……我一回身就把一个兵官的皮带抓住:‘姜五云呢?’‘他是你的什么人?’‘是我的丈夫。’我把秃子可就放在地上啦……放在地上那不做美的就哭起来,我拍的一声,给秃子一个嘴巴……接着我就打了那兵官:‘你们把人消灭到什么地方去啦?’”

“‘好的……好家伙……够朋友……’那些逃兵们就连起声来跺着脚喊。兵官看看这情形赶快叫当兵的把我拖开啦……他们说:‘不只姜五云一个人,还有两个没有送过来,明后天,下一班船就送来……逃兵里他们三个是头目。’”

“我背着孩子就离开了河沿,我就挂着牌子走下去了,我一路走,一路两条腿发颤。奔来看热闹的人满街满道啦……我走过了营房的背后,兵营的墙根下坐着那提着两个包裹的老头,他的包裹只剩了一个。我说:‘老伯,你的儿子也没来吗?’我一问他,他就把背脊弓了起来,用手把胡子放在嘴唇上,咬着胡子就哭啦!”

“他还说:‘因为是头目,就当地正法了咧!’当时我还不知道这‘正法’是什么……”

她再说下去,那是完全不相接连的话头。

“又过三年,秃子八岁的那年,把他送进了豆腐房……就是这样:一年我来看他两回。二年回家一趟……回来也就是十天半月的……”

车夫离开车子,在小毛道上走着,两只手放在背后,太阳从横面把

他拖成一条长影，他每走一步，那影子就分成了一个叉形。

“我也有家小……”他的话从嘴唇上流了下来似的，好象他对着旷野说的一般。

“哟！”五云嫂把头巾放松了些。

“什么！”她鼻子上的褶皱抖动了一些时候，“可是真的……兵不当啦也不回家……”

“哼！回家！就背着两条腿回家？”车夫把肥厚的手揩扭着自己的鼻子笑了。

“这几年，还没多少赚几个？”

“都是想赚几个呀！才当逃兵去啦！”他把腰带更束紧了一些。

我加了一件棉衣，五云嫂披了一张毯子。

“嗯！还有三里路……这若是套的马……嗯！一颠搭就到啦！牛就不行，这牲口性子没紧没慢，上阵打仗，牛就不行……”车夫从草包取出棉袄来，那棉袄顺着风飞着草末，他就穿上了。

黄昏的风，却是和二月里的一样。车夫在车尾上打开了外祖父给祖父带来的酒坛。

“喝吧！半路开酒坛，穷人好赌钱……喝上两杯……”他喝了几杯之后，把胸膛就完全露在外面。他一面啮嚼着肉干，一边嘴上起着泡沫。风从他的嘴边走过时，他唇上的泡沫也洪大了一些。

我们将奔到的那座城，在一种灰色的气氛里，只能够辨别那不是旷野，也不是山岗，又不是海边，又不是树林，……

车子越往前进，城座看来越退越远。脸孔和手上，都有一种黏黏的感觉……再往前看。连道路也看不到尽头……

车夫收拾了酒坛，拾起了鞭子……这时候，牛角也模糊了去。

“你从出来就没回过家？家也不来信？”五云嫂的问话，车夫一定没有听到，他打着口哨，招呼着牛。后来他跳下车去，跟着牛在前面走着。

对面走过一辆空车，车辕上挂着红色的灯笼。

“大雾！”

“好大的雾！”车夫彼此招呼着。

“三月里大雾……不是兵灾,就是荒年……”

两个车子又过去了。

一九三六年

录自《中国现代作家选集·萧红》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年版

# 期 待

## 师 陀

师陀(1910~1988),原名王长简,出生于河南省杞县一个破落地主家庭。1946年以前,以芦焚为笔名,1946年以后改用师陀发表作品。少年时期在家乡受过私塾教育,1925年至1931年就读于河南省第一商业学校初中班和河南省立第一高中文科。1931年假托考大学赴北平,参加了“反帝大同盟”。1932年1月首次用芦焚的笔名,在丁玲主编的《北斗》杂志上发表短篇小说《请愿正篇》。1936年出版第一本小说集《谷》,并于次年5月获《大公报》文艺奖金。1936年,由北平到上海。抗日战争期间,“心怀亡国之悲愤牢愁”,写出了《果园城记》等一批作品,是孤岛和上海沦陷区最有成就的作家之一。1941年至1947年担任苏联上海广播电台文学编辑,1947年担任上海文华电影制片公司特约编辑。解放后任上海出版公司总编辑,中国作家协会上海分会专业作家。师陀的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谷》、《里门拾记》、《落日光》、《野鸟集》、《果园城记》、《石匠》,散文集《黄花苔》、《江湖集》、《看人集》,中篇小说《无望村的馆主》,长篇小说《马兰》、《结婚》,剧本《大马戏团》、《夜店》等。

师陀是一位抒情小说家,前期小说多取材于其故乡,哀叹北方乡镇的普遍衰败和人生命运的难以把握;以后,由写农村的凄凉进而暴露都市的癫狂,提供了整个中国社会停顿和倒退的缩影,并在抒情笔调之外,加进了讽刺,形成了他特有的哀伤抒情讽刺。奇幻和暴露结合,贯穿着对历史进行反思的艺术氛围,是师陀小说情调独特的风格。同时,师陀还是20世纪40年代作家中不可多得的一个自觉进行“文体”试验、创造的小说艺术家。

《果园城记》是一本系列短篇小说集,是师陀从1938年至1946年

历时8年断断续续写成的。作者有意把果园城“写成中国一切小城的代表”，“让人看见那个黑暗、痛苦、绝望、该被诅咒的社会”。《果园城记》里的篇章就像一首首纯朴而哀伤的乡土抒情诗，向人们展示着小城的过去和现在，小城的情调和悲哀。《期待》是其中最精彩，写得最沉痛的一篇。

“我”童年的玩伴徐立刚因从事革命活动早已在外乡被枪毙了，年老的母亲仍天天盼望看他归来。当“我”重新踏进熟悉而凄凉的徐家大门，衰老驼背的徐大娘泪眼迷茫地叹息“我”比先前高了，问“我”是否见过她的立刚，并郑重地拿出那些已请人念过无数遍、内容早已记熟的儿子的信，让“我”念给她听。隐瞒死耗的是徐大爷，他像罪人一般在旁边受着灵魂的煎熬，老年丧子已够心痛了，但还要长久地像个秘密似的埋藏在心中，这又是何等的痛苦！然而最沉痛的一幕还在后面：老人要吃晚饭了，“我”发现桌子上多摆了一双筷子，那一双是母亲留待给儿子突然归来用的。一个不堪期待的期待，一个永远不能出现的期待，还有比这更惨痛、更残酷的吗？

刘西渭曾说：“有些人的作品叫我们看、想、了解，（有些）是叫我们感觉、想、回味。”《期待》应是属于让我们“回味”的作品。它的故事不复杂，但它画出了一种人类的生活情感，一种深邃而伟大的情感，那就是博大而深沉的母爱。师陀描写人物向来是力求维持镇静的。然而在这里，悲恸和激愤让他失去了这种镇静，字里行间处处流露出他的同情和悲怆，及至到小说最后，竟让其间的“我”宣泄悲愤，质问起那些杀害徐立刚的人，可曾想到一个母亲仁慈、至爱的心？这是小说行文至此的必然。

这是一篇至性至情的小说，它以质朴而沉痛的笔触，把三个人物或思恋、期待，或隐忍或悲怆的复杂感情，极其浓重地凝聚在一个特殊的场面之中，残酷凄凉，令人不堪卒读。小说全篇笼罩着一种挥不去、赶不走的凄凉和悲愤，给人以撕肝绞肠的悲剧的苦涩。而那两位“痛苦但又是极善良”、做着“凄苦的梦”的孤苦无助的老人，和徐立刚那像他父亲一样高大、像他母亲一样善良的身影，也就永远留在了读者的心中。

我忽然想起徐立刚的父亲徐大爷同徐立刚的母亲徐大娘。徐立刚就是人家叫他大头的徐立刚，我小时候的游伴。据说早已在外面一个无人知道的地方被枪毙了；并且当我问起的时候，只有极少几个人能想起他的名字，这个小城的居民几乎完全把他忘了。那么这两个丧失了自己独养子的老人，两棵站立在旷野上的最后的老芦苇，他们是怎样在风中摇曳，怎样彼此照顾，而又怎样度着他们的晚景的呢？

这一天我站在他们门前，快近黄昏时分，许多年前的情形又油然回到我心里来。徐大爷是个中年人，高大，庄严，寡欢笑，有一条腿稍微有点瘸。徐大娘跟她丈夫相反，圆圆的大脸盘儿，相当喜欢说话，常把到他们家里去的年轻人当干儿子看。徐立刚自己由他们调合起来，高大像他父亲，善良像他母亲。徐立刚的妹妹，用红绒绳扎双辫子，一个淘气的小女孩——这人家跟我多亲近，过去跟我多熟！——我想着，我踌躇着，好几次我伸出手又缩回来，忍不注去看街上。

在街上，时间更加晚了，照在对面墙上的云霞的反光逐渐淡下去了。一只猪哼哼着在低头寻觅食物；一个孩子从大街上跑过来；一个卖煤油的尽力敲着木鱼。

“彭，彭！”终于我敲门，随后，一阵更深的静寂。

我于是重新回头观望街景，云霞的反光更淡下去；猪仍旧在寻觅食物；孩子早已跑过；卖煤油的木鱼声越来越急，越响越远。街上没有人了。

“这条街多凄凉！”我心里说，在旁边站着。

一个女仆走出来。

“谁呀？”她在里头大声问。

门闷响着，门呻吟着开了。一条小花狗想朝我扑上来，在女仆背后狂吠。院子里空荡荡的，一边是一棵我原先认识的枣树——我吃过它结的枣的枣树，开始上宿的母鸡蹲在鸡笼顶上，一只红公鸡咕咕着预备往上跳。

我正要问主人在不在家，一个老人在堂屋当门现出来，接着，差不多同时，一个老太太也现出来。他们站在门口向外望着，好像一对从巢里探出头来的小燕。

老人——徐大爷。

“■ ■ ■！”他吆喝住狗！一面高声对女仆说：“别教它咬——是谁在外面哪？”

老太太——徐大娘，她分明比她的丈夫更不安。

“谁在外面？站在外面的是谁？”她焦躁的频频转过头去问徐大爷，声音很低，但一直送到大门外。

“我看不大清楚，”徐大爷用力朝外面——我这边瞅着。停了一会，他又说，“真想不到——我看是马，马叔敖罢。”

“马，马，马叔敖……”

徐大娘想着，慌乱的念着，突然她发出一声欢呼。

‘哦，马叔敖！真个是你吗？’两个老人同时喊。“进来，进来，别站在外面。你怎么不对我们先说一声？”

我没有方法说明他们多快活。他们说着同时奔出来，徐大爷替我赶开狗，徐大娘忙的不知该怎么办——他们好像什么都忘掉了，鸡子被惊吓的满院子跑，他们也顾不得管了。

我们于是走进堂屋。屋子里陈设仍旧跟好几年前一样，迎面仍旧供着熏黑了的观音神像，两边挂着的仍旧是当初徐大爷娶亲时人家送的喜联，在条几上——神像前面，仍是香筒，磬和香炉。所有的东西几乎全不曾变动，全在老地方。惟一多出来的是对联顶上簪的纸花，一种少女出阁时插在男家送来的喜课上的装饰品。

“有茶吗，李大姐？快拿茶来。”徐大爷向女仆说，一颠一颠走进来。

徐大娘，完全忙糊涂了。这难道不是梦吗？她笑着，不住上下向我瞅着，嘴唇动弹，泪涌出来，在她的老眼里转。

“可不是么，真个是你，叔敖。”她重复一遍。她问我几时来的，问我中间隔了多少年，我跟他们立刚差不多同时离开的这个小城。然后，一句老太太永不会忘记的话，她叹息我比先前高多了。

徐大爷在旁边站着，直到这时才插进嘴。他对徐大娘嚷：

“有话停会也能讲！你就不教人家歇歇，喘一口气？”

我们全坐下来。徐大娘坐在下面网凳上。徐大娘的确老的多了，她的原是极强壮的身体衰驼了；她的眼睛看起来很迟钝，脸上的皱纹比

先前更深，皱折更大；她的包着黑绉纱的头顶，前面一部分分明是秃了的，而其余的差不多也全白了。

“你在外边好吗？”她用袖子揩眼睛，没有留心我望着她时候的惊异。“听说你也一直没在家——这些年你都在什么地方？你看见过立刚没有？”

一阵莫大的恐慌，我对这个老太太怎样讲呢？我跟她说她的好立刚死了吗？早就被人家枪毙了吗？幸喜她的注意并不在这里。人们说老年人就是长老了的小孩，这指的正是徐大娘。徐大娘正在一种天真的兴奋中，甚么念头在她心里转哪，你心里会说：她这样忙？

“你接到过他的信没有？”她的老眼犹疑不定的转动着，随即加上一句。说着她站起来，一件别的事情分明又引动她了。

徐大爷，像罪人般一直在旁边被煎熬的徐大爷，在他们遭遇的不幸中，长期的悲苦绝望中，他显然学会了体谅忍耐。

“你又？……”徐大爷可怜的瞅着他的老伴，从他的神色上，你很容易看出他在向她乞求。

徐大娘干脆回答他：“你别管！”

“可你这是干甚么呀？你这是？”在绝望中，老头子的声音差不多变成了呜咽。徐大娘可没理他，徐大娘一直朝里边去了。

现在我仔细的观察徐大爷。徐大爷也老的多了，比起徐大娘，我要说你更老了。因为打击对你来的更重，你心上的负担更大，你的痛苦更深。因此你的眼睛也就更加下陷，在昏暗中看去像两个洞；你的头发更少更白，皱纹同样在你脸上生了根，可是你比你的老伴徐大娘更瘦，更干枯，更惨淡；你的衣服是破旧的，要不是徐大娘催逼，你穿上后决不会想到换的；你的钮扣——自然是早晨你忘记了，上面的两颗你没有扣上。精神上的负担给人的影响多么大呀，徐大爷？你在我对面几乎始终没有作声，眼睛茫然向空中瞅着，慢吞吞的吸着烟。烟早就灭了，可是你没有注意。你的眼里弥漫着泪。看了你的可怜的软弱老态，人们决不会相信你能忍受这么大的痛苦；而事实上，要不是你的一把年纪支持着你，你会忽然倒下去，用头撞着地或是桌子，你会哀伤的像孩子样痛哭着说：“让我说出来吧，我受不住。让我全说出来罢！”你不会吗？

你会的，即使在一个后辈面前你也会的啊！

那么，试想现在我能谈甚么呢？面对这样一个老人。

“这城里变的真厉害，”我说。我们于是从这里开始，从这里谈到城隍庙，谈到地方上的奇闻，谈到最近两年来的收成，慢慢的，最后我们谈到他的女儿，徐立刚的妹妹。

这些自然是无聊话，敷衍话。当我们谈着时候，我深信徐大爷大概正跟我同样——我们心里同样回荡着另一件事。为了害怕，为了避免触到它，我们才提出这些问题。但是除此之外，对着这个可怜老人我又能谈什么呢？一切正如料想，他的田地近年来收成很坏，他平常很少想到它们；至于他们的小女，那个我最后一次看见她还用红绒绳扎着双辮的淘气小女孩，她也早在两年前嫁了人了。

接着我们又不得不静默下来。在我们谈话中间，柜子在卧室里响着，徐大娘终于走出来了。

“怎么还不点上灯？”她精神很充足的问。

徐大爷将灯点上。

徐大娘回到网凳上。徐大娘手里拿个布包，一个一层一层用布严密密封裹起来的包裹。

“这是立刚的信，”她说，一面将包裹打开。

徐大娘小心翼翼的将布打开，剥开一层又是一层。最后有几封被弄污被摸破的旧信从里头露出来了，人们很容易看出好几年来她都谨慎的保存着，郑重的锁在柜子里，每遇见识字的她就拿出来一次，它们曾经被无数的手摸过，无数次被打开过。

“你看这一封，”她从其中拣出一封顶龌龊的。“他怎么说？”

我忍着苦痛将信接过来。这一封是从一个煤矿上寄来的，虽然我很不情愿，我却不得不带着为了满足一个孩子的心情从信封中抽出信纸。

父亲大人：来信敬悉。我在这边差称平顺，以后最好少写信来，多写信对我恐有不便。妹妹年纪还轻，似不必急于订婚；不过你跟母亲既然主意已定，事情原委我不清楚，当然不敢参加意见。总之只要她本人将来满意就好。说到回家，平日我并非不想，难在一时难得分身。……

这些信的内容徐大娘大概早已记熟了，只要看信封上的记号她就知道里面说什么了，但是她的老眼仍旧毫不瞬转的瞅着我，留心听着每一个字，好像要把它们捉住。很可能，这些字在她听去很可能一遍比一遍新鲜。

“他说他身上壮吗？”看见我停下来，她不放心的唠叨着问。

“是的，”我把信交还她。“他说他的身子很壮。”

于是第二封，从湖北一所监狱里寄来的。

“好几年前头，”她叹息说，“他蓦地里写了这个信，教家里给他兑一点钱。”

第三封，最后的没有发信地址的一封——

我考虑好多遍，每次我都想到将来你们总会明白，我把写成的信撕了。但是最后我仍旧决定写一封，“要简单点，”我说，“写的要简单点。”我不能教你们白白想念我。请跟母亲说罢，父亲，硬起心肠，（心肠硬有时是有好处的，）请跟她说以后别等我了。现在我很平静。只有想到你们的时候我心里才乱，血像泪一样一滴一滴从心里在朝外流，心在一片一片的碎。要是我有个兄弟多好……还有你，还有妹妹和母亲，将来谁照应你们？特别是你，父亲，以后全家都放在你一个人身上，妹妹跟母亲都系在你一个人身上，你要保重自己，要想开一点，千万别抛开她们。要留心母亲。要好好看待妹妹，别教她吃苦。不要责备我——对你们我是个坏人，可是我并不是居心对你们坏！最好忘记我，权当根本没有我这个儿子……

我念着，手不住的抖着。

“他为什么说不回来了呢？”徐大娘怀疑的问我。“一千个好不如一个好，外面再好总没有家里好！”

大家都不作声。她的目光转到别处，望着空中，泪不自主的滚到她老皱的老脸上来。

“男孩子心肠真狠，也不想当娘的怎么过的，一出去就不知道回来了！”她哽咽着，颤巍巍的举起手去擦眼泪。“好几年不朝家里打信，我常常想，不知道他是胖或是瘦，也不知道受不受苦……我连模样都猜不出——本来家里有他一张照像，后来人家说要来搜查，徐大爷给他烧

了。”

一阵难言的悲恸，我预备走了。我小时候的游伴，高大像他父亲，善良又像他母亲的大头徐立刚在我心头活动，在我面前和我相对的，是他身后遗留给这个世界的两个孤苦无助的老人，我的眼泪同样要流出来了。我的眼睛转向旁边，看见桌子在我进来之前已经抹光，桌面上整齐的摆着三双筷子，一面一双，在先我没有注意。这当然不是给我摆的。

“你们有客吗，徐大爷？”我低声问，打算作为告辞的理由。

徐大爷一直沉浸在他自己的哀愁中，不可知的思想中，或幻梦中。徐大爷抬起头，向我转过脸来。

“没有，没有客。”他懂懂的瞅着我。老人终于明白了我的意思，他用我几乎听不见的干哑声音说：“这是——这是她给他放的！”

天下事还有什么比这更令人痛心并令人永远难忘？这筷子是给“他”预备的，给好儿子徐立刚的！他死了好几年，从人世上湮灭好几年，他还一年一年被等待，被想念，他的母亲还担心他胖了瘦了，每天吃饭她还觉得跟平常一样，跟他在家时候一样，照例坐在她旁边。难道当真还有比这更令人绝望的吗？还有他们怎么想呢？那些谋杀徐立刚的人，当他们枪毙他的时候，他们可曾想到母亲的心多么仁慈，多么广大，她的爱情多么深吗？

请想想两个老人的惊慌罢，当我不得已终于站起来向他们告辞。

“怎么，你要走吗，叔敖？你不在这里用饭？”徐大爷在后面大声呼喊。

徐大娘——她更加惊慌，跟小鸟一样，并且脸上还挂着泪呢。

“不要走，叔敖……你明天还来吗？”她用更大的声音向我呼喊。

我尽可能赶快走出去，或是说逃出去——不来了。徐大娘，还有你，徐大爷！永远不来了。

天不知几时黑下来了。我穿过天井，热泪突然滚到脸上，两个老人从后面追上来，一直把我送出大门。街上没有灯火。所有的居民都已回到他们自己家里，他们的温暖的或不温暖的老巢里了。在上面，满天星斗正耿耿望着人间，望着这个平静的住着两个可怜老人的小城，照耀

着寂无行人的街道。我摸索着沿街走下去，风迎面吹过来，一个“叫街”的正远远的不知在何处哀呼。两个老人继续留在门口，许久许久，他们中间的一个——徐大爷在暗中叹了口气；他们中间的另一个——徐大娘说城门这时候大概落了锁了。

（收入短篇小说集《果园城记》，一九四六年五月上海出版公司初版）

录自《果园城》，珠海出版社，1997 年版

# 封 锁

## 张爱玲

张爱玲(1920~1995),笔名梁京,生于上海。出生于一个望族之家,祖父是晚清名臣张佩伦,祖母是赫赫有名的李鸿章的千金。母亲——南京长江水师提督黄军门的小姐,曾留欧洲,具有较深的东西文化修养,父亲是个典型的封建遗少,蓄妓吸鸦片,两人终因不和而至离异。敏感而早熟的张爱玲,童年随父亲在遗老式家庭过着孤独而凄凉的生活,7岁开始尝试写小说。1938年张爱玲毕业于上海圣玛利亚女中,并从父亲家中逃出和母亲同住。1939年考入英国伦敦大学,因欧战改入香港大学。1942年香港沦陷,中断学业返回上海,开始以英文给《泰晤士报》、《二十世纪》投稿,卖文为生。1943年在周瘦鸥主编的《紫罗兰》杂志上发表第一篇小说《沉香屑·第一炉香》,以后陆续在《万象》、《杂志》、《天地》等杂志上发表小说、散文,一发不可收。1944年出版小说集《传奇》,收入《金锁记》、《倾城之恋》等十篇小说,1945年出版散文集《流言》,1946年出版《传奇·增订本》。1943年至1945年是张爱玲一生创作的高峰。1952年,张爱玲移居香港,1955年赴美定居,直至去世。张爱玲的主要作品有:小说集《传奇》、散文集《流言》、中篇小说《创世纪》、《多少恨》(即《不了情》)、《小艾》,长篇小说《连环套》、《十八春》、《秧歌》、《赤地之恋》,学术论著《红楼梦魇》等。

张爱玲是20世纪40年代上海洋场小说的代表作家,她的小说以融合封建和资本主义为一体的沪港洋场社会为背景,从两性关系、婚姻关系的角度,发掘人性,发掘洋场社会的特殊本质,是一扇开向沪港洋场社会的窗口。她的小说故事曲折别致,语言华丽雅致,意象丰富而深远,将中国旧小说的情调和现代趣味成功地统一起来,浮华而苍凉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张爱玲对港台文学之影响不可忽视。

《封锁》写于1943年8月。在《传奇》里,《封锁》似乎是个例外,它没有复杂的故事情节,用纯粹的意象描写来传达作家对生活的独特感受。

张爱玲说过:“个人即使等得及,时代是仓促的,已经在破坏中,还有更大的破坏要来。有一天我们的文明,不论是升华还是浮华,都要成为过去。如果我最常用的字是‘荒凉’,那是因为思想背景里有这惘惘的威胁。”“思想背景里”这种“惘惘的威胁”弥漫在整个《传奇》集中。而《封锁》不妨看作集子中人物与时代的关系的一种象征。封锁期间的电车上,会计师吕宗桢无聊地研究起手中包着热腾腾菠菜包子的报纸,“全车的人都学了样,看报的看报,没报的看发票,看章程,看名片。任何印刷物都没有的,就看街上的市招,他们不能不填满这可怕的空虚——不然,他们的脑子也许会活动起来。思想是痛苦的一件事。”人心的荒凉,时间的荒凉,荒凉到一无所有,《传奇》中最荒凉的正是这人心。人们并不思想,只以生活的琐细去填满人世的空虚和时代的荒唐,而一旦到了那张包菜包子的报纸也无法填满这“可怕的空虚”时,主人公宁可向同车的陌生女人调情,为的是逃离时代,逃避生活的严峻课题。

题为“封锁”,似乎还有更深一层的含义。战时的临时“封锁”中,一切外在的交通都停滞了,而人的本能反而活跃起来获得了开放,一对陌生男女在暂时的切断对外联系与封闭中,会无所顾忌地互诉苦衷,甚至发生“爱情”。然而一旦外在的“封锁”解除,人又重新封闭了自己,压抑住自己的本能,一切只是“做了一个不近情理的梦”,因为人的生命是受制于现实关系的。张爱玲认为“悲壮是一种完成,而苍凉则是一种启示”,而她喜欢“苍凉”的“启示”。在这里,她没有像在其他小说里那样,极尽编故事之能事,而是以她贯有的不动声色的揶揄和讽刺,细腻地描绘了这对邂逅男女的微妙心理,将邂逅型男女关系上升到隐喻性结构,向人们提供张爱玲式的“启示”。这“启示”里包含了看透人生的意蕴,但更多的还是留给读者自己去体味,去感悟。

对比强烈、充满刺激的色彩描写,是张爱玲的擅长与喜好,色彩在她笔下往往不仅仅是单纯的“色彩”,而成了“语言”。如吴翠远的出场:

“她穿着一件白洋纱旗袍，滚一道窄窄的蓝边——深蓝与白，很有点讷闻的风味。她携着一把蓝格子小遮阳伞。头发梳成千篇一律的式样，惟恐唤起公众的注意。”“讷闻”与“深蓝与白”的比喻和色彩，将一个规矩得失去了鲜活性的女教师的呆板、毫无生气活脱脱地表现出来了，让人联想到青年女教师的生活，也将如同“讷闻”样散发出肃穆死灰般气味。

张爱玲小说中的意象运用向来为人称道。而在《封锁》中，声音的意象运用得非常巧妙。首尾呼应的乞丐乞求的歌声、叮玲玲的电车铃声不停地唱，从一个世纪唱到下一个世纪，不停地摇，每个“玲”字“一点一点连成一条虚线，切断了时间和空间”。多么冗长沉闷的岁月，历史似乎凝固不动了。张爱玲以声音生情设境，渲染出气氛：一个苍凉的世界。

开电车的人开电车。在大太阳底下，电车轨道像两条光莹莹的，水里钻出来的曲鳝，抽长了，又缩短了；抽长了，又缩短了，就这么样往前移——柔滑的，老长老长的曲鳝，没有完，没有完……开电车的人眼睛钉住了这两条蠕蠕的车轨，然而他不发疯。

如果不碰到封锁，电车的进行是永远不会断的。封锁了。摇铃了。”“叮玲玲玲玲”，每一个“玲”字是冷冷的一小点，一点一点连成一条虚线，切断了时间与空间。

电车停了，马路上的人却开始奔跑，在街的左面的人们奔到街的右面，在右面的人们奔到左面。商店一律的沙啦啦拉上铁门。女太太们发狂一般扯动铁栅栏，叫道：“让我们进来一会儿！我这儿有孩子哪，有年纪大的人！”然而门还是关得紧腾腾的。铁门里的人和铁门外的人眼睁睁对看着，互相惧怕着。

电车里的人相当镇静。他们有坐位可坐，虽然设备简陋一点，和多数乘客的家里的形势比较起来，还是略胜一筹。街上渐渐的也安静下来，并不是绝对的寂静，但是人声逐渐渺茫，像睡梦里所听到的芦花枕头里的■■。这庞大的城市在阳光里睡着了，重重的把头搁在人们的肩上，口涎顺着人们的衣服缓缓流下去，不能想象的巨大的重量压住了

每一个人。上海似乎从来没有这么静过——大白天里！一个乞丐趁着鸦雀无声的时候，提高了喉咙唱将起来：“阿有老爷太太先生小姐做做好事救救我可怜人哇？阿有老爷太太……”然而他不久就停了下来，被这不经见的沉寂吓噤住了。

还有一个较有勇气的山东乞丐，毅然打破了这静默。他的嗓子浑圆嘹亮：“可怜啊可怜！一个人啊没钱！”悠久的歌，从一个世纪唱到下一个世纪。音乐性的节奏传染上了开电车的。开电车的也是山东人。他长长的叹了一口气，抱着胳膊，向车门上一靠，跟着唱了起来：“可怜啊可怜！一个人啊没钱！”

电车里，一部分的乘客下去了。剩下的一群中，零零落落也有人说句把话。靠近门口的几个公事房里回来的人继续谈讲下去。一个人撒喇一声抖开了扇子，下了结论道：“总而言之，他别的毛病没有，就吃亏在不会做人。”另一个鼻子里哼了一声，冷笑道：“说他不会做人，他把上头敷衍得挺好的呢！”

一对长得颇像兄妹的中年夫妇把手吊在皮圈上，双双站在电车的正中。她突然叫道：“当心别把裤子弄脏了！”他吃了一惊，抬起他的手，手里拎着一包熏鱼。他小心翼翼使那油汪汪的纸口袋与他的西装裤子维持二寸远的距离。他太太兀自絮叨道：“现在干洗是什么价钱？做一条裤子是什么价钱？”

坐在角落里的吕宗桢，华茂银行的会计师，看见了那熏鱼，就联想到他夫人托他在银行附近一家面食摊子上买的菠菜包子。女人就是这样！弯弯扭扭最难找的小胡同里买来的包子必定是价廉物美的！她一点也不为他着想——一个齐齐整整穿着西装戴着玳瑁边眼镜提着公事皮包的人，抱着报纸裹的热腾腾的包子满街跑，实在是不像话！然而无论如何，假使这封锁延长下去，耽误了他的晚饭，至少这包子可以派用场。他看了看手表，才四点半。该是心理作用罢？他已经觉得饿了。他轻轻揭开报纸的一角，向里面张了一张。一个个雪白的，喷出淡淡的麻油气味。一部分的报纸粘住了包子，他谨慎地把报纸撕了下来，包子上印了铅字，字都是反的，像镜子里映出来的，然而他有这耐心，低下头去逐个认了出来：“讣告……申请……华股动态……隆重登场候

教……”都是得用的字眼儿，不知道为什么转载到包子上，就带点开玩笑性质。也许因为“吃”是太严重的一件事了，相形之下，其他的一切都成了笑话。吕宗桢看着也觉得不顺眼，可是他并没有笑，他是一个老实人。他从包子上的文章看到报上的文章，把半页旧报纸读完了，若是翻过来看，包子就得跌出来，只得罢了。他在这里看报，全车的人都学了样，有报的看报，没有报的看发票，看章程，看名片。任何印刷物都没有的人，就看街上的市招。他们不能不填满这可怕的空虚——不然，他们的脑子也许会活动起来。思想是痛苦的一件事。

只有吕宗桢对面坐着的一个老头子，手心里谷碌碌谷碌碌搓着两只油光水滑的核桃，有板有眼的小动作代替了思想。他剃着光头，红黄皮色，满脸浮油，打着皱，整个的头像一个核桃。他的脑子就像核桃仁，甜的，滋润的，可是没有多大意思。

老头子右首坐着吴翠远，看上去像一个教会派的少奶奶，但是还没有结婚。她穿着一件白洋纱旗袍，滚一道窄窄的蓝边——深蓝与白，很有点讷闻的风味。她携着一把蓝白格子小遮阳伞。头发梳成千篇一律的式样，唯恐唤起公众的注意。然而她实在没有过份触目的危险。她长得不难看，可是她那种美是一种模棱两可的，仿佛怕得罪了谁的美，脸上一切都是淡淡的，松弛的，没有轮廓。连她自己的母亲也形容不出她是长脸还是圆脸。

在家里她是一个好女儿，在学校里她是一个好学生。大学毕了业后，翠远就在母校服务，担任英文助教。她现在打算利用封锁的时间改改卷子。翻开了第一篇，是一个男生做的，大声疾呼抨击都市的罪恶，充满了正义感的愤怒，用不很合文法的，吃吃艾艾的句子，骂着“红嘴辱的卖淫妇……大世界……下等舞场与酒吧间”。翠远略略沉吟了一会，就找出红铅笔来批了一个“A”字。若在平时，批了也就批了，可是今天她有太多的考虑的时间，她不由的要质问自己，为什么她给了他这么好的分数。不问倒也罢了，一问，她竟涨红了脸。她突然明白了：因为这学生是胆敢这么毫无顾忌地对她说这些话的唯一的男子。

他拿她当做一个见多识广的人看待；他拿她当做一个男人，一个心腹。他看得起她。翠远在学校里老是觉得谁都看不起她——从校长

起，教授、学生、校役……学生们尤其愤慨得厉害：“申大越来越糟了！一天不如一天！用中国人教英文，照说，已经是不应当，何况是没有出过洋的中国人！”翠远在学校里受气，在家里也受气。吴家是一个新式的，带着宗教背景的模范家庭。家里竭力鼓励女儿用功读书，一步一步往上爬，爬到了顶儿尖儿上——一个二十几岁的女孩子在大学里教书！打破了女子职业的新纪录。然而家长渐渐对她失掉了兴趣，宁愿她当初在书本上马虎一点，匀出点时间来找一个有钱的女婿。

她是一个好女儿，好学生。她家里都是好人，天天洗澡，看报，听无线电向来不听申曲滑稽京戏什么的，而专听贝多芬瓦格涅的交响乐，听不懂也要听。世界上的好人比真人多……翠远不快乐。

生命像圣经，从希伯来文译成希腊文，从希腊文译成拉丁文，从拉丁文译成英文，从英文译成国语。翠远读它的时候，国语又在她脑子里译成了上海话。那未免有点隔膜。

翠远搁下了那本卷子，双手捧着脸。太阳滚热的晒在她背脊上。

隔壁坐着个奶妈，怀里躺着小孩，孩子的脚底心紧紧抵在翠远的腿上。小小的老虎头红鞋包着柔软而坚硬的脚……这至少是真的。

电车里，一个医科学生拿出一本图书簿，孜孜修改一张人体骨骼的简图。其他的乘客以为他在那里速写他对面盹着的那个人。大家闲着没事干，一个一个聚拢来，三三两两，撑着腰，背着手，围绕着他，看他写生。拎着熏鱼的丈夫向他妻子低声道：“我就看不惯现在兴的这种立体派，印象派！”他妻子附耳道：“你的裤子！”

那医科学生细细填写每一根骨头，神经，筋络的名字。有一个公事房里回来的人将摺扇半掩着脸，悄悄向他的同事解释道：“中国画的影响。现在的西洋画也时行题字了，倒真是‘东风西渐’！”

吕宗桢没凑热闹，孤另另的坐在原处。他决定他是饿了。大家都走开了，他正好从容地吃他的菠菜包子。偏偏他一抬头，瞥见了三等车厢里有他一个亲戚，是他太太的姨表妹的儿子。他恨透了这董培芝。培芝是一个胸怀大志的清寒子弟，一心只想娶个略具资产的小姐，作为上进的基础。吕宗桢的大女儿今年方才十三岁，已经被培芝睱在眼里，心里打着如意算盘，脚步儿越发走得勤了，吕宗桢一眼望见了这年青

人，暗暗叫声不好，只怕培芝看见了他，要利用这绝好的机会向他进攻。若是在封锁期间和这董培芝困在一间屋子里，这情形一定是不堪设想！他匆匆收拾起公事皮包和包子，一阵风奔到对面一排座位上，坐了下来。现在他恰巧被隔壁的吴翠远挡住了，他表侄绝对不能够看见他。翠远回过头来，微微瞪了他一眼。糟了！这女人准是以为他无缘无故换了一个座位，不怀好意。他认得出那被调戏的女人的脸谱——脸板得纹丝不动，眼睛里没有笑意，嘴角也没有笑意，连鼻洼里都没有笑意，然而不知道什么地方有一点颤巍巍的微笑，随时可以散布开来。觉得自己太可爱了的人，是熬不住要笑的。

该死，董培芝毕竟看见了他，向头等车厢走过来了，谦卑地，老远的就躬着腰，红喷喷的长长的面颊，含有僧尼气息的灰布长衫——一个吃苦耐劳，守身如玉的青年，最合理想的乘龙快婿。宗桢迅疾地决定将计就计，顺水推舟，伸出一只手臂来搁在翠远背后的窗台上，不声不响宣布了他的调情的计划。他知道他这么一来，并不能吓退了董培芝，因为培芝眼中的他素来是一个无恶不作的老年人。由培芝看来，过了三十岁的人都是老年人，老年人都是一肚子的坏。培芝今天亲眼看见他这样下流，少不得一五一十要去报告给他太太听——气气他太太也好！谁叫她给他弄上这么一个表侄！气，活该气！

他不怎么喜欢身边这女人。她的手臂，白倒是白的，像挤出来的牙膏。她的整个人像挤出来的牙膏，没有款式。

他向她低声笑道：“这封锁，几时完哪？真讨厌！”翠远吃了一惊，掉过头来，看见了他搁在她身后的那只胳膊，整个身子就僵了一僵。宗桢无论如何不能允许他自己抽回那只胳膊。他的表侄正在那里双眼灼灼望着他，脸上带着点会心的微笑。如果他夹忙里跟他表侄对一对眼光，也许那小子会怯怯地低下头去——处女风的窘态；也许那小子会向他挤一挤眼睛——谁知道？

他咬一咬牙，重新向翠远进攻。他道：“您也觉着闷罢？我们说两句话，总没有什么要紧！我们——我们谈谈！”他不由自主的，声音里带着哀恳的调子。翠远重新吃了一惊，又掉回头来看了他一眼。他现在记得了，他瞧见她上车的——非常戏剧化的一刹那，但是那戏剧效果是

碰巧得到的，并不能归功于她。他低声道：“你知道么？我看见你上车。车前头的玻璃上贴的广告，撕破了一块，从这破的地方我看见你的侧面，就只一点下巴。”是乃络维奶粉的广告，画着一个胖孩子，孩子的耳朵底下突然出现了这女人的下巴，仔细想起来是有点吓人的。“后来你低下头去从皮包里拿钱，我才看见你的眼睛，眉毛，头发。”拆开来一部分一部分的看，她未尝没有她的一种风韵。

翠远笑了。看不出这人倒也会花言巧语——以为他是个靠得住的生意人模样！她又看了他一眼。太阳红红地晒穿他鼻尖下的软骨。他搁在报纸包上的那只手，从袖口里出来，黄色的，敏感的——一个真的人！不很诚实，也不很聪明，但是一个真的人！她突然觉得炽热，快乐。她背过脸去，细声道：“这种话，少说些罢！”

宗桢道：“嗯？”他早忘了他说了些什么。他眼睛钉着他表侄的背影——那知趣的青年觉得他在这儿是多余的，他不愿得罪了表叔，以后他们还要见面呢，大家都是快刀斩不断的好亲戚；他竟退回三等车厢去了。董培芝一走，宗桢立刻将他的手臂收回，谈吐也正经起来。他搭讪着望了一望她膝上摊着的练习簿，道：“申光大学……您在申光读书？”

他以为她这么年青？她还是一个学生？她笑了，没做声。

宗桢道：“我是华济毕业的。华济。”她颈子上有一粒小小的棕色的痣，像指甲刻的印子。宗桢下意识地用右手捻了一捻左手的指甲，咳嗽了一声，接下去问道：“您读的是那一科？”

翠远注意到他的手臂不在那儿了，以为他态度的转变是由于她端凝的人格潜移默化所致。这么一想，倒不能不答话了，便道：“文科。您呢？”宗桢道：“商科。”他忽然觉得他们的对话，道学气太浓了一点，便道：“当初在学校里的时候，忙着运动。出了学校，又忙着混饭吃。书，简直没念多少！”翠远道：“你公事忙么？”宗桢道：“忙得没头没脑。早上乘车上公事房去，下午又乘车回来，也不知道为什么去，为什么来！我对于我的工作一点也不感到兴趣。说是为了挣钱罢，也不知道是为谁挣的！”翠远道：“谁都有点家累。”宗桢道：“你不知道——我家里——咳，别提了！”翠远暗道：“来了！他太太一点都不同情他！世上有了太太的男人，似乎都是急切需要别的女人的同情。”宗桢迟疑了一会，方才

吞吞吐吐，万分为难地说道：“我太太——一点都不同情我。”

翠远皱着眉毛望着他，表示充分了解。宗桢道：“我简直不懂我为什么天天到了时候就回家去。回到哪儿去？实际上我是无家可归的。”他褪下眼镜来，迎着亮，用手绢子拭去上面的水渍，道：“咳，混着也就混下去了，不能想——就是不能想！”近视眼的人当众摘下眼镜子，翠远觉得有点秽褻，仿佛当众脱衣服似的，不成体统。宗桢继续说道：“你——你不知道她是怎么样一个女人！”翠远道：“那么，你当初……”宗桢道：“当初我也反对来着。她是我母亲给订下的。我自然是愿意让我自己拣，可是……她从前非常的美……我那时又年青……年青的人，你知道……”翠远点点头。

宗桢道：“她后来变成了这么样的一个人——连我母亲都跟她闹翻了，倒过来怪我不该娶了她！她——她那脾气——她连小学都没有毕业。”翠远不禁微笑道：“你仿佛非常看重那一纸文凭！其实，女子教育也不过是那么一回事！”她不知道为什么她说出这句话来，伤了她自己的心。宗桢道：“当然哪，你可以在旁边说风凉话，因为你是受过上等教育的。你不知道她是怎么样一个——”他顿住了口，上气不接下气，刚戴上了眼镜子，又褪下来擦镜片。翠远道：“你说得太过份了一点罢？”宗桢手里捏着眼镜，艰难地做了一个手势道：“你不知道她是——”翠远忙道：“我知道，我知道。”她知道他们夫妇不和，决不能单怪他太太。他自己也是一个思想简单的人。他需要一个原谅他，包涵他的女人。

街上一阵乱，轰隆轰隆来了两辆卡车，载满了兵。翠远与宗桢同时探头出去张望；出其不意地，两人的面庞异常接近。在极短的距离内，任何人的脸都和寻常不同，像银幕上特写镜头一般的紧张。宗桢和翠远突然觉得他们俩还是第一次见面。在宗桢的眼中，她的脸像一朵淡淡几笔的白描牡丹花，额角上两三根吹乱的短发便是风中的花蕊。

他看着她，她红了脸。她一脸红，让他看见了，他显然是很愉快。她的脸就越发红了。

宗桢没有想到他能够使一个女人脸红，使她微笑，使她背过脸去，使她掉过头来。在这里，他是一个男子。平时，他是会计师，他是孩子

的父亲，他是家长，他是车上的搭客，他是店里的主顾，他是市民。可是对于这个不知道他的底细的女人，他只是一个单纯的男子。

他们恋爱着了。他告诉她许多话，关于他们银行里，谁跟他最好，谁跟他面和心不和，家里怎样闹口舌，他的秘密的悲哀，他读书时代的志愿……无休无歇的话，可是她并不嫌烦。恋爱着的男子向来是喜欢说，恋爱着的女人向来是喜欢听。恋爱着的女人破例地不大爱说话，因为下意识地她知道：男人彻底地懂得了一个女人之后，是不会爱她的。

宗桢断定了翠远是一个可爱的女人——白，稀薄，温热，像冬天里你自己嘴里呵出来的一口气。你不要她，她就悄悄地飘散了。她是你自己的一部分，她什么都懂，什么都宽宥你。你说真话，她为你心酸；你说假话，她微笑着，仿佛说：“瞧你这张嘴！”

宗桢沉默了一会，忽然说道：“我打算重新结婚。”翠远连忙做出惊慌的神气，叫道：“你要离婚？那……恐怕不行罢？”宗桢道：“我不能够离婚。我得顾全孩子们的幸福。我大女儿今年十三岁了，才考进了中学，成绩很不错。”翠远暗道：“这跟当前的问题又有什么关系？”她冷冷的道：“哦，你打算娶妾。”宗桢道：“我预备将她当妻子看待。我——我会替她安排好的。我不会让她为难。”翠远道：“可是，如果她是个好人家的女孩子，只怕她未见得肯罢？种种法律上的麻烦……”宗桢叹了口气道：“是的。你这话对。我没有这权利。我根本不该起这种念头……我年纪太大了。我已经三十五了。”翠远缓缓的道：“其实，照现在的眼光看来，那倒也不算大。”宗桢默然，半晌方说道：“你……几岁？”翠远低下头去道：“二十五。”宗桢顿了一顿，又道：“你是自由的么？”翠远不答。宗桢道：“你不是自由的。即使你答应了，你家里人也不会答应的。是不是？……是不是？”

翠远抿紧了嘴唇。她家里的人——那些一尘不染的好人——她恨他们！他们哄够了她。他们要她找个有钱的女婿，宗桢没有钱而有太太——气气他们也好！气！活该气！

车上的人又渐渐多了起来，外面许是有了“封锁行将开放”的谣言，乘客一个一个上来，坐下，宗桢与翠远给他们挤得紧紧的，坐近一点，再坐近一点。

宗桢与翠远奇怪他们刚才怎么这样的糊涂，就想不到自动的坐近一点。宗桢觉得他太快乐了，不能不抗议。他用苦楚的声音向她说：“不行！这不行！我不能让你牺牲了你的前程！你是上等人，你受过这样好的教育……我——我又没有多少钱，我不能坑了你的一生！”可不是，还是钱的问题。他的话有理。翠远想道：“完了。”以后她多半是会嫁人的，可是她的丈夫决不会像一个萍水相逢的人一般的可爱——封锁中的电车上的人……一切再也不会像这样自然。再也不会……呵，这个人，这么笨！这么笨！她只要他的生命的一部分，谁也不希罕的一部分。他白糟塌了他自己的幸福。多么愚蠢的浪费！她哭了，可是那不是斯斯文文的，淑女式的哭。她简直把她的眼泪唾到他脸上。他是个好人——世界上的好人又多了一个！

向他解释有什么用？如果一个女人必须倚仗着她的言语来打动一个男人，她也就太可怜了。

宗桢一急，竟说不出话来，连连用手去摇撼她手里的阳伞。她不理他。他又去摇撼她的手，道：“我说——我说——这儿有人哪！别！别这样！待会儿我们在电话上仔细谈。你告诉我你的电话。”翠远不答。他逼着问道：“你无论如何得给我一个电话号码。”翠远飞快的说了一遍道：“七五三六九。”宗桢道：“七五三六九？”她又不做声了。宗桢嘴里喃喃重复着：“七五三六九，”伸手在上下的口袋里掏摸自来水笔，越忙越摸不着。翠远皮包里有红铅笔，但是她有意的不拿出来。她的电话号码，他理该记得，记不得，他是不爱她，他们也就用不着往下谈了。

封锁开放了。“叮玲玲玲玲玲”摇着铃，每一个“玲”字是冷冷的一点，一点一点连成一条虚线，切断时间与空间。

一阵欢呼的风刮过这大城市。电车当当当往前开了。宗桢突然站起身来，挤到人丛中，不见了。翠远偏过头去，只做不理睬。他走了。对于她，他等于死了。电车加足了速力前进，黄昏的人行道上，卖臭豆腐干的歇下了担子，一个人棒着文王神卦的匣子，闭着眼霍霍的摇。一个大个子的金发女人，背上背着大草帽，露出大牙齿来向一个意大利水兵一笑，说了句玩话。翠远的眼睛看到了他们，他们就活了，只活那么一刹那。车往前当当的跑，他们一个个的死去了。

翠远烦恼地合上了眼。他如果打电话给她，她一定管不住她自己的声音，对他分外的热烈，因为他是一个死去了又活过来的人。

电车里点上了灯，她一睁眼望见他遥遥坐在他原先的位子上。她震了一震——原来他并没有下车去！她明白他的意思了：封锁期间的一切，等于没有发生。整个的上海打了个盹，做了个不近情理的梦。

开电车的放声唱道：“可怜啊可怜！一个人啊没钱！可怜啊可——”一个缝穷婆子慌里慌张掠过车头，横穿过马路。开电车的大喝道：“猪猡！”

一九四三年八月

录自《传奇》，上海书店，1985年版

# 围城

## 钱钟书

钱钟书(1910~1998),字默存,号槐聚,江苏无锡人。父亲钱基博是近代著名古文家,自幼受到传统经史方面的教育。在父亲的严格要求和直接指导下,钱钟书幼年即打下坚实的国学基础。1929年考入清华大学外国文学系,以“读书之多,才力之雄”给全校文科师生留下了深刻印象。1933年大学毕业,去上海光华大学任教。1935年与作家、翻译家杨绛结婚,同年考取英国庚子赔款奖学金,一同赴英留学。1937年夏,从牛津大学英文系毕业,获副博士学位,随后又与杨绛一起去法国巴黎大学研究院研究法国文学。1938年9月回国,先后任西南联合大学外文系教授和湖南蓝田国立师范学院英文系主任。1941年回上海任暨南大学外语系教授。1949年举家北上,任中央图书馆英文总纂、清华大学外文系教授,1953年调任文学研究所研究员,直至去世。钱钟书的主要成就在学术研究方面,著作有《谈艺录》、《宋诗选注》、《管锥编》、《旧文四篇》、《七缀集》等,文学创作是他的“余艺”,有散文集《写在人生边上》、短篇小说集《人·兽·鬼》、长篇小说《围城》,其中尤以《围城》影响最大。他以学者兼作家的身份,以其渊博精深的学识为利器,剖析世相,品察人物,犀利睿智。《围城》现有英、法、德、俄、日、西班牙语译本。

《围城》的主人公方鸿渐是一个性格善良、小有聪明而又颇有几分公子哥儿气的人物,也是一个除口才不错外别无所长的懦夫,他玩世不恭而又不失最后一点真诚,看透恶劣环境而不能自拔。上大学时,父亲为他跟一个素不相识的同乡女子定了亲,他既不情愿又不敢反抗,幸而女孩不久死了,女孩的父亲“点金银行”周老板就把准备作嫁妆的钱用来资助方鸿渐出国留学。方鸿渐到欧洲后,4年换了3个大学,兴趣颇

广却学无所长，眼看回国在即无法交代，花了 30 美元连骗带买搞到了一个纯属乌有的“克莱登大学”的哲学博士学位，“学成”回国。故事就从回国的船上开始。方鸿渐抵挡不住同船充满性感的鲍小姐的肉体诱惑，与她偷情，可船到香港，鲍小姐头也不回地扑进未婚夫怀抱，他不禁大为失望。同船的另一位小姐苏文纨是个女才子、法国大学的文学博士，极力讨好方鸿渐，可方对她没兴趣，勉强敷衍。方鸿渐“衣锦还乡”成了家乡名人，中学校长请他演讲东西文化的沟通，但他忘了带从教科书上抄来的讲稿，紧急中信口开河地讲了些鸦片梅毒之类腐朽的西方事情胡乱应付，一时满堂哗然，有女儿的世家也不敢招他为婿了。无奈，他又回到上海挂名岳父家，并在“点金银行”临时工作。生活无聊，又走访了苏文纨。苏文纨对他倒是一片痴情，但喜欢一个青梅竹马的朋友——曾经留美现为华美新闻社政治编辑的赵辛楣，与方鸿渐斗法抢自己。可方对虚荣的苏文纨和她周围那一堆附庸风雅之人非常反感，遂爱上了苏文纨的表妹唐晓芙——摩登社会里的一个真正的女孩。但他又不敢与苏文纨摊牌，直到最后才写信给苏表示拒绝，苏文纨盛怒之下对唐晓芙大骂方是恶棍、骗子，并把他买假文凭和在船上的丑事全抖了出来，两人因此分开了。苏文纨则嫁给了竖子俗物的“新古典主义”诗人曹元朗。以前一直视方鸿渐为“情敌”的赵辛楣，与方由“同情兄”而成为好友，两人决定接受湖南三闾大学的聘请，离开上海。同行者有吝啬的老色鬼李梅亭、狡猾卑鄙的顾尔谦以及看似天真柔顺的年轻助教孙柔嘉。他们取道浙赣，一路上受尽旅途的颠簸、旅舍的龌龊、空袭的危险、旅囊告罄之苦，风尘仆仆来到学校，才体会到这是一个大是非窝。校长高松年招请一些不知名的教授就是为了便于管理。李梅亭的中国文学系主任已被教育部次长的伯父抢占，高校长只得以高价收买他的西药，并让他充任训导长，才算敷衍了这个老朋友。方鸿渐因不愿在履历中填上哲学博士头衔而被降格为副教授，且教的是他自己也一窍不通的论理学（逻辑学）。方鸿渐城府不深，不善于算计别人，而同事中高松年、李梅亭、韩学愈、刘东方等人表面上和和气气，背地里互相倾轧，方鸿渐就成了派系斗争中的牺牲品。后来赵辛楣被迫离开赴重庆经商，方鸿渐在学校更是处处遭人排挤。孙柔嘉煞费苦心终于使

方落入自己手中。方次年未被续聘,两人只好回上海,途中在香港结了婚。回到上海,方鸿渐工作不如意,两人性格上的格格不入也逐渐明显,加上双方家庭介入所起的反作用,夫妻感情日益恶化,最后孙柔嘉收拾行李投奔了有钱的姑妈,方鸿渐深感家里和三闾大学一样是个是非窝,打算托已入重庆国防委员会的赵辛楣为他谋职。

《围城》是作家在中华民族经历了一场浩劫之后,深切地反思抗战期间中国知识分子的痛苦历程的一部作品。钱钟书在《围城》初版的序言中曾说:“我想写现代中国某一部分社会,某一类人物。写这类人,我没忘记他们是人类,只是人类,具有无毛两足动物的基本根性。”他撩开爱情、亲情及家庭关系的帷幕,来洞穿受到封建传统文明与现代西方文明夹击的中国知识分子的精神病态,写下了以留学生为主的一群知识分子的苦闷和彷徨、追求和幻灭。

《围城》不仅成功地塑造了方鸿渐的形象,而且也把围绕在他周围的一大群男男女女写活了,每个人物,不论大小,都能以三言两语简要的交代,就使读者了解其经历、特点和个性。如虚荣而矫情的苏文纨,看似天真柔顺却深藏心机的孙柔嘉,庸俗、贪财、好色的学术骗子李梅亭,外表木讷老实而内心丑恶恬不知耻的韩学愈,拿着行政院、外交部的虚假招牌招摇撞骗、爱搬弄是非的陆子潇等等,都写得栩栩如生,跃然纸上。其他如高松年的虚伪、狡诈、无耻,方翁遁的迂腐、自负、偏执和学究气,范懿的老处女心态,方家姑妈的市侩而势利等等,也都表现得淋漓尽致。

《围城》的结构是具有象征性的,作家不仅用书题点明,而且在书中还多次借人物之口点出,如“结婚仿佛金漆的鸟笼,笼子外的鸟想住进去,笼内的鸟想飞出来,所以结而离,离而结,没有了局。”结婚如同“被围困的城堡,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冲出来。”其实,不止婚姻如此,整个人生都是如此。因此方鸿渐后来说:“我还记得那一次褚慎明还是苏小姐讲的什么‘围城’。我近来对人生万事,都有这个感想。”方鸿渐的基本经历更是极好的说明:归国的轮船是“围城”,上海孤岛是“围城”,内地的三闾大学是“围城”,婚姻家庭也是“围城”。方鸿渐不断地渴求冲出“围城”,摆脱困境,可他每一次的走出“围城”其实又是落入

了另一座人生的“围城”。这个象征性结构道出了现代人对自己生命处境的哲理思考,即:人生处处是围城。“城”外的人总想冲进去,“城”里的人又总想冲出来,冲进冲出永无了局。无论冲进还是逃出,都不过是盲目的冲撞,谁也不可能达到自己的意愿,你要的得不到,得到的又不是你想要的。人生就是这么一个可怜的“梦”,充满着失望感和被拨弄感。

钱钟书自己说过,他写的是《儒林外史》型的说部,《围城》确实堪称中国现代文学史上讽刺小说的典范。钱钟书用的是纯正的书面讽刺语言,精辟睿智,俏皮幽默,充满了知识性和趣味性,巧妙贴切、新鲜奇特、联想丰富的比喻更是信手拈来,涉笔成趣。小说中处处闪现着作者对人生的透彻认识,对人情世事的洞察,因此有人将他的讽刺风格概括为“机智讽刺”。钱钟书以他学者的渊博与睿智,为 20 世纪 40 年代的讽刺小说奉献了一部里程碑式的典范之作。